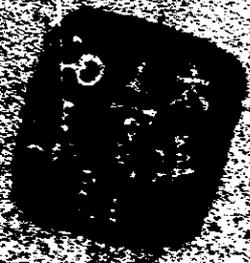


現代散文隨筆選



現代散文隨筆選

新華書店

目次

知 堂

關於日本畫家	三
漢文學的前途	九
中國文學上的兩種思想	一九
中國的思想問題	二七
一黃軒筆記序	三五
俞理初論莠書	四一
紀 果 庵	
語稼	四九
亡國之君	六一

論不近人情……………七三

談文字獄……………八一

白門買書記……………九一

沈啓无

談山水小記……………一〇五

六朝文章……………一〇九

柳雨生

教書術(一)……………一一五

教書術(二)……………一一九

教書術(三)……………一二三

異國心影錄……………一二七

予且

予且隨筆……………一五三

文載道

記學徒生活……………一六七

知人論世……………一八五

水聲禽語……………一九五

關於清史稿……………二〇九

陶亢德

貧賤江頭自浣紗……………二二七

孩子的病……………二三一

談雜誌……………二三五

周黎庵

天才的對照……………二四三

銘心的紀念……………二五一

蘇青

飯……………二六五

自己的文章……………二七一

兩條魚……………二七七

班公

憶昆明……………二九三

烟草禮讚……………二九九

溫源寧

周作人這個人……………三〇七

秦瘦鷗

失貓記……………三一三

龍沐勛

記吳瞿安先生……………三二三

石君

北平三日……………三二三

戴望舒

幽居識小錄……………三四五

林榕

叛徒與隱士……………三六五

簡樸與綺麗……………三七一

錢公俠

書香人家……………三七九

兩點之間……………三九一

譚正璧

枯楊與朝山者……………四〇一

絕墨之什……………四一一

伯上

修鉛筆……………四三三

撞庵

撞庵隨筆……………四三九

阿茨

讀劇隨筆……………四五九

知 堂

關於日本畫家
漢文學的前途
中國文學上的兩種思想
中國的思想問題
一 費軒筆記序
俞理初論莠書

關於日本畫家

近幾年來常聽見人說，日本對於中國的古典文學，研究翻譯很多，日本古典介紹到中國來的却還

幾乎沒有。又有人說，日本很能賞識中國的名畫，中國人都不知道日本畫家的名字。第一個問題的理

由說來話長暫且不提，第二個問題比較的簡單，現在不妨來談一談。中國人不知道日本畫家，其理由

有好幾個。其一，本國畫家本來也就少有人知道。博物院美術館差不多還沒有，無處可看古畫，畫集

畫史近於專門，未易普及，少有美術評論家，後來雖然漸有介紹賽尙、古詞的文章見於雜誌，而寫得

不高明，不能引起讀者興趣。其二，中國畫家向不注意日本畫。內行既然不提，外行自然更不知道。

清末上海石印的「古今名人畫稿」中，有好幾幅人物畫頗詭異，後來見北齋的畫譜，才知道是他的手

筆，可是石印本上並無署名，所以同時無從知道是誰所畫。照這樣情形，一個普通的讀書人，假如他

家里不是舊有收藏，他對於本國畫的知識也就難得及格，自然更不必說外國了。其實就是在日本，以

知道外國畫家作為文化人的一資格，恐怕也起於現代，或者是大正來三十年間的事亦未可知，因為據

我所知道，這種風氣似是由白樺發起，而對於此點的注重似乎也是武者小路君為主，至於別人大抵只



是人云亦云而已罷。

在日本留過學的人，有機會與日本畫接近，問他們知道幾個日本畫家的名字麼，這是可以的。不過知道雖會知道，而懂得與否却是別一問題。我自己大約就是這樣的一個。正如我不懂得詩而仍想買詩集詩話閑看一樣，我並不懂得畫，但也喜歡收集一點畫集之類，隨便翻看。我的確很受過白樺的影響，不過這還是在文藝一方面居多，此外又因初見這種高尚的同人雜誌，覺得很特別，創作之外還談宗教藝術，有這許多的插畫，但是養尚古訶等西洋繪畫於我終是有點疏遠，不會發生大關係，雖然也會因此而買過後期印象派等等幾種洋書。關於日本畫我所受的影響乃是從同時在大阪由雅俗文庫發行的浮世繪雜誌「此花」而來的。其實審美書院或者已經刊行浮世繪集，但此乃是貴重的專門書，一般的書籍還不大有，雜誌則恐怕未有，大概當以「此花」為嚆矢。「此花」先後一總出了二十四期，我都得了來，收藏至今，我因「此花」不但認識了日本的浮世繪，又因此認識了雅俗文庫與其主人廢姓外骨，此後雅俗文庫的刊物我大抵都蒐求來，這給予我許多知識，引起我許多興趣，我則返報以三十年不渝的敬意。以前關於日本板畫家只知道葛飾北齋，有他的十幾冊畫集，兩本飯島虛心著的北齋傳，現在就知道了好多，至今還背誦得出若干名字。依據各書舖翻刻的種種板畫集，看了至今還記得而且愛好的，最早的是菱川宣，其後有鈴木春信，喜多川歌麿，歌川豐國，葛飾北齋，他們的特長固

是仕女畫，但是歌麿呂的畫本蟲撰、北齋的隅田川兩岸一覽、富嶽三十六景、富嶽百景、安藤廣重（加了姓反而覺得有點面生了）的東海道五十三次等，却更有意思。最近去世的小村雪岱，他給笠森阿仙作的插畫，載在邦枝完二的小說裏，我也很喜歡，近日得其畫集，其中不少可喜之作。我是不懂畫的，但於日本浮世繪感到興趣者，其理由只是如此：一，對於線畫，著色畫，木板畫，有兒童時代愛好之情。二，這些畫家自稱大和繪師，離開了正統的畫派，自成一家的風俗。三，所畫的是市井風俗，可以看作江戶生活一部份的畫本。在那時候我也用力讀「川柳」，這個理由很有關係，但第二理由也頗重要，在浮世繪之外我亦因此愛好別的畫家，例如鳥羽僧正、池大雅堂、耳鳥齋、尾形光琳以及光悅宗達這一流人，近時則如小川芋錢子，是也。我又愛民間藝術之大津繪，以及各類民藝品，大抵我所能知道的不是美術史上的大宗支派，所以前讀武者小路君的「東西六大畫家」，如雪舟等篇雖有興味，未能促進我的了解，柳宗悅君亦是白樺派之一人，著有初期大津繪，近又致力於民藝運動，則鄙人或是覺得更是氣分相近也。

永井荷風在大正初年寫過一篇浮世繪之鑑賞，登在雜誌上，後來收入江戶藝術論中，揭載卷頭。這篇文章我很喜歡，其第五節說得尤好，我會引用過好幾次，今又抄錄於後，其文曰：「我反省自己是什麼呢，我非威耳哈倫似的比利時人而是日本人也，生來就和他們的運命及境遇迥異的東洋人也。」

戀愛的至情不必說，凡對於異性之性慾的感覺悉視爲最大的罪惡，我輩即奉載着此法制者也。承受勝不過啼哭的小孩和地主的教訓的人類也。知道說話則脣寒的國民也。使威耳哈倫感奮的那滴着鮮血的肥羊肉與芳醇的蒲桃酒與強壯的婦女繪畫，都於我有什麼用呢。嗚呼，我愛浮世繪。苦海十年爲親賣身的游女的繪姿使我泣。憑倚竹窗茫然看着流水的藝妓的姿態使我喜。寶宵夜颺的紙燈寂寞的停留着的河透的夜景使我醉。雨夜啼月的杜鵑，陣雨中散落的秋葉，落花飄風的鐘聲，途中日暮的山路的雪，凡是無常無皆無望的，使人無端嗟嘆此世只是一夢的，這樣的一切東西，於我都是可親，於我都是可慄。L異國文人的感想，未必能夠字字與我們的意思一致，但是這裏可以說差不多十九同意，特別是提明我們是生來就和他們白人命運及境遇迥異的東洋人。這個東洋人或亞洲人的自覺，即使與現時局離開了說，在知識人士也是必要，不但去蒐取世界新文化知識須以此作準衡就是研究本國的藝文思想，亦不可無此反省，固不欲以此自劃，只是有如懸鏡於側，時時引照，勿自忘形而已。我對於藝術是外行，愛浮世繪的原因與所得自然也都是在美術埒外的，他人寬恕或以爲不足怪，在我自己則已是很滿足的了。

個人意見以爲知道外國的若干畫家，可以作爲個人教養的一點資料，若在該外國的整個了解上大概沒有什麼用處。有人問起的時候，勉強回答二十來個畫家的姓名，或者於必要時從塵封的書架上取

出幾十冊畫集來做證明，這也不難，可是有什麼用呢。一個人可以記得好些詩人文士畫家陶工鏡師的名字，但是對於其國民性仍是一無所知，如鄙人在數年前曾自白，即是很好的一個例子也。

漢文學的前途

今天所談的是中國新文學之將來，題目却是漢文學，這里須稍有說明。我意想中的中國文學，無論用白話那一體，總都是用漢字所寫，這就是漢文，所以這樣說，假如不用漢字而用別的拼音法，注音字母也好，羅馬字也好，反正那是別一件東西了，不在我所說的包圍以內。因為我覺得用漢字所寫的文字總多少接受着漢文的傳統，這也就是他的特色，若是用拼音寫下去，與這傳統便漸有遠離的可能了。

漢文學的傳統是什麼，這個問題一時也答不上來，現在只就感到的一部分來一說，這就是對於人生的特殊態度。中國思想向來很注重人事，連道家也如是，儒家尤為明顯，世上所稱中國人的實際主義即是從這里出來的。孔孟的話不必多引了，我們只抄孟子離婁的一節話來看。

「禹稷當平世，三過其門而不入，孔子賢之。顏子當亂世，居於陋巷，一簞食，一瓢飲，人不堪其憂，顏子不改其樂，孔子賢之。孟子曰，禹稷顏回同道。禹思天下有溺者，由己溺之也，稷思天下有飢者，由己飢之也，是以如是其急也。禹稷顏子易地則皆然。」我想這禹稷精神當是中國思想的根

本，孔孟也從此中出來，讀書人自然更不必說了。在詩歌裏，自詩經離騷以至杜甫，一直成爲主潮，散文上更爲明顯，以致後來本文以載道的主張發生了流弊，其形勢可想而知。這如換一句話說，就可叫作爲人生的藝術，但是他雖執著人生，却不偏向到那一極端去，這是特別的一點。在自家內有道家與法家左右這兩派，在外邊又有佛教與基督教這兩派，他在中間應酬了這兩千年，並未發生什麼動搖，可知其根本是很深穩的了。其特色平常稱之曰中庸，實在也可以說就是不徹底，而不徹底却也不失爲一種人生觀，而且這也並不是很容易辦的事。大抵這完全是從經驗中出來的，道家的前輩經驗太深了，覺得世事無可爲，法家的後生又太淺了，覺得大有可爲，儒家却似經過憂患的壯年，他知道這人生不太可樂，也不是可以拋却不管了事的，只好盡力的去幹了看，這即是所謂知其不可爲而爲之的態度。道家與佛教，法家與基督教，各站在一極端，自有他的理想，不是全便是無，儒家不能那樣決絕，生活雖難，覺得不必絕粒餓死，也難望辟穀長生，餘下的一條路還只是努力求生，如禹稷者卽其代表，迨生盡死至，亦便溘然，以個人意見言之，正復恰合於生物之道者歟。

中國民族的這種人生觀，在漢文學上可以說是倫理的傳統，我看一直佔着勢力，不會有什麼變動。這是一個很好的木本水源，從這里可以長發出健全的藝術以及生活來，將來的文學自必沿着這道路前進，但是要緊的一點是在強固地立定基礎之外，還要求其更切實的深廣化。中國的倫理根本在於做

人，關於這個說明，孔子曰，仁者人也。近世焦理堂云：

「先君子嘗曰，人生不過飲食男女，非飲食無以生，非男女無以生生。唯我欲生，人亦欲生，我欲生生，人亦欲生生，孟子好貨好色之說盡之矣。不必屏去我所生，我所生生，但不可忘人之所生，人之所生生。循學易三十年，乃知先人此言聖人不易。」這一節說得極好，當作生活南針的確已是十分好了，但是在學術文藝發展上，對於人其物的認識更是必要，而這在中國似正甚缺少。本來所謂人的發見在世界也還是近代的事，其先只是與神學思想的對立，及生物學人類學日益發達，人類文化的歷史遂以大明，於是人的自覺才算約略成就。又孟子曰，民爲貴，社稷次之，君爲輕。此固是千古名言，確實足爲中國固有思想的代表，唯此但爲政治道德之大綱，而其目或尙有未備。莊子天道篇云：

昔者舜問於堯曰，天王之用心何如。堯曰，吾不放無告，不廢窮民，苦死者，嘉孺子而哀婦人，此吾所以用心已。」這里嘉孺子而哀婦人一句話，恰補充得很好，此固是仁民所有事，但僅得特別提出來說，這與現代的兒童研究和婦女問題正拉得上，我想在將來中國的道德政治，學術文藝上，這該有重大的地位，希望中國文化人肯於此予以注意。過去多少年間中國似乎過分的輸入外國思想，以致有類似流弊的現象發生，但稍爲仔細考察，其輸入並未能及日本前例之三分之一，且又未能充分消化吸

收，所謂流弊乃即起因於此，蓋不消化亦會中毒也。吾人吸收外國思想固極應慎重，以免統系迥殊的異分子之侵入，破壞固有的組織，但如本來已是世界共有的文化與知識，唯以自己的怠惰而落伍，未克取得此公產之一部分，則正應努力趕上獲得，始不忝為文明國民，通今與復古正有互相維係之處。中國固有思想重人事，重民生，其發現於哲學文藝上者已至顯明，今後則尚期其深化，於實際的利用厚生之上更進而為人間之發見與了解，次又由不敖無告之精神，益廣大化，念及於孺子婦人，此亦是一種新的發見與了解也。由此觀之，將來新文學之偉大發展，其根基於中國固有的健全的思想者半，其有待於世界的新興學問之培養者亦半，如或不然，雖日日閉戶讀讎騷，即有佳作亦是楚辭之不肖子，沒有現代的意味。在現今的中國，希望近世生物人類兒童婦女各部門的學者學說全介紹進來，這件事顯見得是不可能的，但是在文化至少不可不有這麼一種空氣，至少有志於文學工作者不可不有此一點常識，簡單的一句話，也只是說文學不再是象牙塔裏的事，須得出至人生的十字街頭罷了。中國新文學不能孤立的生長，這里必要思想的分子，有自己的特性而又與世界相流通，此即不是單講詩文的所能包辦，後來的學子所當自勉而不必多讓者也。於今不必多徵引外國舊事以為左證，但聞近時有日本文學批評家推舉本國文人，以夏目漱石，森鷗外，長谷川二葉亭三氏為代表，以其曾經世界文藝之磨鍊，此言大有見解，中國文人正大可作為參考也。

在論語裏孔子曾說過這樣的話，曰，修辭竟其誠，又曰，辭達而已矣。這兩句話的意思極是，却也很平常，不必引經據典的說，一般人都贊成，認爲寫文章的正當規律，現在却這樣鄭重的徵引者，別無什麼重要緣故，實只是表明其有長久的傳統而已。從前我偶講中國文學的變遷，說這里有言志載道兩派，互爲消長，後來覺得志與道的區分不易明顯劃定，遂加以說明云，載自己的道亦是言志，言他人之志卽是載道，現在想起來，還不如名截了當的以誠與不誠分別，更爲明瞭。本來文章中原只是思想感情兩種分子，混和而成，個人所特別真切感到的事，愈是真切也就愈見得是人生共同的，到了這里志與道便無可分了，所可分別的只有誠與不誠一點，卽是一個真切感到，一個是學舌而已。如若誠，載道與言志同物，又以中國思想偏重入世，無論言志載道皆希望於世有用，此種主張似亦相當的有理。顧亭林著日知錄卷十九有「文須有益於天下」一則，其文曰：

「文之不可絕於天地間者，曰明道，紀政事也，察民隱也，樂道人之善也，若此者有益於天下，有益於將來，多一篇多一篇之益矣。若夫怪力亂神之事，無稽之言，勳襲之說，諛佞之文，若此者有損於已，無益於人，多一篇多一篇之損矣。」又文集卷四與人書二中云：

「孔子之刪述六經，卽伊尹太公救民於水火之心，而今之注虫魚命草木者，皆不足以語此也。」顧君的正統思想鄙人深所不取，但這里所說文須有益於天下，却說的不錯，蓋中國人如本其直誠爲文

，結果自然多是愛生憫亂之情，即使貌若閑適，詞近靡麗，而其宗旨則一，是即是有益於世，謂之明道殆無不可矣。孔子刪述六經未爲定論，不敢率爾附和，但如云古來賢哲述作，卽伊尹太公救民於水火之心，則鄙人亦甚同意，且覺得此比喻下得極妙，安特勒也夫曾云，文學的偉大工作在於消除人間所有種種的界限與距離，爰是卽仁人之用心，正可爲願君之言作爲證明。由是言之，怪力亂神之事，無稽之言，苟出於此種用心，具文學的價值亦仍重大，未可妄意軒輊，唯勸襲諛佞，自是有損益，其故正由於不誠耳，若注虫魚命草木乃是學者所有事，與立言固自無關也。統觀中國文學的變遷，最大的毛病在於摹仿，勸說雷同，以至說誑欺人，文風乃以墮地，故鏡情僞一事，誠如願君所言，至爲重要。日知錄中曾論之曰：

「黍離之大夫，始而搖搖，中而如噎，既而如醉，無可奈何而付之蒼天者，真也。汨羅之宗臣，言之重，辭之復，心煩意亂而其詞不能以次者，真也。栗里之徵士，淡然若忘於世，而感憤之懷，有時不能自止而微見其情者，真也。其汲汲於自表暴而爲言者，僞也。」此論本爲錢謙益而發，但語甚有理，讀中國古文學者固可以此爲參考，卽在將來爲新文學運動者讀之亦未爲無益也。

再從誠說到達，這里的話就只有簡單的幾句。寫文章的目的是要將自己的意思傳達給別人知道，那麼怎麼盡力意思達出來自然是最要緊的一件事，達意達得好的卽是好文章，否則意思雖好而文章達

不出，誰能夠知道他的好處呢。這些理由很是簡單，不必多贅，只在這裡將我的私見略述一二點。其一，我覺得各種文體大抵各有用處，駢文也是一種特殊工其，自有其達意之用，但是如爲某一文體所拘束，如世間認定一派專門仿造者，有如削足適履，不能行路，無有是處。其二，白話文之興起完全由於達意的要求，並無什麼深奧的理由。因爲時代改變，事物與思想愈益複雜，原有文句不足應用，需要一新的文體，乃始可以傳達新的意思，其結果即爲白話文，或曰語體文，實則只是一種新式漢文，亦可云今文，與古文相對而非相反，其與唐宋文之距離，或尙不及唐宋文與尙書之距離相去之遠也。這樣說來，中國新文學爲求達意起見利用語體文，殆毫無疑問，至其採用所謂古文與白話等的分子，如何配合，此則完全由作家個人自由規定，但有唯一的限制，即用漢字寫成者是也。如由各個人的立場看去，漢字漢文或者頗有不便利處，但爲國家民族着想，此不但於時間空間上有甚大的連絡維繫之力，且在東亞文化圈內亦爲不可少的中介，吾人對於此重大問題，以後還須加以注意。

我想談漢文學的前途，稿紙寫了七張，仍是不能得要領。這原來是沒法談的問題。前途當然是有的，只要有人去做。有如一片荒野，本沒有路，但如有人開始走了，路就出來了，荒野盡頭是大河，有人跳下去游泳，就渡了過去，隨後可以有渡船，有橋了。中國文學要有前途，首先要有中國人。中國人的前途——這是又一問題。現在紙就文學來談，我記起古時一句老話，士先器識而後文章，我覺

得中國文人將來至少須得有器識，那麼可以去給我們尋出光明的前途來。我想這希望不會顯得太奢罷。

附記

民國廿九年冬曾寫一文曰漢文學的傳統，現今所說大意亦仍相同，恐不能中青年讀者之意，今說明一句，言論之新舊好歹不足道，實在只是以中國人立場說話耳。太平時代大家興高烈采，多發爲高論，只要於理爲可，卽於事未能，亦並不妨，但不幸而值禍亂，則感想議論亦近平實，大抵以國家民族之安危爲中心，遂多似老生常談，亦是當然也。中國民族被稱爲一盤散沙，自他均無異辭，但民族間自來繫雜存在，反不似歐人之易於分裂，在此平日視之或甚足取，唯亂後思之，正大可珍重。我們繙史書，永樂定都北京，安之若故鄉，數百年燕雲舊俗了不爲梗，又看報章雜誌事照相，東至寧古塔，西至烏魯木齊，市街住宅種種色相，不但基本如一，卽瑣末事項有出於迷信做俗者，亦多具有，常令覽者不禁苦笑。反復一想，此是何物在時間空間中有如是維繫之力，思想文字語言禮俗，如此而已。漢字漢語，其來已遠，近更有語體文，以漢字寫國語，義務教育未普及，只等刊物自然流通的結果，現今青年以漢字寫文章者，無論地理上距離間隔如何，其感情思想却均相通，這一件小事實有很重大的意義。舊派的人歎息語體文流行，古文漸衰微

了，新派又覺得還不夠白話化方言化，也表示不滿意，但據我看來，這在文章上正可適用，更重要的乃是政治上的成功，助成國民思想感情的連絡與一致，我國固不必要褒揚新文學運動之發起人，唯其成績在民國的政治上實較文學上爲尤大，不可不加以承認。以後有志於文學的人亦應認明此點，把握漢文學的統一性，對於民族與文學同樣的有所盡，必先能樹立了國民文學的根基，乃可以大東亞文學之一員而參加活動，此自明之事實也。關於文人自肅，亦屬重要，唯苦口之言，取憎於人，且卽不言而亦易知，故從略。民國癸未七月二十日記。

中國文學上的兩種思想

我們平時讀書，往往遇見好些事情，覺得意見紛歧，以至互相抵觸，要來辨別決定，很費一番心思，而其結果則多是傾向於少數的，非正宗的方面。這是爲什麼呢？難道真是有些怪人，如李卓吾、理初等人，喜歡發爲怪論，而這又能惑世誣民麼？我想這未必然。據我的意見來說，關於政治道德中國本來有兩種絕不同的思想，甲種早起，乙種後來佔了勢力，可是甲的根本深遠，還時常出現，於是成了衝突。簡單的用假定的名稱來說，這可以說甲是一切都爲人民，乙是一切都爲君主的主張。這裏最好借黃黎洲的現成的話來說明，在明夷待訪錄原君篇中云：

「古者以天下爲主，君爲客，凡君之所舉世而經營者，爲天下也。今以君爲主，天下爲客，凡天下之無地而得安寧者，爲君也。」原臣篇中云：

「天下之大，非一人之所能治，而分治之以群工，故我之出而仕也，爲天下，非爲君也，爲萬民，非爲一姓也。」又置相篇中云：

「孟子曰，天子一位，公一位，侯一位，伯一位，子男同一位，凡五等。君一位，卿一位，大夫

一位，上士一位，中士一位，下士一位，凡六等。蓋自外而言之，天子之去公猶公侯伯子男之遞相去，自內而言之，君之去卿猶卿大夫士之遞相去，非獨至於天子遂截然無等級也。」這幾句話已經說的很簡要，現在再引經書來加以證明，重要的還是在孟子裡，如盡心下云：

「民爲貴，社稷次之，君爲輕。是故，得乎丘民而爲天子，得乎天子爲諸侯，得乎諸侯爲大夫。諸侯危社稷，則變置。犧牲既成，粢盛既潔，祭祀以時，然而旱乾水溢，則變置社稷。」禮記下云：

「禹稷當平世，三過其門而不入，孔子賢之。顏子當亂世，居於陋巷，一簞食，一瓢飲，人不堪其憂，顏子不改其樂，孔子賢之。孟子曰，禹稷顏回同道，禹思天下有溺者，由己溺之也，稷思天下有飢者，由己飢之也，是以如是其急也。禹稷顏子易地則皆然。」萬章上說伊尹云：

「思天下之民，匹夫匹婦有不被堯舜之澤者，若已推內之溝中，其自任以天下之重如此。」此外如萬章上之說天下之民謳歌舜禹，梁惠王上盡心上之叙五畝之宅等辦法，離婁下之說君之視臣如土芥則臣視君如寇讎，也都是這宗主張的表現，可以說即是黃梨洲說的根源。孔子並未明白的說過，尙書多載政事祭祗，也未見說及，但是在傳說上很有多留存，如舜與禹之受禪，許由務光之逃避，禹稷之辛勞，以及湯之禱雨，皆是。據太平御覽卷八三引帝王世紀云：

「湯自伐桀後大旱七年，洛川竭。殷史卜曰，當以人禱。湯曰。吾所爲請雨者民也，若必以人禱

，吾請自當。遂齋戒，剪髮斷爪，以己爲牲，禱於桑林之社。」查照文化人類學的研究，古代君王與野蠻酋長一樣，負有燮理陰陽的責任，如或旱乾水溢，調整無功，往往有爲牲之虞，有如晒城隍神相似。又據說君長的坐立衣食也多有拘束，如坐高座，足不着地之類，我們看月令中對於天子之衣的顏色，食的種類，有不近人情的規定，似乎有點近似。所以有些地方找人做酋長，候補者不願意，有時竟至拒捕。這些金枝上的另碎話，雖然都出在非與各蠻地，却頗可幫助我們證明傳說中事實之可能，即使時代與人物未必便那麼可以明確認定。在中國有文字紀錄的時候，這樣的時代早已過去很久了，事實上君權十分確立，其思想如洪範所說，唯辟作福，唯辟作威，唯辟作食，那是殆無可疑的了。但是在想像中還存留着這麼一個影子，成爲傳說，一直流傳下來，而一般思想家中之特殊者也就由此傳說而成爲理論，於是爲人民爲天下的思想遂以成立，如孟子，如王介甫，如李卓吾黃梨洲，如俞理初，都是屬於這一系的。至於爲君主的主張則爲君權時代之正宗思想，千百年來說的很是堂皇，但分析起來，大旨只如明夷訪錄所說，原君篇云：

「後之爲人君者，以爲天下利害之權皆出於我，以天下之利盡歸於己，以天下害盡歸於人，亦無不可。使天下之人不敢自私，不敢自利，以我之大私爲天下之公。始而慝焉，久而安焉，視天下爲莫大之產業，傳之子孫，受享無窮，漢高帝所謂某業所就孰與仲多者，其逐利之情不覺溢之於辭矣。」

又原臣篇云：

「世之爲臣者，以爲臣爲君而設者也，君分吾以天下而後治之，君授吾以人民而後牧之，視天下人民爲人君橐中之私物，今以四方之勞擾，民生之憔悴，足以危吾君也，不得不講治之牧之之術，苟無係於社稷之存亡，則四方之勞擾，民生之憔悴，雖有誠臣，亦以爲纖芥之疾也。」這里批評的很透徹，不過事實上一直具有絕大勢力，這大抵起於有史以來，至秦而力量更加大，至宋而理論更加強，以至於今，民國成立以來猶未能清算。但是向民間去看，那里的思想相當保有原來的純樸，他們現實方面畏懼皇帝的威力，理想方面却仍歸依於治水的大禹，養老的西伯，一般老百姓所期待的所謂真命天子，實在即是孟子所云天與之人與之的爲人民治事的君，若說彌勒菩薩轉世，乃是附帶的裝點而已。這樣看來，現今覺得對立著的兩種主張，爲君主的思想乃是後起，雖然支持了好久的時間，但其根柢遠不及爲人民爲天下的思想之深長，況且在民國建國以後，這最古老的固有思想也就最爲適宜而合理，此其重點當然在於政治道德上，有加以扶植之必要，唯在一般從事於文史工作的人也很值得注意的事也。

上面所說都是泛論，現在且就文學方面來一看，究竟這兩種思想佔的勢力如何。據理來推測，爲君主的主張既在實際上佔着勢力很大也很久，應當各方面都已侵入浸透了，至少也有相當的根基，但是

實在未必如此。文學上現今且只以詩歌爲例。據我淺陋的知識說來，大約只有陸騷一篇可以說是真是這種爲君的思想的文學，此外就不大容易再去找尋。這實是無足怪，屈原據史記說是楚之同姓，別的詩人愛生憫亂，感念身世，屈子則國事亦卽是家事，所以那麼特別迫切。可是我們仔細想來陸騷的文學價值就在於此麼？劉彥和在文心雕龍上說得好，敘情怨則鬱伊而易感，述離居則愴快而難懷，論山水則循聲而得貌，言節候則披文而見時，枚賈追風而入麗，馬揚沿波而得奇，其衣被詞人，非一代也。語雖簡略，却能得其概要。我們回過去再看詩經，差不多也可以這樣說。現在且依據小序去看，大雅與頌本來是以政事祭祀爲主的篇什，倒是合例的，但以文學論這部分不佔重要的位置，正如後來的郊祀歌等一樣。國風好色而不淫，小雅怨誹而不亂，這是很好的詩了，然而其中也有差別。據本文或序語看出確有本事的若干篇中，美少而刺多，詩人之意也只是愛國爲主而非思君，至於後世傳誦，很有影響的詩，則又大都是愛生憫亂的悲哀之作，別一部分是抒情敘景的，隨便舉例，前者有黍離，采芣，山有樞，中谷有蓷，谷風，氓，卷耳，燕燕等，後者如七月，東山，野有死麇，靜女，綢繆束薪，溱洧，風雨，蒹葭，是也，這里所說極不精密，但大概情形也就是如此吧。

關於古今體詩，這里這里也只得牽牽的說一下。不能廣泛的去查考，只好利用一二選本，如聞人侯的古詩箋，張琦的古詩錄，暫且應用。古詩十九首，有些評家都以爲是逐臣或失志之士之詞，這個

我們實在看不出來，恐怕大家也有同一感想，阮嗣宗的詠懷五十首，陶淵明的大部分詩，照例是被歸入這一類裡去的，我們可以重複說關於詩經作者的話，他們誠然是憂時，但所憂者乃是魏晉之末的人民的運命，不是只爲姓曹的或姓司馬的一家也。以後我們且只看唐詩，而且唐詩中也只看杜少陵，因爲唐詩固無從談起，而杜少陵足爲其代表，且亦正以每飯不忘君的詩人著名也。這裏我所依據的是芸葉齋的二十卷本杜工部集，可是恰巧有名的古詩都是早年之作，收在前幾卷裡，檢閱甚便。據我看來，咏懷述懷與北征諸詩，確如東坡所云，可以見其忠義之氣，但如說其詩的價值全都在此，那有如說茶只是熱得好，事實當然未必如此。老杜這類詩的好處如他自己說過，正在其「憂端齊終南，瀕洞不可掇」，如上述諸詩外，有哀江頭哀王孫，新安石壕二吏，新婚，垂老，無家三別，悲陳陶，兵車行，前後出塞，彭衙行，羌村三首，春望，月夜憶舍弟，登岳陽樓，這些雖然未能泣鬼神，確有驚心動魄之力。此全出於慈愛之情，更不分爲己爲人，可謂正是文藝的極致。「世亂遭飄蕩，生還偶然逢」，我們現在讀了，能不感到一種悵惘。我不懂得詩，尤其不敢來講杜少陵的事情，這裏只是亂抓的，這就是爲人民爲天下的思想的產物。這也就可以說是中國本來的文學思想的系統，自詩經以至杜少陵是如此，以後也是如此，可以一直把民國以來的新文學也算在裡邊。散文方面的例我沒有引，因

爲這事情太是繁重了，一時來不及着手。在那裡面爲君主的思想當更佔有勢力，臣罪當誅天王聖明的話頭在詩中難免稍爲觸目，文中便用得慣了，更肉麻些也還不妨，所以那邊的情形自然會得稍有不同，須待查考了再說。但是我相信，至少是依據我對於中國思想與文學的意見來說，這種一切爲君主的思想本是後起的，因了時代的關係一時間大佔勢力在文化表面上很是蔓延，但是終於札不下很深的根，凡是真正好的文學作品都不是屬於這一路的，現在又因了時代的關係明顯的已失勢力，復興的應該是那一切爲人民爲天下的思想，不但這是中國人固有的思想，一直也就是中國文學的基調。這裏的例證與說明或者還不甚充足，有待於將來的補訂，但我想這兩種思想的交代總是無疑的事實，而且此與普通思潮之流行變化不同，乃是與民族的政治文化的運動密切相關，現今從事於文學工作的人正有極須注意之必要。末了覺得又須加上一點蛇足的說明，以上只是我個人對於中國文學思想之一種觀察，應用的範圍自然就以中國爲限。自然科學的定理世間只有一個，假如有了兩個，其中之一必將被證明爲假，若在人文方面便可以容得不同，不好用了一條定例去斷定一切，所以論中國的事情，其結論即使正確，其通行範圍亦姑且限於本國，不當以此結論妄去應用於外國事情之上，亦不可以外國之結論拿來隨便應用。人的頭腳雖同，鞋帽却難通用，此小事人無不知者，而吾於此乃猶曉曉詞費，此其所以爲蛇足也。

三十二年四月十三日在南京中央大學所講

中國的思想問題

中國的思想問題，這是一個重大的問題，但是重大，却並不嚴重，本人平常對於一切事不輕易樂觀，唯獨對於中國的思想問題却頗爲樂觀，覺得在這里前途是很有希望的。中國近來思想界的確有點混亂，但這只是表面一時的現象，若是往遠處深處看去，中國人的思想本來是很健全的，有這樣的根本基礎在那里，只要好好的培養下去，必能發生滋長，從這健全的思想上造成健全的國民出來。

這中國固有的思想是什麼呢？有人以爲中國向來缺少中心思想，苦心的想給他新定一個出來，這事很難，當然不能成功，據我想也是可不必要的，因爲中國的中心思想本來存在，差不多幾千年來沒有什麼改變。簡單的一句話說，這就是儒家思想。可是，這又不能說的太簡單了，蓋在沒有儒這名稱之前此思想已經成立，而在士人已以八股爲專業之後也還標榜儒名，單說儒家，難免淆混不清，所以這里須得再申明之云，此乃是以孔孟爲代表，禹稷爲模範的那儒家思想。舉實例來說最易明瞭，孟子卷四離婁下云：

「禹稷當平世，三過其門而不入，孔子賢之。顏子當亂世，居於陋巷，一簞食，一瓢飲，人不堪

其憂，顏子不改其樂，孔子賢之。孟子曰，禹稷顏回同道，禹思天下有溺者，由己溺之也，稷思天下有飢者，由己飢之也，是以如是其急也。禹稷顏子易地則皆然。」卷一梁惠王上云：

「五畝之宅，樹之以桑，五十者可以衣帛矣。雞豚狗彘之畜，無失其時，七十者可以食肉矣。百畝之田，勿奪其時，數口之家可以無飢矣。謹庠序之教，申之以孝悌之義，頽白者不負載於道路矣。七十者衣帛食肉，黎民不飢不寒，然而不王者未之有也。」後者所說具體的事，所謂仁政者是也，前者是說仁人之用心，所以儒家的根本思想是仁，分別之爲忠恕，而仍一以貫之，如人道主義的名稱有誤解，此或可稱爲人之道也。阮伯元在「論語論仁論」中云：

「中庸篇，仁者人也。鄭康成注，讀如相人偶之人。相人偶者謂人之偶之也，凡仁必於身所行者驗之而始見，亦必有二人而仁乃見，若一人閉戶齊居，瞑目靜坐，雖有德理在心，終不得指爲聖門所謂之仁矣。蓋士庶人之仁見於宗族鄉黨，天子諸侯卿大夫之仁見於國家臣民，同一相人偶之道，是必人與人相偶而仁乃見也。」這里解說儒家的仁很是簡單明了，所謂爲仁直捷的說即是做人，仁即是把他人當做人看待，不但消極的己所不欲勿施於人，還要以己所欲施於人，那就是己欲立而立人，己欲達而達人，更進而以人之所欲施之於人，那更是由恕而至於忠了。章太炎先生在「葑漢微言」中云：

「仲尼以一貫爲道爲學，貫之者何，祇忠恕耳，請言絜矩之道，言推己及人者，於恕則已盡矣。」

人食五穀，糜鹿食藜，卽且甘帶，鷓鴣嗜鼠，所好未必同也，雖同在人倫，所好高下亦有種種殊異，徒知絜矩，謂以人之所好與之，不知適以所惡與之，是非至忠焉能使人得職耶。盡忠恕者是唯莊生能之，所云齊物卽忠恕兩舉者也。二程不悟，乃云佛法厭棄己身，而以頭目腦髓與人，是以己所不欲施人也，誠如是者，魯養爰居，必以太牢九鼎耶，以法施人恕之事也，以財及無畏施人，忠之事也。忠恕兩盡，誠是爲人之極致，但是頂峯雖是高峻，其基礎却也很是深廣，自聖賢以至凡民，無不同具此心，各得應其分際而儘量施展，如匏君所言，士庶人之仁見於宗族鄉黨，天子諸侯卿大夫之仁見於國家臣民，有如海水中之鹽味，自一勺以至於全大洋，量有多少而同是一味也。還有一點特別有意義的，我們說到仁仿佛是極高遠的事，其實倒是極切實也可以說是卑近的，因爲他的根本原來只是人之生物的本能。焦理堂著「易餘齋錄」卷十二有一則云：

「先君子嘗曰，人生不過飲食男女，非飲食無以生，非男女無以生生。唯我欲生，人亦欲生，我欲生生，人亦欲生生，孟子好貨好色之說盡之矣。不必屏去我之所生，我之所生生，但不可忘人之所生，人之所生生，循學三十年，乃知先人此言聖人不易。」案禮記禮運篇云：

「飲食男女，人之大欲存焉，死亡貧苦，人之大惡存焉，」說的本是同樣的道理，但經焦君發揮，意更明顯。飲食以求個體之生存，男女以求種族之生存，這本是一切生物的本能，進化論者所謂求

生意志，人也是生物，所以這本能自然也是有的。不過一般生物的求生是單純的，只要能生存便不願手段，只要自己能生存，便不惜危害別個的生存，人則不然，他與生物同樣的要求生存，但最初覺得單獨不能達到目的，須與別個聯絡，互相扶助，才能好好的生存，隨後又感到別人也與自己同樣的好惡，設法圓滿的相處，前者是生存的方法，動物中也有能夠做到的，後者乃是人所獨有的生存的道德，古人云人之所以異於禽獸者幾希，蓋即此也。此原始的生存的道德即爲仁的根苗，爲人類所同具，但是人心不同各如其面，各民族心理的發展也就分歧，或由求生存而進於求永生以至無生，如猶太印度之趨向宗教，或由求生存而轉爲求權力，如羅馬之建立帝國主義，都是顯著的例，唯獨中國固執着簡單的現世主義，講實際而又持中庸，所以只以共濟即是現在說的爛熟了的共存共榮爲目的，並沒有什麼神異高遠的主張。從淺處說這是根據於生物的求生本能，但因此其根本也就夠深了。再從高處說，使物我各得其所，是聖人之用心，却也是西夫匹婦所能着力，全然順應物理人情，別無一點不自然的地方。我說健全的思想便是這個緣故。這又是從人的本性里出來的，與用了人工從外邊灌輸進去的東西不同，所以讀書明理的士人固然懂得更多，就是目不識一丁字，並未讀過一句聖賢書的老百姓也都明了，待人接物自有禮法，無不合於聖賢之道。我說可以樂觀，其原因即在於此。中國人民思想本於儒家，最高的代表自然是孔子，但是其理由並不是因爲孔子創立儒家，殷殷傳道，所以如此，無寧倒

是翻過來說，因為孔子是我們中國人，所以他代表中國思想的極頂，即集大成也。國民思想是根苗，政治教化乃是陽光與水似的養料，這固然也重要，但根苗尤其要緊，因為屬於先天的部分，或壞或好，不是外力所能容易變動的。中國幸而有此思想的好根苗，這是極可喜的事，在現今百事不容樂觀的時代，只這一點我覺得可以樂觀，可以積極的聲明，中國的思想絕對沒有問題。

不過樂觀的話是說過了，這裏邊卻並不是說現在或將來沒有憂慮，沒有危險。俗語說，有一利就有一弊，在中國思想上也正是如此。但是這也是難怪的，民非水火不生活，而洪水與大火之禍害亦最烈，假如對付的不得法，往往即以養人者害人。中國國民思想我們覺得是很好的，不但過去時代相當的應付過來了，就是將來也正可以應用，因為世界無論怎麼轉變，人總是要做的，而做人之道也總還是求生存，這里與他人共存共榮也總是正常的辦法吧。不過這說的是正面，當然還有其反面，而這反面乃是可憂慮的。中國人民生活的要求是很簡單的，但也就很切迫，他希求生存，他的生存的道德不願損人以利己，却也不能如聖人的損己以利人。別的宗教的國民會得夢想天國近了，為求永生而蹈湯火，中國人沒有這樣的信心，他不肯為了神或為了道而犧牲，但是他有時也為蹈湯火而不辭，假如他感覺生存無望的時候，所謂鋌而走險，急將安擇也。孟子說仁政以黎民不飢不寒為主，反面便是仰不足以事父母，俯不足以畜妻子，樂歲終身苦，凶年不免於死亡，則是喪亂之兆，此事極簡單，故述孔

子之言曰，道一，仁與不仁而已矣。仁的現象是安居樂業，結果是太平，不仁的現象是民不聊生，結果是亂。這里我們所憂慮的事，所說的危，已經說明了，就是亂。是管查考中國的史書，體察中國的思想，於是歸納的感到中國最可怕的是亂，而這亂都是人民求生意志的反動，並不由於什麼主義或理論之所導引，乃是因爲人民欲望之被阻礙或不能滿足而然。我們只就近世而論，明末之張李，清季之洪楊，雖然讀史者的批評各異，但同爲一種動亂，其殘毀的經過至今猶令談者色變，論其原因也都由於民不聊生，此實足爲殷鑒。中國人民平常愛好和平，有時似乎過於忍受，但是到了橫決的時候，却又變了模樣，將原來的思想態度完全拋在九霄雲外，反對的發揮出野性來，可是這又怪誰來呢？俗語云：

相罵無好言，相打無好拳。以不仁召不仁，不亦宜乎，現在我們重複的說，中國思想別無問題，重要的只是在防亂，而防亂則首在防造亂，此其責蓋在政治而不在教化。再用孟子的話來說，我們的力量不能使七十者衣帛食肉，黎民不飢不寒，也總竭力要使得不至於仰不足以事父母，俯不足以蓄妻子，樂歲終身苦，凶年不免於死亡，不去造成亂的機會與條件，這雖是消極的工作，但其功驗要比肅正思想大得多，這雖然與西洋外國的理論未必合，但是從中國千百年的史書裡得來的經驗，至少在本國要更爲適切相宜。過去的史書真是國家之至寶，在這本總帳上國民的健康與疾病都一一記錄着，看

了流寇始末，知道這中了什麼毒，但是想到王安石的新法反而病民，又覺得補藥用的不得法也會致命的。古人以史書比作鏡鑑，又或冠號曰資治，真是說的十分恰當。我們讀史書，又以經子詩文均作爲史料，從這里直接去抽取結論，往往只是極平凡的一句話，却是極真實，真是國家的脈案和藥方，比偉大的高調空論要好得多。曾見「老學菴筆記」卷一有一則云：

「青城山上官道人北人也，巢居食松麩，年九十矣，人有謁之者，但粲然一笑耳，有所請問則託言病贖，一語不肯答。予嘗見之於丈人觀道院，忽自語養生曰，爲國家致太平與長生不死皆非常人所能然，且當守國使不亂以待奇才之出，衛生使不夭以須異人之至，不亂不夭皆不待異術，惟謹而已，予大喜，從而叩之，則已復言贖矣，」這一節話我看了非常感服，上官道人雖是道士，不夭不亂之說却正合於儒家思想，是最小限度的政治主張，只可惜言之非艱，行之維艱耳。我嘗歎息說，北宋南宋以至明的季世差不多都是成心在作亂與天，這實在是件奇事，但是展轉仔細一想，現在何嘗不是如此，正如路易十四明知洪水在後面會來，却不設法爲百姓留一線生機，俾得大家有生路，豈非天下之至愚乎。書房裡讀「古文析義」，杜牧之阿房宮賦末了云，秦人不暇自哀而後人哀之，後人哀之而不鑑之，亦使後人而復哀後人也，當時琅琅然誦之，以爲聲調至佳，及今思之，乃更覺得意味亦殊深長也。

上邊所說，意思本亦簡單，只是說得囉嗦了，現在且總括一下。我相信中國的思想是沒有問題的，因為他有中心思想永久存在，這出於生物的本能，而止於人類的道德，所以是很堅固也很健全的。別的民族的最高理想有的是爲君，有的是爲神，中國則小人爲一己以及宗族，君子爲民，其實還是一物，這不是一部分一階級所獨有，乃是人人同具，只是廣狹程度不同，這不是聖賢所發起，逐漸教化及於衆人，乃是倒了過來，由衆人而及於聖賢，更益提高推廣的。因爲這個緣故，中國思想並無什麼問題，只須設法培養他，使他正當長發便好。但是又因爲中國思想以國民生存爲本，假使生存有了問題，思想也將發生動搖，會有亂的危險，此非理論主義之所引起，故亦非文字語言所能防遏。我這樂觀與悲觀的兩面話恐怕有些人會不以爲然，因爲這與外國的道理多不相合。但是我相信自己的話是極確實誠實的，我也曾虛心的聽過外國書中的道理，結果是止接受了一部分關於宇宙與生物的常識，若是中國的事，特別是思想生活等，我覺得還是本國人最能知道，或者知道的最正確。我不學愛國者那樣專探英雄賢哲的言行做例子，但是觀察一般民衆；從他們的庸言庸行中找出我們中國人的人生觀，持與英雄賢哲比較，根本上亦仍相通，再以歷史中治亂之跡印證之，大旨亦無乖謬，故自信所說雖淺，其理頗正，識者當能辨之，陳舊之言，恐多不合時務，即此可見其才之拙，但於此亦可知其意之誠也。

三十一年十一月十八日。

一 蕘軒筆記序

一蕘軒者，書齋名，小時候常聞先君說及，蓋是會祖八山公所居，與蘭花澗相對。晉家老屋在會稽東陶坊，地名東昌坊口，張宗子快園道古中記東昌坊貧子薛五官事，毛西河文集中敘與羅羅村揖別東昌坊，可知在明季已如此稱，近來乃聞爲妄人改號魯鎮，今亦不知其如何究竟矣。先君去世已四十八年，與老屋別亦二十五年矣，一蕘軒雖改築後亦陰濕多蚊，不能久坐，未會讀書其中，今併屋亦不存，而記念仍在，甚愛此名，乃沿用之，其實軒固未有，只刻有石章曰一蕘軒而已。軒名出於論語，案子罕九中一章云：

「子曰，譬如爲山，未成一蕘，止，吾止也。譬如平地，雖覆一蕘，進，吾往也。」今本蕘字从竹，何氏集解，包曰，土籠也，朱氏集注同。黃式三論語後案乃云：

「說文，蕘，艸器，而無从竹之蕘字。漢書何武諸傳贊，以一蕘江河，注蕘織草爲器，所以盛土，是包注蕘訓土籠，卽是蕘字。又禮樂志引論語，未成一匱，王莽傳，綱紀咸張，成不一匱，顏氏兩注俱云，匱者織草爲器，所以盛土，是蕘又通作匱。匱假借字，蕘譌字。」今從其說，用从艸之蕘字

。說文段氏注引孟子曰：「不知足而爲屨，吾知其不爲黃也。由此可以推知黃之形狀，大略蓋如筵箕春斗耳。朱氏集注又云：

「書曰，爲山九仞，功虧一簣。夫子之言蓋出於此。」案此二語見於旅葵，乃是僞書，朱駿聲尚書古注使讀卷四上注其出處云：

「譬如爲山，未成一簣，論語文也。掘井九仞，孟子文者。但七尺曰仞，周尺當今六寸，九仞不及四丈，何足爲山。且孔子譬語，今用之竟去譬字。」據此可知一簣之語其出處即在論語，別無更古的根據，至其教訓則如集注所說學者自彊不息，則積少成多，中道而止，則前功盡棄，其止其往，皆在我而不在人也。鄙人今無此軒而用軒名，理由亦甚簡單，其一以此名爲先人所有，得以承襲，其二則意含警策，起人懼思，而艸鞋似的土籠，形甚質樸謙退，用却實在，此物此志亦殊可愛重耳。

以上是說一黃軒的名字。但是，一黃軒筆記與別的名稱的筆記有什麼異同可說麼？這未必然。自己的文章自然知道的最清楚，一面也誠如世俗所說，有時難免會覺得好，在別人不覺到的地方，但其實缺點也頂明白，所謂如人飲水，冷暖自知也。我所寫的隨筆多少年來總是那一套，有些時候偶然檢點，常想到看官們的不滿意，沒有一點新花頭，只是單調，焉得不令人厭倦。但是思想轉變不是容易事，又聽說宣傳的效力發生在反復重疊上，因此又覺得那一套也未始不是辦法，雖然本沒有怎麼要想

宣傳，雖然所說的多含有道德的意義。我在雨天的書自序裏承認自己是道德家，雖反對人家跟班傳話似的載道，自己却仍是隨時隨地的傳道，因為所傳是出於私見的道理，故一時亦會以為即是言志。寫自序時是民國乙丑，於今已是十八年了，結果還是別無進步，也少改變，誠恐於單調之外加上頑固，一貫軒筆記寫得較晚，則其特色或者亦只在此，即其色調或更較濃厚而已。

我寫文章大概總是眼高手低的一路，因此自己覺得滿意的幾乎沒有一篇。並不是什麼謙虛客氣，實在只是平常標準定的稍高，而自己短長也知道得稍清楚，結果便自如此。至於對人大抵也是一樣。丁丑秋冬間翻閱古人筆記消遣，一線看了清代的六十二部，共六百六十二卷，坐旁置一簿子，記錄看過中意的篇名，計六百五十八則，分配起來一卷不及一條，有好些書其實是全部不中選的。比較選得多的為劉猷廷廣陽雜記五卷，俞正燮癸巳存稿十五卷，郝懿行晒書堂筆錄六卷，王侃衡言放言江州筆談共八卷，李元復常談叢錄九卷，玉書常談四卷，馬時芳樸屬子正續四卷，其次則顧炎武日知錄，尤侗良齋雜說，梁清遠離丘雜錄，如屈大均李斗，以記事物多所採取，則又別一例也。文章的標準本來也頗簡單，只是要其一有風趣，其二有常識。常識分開來說，不外人情與物理，前者可以說是健全的道德，後者是正確的智識，合起來就可稱之曰智慧，比常識似稍適切亦未可知。風趣今且不談，對於常識的要求是這兩點。其一，道德上是人道，或為人的思想。其二，知識上是唯理的思想。我相信中

國道德政治上有兩樣思想，甲是爲人民，孟子所謂民爲貴的思想，乙是爲君主，韓公所謂天主聖明，臣罪當誅，是也。乙雖後起，但因帝制關係，幾千年來深入士大夫的心裏，急切不易除去。甲雖一時被厭倒，但根本極久遠，是中國人的固有思想，少數有識之士隨時提倡，有野火燒不盡，春風吹又生之概。到了現在，民國早已成立，在中國最適合，最舊也最新的，無疑地是這民爲貴，爲人第一的仁的思想。無論思想應得如何的自由，在民國的道德與政治思想上總不能再容頌揚專制的分子，凡有志述作者對於此點當別無異見。其次中國文章中向來神異的成分太多，講報應，如逆婦變豬，雷擊字紙棍鞋底，談變化，如腐艸化爲螢，雀入大水爲蛤，說教訓，如梟食母，羔羊跪乳。這些關於自然物的傳訛，當然是古已有之，不足爲怪，但是有見識的人也未必信，漢的王充便已不信雷公，晉的陶弘景說桑虫不能化果蠶，直至近代還是相信這些奇跡的讀書人在我看來不能不算是低能了。怪事異物說了非不好玩，但這須得如東坡姑妄言之的態度，也自有一種風趣，是佳妙的輕文藝，只可惜極少見，至少在清朝一朝裏，可以說比有常識的還要少。做文章並不一定要破迷信，但自己總不可以有迷信，譬如在學堂聽得點生理知識的人，原不必帶在口邊隨處賣弄，不過他知道無論怎樣的鍊，總之無路通過橫隔膜，再從顛骨鑽孔出去，以這態度去談練氣，怎麼樣說都好，我相信那就得了，如文章寫得通達，即可算是及格，我願意把他記入那簿子裏去。這些條件仔細想來並不怎麼苛，只是這樣的人不很多，

則是如孟子所說，是不爲也，非不能也。自己寫文章當然不敢不勉，因爲條件中消極的意味相當的強，所以還比較好辦，不像對於人家的未免多有不容氣的挑剔，這大抵也就止是謹耳。對於世俗通行以至尊信的事理不敢輕易隨從，在自己實在是謹慎，但在世俗看來未必不就是放肆，這是無可如何的事，老百姓所謂沒有法子也是也。有些平易講理的文章，往往不討好，便是這個緣故，雖然也會得少數識者之理解，却是沒有什麼力量。個人既是這樣的意見，能力也有所限，自然難有新的成就，這裏借機會略爲說明對於文章的要求，若是自己的文章原來還是舊的那一路，這未見得悉與要求相合，唯消極方面總時時警戒，希望不觸犯也。一蕘軒是新的名字，理應解釋一番，筆記則並非新的文章，本無再加說明之必要，現在只是順便說及，而乃佔了三分之二的字數，已是太多，不可不趕緊結束矣。中華

民國三十二年四月五日記。

附記

去年夏天松枝君游歷至紹興，訪東昌坊口則已無有，蓋改名魯鎮云。咸亨酒店本在東昌坊口，小說中不欲直言，故用代名，今反改地名從之，可謂妄矣。在南京聞浙東行政長官沈君言，紹興現今客鄉有徐錫麟蔡元培鎮等名稱，則其荒誕又更加一等，似亦爲別處所未有也。六月十日又記。

俞理初論莠書

從前我屢次說過，在過去二千年中，我所最爲佩服的中國思想家共有三人，一是漢王充，二是明李贄，三是清俞正燮。這三個人的言論行事，並不怎麼相像，但是我佩服他們的理由却是一個，此卽是王仲任的疾虛妄的精神，這在其餘的兩人也是共通的，雖然表現的方式未必一樣。關於俞理初我已經寫過好幾次文章，現在再來提起，別無何種新的意見，只是就他指斥莠書這一點上，想來略爲談談罷了。

近幾年來常看筆記一類的書，沒有詳細計算，想起來實在也已不少，其中特別以清朝的爲多，可是結果非常的不滿意。本來我看筆記原不是什麼正經工作，所謂大抵只以代博奕，或當作紙烟，聊以遣時日而已。讀一部書了，偶有一部分可喜，便已滿足，有時覺得無味，亦不甚嫌憎，對於古人何必苛求，但取其足供我一時披讀耳。古人云只圖遮眼，我的意思亦止如此。但是有時遇見有些記錄，文字未必不佳，主張也似乎很正大，可是根本上不懂得人情物理，看了時覺得遍身不快活，這時候的不滿意便已超過了嫌憎，有點近於恐懼了。好比嘗藥辨性的老祖神農氏，把草根樹皮放在口裏咀嚼，爍

的一下覺得怪辣，他會直覺的感到，這可不是毒？我們未敢以老祖自居，但是從經驗上也會有時感覺，這說得有點蹊蹺，便很有莠書的嫌疑。籠統的說莠書，似乎有語病，假如這裏有點感情用事，那麼就與隨便評定思想不正確相似，含有很大的危險性。我根據俞理初的例所說的莠書當然不至於如此，這裏所據的標準是簡單的人情物理，如在這上面有講不過去的便有問題，視為莠書也不爲過，而且說也奇怪，被歸入此類的並不是世間公認的邪說異端，倒是普通正經話爲多，這是極有意思的事。蓋天下多鄉愿，其言行皆正經，常人無不佩服，然若準以情理，則其不莠者鮮矣，唯有識與力者始能表而出之，其事之難與其功之大蓋遠過於孟子之攻異端也。癸巳存稿卷十五胡先生事迹云，正燮記先生事甚多，先生素惡鄉愿，因以所記徧求所謂鄉愿者下意延問，凡經指示許可之事悉去之，故所存止此，嗚呼，此先生之所以賢歟。寥寥的幾句話差不多把指斥莠書的精神表現得很好，我們也可不必再贅了。

俞理初論莠書的文章共有六篇，收在癸巳存稿卷十四內，計酷儒莠書，愚儒，談玄，誇誕，曠達，悖儒等莠書是也。其中以一二兩篇爲最精，可爲代表，今先就酷儒莠書引例於下，第一節云：

「夾谷之會，蓋齊以兵來，魯以兵應之，史記齊魯世家所載是也。穀梁又增一事云，齊人使優施舞於魯君之幕下，孔子曰，笑君者罪當死。使司馬行法焉，首足異門而出。史記孔子世家云，倡優侏

儒爲戲而前，孔子曰，匹夫僇惑諸侯者罪當誅。有司加法焉，首足異處，齊侯懼而動。陸賈新語云，優施舞於魯公之幕下，孔子曰，君辱臣當死。使司馬行法斬焉，首足異門而出，齊人瞿然而恐。後漢張升傳，守外黃令趙明威戮，曰，昔孔子暫相，誅齊之侏儒，手足異門而出，故能威震強國，反其侵地。後升以誅死。此四引孔子之事，乃委巷窮儒，伎盪之心無所泄，造此莠言，上詛聖人，不可訓也。優人笑惑乃其職，於禮宜却之，於法無死罪，且魯豈當殺齊優，實其說是行不義而殺不辜，齊人怒而魯君不返也。」末節云：

「高歡與長史薛琬言，使其子洋治亂絲，洋拔刀斬之曰，亂者必斬。夫違命不治絲，獨非亂乎，其意蓋仿齊君王后以椎解環，不知環破卽解，亂絲斬之仍不治也。漢書龔遂傳云，臣聞治亂臣猶治亂絲，不可急也，緩之然後可治。高氏父子不足論，然歡在洋之愚惑不至此，其狀迂而狠，乃無知酷儒之莠言，此東坡志林所謂杜默之豪，正京東學究飲私酒，食瘴死牛肉，醉飽後所發者也。」愚儒莠書第一節云：

「朱弁曲消舊聞云，建隆間竹木務監官患所積材植長短不齊，乞剪裁俾齊整，太祖批其狀曰，汝手指能無長短乎，胡不截之使齊，長者任其自長，短者任其自短。弁親戚有見此狀及批者，其言似可信。邵博聞見錄則云，破大爲小，何若斬汝之頭乎。言已近妄。王鞏清虛雜著則云，三司奏裁大枋，

太祖皇帝批其狀曰，截你爺頭，截你娘頭，其愛物如此。周密齊東野語則謂手指言文弱無氣象，太祖以三司詞截模枋大材修寢殿，批曰，截你爺頭，截你娘頭，別尋將來，真大哉王言也。此何王言氣象，蓋以史記漢高慢罵而仿以爲書，其惡如此。」第四節云：

「王闢之潘水燕談錄又云，陳堯咨守荆南，宴集以弓矢爲樂，母夫人曰，汝父教汝以忠孝輔國家，今汝不務行仁化，而專一夫之技，豈汝先人志耶，杖之，碎其金魚。射爲六藝之一，州將習射乃正業，忠孝之行也。受杖當解金魚，杖碎金魚，金堅且當，人骨折矣。衰門賤婦亦不至此，堯咨母不當有此言此事。明方昕集事詩鑒引此爲賢母，著書者含毫吮墨，搖頭轉目，愚鄙之狀見於紙上也。」

上邊所引已足見其大概，對於向來傳爲美談，視爲故實，而與情理不合的事，不客氣的加以指斥，對於初習讀書的學子甚爲有益，只恨所舉太少，唯望讀者自能舉一反三耳。同時有馬時芳著樸麗子，語多通達，其續樸麗子卷下中有一則云：

「傳有之，孟子入室，因袒胸而欲出其妻，聽母言而止。此蓋周之末季或秦漢間曲儒附會之言也。曲儒以矯情苟難爲道，往往將聖賢妝點成怪物。嗚呼，若此類者豈可勝道哉。」這一則就可以補入愚儒秀書裏去，其直揭曲儒的心理，不客氣處亦與俞氏不相上下。鄙人前讀禮記中檀弓一卷，亦曾有同樣的意見，覺得關於原壤的事，論語憲問所記殊不高明，讀檀弓文乃極佳，比校之下乃益明顯。

檀弓云：

「孔子之故人曰原壤，其母死，夫子助之沐椁。原壤登木曰，久矣予之不託於音也。歌曰，狸首之斑然，執女手之卷然。夫子爲弗聞也者而遇之。從者曰，子未可以已乎。夫子曰，丘聞之，親者毋失其爲親，故者毋失其爲故也。」論語則云：

「原壤夷俟。子曰，幼而不孫弟，長而無述焉，老而不死，是爲賊。以杖叩其脛。」看孔子說的老而不死這句話，可知那時原壤已經老了。據戴望注論語，禮，六十杖於鄉。那麼孔子也一定是六十歲以上了罷。動手就打，聖門中只有子路或者未免，孔子不見得會如此，何況又是已在老年。我們看檀弓所記孔子對待原壤並不如此，可見這以杖叩其脛的事很是靠不住，大約是主張嚴酷者之所爲，亦正是附會之言耳。執女手之卷然下，據孔穎達正義云：

「孔子手執斤斧，如女子之手卷卷然而柔弱，以此歡說仲尼，故注云說火辭也。」假如這裏疏家沒有將他先祖的事講錯，我們可以相信那時孔子的年紀並不老，因爲一是用女子之手比孔子，二是孔子手執斤斧，總不會是六十歲後的事情。把兩件事比較來看，覺得孔子在以前既是那麼寬和，到老後反發火性，有點不合情理。本來論語與檀弓裏的故事都是後人所記，真假一樣的不可知，但是準情酌理來批判，就自然分出曲直來，此間自有區別儼然存在，一見可辨也。此類辯論仿佛有似致堂史論

，無非對古人已事妄下雌黃，實則不然，史論不必要的褒貶古人，徒養成不負責任的說話之陋習，此則根本物理人情，訂正俗傳曲說，如爲人心世道計，其益當非淺鮮。若能有人多致力於此，更推廣之由人事而及於物性，凡逆婦變豬以至雀入大水爲蛤之類悉加以辨訂，則利益亦益廣大，此蓋爲疾虛妄精神之現代化，當不愧稱之爲新論衡也。

紀
果
庵

語 亡 論 談 白
君 國 不 文 門
之 之 近 字 買
君 君 人 獄 書
緣 情 情 獄 記

語 稼

說莊稼話也不容易，我們鄉下的「老爹」們就常說：「十年出得了一個秀才，十年可出不了個莊稼人。」孔夫子也是五穀不分的，荷蓀丈人就很輕視，無怪像我們這樣「念洋書」的，回家一動鋤頭，便被人奚落：「大先生，您幹啥，您也想幹莊稼活嗎？你們等着作洋官吧，賺了大洋錢，娶洋學生，住洋樓，多好，」在他們眼中洋字代表另一階層，永遠不會與鋤頭發生關係的。

稼莊生活，亦一部大大學問，齊民要術不但是最古的農書，不是文章也很受知堂老人的崇拜嗎？清朝的學者在這一方面我最佩服兩個人，一是固始吳其濬，作植物名實圖考，一是欽縣程瑤田，作通藝錄。二君一服官山西，一服官京畿，所以對於北方的物事都很清楚，而又最肯用觀察比較的方法，以此文章作得切實，筆墨來得質朴，絕不是桐城選舉那一套，以氣味和字彙來嚇人。我讀程君書，如回到二千里外的家鄉；一個人對於鄉土，如文載道先生所云，誠然是有着先天的依戀性的；回想因祖父之喪而回到田甘土肥的故里，却又是十年開外的事了，雖則只有三十歲，所經愛患，正復不少，人窮則反本，當這個人國家，以至世界都圍困在沒可奈何且又不知來日的光陰裏，對家鄉的懷想與回憶

，格外固執起來了。江浙人在想着他們的富春江，聖湖，蘇堤，鹽鯊，我這生長在廣大原野的麥田裏的人，不免憶起早起帶微霜的高粱葉子，和聽了鷓鴣聲就得起身的「麥秋」之桔棹，以及堅韌而粗如小手指的麵條子來了。知堂老人於日本之再認識一文云：「我是生長於東南水鄉的人，那裏民生寒苦，冬天屋裏沒有火氣，冷風可以直吹進被窩來，吃的通年不是很鹹的醃菜也是很鹹的淹魚。」又說：「我所能吃的如奢侈一點還是白鯊湯一類，其次是鯊魚鯊湯，還有一種用擠了蝦仁的大蝦殼，砸碎了的鞭筍的不能吃的老頭，再加干菜而蒸成的不知名叫什麼的湯，這實在是窮乞相極了，但越人喝得滋滋有味，而其味也就在這窮乞即清淡之中。」讀此數語，雖未至東南濱海，亦大可想其情趣矣，若我們的家鄉自又與此大不同，蓋此翁所稱讚的被窩吹風，我們那裏正如關外之睡火坑，魚與肉都是加了極厚的醬和鹽，又甚喜愛蔥蒜等等，十足的渤海灣中北方的「胡風」也。對於南方人，說了是一種新穎，對於我自己和其他想吃吃麵餅小米飯高粱粥的北方人，則正是哄小孩子說要到外婆家去那麼樣的喜悅與過癮罷？因此就寫了出來，雖然自己是唸洋書的出身。

沒有大的山，也沒有大的河，只是一片黃色的曠野，曠野，曠野。若是初夏，就是一片麥的海，秋天，高粱的海，豆子的海，穀的海。這便是像我這樣粗獷高長紫銅色的人們應有的家鄉。由舊歷的四月到六月，麥子因緯度不同而先後成熟了，白居易詩，「夜來南風起，小麥覆隴黃，婦姑荷簞食，

童稚搗壺漿，相隨餉田去，丁壯在南岡，力盡不知熱，但惜夏日長。」真不愧爲寫實之作。譬如我，就會在收麥的時節，奉命担了壺漿到田裏去，不要以爲打籃球很有勇氣，這壺漿却是不大容易担得動的，夏日果然長，無怪白先生要說「但惜」兩字，我們家鄉的麥是連根拔起，與保定大名以南的刈麥有別，這不知何故。拔麥時通常吃四餐，有兩餐是必須備肉的，此亦「但惜」二字之酬報也。麥至場圃，以鋤刀切去其穗，所餘只供燃料。打麥場中，小兒女可以翻筋斗，可以撒起麥稈來作爲打仗。但我們那裏的麥并不用連枷打，而是俟曬乾後用碌礮軋。管牲畜和車輛的人叫「把式」，好像南人所說的「司務」，軋麥每在中午太陽最烈時，將驢馬的眼用單子蒙起，拖着重約百許斤的石滾，約四五個爲一組的軋着，把式常將牲畜的繮套在腿上，口裏不妨啣一只悠閒的煙管，鞭子打得響極了，可是驢馬驚了將把式拖死的事也有。麥軋完即將殘留的禾稈除去，掃作一堆，用箕乘風簸揚，則稈皮自會飛去，此稈皮名曰「麥芋」，芋疑當作「餘」，爲北人巧騰之必需品，如南人之紙筋也。簸揚之技，須熟練，明風向，定緩急，每以「打頭的」充之。「打頭的」者，傭人之伯里璽天德也，一家必覓一人品老實，「活計」道地，人緣好而有領袖才者爲「打頭的」，工資較高，富者，除打頭的外，又有「二手」「三手」「四手」之稱，亦或稱曰「二打頭的……」，猶之尙書下有侍郎，侍郎下有主事。諸傭稱主人曰「東家」，有「東道主」義，「雅」言哉。主人則呼傭爲伙計，或在其姓下繫以頭字，聲

輕而捲舌，如「張顛儿」「李頭儿」，於親切中，寓尊重意。打頭的必身先士卒，如拔麥，則第一動手，二手隨之，以次相去約在二丈許，倘有能手，可以超越打頭的之前，則臉上太沒光彩，同夥之崇拜亦大減，而糜餼不佳，打頭的必以代表的姿態出來向東家辦交涉，故打頭的之處境頗不易易。

天工開物記小麥收穫云：「小麥收穫時，束藁繫取，如繫稻法。其稅去法，北土用颶，蓋風扇流傳，未遍率土也。凡颶不在宇下，必待風至而後爲之，風不至，雨不收，皆不可爲也。」關於束藁繫取，北方實只用麥稈來繫，使成一綑，不散而已，說去稅用颶，甚是，而言風扇未遍，殊非，蓋風扇較慢，簸揚則速而潔淨。晉鄉於風頭不佳時，則用風扇，然夥計無不叫苦，以費時久而成績甚微故。鄉下人爲了容易得風，每將場圃築於村外，徵以古法五畝之宅半在鄉半在野之家，亦是參驗。蓋北方鄉村，不似江浙的疏疏蔭蔭，茆屋三五，點綴於野塘春水之間，而是聚積數十百家，比鄰密接，街衢道，一如市廛，所以家中爲圃，苦不得風。小麥之布種，大抵在秋分。此時秋禾已割，零露漸寒，比戶呼犁，人人荷鋤，其匆忙正不減春分芒種。農桑輯要引崔實云：「凡種大小麥，得白露節可種薄田，秋分種中田，後十日種美田。」所說不差，而古書稱此爲宿麥，姜白石揚州慢詞序「宿麥連雲」要是此物。則不特點綴已老秋光，尤足引詩人搖落之感，豈獨可以作麵餅吃，作麥飯以療天子的飢病而已乎。麥粉的吃法自然很多，而晉秦最精，據說他們可以把麵作成七十幾種食物。以北京的山西飯

館論，同一麵條，卽有撥魚兒（略摻豆粉）刀削麵，貓耳朶，片兒湯，扯麵，疙渣湯，等等說法，古如束皙有餅賦，我們覺得其題材頗有味，蓋如命我們以此題定作不出，而如身爲國文教員，代學生出題曰：「說餅」，亦笑話之極，古人風趣，多在此等處表現。庾嶠又有惡餅賦，其序大意說有人到他家作客，款以湯餅，那個人總不大肯吃，庾公以爲，「奇餅之味，不實，聊作惡餅賦以釋之。」然則并非說餅之惡，而是聲明好的餅不足惡者；此所稱餅，均言湯餅卽是今之湯餅。庾文數語甚雋，有云：「當用輕羽，拂取飛麵，剛柔適中然後水引，細如委綖，白如秋練。」今日北京賣麵粉的常叫最白的麵粉爲飛羅麵，真是「有由來矣」了。或者自古南人吃麵，只以麵條爲大宗，猶今日然，不知北人除麵條外，尙有如許吃法，卽麵條，亦不似南方之呆板無化。亡師錢疑古先生自號「餅齋」，甚奇，不知是否因嗜餅而云然耳。我們家鄉婦女喜歡用新穫未曝乾之麥，稍青色者，去秕稈炒熟，然後乘濕入磨磨之，則連續如粗線狀，稱爲「碾饌兒」，彷彿光緒順天府志載此法，惜無書，不能證。鄉下人進城，多帶此物以爲見「城裏人」之贄。或更乾之，可備終年之用。此可謂麥之野狐禪吃法，不能視爲雅馴也。齊民要術餅法第八十二，記麵食法甚多，文字在似懂不懂間，然質樸之致，自非隋唐以前人不辦；其所論以屬於水引餅亦卽麵條子之類爲最多，若餛飩水角子等大約那時尙沒有，也許是胡人的吃法，久了始傳入中土的，蓋據我所知像今日的燒餅，（與油條同吃）卽古之胡餅，隋唐開始風行於

長安一帶，油條乃古之「寒具」，桓溫時已有了，今偏與燒餅共吃，亦中外文化溝通結合一好例也。

關於麥的不再煩絮。雖然北人很重視他。在冀魯豫晉說收穫必將一年分爲兩季，曰麥秋大秋。麥秋在夏而大秋在秋，等曰秋者，秋爲一般作物之收穫期耳。大秋所穫的卽是秋禾，也就是現在天天在喫着的雜糧。鄉下人不肯吃麵粉，以爲太奢侈，總是將他賣了，作爲一年過日子的用度。只有雜糧，才是每日必需，故雜糧出售，不像麥子那樣踴躍。有了好麥秋，一年有錢花，可以了公私逋欠，有了好大秋，吃的不消愁，或者不致弄成今日軋米的局面，假設把都市中這種形狀告訴給鄉下人，他們也許永遠不想去上海白相或到北京逛逛了，雖然那裏有幾十層的洋房或帝王的金鸞殿。現在我開始談談雜糧。

雜糧的種類確是很多，古人說，「不辨菽麥，」菽是豆子，與麥子相差得很遠，實在無論多純粹的子弟這兩種東西也是會分別的，可是有幾種雜糧形狀近似得連老農也有時分別不清！而且有許多作物，自古卽無定名，在古書裏，常發現糾纏不清的名字，程氏九穀考，費了很大的力氣，就是要將古書中最常用的雜糧名字給一個正確的解釋，有名的稷卽高粱之說，卽從此出。他的意思以爲「稷」自古不得確解，多冒梁以稱之，而高粱則從來無定名；只有蜀黍之稱，說文，五穀之長曰稷，鄭注禮記，謂稷爲首種，今高粱在穀類中最高，而下種亦最早，故必爲稷。由此說說來，后稷也許是第一個傳

授種高粱的罷？近人吳瀛輯海城于省吾藏的小學書爲叢書，曰「稷香館叢書」，即因于氏家鄉是高粱最多的產地之故。段玉裁王念孫，都是篤信程說的，說文解字廣雅疏證均已采入。但較程稍晚的吳其濬則堅持反對論，他說稷與黍爲一種，黍粘而稷否，其別在此。蜀黍不見經傳，自張華博物志始有之，古人或未之見。這一說近人也頗有採用的，我會翻翻賈祖璋所編的中國植物圖鑑，即與吳氏說同。我們這樣不是要攷訂「名物」，也不備談。不過無論如何，高粱總是雜糧中頂重要的一種了。植物名實圖考引雩婁農一段話很有趣，雖有八股氣，亦足助人格物：

「吾嘗雨後夜行，有聲出於田間如裂帛，驚聽久之，與人曰：此蜀秫拔節聲也，久旱而澍，則禾驟長，一夜幾逾尺。……又見婦稚相率入禾中，視其葉，以爲疏之使茂實耳。詢之，則織爲簞也，緝爲箬也，篾爲笠也，蒸爲炊也，一葉之用如此；若其稈，則簿之堅於葦，指以柴而床焉；籬之密於竹，樊於圃而壁焉；煨爐則掘其根爲楮，搓棉則斷其稍爲擘軸；聯之爲筐，則椅比而方，婦紅所賴以盛也；析之爲笊，則漏疏而皙，稚子所戲以籠也；仰田足穀之家，如崇如墉，益有不可一日闕者。顯其朱澀，不雜以麥豆則棘口，而造酒乃醇以勁，利膈遠腹，喻之以刀，敵雪衝風，比之以換。……嗜者每以得其涓滴爲快，而常慮其磨，……故青旗之標，出畿輔者曰京東，出山西者曰汾潞，出江北者曰沛，出遼左而泛海者曰牛莊，皆都會也。」

這些話在北方人看起來很親切，在南方人看了便不易懂。如襪葉助長，在我們家鄉叫「打葉子」，大都用作馬秣，作笠作簑等，實在很不合用。高粱稈子則好似江南之竹，而不及其堅牢，但北方籬笆，清一色是這東西編成的，此外最大功用，還是燃料。如崇如墉，乃形容將稊稂堆積起來的樣子，在我鄉倒也是很常見的。說高粱米不好吃，也許是，例如現在北京人吃不到大米而吃「文化米」，即高粱米之精製者，因消化關係，叫苦者甚多。但像我就從幼年習慣於此種糧食。我們家鄉吃稀飯是有一定季節的，春天夏天都是高粱米，在煮時稍放一點蘇打，那味道也頗不惡，現在倒是想吃而沒有。高粱酒是北方唯一的酒，由黍子作成的「黃酒」即紹酒一類的是很不作興吃的，只有吃藥時當引子。這種燒刀子的風格與鬚直魯莽的人很相稱。北京的車夫或死人時的槓夫，都在北風中拿二三十個銅板向油酒店櫃台上一捧，「掌櫃的，來兩個酒！」兩個酒，即兩大杯，殆超過二兩，他們在風寒中一飲而盡，拿起車把或抬了貴族的棺柩，直向前去，雖不是醉了，過了今天不管明天，却也和醉所去無幾。水滸傳裏魯智深和武二郎所吃的酒，當然不是花雕或竹葉青，所以才有打山門和老虎的力量。我疑心小說裏的酒都是徐州高粱，或東路燒酒之類，根本不會指幾十年的紹陳。北京又有一種專賣白酒的店，用大缸排列起來，所以也喚作大酒缸，山西人最多，亦帶賣麵條餃子之屬，到那處去是總是分彼此的窮朋友，拿筆桿的拿槍桿的拿鋤桿的，大家毫無等級地坐下，桌子就是酒缸蓋，喝爲主，吃

副之，故由此店出門者，無不醉醺醺也。梁章鉅《樞垣叢話》載酒店聯語或有「入座三杯醉者也，出門一拱歪之乎」，頗適用於此，而在我們鄉下，則常是貼了「李白問道誰家好，劉伶回答此處高」之類，即亦大有不可一世的豪放。

穀本農作物之總稱，然北人則爲特殊名詞，乃日常食用之品，稱其苗曰穀子，其米曰小米，以別於色白粒大之大米（即稻米），植物名實圖考曰：「始生曰苗，成秀曰禾，禾實曰粟，粟實曰米，米名曰梁。」詩七月：「黍稷重穋，禾麥藜麥。」禾爲諸穀之一，並非總名，可證。吳氏又云：「禾，南方人呼其實曰粟穀，米曰粟米，北方人但呼穀呼米，北人食以粟爲主，猶南人食以秬爲主，南人呼秬，亦但呼穀米，不加秬字也。禾有赤苗白苗之異，謂之蘘莖，詩曰：維糜維芑是也，余細詢農人，又以目驗知之。」語甚透闢，但我鄉仍於米上着「小」字爲不同耳。白苗赤苗也有的，大體赤苗之米較好吃，白苗有一種名「餓了香」，頗可想其風味矣。粟的品種十分多，老農一世辦不清，當然我更說不好。因爲是黃色，所以才有黃粱一夢的故事，而邯鄲又是頗產粟的所在也。工部詩夜雨翦春韭，新炊向黃粱，北人讀之格外有味，蓋夜雨翦韭既已富於詩趣，而黃粱間炊，又我鄉敬客常見者，間者，間於秬也，鄉下人不常有大米遂混小米煮之，世俗叫「二米子飯」，萬不是婚喪大典，此飯亦遂大可敬賓，關中貧儉，工部宜有此寫實之筆，然則我們看了豈不親切乎？古人食脫粟，恐亦卽此，黃河

流域一帶，殆每日三餐，必有一餐食粟，唯至北京，則必磨粉而後食，謂之小米麵，其吃法又不是費爲飯，而是加酵粉蒸爲糕，美其名曰絲糕，或加赤糖棗子，却也可吃，但今日連這個也賣到一塊錢一斤了，合起南方，就要四塊錢，寒賤品也會貴族起來，一百年後，不知視此如何？

前言喫稀飯，北人實名曰「喝粥」，粥字音轉如周，不稱爲稀飯者，北粥稠濃，不似南方之清汁的緣故。唯北方稀飯，除高粱小米以外，尤其玉蜀黍爲主，玉蜀黍乃世界產物，連美國也是要吃的，唯如北方之淪爲糜粥，則少見，我認爲玉蜀黍的吃法，又以作粥爲最美，借到金陵以來，遍詢均不知其法，亦南北一絕異處。鄭板橋家書：「天寒冰凍時，窮親戚朋友到門，先泡一大盃炒米送手中，佐以醬薑一小碟，最是暖老溫貧之具，暇日啣碎米餅，煮糊塗粥，雙手捧碗，縮頸而啜之，霜晨雪早，得此週身俱暖。」泡炒米佐醬薑皆淮揚與南京一帶習慣，北人殊不願吃，糊塗粥之於霜晨雪早，則是大堪回想的一件事。余鄉冬晝，無不炊玉蜀黍之碎米爲粥者，其煮法與普通粥不同，蓋須先沸水使滾，然後下米，頻頻攪動，不久即稠，如糊塗狀，佐以醬蘿蔔或醃芥雪裏蕪之類，真遠勝牛乳魚肝油萬萬也。余不吃此品，轉瞬十年，昔日居家，冬夜傭工無事，便取玉蜀黍脫其粒，在旱烟管的氳氳中，大唱其「李芳巧得妻」，「劉二姐逛廟」之類，或專爲我講幾段鬼狐的故事，嚇得不敢外出，必再三央求他們伴送，始於深夜回房就寢，北人的火坑，伸腳下去，被裏綽有餘溫，絕不致如都市生活之因脚

冷而失眠，第二天早起，仍舊縮頸啜粥，所謂世外桃源，不是也不過如此嗎？玉蜀黍之磨成粉者，北京曰棒子麵，蓋北方多呼玉黍爲「棒子」，故有是名，此麵之佳者須雜以黃豆粉，則色黃而味甘。棒子麵爲舊京貧民階級最普遍食品，所謂「窩窩頭」，卽此所製。吾鄉窩頭，或更加白菜爲餡子，或糝風乾細蝦，絕好吃，不能以不登尊俎而輕之。且如北海公園之仿膳茶社專以御廚小窩頭爲號召，美其名曰粟粉，實亦爾爾，則又可見窩頭一品，未嘗不受尊重也。

雜糧中最無間於南北者，仍屬豆子，如豆腐不止自遼海至珠厓都吃，連日本也爲通常食品之一，傳說是淮南子發明的，未知是否。（查商務出版的歷代社會風俗事物考並沒有。）豆腐原料爲大豆，我鄉亦稱黃豆，除黃豆外還有作線粉團粉的綠豆，我鄉又稱小豆，煮爛了加五香賣給兒童吃的蠶豆，卽魯迅先生最愛吃的羅漢豆，南方又通稱大豆；作爲家畜主要飼料的黑豆，（大豆變種色黑）未熟可以作蔬，成熟後可以作飯作豆泥豆沙的豌豆，以及種種作蔬菜吃的說不出名的豆，北方都有，豆棚瓜架，談古說今，北人情致也不減南方。豆之外像落花生，脂麻，我鄉皆盛產，幼時每和表弟到田間看守快要成熟的花生田，我們把牠刨出來，在田中架起野火燒吃，那種味道，任什麼花生米也不及，在都市中住的人，根本無從了解，所以不說也罷。

粟里高士種豆南山下，晨興理穢帶月荷鋤的詩而今只成其爲詩罷了，例如我家雖尚有薄田數十畝

，而絕對不能躬耕，「開軒面場圃，把酒話桑麻，」自己所住乃三十元一月的弄堂污穢房子，軒既不能開，場圃只有遐想，歲暮天寒，無酒可沽，作爲此文，以當一夢。

亡國之君

正統派的想法，總是將亡國之君大罵一通，半點出息也沒有。幼時作史論亦學此法，蓋以成敗論人，乃最通常的方式，雖有識者，起而糾正，終不易改變心理上的習慣。因之感蓋棺論定的說法也是極不公平的，以其亦成敗論之一端而已。年歲稍長，讀書較多，對於許多亡國的人，頗有同情之思，近閱嚴幾道文，乃亦有相同處，雖未明言，固可揣知本意也。嚴氏致熊純如書云：

「讀遍中西歷史，以謂天下最危險者，無過良善閭儒人，下爲一家之長，將不足以庇其家，出爲一國之長，必不足以保其國。古之以暴戾豪縱亡國者，桀紂而外，唯楊廣耳。至於其餘，則皆煦煦姝姝，善良謹愷者也。」

我認爲這話說得很實在。桀紂的事，也只是看了孟子之類的書而云云，究竟如何，却是很難說的。楊廣的事不大清楚，但好像只是喜歡玩女人這一點最爲史家強化，殺人如麻若漢高祖朱元璋的殘忍尚無有，然則以此例彼，此爲罪戾，而彼爲功德，固亦甚不平者。嚴氏闢韓一文又云：（此文闢韓氏

原道）

「孟子曰，民爲貴，社稷次之，君爲輕。此古今之通義也。而韓子不云爾者，知有一人而不知有億兆也。老之言曰，竊鉤者誅，竊國者侯。夫自秦以來，爲中國之君者，皆其尤強梗者也，最能欺奪者也，竊嘗聞道之大原出於天矣，今韓子務尊尤強梗最能欺奪之一人，使安坐而出其爲所欲爲之令，而使天下無數之民，各出其苦筋力勞神慮者以供其欲，少不如是焉則誅，天之意固如是乎？」

數語說得頗大胆，殆有莊子舐餒的意味矣。在君主時代，敢說這樣的話，也只有明末的黃梨洲和清末的嚴君了。現在我常想寫一篇文章叫做「流氓與皇帝」，而迄不敢著一字，實因避忌太多，不知怎麼就會發生麻煩，覺得尙不如南明與光緒之季有些自由與把握。古今人度量相去，誠不可思議，而亂亡之世，往往比太平世界更有言論自由者，正足見太平天子之霸道與亡國君主之「闇弱」，亂世之民，憧憬盛世，以爲雞犬不驚，夜不閉戶，實則滋味並不太甜，康雍乾三朝的文人遭遇，不妨時加考查也。

史籍中紀亡國之慘者，莫過於宋之徽欽，南唐後主，明莊烈帝等，諸人都是溫文爾雅，絕不會雄心大略陰險狠鷙者，前乎此更有梁元帝蕭繹，學問文章，一時無兩，偏偏侯景作亂的殘局，被他趕上，再三推戴始允卽位，比君本是書呆子，當兵馬紛紛戎裝不能去身之時，還收回金陵文德殿焚餘圖籍

十萬卷，且大講老子，周師入郢，聚而焚之，張一卿續史疑乃大發議論云：

魏兵破江陵，孝元帝焚圖書十四萬卷，人問故，曰：讀書萬卷，尙有今日，是以焚之！嗟乎，帝果以讀書亡國耶？愚謂帝之亡國損身，在未嘗讀書也。……魏兵壓境，第戎服開講，馬上賦詩，

豈所讀者，盡玄虛聲律之言耶？使所蓄玄虛聲律之書，焚之晚矣。

張君恐尙未諦於讀書多了絕不能作皇帝之理，因而怪他所讀的東西太偏於感情，沒有類似太公陰符，大學，中庸，周官，新論一類的「正書」，這意思也就是說，作皇帝的不要感情，只要權術手段，換言之亦即狠毒存心等是。若然，作皇帝亦太苦矣。周知堂翁對我云，有人會見溥儀，（即大阿哥，曾爲候補天子者，近則窮居故都，無以爲活云）問他作皇太子的味道如何，他說每天早晨三點鐘就要起床，東拜祖，西拜佛，又是師傅的功課等等，行動一點不得自由，實在沒有意味。或歷代君王，已有覺悟，知道皇帝不宜於感情，而遂想出種種方法要使太子一直僵化爲偶像與魔王歟。于慎行「讀史漫錄」有同樣議論而更深文周納：

「孝江南好文之主，至梁氏極盛，昭明一代才人，不幸早世，簡文孝元二主，博學工文，才情冠世，然皆不保首領以沒，文之無益於君德如此！簡文爲侯景所幽，無復待中及紙，乃書壁及板障，爲詩文數百篇，辭極悽愴，如此而文，不如無文。魏兵南下，元帝與羣臣戎服講老子，以至於

敗，如此而談，不如無談。」

又專論元帝云：

「魏兵入江陵，梁元帝入東閣竹殿，焚古今圖書十四萬卷，又以寶劍砍柱令斷，嘆曰：文武之道，今夜盡矣。嗟夫，以圖史爲文，劍戟爲武，所謂識其小者也，志量如此，安得不亡？或謂湘東何意焚書？曰讀書萬卷，猶有今日！故焚之。其不達人君之道如此！使與魏氏父橫槊江上，不及遠矣。」

被幽囚的王孫，在板壁上作詩自哀，我們理應寄以無上的憐憫，江陵焚書，似亦一極可痛局面，乃以身爲帝王，千百年後尙不爲史家所諒解，甚至至於說「文」不許與皇帝發生聯係，或云作史論可使人胡說霸道，此或亦一例乎？又魏祖父子之好文，不知與蕭氏兄弟有何本質的差異，在我想來，只是曹氏不及蕭門宅忠厚罷了，無論如何，想不出多少「不及」的地方！

對於帝王的玩好詩書藝文以及藝術品，又有玩物喪志的看法，這也可以說是文學無用論的擴大，狹義一點說，卽是言志派的東西萬要不得。于君同書又云：

「書畫花石之玩，自士人好之，不失爲雅，然有道之士，亦所不屑，若使人主好之，則與聲色貨財，同爲亡國之階，梁元帝，唐後主，宋徽宗是也。使三主上爲貴遊，下爲章布，高可稱文雅之

士，下不失清勝之玩，而竟以玩物喪志，多欲亡國，可見帝王好尚，與士人不同也。」

史評家的話往往是一片刀子兩面切，譬如創業君王，如果是好文章藝術的，那就是文治武功并盛，不
必定有微辭。唐太宗好書畫，至將蘭亭序殉昭陵，也沒聽說什麼人罵他荒唐，就連康王構那麼不爭氣
，因為支撐了危局，開創一百多年偏安之局，雖頗喜文辭書畫，照樣沒有任何批評。于公漫錄卷十五云

「宋朝每一帝山陵，卽奉所製文集及典籍圖書并置一閣，設待制學士諸官，此法最善，本朝唯太
祖宣宗御集，頗傳於世，諸廟文圖書，不知內府所蓄何如，而閣部詞林，無從披覩。……此一大
闕典也。愚意列聖御製詩文，御書墨迹，御刻書籍，御玩圖畫，……皆當哀集尊奉，各置一閣，
……使日星之謨，永耀中天，聖子神孫，代有瞻仰。……」

這裏的瞻仰的文章書畫，自然不是徽宗的瘦金書飛白書，後主的浪淘沙破陳子之類，然吾人於故宮看
見的皇覺寺僧治書以及市上流行的十全老人詩文集等，實不敢贊一辭，若是瞻仰，寧可還是後者給人
一些悽惘的印象較佳，不過這是感情的事了，對於帝王，原是不可以感情立場說，雖然捧場的心理，
也未嘗不出於利己慾的衝動，士人可以有好尚，但已非「有道」，嚴格地說，像王右軍，歐陽詢，褚
遂良，吳道子，蘇東坡，倪雲林，李漁，袁中郎，張陶菴，這許多人，皆不足語於道，以所尚巖道太

遠故。但身爲文人，遂大可以此表暴於天下而不負責任，則文人也就不必羨慕富貴了。魯普達君在龍堆雜拾中，已說到亡國之君的宮人后妃，每爲詩人輕薄歌詠的對象，如十國宮詞之類，而馮小憐，張麗華遂漸爲人鄙視矣。龍堆再拾又說李後主小周后事，這是很有名的事，似「太宗強幸小周后圖」也會有人翻印或再仿繪過，我國人淫虐狂本更厲害，又有歷史的殘酷意味在內，詩家吟味殊爲大好題材。吾人於這種地方當另有所悟，李後主入汴所以聽了小周后的話誓而掩面相避，真乃「閹弱」二字好寫照，以至不能自死而終至服了牽機藥，皆是弱者無論何事不能下得決心，只是一味對付苟安的表现，老實說，無論婦女之仁也好，志士之仁也，其不是殘暴則一也，然此熙熙妹妹遂爲「面黔而肥」的宋太宗所乘了，此公原來對於嫡親哥哥也不客氣的，燭影斧聲，千古之謎，我覺得「賀后罵殿」這齣戲必有百分之若干的真實性，若李違命侯保管幹不出這種事來，想玩女人，也還是「刻襪步香階，嬌波橫欲流」那一套偷情的作風，大有似於西廂記之張珙。張珙之流，又怎麼做得皇帝呢？可是大宋子孫，也依樣葫蘆，論者或以爲報應，我們爲李後主想，不妨這樣說，但若爲徽欽本身想，似又有所不忍，南燼紀聞云：

「十七日，粘罕使騎吏持書示二帝曰：元帥令遣汝北赴燕京，是夕，宿野寺中，……十八日早，騎吏促行，……其掌行千戶，自言姓幽西名骨祿都，常以言戲朱后，復又無禮，途次，朱后下睚

間便溲，骨祿都從後執其手曰：能從我否？朱后泣下，戰慄不能言。隨亦病作，難以乘騎，骨祿都乃掖后同載馬上而行。至晚，約三十餘里，宿處乃闕寂一室，寒月初上，照見廊廡，骨祿都乃熱火烹食，以啖二帝於他室，二后皆病，不能食。骨祿都乃自熊羊粥飼之曰，汝二婦休煩惱，我護你到燕京去。是夕，鄭太后病稍開，而朱后憤懣不已，心腹作痛。骨祿都以手撫其胸，祝曰：病已病已，又曰爾強之，爾強之，其無禮如此。天明言於少帝曰：爲我說爾妻，善視我，我當保汝以相報也。」

少帝卽欽宗，而朱后卽其后也。下文又云：

「十九日，至東明鎮，骨祿都與帝后同早膳，村落莊蕪，兵燹後百里無人烟，時二后疾少愈，少帝泣下不止，不能食。骨祿都怒曰：汝在汴京，妃嬪三千餘口，皆流徒北去，其中美貌女子，爲人取去，亦復不少，何獨惜一朱后，不以結識于我，以作前途之託乎？……」

受胡奴之辱，似還不如小周后之遭遇。然並不止而已，請再看：

「二十一日至二十三日，行抵黃河岸，忽見一舟自北而來，上立皂旗，中有紫衣人謂骨祿都曰：北國皇帝傳令，着四月十五日至燕京，今已三月盡，宜速行，毋違限期，骨祿都頰目朱后，且囑之，紫衣人知其情狀，拔劍執而喝之曰，汝本河州一鼠賊，我抬舉用汝至此，安敢與婦人私通，

以致緩行程，獲罪不小，遂立斬之投屍於河。顧復問婦人何人，少帝曰此我妻朱氏，骨骸都屢行侵害，哀苦無告，今得將軍誅之，深雪我恥！紫衣人曰：汝識我乎？我乃元帥之弟澤利也。帝感謝而去，后亦拜之。……二十四日入衛城，同坐飲食，澤利已醉，命朱后唱歌勸酒，后辭以不能飲，澤利怒曰：汝四人性命，在我掌握之中，安敢如是不遵！遂執鞭欲擊朱后，旁有某知縣勸止之，澤利又起曳后衣與並坐同飲，后怒，欲以手格之，力不能及，反爲澤利所擊及面。……朱后是夜被其淫辱難堪，且泣且厲聲曰：願速殺我，死而無恨！……是日四人無晚食，澤利使人監視愈緊，執傳愈兇，罵詈百端，凌辱不堪。

南燼紀聞雖傳沉叔先生考證絕對靠不住，然其傳說，必有根核，故也不必全不相信。書中類此之事尚多，少帝終不能一死者，無非閹弱耳，惻隱之心太重耳，我因之時時感到聖賢的話也靠不住，如「人皆有不忍人之心」一事即害人不淺，英雄壞於「不忍」二字者甚多，史記鴻門之宴記范增說項王云，「君王爲人不忍」，范誠深知項王者，所以項王終於在不忍愛姬受辱的慘狀自刎了。王曇暉霞萬古集祭項王廟文有「置淫雉於軍中不御，釋太公於高組不烹」的話，雖是牢騷，倒很可以寫出項王的不忍，劉海峯文爲桐城派，宜不可喜，「丁公論」又自幼讀之，昔日提起，便感無謂，然今思之，未嘗不是短小廉悍的好文字，可與荆公「讀孟嘗君傳」并傳，蓋刻劃成功的帝王劍刻之心，有少許勝多許之

妙。像項王這種叱咤風雲的人，只以不勝兒女之私而丟掉宰割天下的機會，微歎莊烈，又何足云！莊烈似已預感到亡國之不堪，才手刃愛女，其慘烈倒也可以給忠厚老實人的生色；甲申傳信錄云：

「上顧事急，將出宮，分遣太子二王出匿。進酒，酌數杯，語周皇后曰：大事去矣，爾宜死！袁妃遽起去，上拔劍追之曰：爾也宜死，刃及肩，未撲，再刃，撲焉，目尚未暝，皇后急返坤寧宮，自縊；時已二鼓，上巡壽宮，長公主年甫十五，上目怒之，曰：胡爲生我家！欲刃之，手不能舉，良久，忽揮劍斬公主右臂而仆，并刃坤儀公主於昭仁殿，遣宮人諷懿安皇太妃李氏，并宜自縊；上提劍至坤寧宮，見皇后已絕，呼曰：死的好！」

紀載彙編等書似有同樣紀事，或比這個尤令人悽愴，不在手頭，不能具引，莊烈大約在亡國君主中是最委曲的，因爲好像一天也沒有享受過，其能自殺與處理宮眷的辦法，似頗有決斷，惟惜太遲，蓋萬分不得已而一爲之，亦恍於前事，不願長期的受罪也。不然對於那些煥嬰無主張的庸懦大臣以及恩負義的太監等，早該有所制裁了。同事記居庸關叛降賊兵的監軍太監杜助入見云：（「明紀」大體相同。）

賊遣叛監縋城入講和，盛言李闖人馬強衆，議割西北一帶，分國而王。并稿賞軍銀百萬，退守河南，當局茫然無應。內臣告上，上密見之平台，輔臣魏藻德在焉，助具以事白上，且言闖既受封

，類爲朝庭內邊羣寇，……因勸上如請爲使。上語藻德曰：此議何如！今事已急，可一言決之。藻德默然不答，鞠躬俯首而已。上憂惑不能坐，于龍椅後靠立，再四詢德定議，藻德終無一辭。上令動且回話，朕計定，另有旨。復繼助還營。助既出，上以藻德不言，且勢困，推龍椅倒地而入。薄暮，太常卿吳麟徵坐西直門，登城望賊，知勢難支，急馳入朝，欲面陳要事，遇藻德於朝門，語之故，藻德云：皇上煩甚，已休息，不必入也，手挽之出。」

「今事已急，卿可一言決之」，充分畫出一個沒主張的老實人，難得如魏藻德這種東西，還那麼有暇閒去詢問他，且只以推翻椅爲處罪也。（此君後來被李氏自成部下弄死了；但假使生於乾嘉間，或亦一風流儒臣。）所以我說到最後的自殺與掩面殺自己女兒，皆是萬分不得已，若問本性，固是無此忍心的人物，想不會有人反對吧。於此我又想起近代皇帝愛新覺羅載滯，遭遇實與崇禎皇帝差不多，只不直接被害於外人，而受制於母后爲不同，至立意要做好皇帝而力有不勝，險詐權謀狠辣不夠，則堪稱二璧，王小航方家園雜詠記事詩注頗多佚聞，今不憚抄襲，錄之下面，亦以證明亡國之主多忠厚柔懦焉耳：

「回鑾（庚子）月餘，太后即召外優演劇，外城各班名伶皆與焉，故事，太后觀劇，開場之先，必皇帝華袞先入後台，出自上場門，作優伶式環步一周，以表榮綵娛親之意，其制不知始自何年

。至此次入台，上羞之，小語曰：這是何等時光，還唱得什麼戲！小閣怒曰：你說什麼？上急求曰：我胡說，你千萬莫聲張了。……」

「內務府專司洗衣之馬姓，一日入上寢殿，領應洗之件，見御榻前架上掛一極破小褂，不在領洗件內，亦不堪洗，問留此何用？上悽然曰：此乃自陝至京，數月不換小褂，與我患難相依，故留爲紀念，不忍棄也。蓋行在各色人等，仰體太皇之意，但飾外表，借上作傀儡，而切身之端無人顧及，上亦不求人而心蓄之也。」

「德宗嘗親祀天壇，聞陪祀人言，是日御前大臣前趨甚疾，上謂之曰：爾等着好鞦韆可速行，我著破靴，安能及？此蓋光緒三十三年事也。」

至載灃爲攝政王時，依然對袁氏不忍，而袁氏却大忍特忍，不但趕走了清廷，且自己作起天王老子來了。我寫此小文動機，蓋卽在側重亡國之君並非全是罪大惡極，同時創業之主，也並非全是聖德比天云云，唯對於後者，終不便過分發揮，以免有喧賓奪主之嫌。好好先生，會作文章會作詩，喜好讀書，常和女人調情，這注定了是亡國之君無疑，若我輩者，除以筆棍說空話外，只會看見餓殍或四馬路雌妖拉客而撲簌簌流下不值半文的眼淚者，不作天子便罷；若有機緣，殆卽亡國君之一也。

此文寫畢，始讀文載道君「知人論世」，頗多同感。對於「蓋棺論定」之不可靠，文君亦言之，

雖說法不同，而結論一致。我自己已罵古人寫古人寫史論爲胡說霸道，生于亂世，總好以史遺愁，則其不免於蹈古人史論覆轍宜矣，此當「文責自負」者也。

論不近人情

幼時讀蘇老泉辨姦論，說面垢不洗衣垢不浣爲不近人情，鮮不爲大奸慝，只是念下去而已，對於奸慝，既沒有認識與接觸，自己的衣服與頭髮，有父母料理，大約不到奸慝的程度，已是洗了，澣了，甚至剃了，所以毫無感想。年齒既長，就學遠方，始知洗衣服原也不是易易，而洗面之外，理髮也很以爲嘈囂的。通常我都不大敢去較爲體面的「美髮廳」之類，藍長衫在梳着西裝頭的理髮師的眼光裏本不大看得起，而況我也不需要那套手藝，總還是伺候小姐公子以及女藝員之屬去吧。他們最肯臧否人物，而且應了無語的要求，更會毛手毛腳起來，好像我在北京時就有某理髮店犯了「風化罪」了。馬克吐溫君也是怕理髮者的同道，曾有一文寫理髮匠在刷完肥皂沫之後，（注意這是一頓不管頭臉的蠻刷）就抱了手臂同伙伴談起撲克經來，任憑肥皂把眼辣得淌淚亦不管。在下蓋頗有同感，然在我國，則多半講麻雀論與某家姨太太的秘史爲異耳。刷肥皂無論中外總非舒適之舉，而用手指頭在刷了胰皂的上唇抹來抹去，尤爲難忍，我往往因此不讓刮臉，唯錢則照給。聞張文襄在兩湖，不好梳剃，頭髮太長，幕友招待詔俟其盡寢時潛燬之，如果不醒，則罷了；如果半途醒了，燬頭司務起碼打

一百屁股，其一半便不再癩。張君豈亦馬克吐溫之徒乎？不然，即也不近人情者。嵇康與山巨源絕交書：

「性復疏懶，筋骸肉緩，頭面常一月十五日不洗，不大鬪痿不能沐也，每常小便而忍不起，令胞中略轉乃起耳。」

嵇君在今日不免也被罵爲「神經病」者，其原因正在此；然余雖不配算是有神經病，對於如嵇君所說，尙甚能奉行，頭髮不要說，連小便亦常遣「緩辦」的理處也。

於是感到所謂人情者究竟作何解釋？而不近了是否就真的大奸而隱？作辨奸論的人果爲僞託否且不提，但其意固是由衣服面孔而推及存心，大致總該不差。若然，我想是很危險的，以貌取人，孔子也曾說是失敗，原情略迹，世俗本亦有此講法。不過人情終於還是人情，假定太不注意，到底是不能原諒者居多。那麼所說人情，實即不甚合乎感情的一種禮法矣，我鄉俗諺，「人情大過王法，」有似英吉利之不成文法，其重要可知。譬如過年一定要叩賀，我從小就怕到人家磕頭，族大人多，和父親年歲相仿的人是伯父抑是叔父，即此便是小孩最難解決的問題，何況平時不見面，連識也不識，或竟是平時所最厭惡的一個對象！民國十九年我在家鄉度歲，那時多少革了一點命，又兼重傷風，下決心不去賀年，大年初二，父親惡狠狠教訓一頓，認爲愈大愈沒出息，自己很氣憤，雖咳嗽得利害，一切

不願的跑到北平去上學，沒錢吃藥，一逕病下去，這可算是不近人情的懲罰。賀喜還可說是比較簡單，最感傷的是吊喪，我鄉並不是到喪家大吃一氣卽作罷論，多半要加上一場乾號，又不是有什麼關係，眼淚從何而來，講笑話有女吊客手帕撒胡椒粉的說法，殆女客尤必以哭爲敲門磚，不得不預爲之備也。此之所謂人情，實在卽是欺騙，似不近也不妨。那知世俗却頗以不通喪弔爲罪大惡極，阮步兵見嫂嫂之喪而大哭又不妙，因爲眼淚洒得沒分寸，看曲禮真使人爲難，「三曲而偯」呀，「往而不返」呀，這種哭號的技術，很希望有衛道之士，來一次聖聖傳心的啓迪。

不幸是聖人正因此而被人不滿，篤實的燕驥學者王若虛在滯南遺老集裏說了好些話，正以此種人情爲不近人情，如云：

「鄉黨一篇皆聖人起居飲食之常，而弟子私記之，雖有左右周旋，莫不中禮節，然亦有本無意義者，而學者求之太過。如車中不內顧，不疾言，不親指，食不語，寢不言之類，此只是端莊厚重耳。不撤薑食，不得其醬不食，止是性之所嗜耳。至於食不厭精，膾不厭細，食噎而喝，魚餒肉敗，色惡臭惡者不食，凡人皆然，何必孔子？東坡以爲雜記曲禮，非獨孔子之事，皆置不說，此固太甚；然如張九齡輩妄爲夸誕，務以張大聖人而不知其非實，至謂與春秋相表裏，其不近人情，亦豈足盡信乎？」

話講得委實沒什麼了不得，只是實事求是說去便是。張氏「橫浦文集」卷五鄉黨統論云：「孔子之心，蓋發於鄉黨，孔子之用，盡著於春秋，不學鄉黨，無以知春秋之用，不學春秋，無以知鄉黨之神。」吃飯睡覺之關係如此，是真宋人代聖人立言之大觀矣。幼年作文，先生老訓示「大處落墨」，故開端必有「人生兩大之間」，「收尾照例」，「由是觀之，旅行之益，豈不大哉」等等，老實說，這倒是宋儒心法了。所以人情云云，有好些是將古籍某一點放大，強調，取着威嚇的體勢，以使人奉行無違的。假定有特立行之士，獨出而駁議，如袁中郎金壺嘆之流，不是非聖無法，就是弄到「殺頭至痛也」的慘果。後世有殺人的禮教之說法，何嘗是禮教殺人，孔子爲「聖之時」，總不見得麼那混纏，闖王威嚴，向來不如小鬼，故還是後來那些自命爲兩廡人物的歪說，罪戾不可道耳。

上述乃是指人情之不情者言，亦即說人情有時成了束縛，在受者與投者兩方皆無任何便利與意義；理應廢止，或說，「不近」一點，也算不得什麼稀奇。假使不是如此，而儘量爲迎合設想，終其目的，也還是爲了自己的利益，那種人情，更其無謂。趙師昇爲韓侂胄肖狗吠是很著名的例子了，實則趙君也太露形迹，馬屁豈可拍得太肉麻？還是不卽不離好一點。頃讀胡思敬君「國聞備乘」，記晚清事多有致，胡君雖是以遺民自居，文章却大可一看。其卷一記貢獻云：

「拳匪之變，車駕幸西安，各省遣使致水土物，慰問起居，辛丑還京，遂沿爲貢獻不改，太

后一日謂樞臣曰：曩予母子，播越在外，各省疆臣，冒險陞將幣來問，慰其勞不忍拒絕，今幸還守社稷，時事日艱，豈可違祖宗舊制？致開進奉之門，意欲悉罷之，何如？榮慶叩頭稱善，翟鴻禔曰：物各獻其土之所產，所費幾何？而慈懷軫念若是！古者三年一朝，間年一聘，必執幣以爲禮，請仍舊賞收，以廣尊親之義，且毋慮遠人嚮往之忱！太后默然不言，榮慶退而尤鴻禔曰：頃太后所言，意甚美，不極力贊成，反遏之何也？鴻禔笑曰：公初領樞務，未知宮廷內情，向聊覘吾曹向背，措辭一失當，則譴怒至矣。」

世對翟氏與袁世凱的政治鬥爭，多不直袁氏，翟似稍有賢直之名，觀此，則誠得作官三昧者，而對婦人皇帝心理的解剖，稿乎其曲盡人情，較之李鴻章奔讓移海軍款以築頤和園更爲巧妙，西太后對翟公之寵信，豈偶然邪？我很了解自己所以不能作政治工作的原因，所說政治雖表面上說是衆人之事，到底還得先做好私人之事才弄得通，像普通的文人一樣，只知道有自己，不知道注意別人之流如下走者，並非甘自菲薄；實是記不住要人以及他的太太小姐們的生辰時日，因是不得不退却，且自甘心於不近人情了。

知堂翁會有一文刊於朔風，題目爲談吃酒還是談猜拳已不記得，大體是講作爲中國交際要件的別拳這一事不合情理。第一，普通輸贏，必是勝者取負者與，唯猜拳反是，輸者偏得去取。於此可疑者

是酒莫不算好東西，如算好便不當叫頁者吃。第二，猜拳時多不顧第三者之安全，如我坐在二猜拳者之間，則鼻端常有巨掌飛騰，殊屬不易忍受，恰如鄭居兩大，難於說話一般。我不會吃酒，尤不善豁拳，知翁此文，同感甚深，故能親切的記得。請人吃酒與被請吃酒也要算做兩不上算的人情之一，作主人的周旋與作客人的揮謙都難於忍受，像我這種不會煙酒的低能兒尤窘於應付，在作主人時加倍僵。很埋怨自己的身體虛有其表，吃了兩小杯竹葉青就天旋地轉，我國習慣，主人不吃，客人也不便多吃，那麼爲了個人影響大家的興致又烏乎可，我之不敢請客，除沒鈔票，此亦不失爲一大原因也。某當局對我說，一天常有六七飯局，都要到一到，簡直拿自己的肚子當垃圾庫，隨便把酒和肉倒下去，讓牠們在裏面製造瓦斯，假定是我，其不拉肚子者，殆必無之事也。但人家請酒是人情，你如不去，你是太不懂人情，我既無某當局之量，所以怕之甚，雖然事實上絕不會有飯局。我每思此事唯外交官宜擅長，否則尊俎之間不克折衝，舉起香檳而不能乾杯，是如何殺風景的勾當，如我輩吃酒即要臉紅之輩，原是對此種人情不近爲宜。

罵人太「世故」大抵均不喜聽，殊不知近了人情即是世故。如吃飯說話擱頭修面蓋均是。我還是覺得嵇生之言有趣，再抄其絕交書以作結，即作爲我對所謂人情的聲明也未爲不可。

「人倫有禮，朝廷有法，自惟至熟，有必不堪者七，甚不可者二，臥喜晚起，而當關呼之不置，

一不堪也；抱琴行吟，弋釣草野，而吏卒守之，不得妄動，二不堪也；危坐一時，痺不得搖，性復多蝨，把搔無已，而當裏以章服，揖拜上官，三不堪也；素不便書，又不喜作書，而人間多事，堆案內几，不相酬答，則犯教傷義，欲自勉強則不能久，四不堪也；不喜弔喪，而人道以此爲重，……五不堪也；不喜俗人，而當與之共事……六不堪也；心不耐煩，而官事鞅掌……七不堪也。又每非湯武而薄周孔，在人間不止此事，會題世教所不容，此甚不可一也；剛腸疾惡，輕肆直言，遇事便發，此甚不可二也。」

此雖消極，實爲積極。嵇君終因如是之不近人情而遭殺身之禍了，吾人又豈忍以清談二字罪之哉。

以上都完全是偏見，附此聲明。

談文字獄

從秦始皇那時候起，中國可謂就有大規模的文字獄了。人生識字憂患始，所以文字稱爲「慧業」，說是業，總是一番罪惡，雖然皇帝老子不來干涉，閻羅老子也不會放鬆，不是綺語之孽，如易哭尸之流，也在臨死時飽受淹纏之苦嗎？老頑造字而鬼夜哭，舊時以爲迷信，今乃知其大有道理。

楊惲報孫會宗書，因「種一頃豆，落而爲箕，人生行樂耳，須富貴何時？」「當盛漢之隆，勉旃，毋多言」數語，孫君告密，楊氏遂腰斬，惲子君惲兩田所以姓惲，還是兩千年前避禍的結果。歷史上像這樣的事實，說也說不盡，而愈是開國帝王，爲了掩飾他的出身微賤，愈是要立下威嚴，把顏色給那些專喜說風涼話的刻薄文人看看。朱元璋殺人如麻，胡惟庸之獄，死人逾三萬，也算一位殺人不眨眼的魔王。天才詩人高啓，因宮女圖一詩「小犬隔花空吠影，夜深宮禁有誰來」之句而召殺身之禍，雖然罪名是代魏觀作上梁文，（魏氏所居，爲張士誠故址，故以爲有謀叛之嫌。）實際上皇帝所生的氣，固在彼而不在此。這種直接罵皇帝老子是烏龜的話，自然是高氏不善修詞處，一到清初，就更豈有此理，不要說直接或間接的罵是不行，像「維民所止」是削了雍正的頭那種官司，直可令文人不

知自己那一句話會使腦袋搬家，我想這時候唯一的辦法就是沉默了，龔定庵云：「避席畏聞文字獄，著書都爲稻粱謀」豈非痛哉言之，然亦只道着一般，因卽爲稻粱而著書，終於免不了大辟也，如王錫侯「字貫」一獄，卽其顯例。

王錫侯本不第進士，減縮康熙字典而作字貫，因將皇帝的廟諱直行排下，又有擅改康熙字典之嫌，遂弄得家敗人亡，然王氏的供詞，則老老實實說出自己目的是爲謀利，且就其行爲家產看來，也決非謀逆之徒，請先看供詞：

「問：你身爲舉人，該知尊親大義，乃於聖祖仁皇帝欽定康熙字典，擅行辨駁，妄作字貫一書，甚至敢於凡例內將廟諱御名排寫，這是大逆不道的實迹，究竟你是何主意，據實供來！王錫侯供，我從前因康熙字典卷帙浩繁，約爲字貫，原圖便於後學；這書內將廟諱御名排寫，也是要後學知道避諱，實是草野無知，後來我自知不是，就將書內應行避諱之處改換另刻了，現有改書板可據，求查驗。

詰問：你將字貫重行改刻，這就是你自知前書內有大逆不道之處，故又希圖掩蓋，愈見你從前原是有心悖逆，更有何辯？又供：我將字貫重刻，原是自知前書不好，是以改正，如今王瀧南將我前刻未改之書呈出，我從前不知忌諱，妄編妄寫就是我的狂悖實迹，還有什麼辯處。又問：你於字貫凡例內將先師孔子諱先寫於廟諱御名之前，廟諱御名，凡爲臣子，何人不知，至孔子名諱，尤屬衆所共曉，何

用你於書內開寫，這明是你有心犯諱，故意如此開列，以遮掩你悖逆之迹，還有何說？又供：少年時未知廟諱御名，是後來科舉時才知道的，恐怕少年人不知避忌，故此於書內開寫，使人人知曉，至將孔子名諱開列於前，是我從前進場時見場內開出應避諱的規條，是將孔子開列於前，故此我照看寫的。但我將廟諱御名排寫直書，這就是我該死處。詰問：你身列衣冠，著書立說，敢於肆行狂悖，你的各樣書內悖逆之處，不可枚舉，皆出有心，並非草野無知，誤犯忌諱者可比，你可將種種悖逆，都是什麼意思，從實供來。又供：我自己該死，明犯忌諱，已經罪無可道，至我著書初心，不過指望得名，並圖書籍刻成發賣，亦可覓利；如今想來，以踐土食毛之人，乃將聖祖欽定之書，妄行更改，希冀沽名漁利，是以天奪其魄，鬼使神差以致自蹈狂逆，這都是我自作之孽，還有什麼說處！」見「掌故叢編」第二輯（故宮印）

此供詞可謂極老實，寫廟諱孔諱也是根據了科場規約。作書無非爲名利兩字，而召此慘果，只有以自己認命式的「自作孽」一語，以答覆乾隆皇帝的「親訊」了。然則稻梁又豈易謀乎？同書刊氏抄沒家產估計單，真是寒酸極了，窮書生挖盡心思賺幾兩銀子大約是情理所許可的吧？那知正成了皇帝立威嚴的靶子，藉文字謀生，又豈易言！附清單：

「住房十間半連磚瓦基地等項共估值銀三十六兩六錢。門首空地一段估值銀三兩二錢。魚塘一口

，估值銀一兩二錢。屋後菜地一塊，估值銀十二兩五錢。竹木床凳盤箱櫃錫鐵磁瓦零星物件等項共估值銀六兩九錢六分一厘。穀一石五斗估值銀七錢。小猪一口，估值銀三錢二分。雞五只，估值銀一錢五分。」

王氏家口計二十一名，均緣坐。試想二十一口之家，產業所值當時不過六十餘兩，焉有什麼大逆不道的可能。王氏江西人，在今日或真幹共產黨，在當時幸無此組織，只有效三家村冬烘，作字貫謀升斗之資而已。此公又名心特重，因為鄉試時是錢陳羣史貽謨的門生，史則貽直之弟，為增加聲價，特請錢陳羣給他的歷史及唐人試帖詳解作序，并請史貽謨轉托史貽直為家譜作序，對於這樣窮學生，史錢自然看不起，所以始終沒有作，不想王君竟自作了兩篇，即標錢史姓名，案發，錢史而死，追問其家，雖王氏自承序乃自作，史王後裔終不能不對簿公堂，由經史鏡試帖詩解等書名，可知亦帖括咕嚕之書，無非騙騙鄉下學生者。說到這兒，給人作序，誠不能不加倍小心，如莊延鑑明史之獄，戴名世之獄，都是把作序的人連坐的，今人每喜為人作序，求「我的朋友胡適之」之風尤盛，却不知其中大有危險也。

四庫全書，原為搜盡天下違礙之書而發，有人氣極了說自四庫全書輯成而中國文化亡滅，雖覺過激，固不無理由，高宗之陽市惠而陰用強，殊難防備。乾隆一朝，文字獄特多，職此故耳。乾隆三十

九年詔在各省設書局專收煨燼遺書，書局專管煨燼書，古今中外，可稱創例。然書之遺燼與否，若非自己親友相知從中告密當局究竟不易知曉，且族人大臣多不識字，總要有報告，才會發生問題，試查各案之起，蓋皆如此。案情一起，督撫司道，首先倒鑿，失查事小，隱諱罪大，即江蘇而論自乾隆三十九年至四十三年不及五年，收書五萬餘部，在印刷不甚發達之時，已頗可觀，督撫地方官，又豈能爲此終日工作，唯偶一失神，則性命交關，則天下縱甚太平，作官的却無時不在與死神打交道！乾隆四十四年徐述夔一柱樓詩及殷寶山紀夢詞之獄，株連極多，徐已死，不過開棺戮尸等等，後人及作序刊刻之人，當然不免，而最冤哉枉也的，則是江寧布政使陶易，爲此失官抄家棄市，好像此事後來的重心，完全弄到陶的頭上，皇帝不願對死者作文章，專愛對活的尋開心，於此可見，陶爲現任官吏，尤可殺一驚百，這種心思，有時現代人還不大行。徐氏也許是有民族思想的人物，但朝廷所指摘的也十分莫須有，如「明朝期振翮，一舉去清都」二語，乾隆帝的意思是「爲何不用「明當」而用「明朝」，不用「到清都」而用「去清都」，實係借朝夕之朝作爲朝代之朝，意欲與明而去清」云云，這話簡直無從辯爭，然此責任却加在陶君身上，謂其身爲長官，何以見此悖逆之詞而不辦。蓋陶當案發時正忙於祈雨，曾有人將書目繳到藩台，以爲沒什麼了不起又沒有標簽何處悖逆，遂發還首縣批飭嚴查再辦，不想這之後就有人到學使劉塘那兒去告密，由皇帝那裏查了下來，於是陶君遂以有意包庇被免

官，且枷鎖上路，入京治罪矣。

皇帝本是好惡無常的，愛之則九祖升天，惡之則九族棄市，閱雍正帝硃批年羹堯奏摺，左一個「甚是甚是」，右一個「應當應當」米湯灌到極處，甚至大書：「朕覺爾此奏，比是什麼更喜歡，這才

是卽此一片真誠，必感上蒼之永佑……」如此方是爲朕永遠料理事之大臣也」。年氏此時，可謂紅

到三十三天；及晚年忌猜既起，無論說什麼都碰釘子，雍正三年年氏以日月合璧五星聯珠奏賀，有「夕惕朝乾」字樣，竟大觸帝怒，諭曰：「年羹堯所奏本內，字畫潦草，且將朝乾夕惕寫作夕惕朝乾，年羹堯平日非粗心辦事之人，直不欲以朝乾夕惕四字歸之於朕耳。朕自臨御以來，日理萬幾，兢兢業業，雖不敢謂乾惕之心足以仰承天貺，然敬天勤民之心，時切於中，未嘗有一時懈怠，此四海所知者。今年羹堯既不以朝乾夕惕許朕，則年羹堯青海之功，亦在朕許與不許之間而未定也。朕今降旨詰責，年羹堯必推托患病係他人代書，夫臣子事君，必誠必敬，陳奏本章縱係他人代書，豈有不經目之理？則年羹堯自恃已功，顯露不敬之意，其謬誤之處，斷非無心，此本發與年羹堯，令其明白回奏！」

這好像小孩子因爭玩具吵架，無理取鬧，莫可言喻。後議政大臣刑部等承旨題奏九十二大罪，請將年立正典刑，此亦爲罪狀之一，徐澂霄先生云：「夫朝乾夕惕，或作夕惕朝乾，猶之宵衣旰食，或作旰食宵衣，均無不可也。……如雍正帝之說法，夕決不可前於朝，惕決不可前於乾，今觀南海迎薰亭有

石刻乾隆十一年八月柏梁體詩，御製詩序有云：三留無限，尙餘恭儉儀，一日追歡，敢忌惕乾之警。曰惕乾而不曰乾惕，寧非顯悖其父之旨？且乾卽乾隆之乾，不更應留意乎？……卽是一例，益見雍正帝之深文周內，強爲之詞矣。」數語道破皇帝之內心。若以「一把心腸論濁清」之獄相比，似乎年將軍更冤枉也。

魯迅翁且介亭雜文「買小學大全記」記尹嘉銓之獄，并論云：「乾隆時代的一定辦法，是：凡以文字獲罪者，一面拿辦，一面就查抄；這並非着重他的家產，乃在查看藏書和另外的文字，如果別有「狂吠」，便可以一併治罪。因爲乾隆的意見，是以爲既敢「狂吠」，必不止於一兩聲，非澈底根究不可。」如前所云一柱樓詩獄，作者的論語摘要，選堂雜著，想詒瑣筆，拚茶場志，五色石傳奇等，都在被禁之列，細算起來，被冤枉了的書真不知有多少！今日閱禁燬違礙書目，殆不難得其梗概。若尹嘉銓這種人，講理學講得呆了，（會請令八旗子弟念朱子小學，奉硃諭，所奏是，欽此。）乘乾隆南巡時，命他兒子代奏爲其父請諡，硃批是：「與盭乃國家定典，豈可妄求，……若再不安分家居，汝罪不可道矣。欽此！」先因未預料碰此釘子，故接着又上一本，請將名臣湯斌范文程等從祀孔廟，而結尾帶上他老子，云：「至於臣父尹會一，既蒙御製詩章褒嘉稱贊，已在德行之科，自可從祀，非臣所敢請也。」硃批是：「竟大肆狂吠，不可想矣」。結果尹嘉銓落得「着加恩免其凌遲之罪，改爲

處校立決」了。智深兄很喜歡看迅翁此文，尤以所抄尹氏供詞爲有趣，今不避文抄公之嫌，再一抄之，亦人間一種滋味歟？

「問：尹嘉銓：你所書李孝女暮年不字事一篇，說：「年逾五十，依然待字，吾妻李恭人聞而賢之，欲求淑女以相助，仲女固辭不就，等語，這處女既立志不嫁，已年過五旬，你爲何叫你女人遣媒說合要他作妾？供：我說的李孝女年逾五十，依然待字，原因素日間知道雄縣有個姓李的女子，守貞不字，吾女人要聘他爲妾，我那時在京候補，并不知道，後來我女人告訴我，才知道的，所以替她作了這篇文章，要表揚她，實在我並沒有見過她的面。但他年過五十，我還將要她作妾的話，做在文字內，這就是我廉恥喪盡，還有何辯！問：你當時在皇上眼前討賞翎子，說是沒有翎子，就見不得你妻小，你這假道學怕老婆，到底皇上沒有給你翎子，你如何回去的呢？供：我當初在家時，曾向我妻子說過，要見皇上討翎子，所以我彼時不辭冒昧，就妄求恩典，原想得了翎子回家，可以誇耀，後來皇上沒有賞我，我回到家裏，實在覺得害羞，難見妻子，這都是我假道學，怕老婆，是實。問：你女人平日妬悍，所以替你娶妾，也要娶這五十歲女人給你，知道這女人斷不肯嫁，她又得了不妬之名，總是你這假道學常作慣這欺世盜名之事，你女人也學了你欺世盜名，你難道不知道嗎？供：我女人要替我討妾，這五十歲李氏女子既已立志不嫁，斷不肯做我的妾，我女人是明白的，所以借此要得不妬之

名。總是我平日所做的事，俱係欺世盜名，所以我女人也學做此欺世盜名之事，難逃皇帝洞鑒。」

怕老婆是犯罪的，到可促令人注意。至於皇帝憤技是翻手作雲覆手雨，道學先生太老實，把皇帝也看成冬烘，焉有不死之理！迅翁會極稱讚故宮所輯清代文字獄檔，惜手頭無全帙，致雖有野心想作一部「清代文字獄史」，也無從着手，隨感想所及，拉雜書此。

白門買書記

益都李南澗江陰繆荃孫前後作琉璃廠肆書記，今日讀之，猶不勝低徊向往，然人事無常，繆氏爲後記時，李氏所舉數十家，固久已不存，辛亥後，繆氏自滬再抵舊京，則前所自紀，亦復寥若晨星，三十年來，烽燧疊起，豈唯乾嘉之風流，邈若山河，卽同光之小康，亦等之夢幻！繆氏所記諸肆，唯來薰閣松筠閣等巍然尙存，直隸書局翰文齋則苟延殘喘，後之視今，猶今之視昔，詎不重可念耶！

金陵非文物之區，自經喪亂，更精華消盡；徒見詩人詠諷六朝，悵懷風雅，實則秦淮污濁，清涼廢墟，莫愁寥落，玄湖凋零！售書之肆，唯以舊貨居奇，市儈結習，與五洋米面之肆將毋同，若南澗所亟亟稱道之五柳老陶，延慶老韋，文粹老謝，徒供人憧憬耳。（注）書肆舊多在狀元境，白下瑣言云：書坊皆在狀元境，比屋而居，有二十餘家，大半皆江右人，雖通行坊本，然琳瑯滿架，亦殊可觀，廿餘年來，爲浙人開設網莊，書坊悉變市肆，不過一二存者，可見世之逐末者多矣！蓋深致慨嘆，願甘君之書距今又五十年，狀元之境，乃自網莊淪爲三四等旅舍，夜鐙初明，鳩槃茶滿街羅列，大有海上四馬路之觀，典籍每與脂粉并陳，豈名士果多風流乎！不過目下較俱規模之坊肆，仍以發詳該一

境」爲影，如朱雀路之保文，太平路之萃文，其佼佼者也。

余在秣陵買書，始於供職山西路某部時，冷官無事，以閱舊貨撰爲事，殘缺不全之雍熙樂府，任氏散曲叢刊，皆以一元大武得之，兩窗欹枕，大足排遣鄉愁，及后友人告以書肆多在夫子廟貢院街，始知有問經堂諸肆，憶其時以七元買漁洋精華錄箋注，二元買歐北詩話，雖板非精好，而裝訂雅潔，頗不可厭，今日已非數十番金不能辦，二三年間，物價鶴兔，一何可悚；厥後濫竽庠序，六十日郎曹生活，告一段落，還我初服，乃得日與卷帙爲伍。時校中命余代圖書館搜羅典籍，蓋劫後各校書無一存者，書肆中人云，丁丑戊寅之際，書皆以罄計，熱水皂以之爲薪，凡三閱月，祖龍一炬，殆不逾此，所幸近代印刷，一書化身億萬，此雖不存，彼尙有餘，不致如漢初傳經諸老之拮据，茲爲大幸。余閱肆自朱雀路始，其地有橋有水，復有巷名烏衣，讀劉禹錫詩，真若身入王謝堂前矣。路之北，東向，曰翰文齋，其榜書胡小石教授所爲也，肆主揚州產，錢姓，昆季四人，以售書駸駸致富，然儉氣殊濃，每有善本，祕不示人，實則今之所謂善本，卽向之通行本而已，覆印既難，遂以腐臭爲神奇。余曾以三十金買初板懋齋集古錄，友人皆曰甚廉，邇年坊市，皆以金石爲最可寶，次則掌故方志，次則影印碎帖畫冊，若集部諸刊，冷僻者多，不易銷售，然近頃欲覓一藝風堂文集，亦憂憂其難，昨見某友於市上大覓牧齋有學集，竟至不能得，就余所知，此書在舊京，固觸目而是，今如此，恐滬上以書

爲貨，壘而有之之風已衍蔓至此，不覺扼腕三嘆。翰文寄售影印初月樓汲古閣各叢書，初價并不昂，如津逮，借月山房諸刊，才六七十，比已昂至四五百元一帙，可駭也。京中有「黑市」，丑寅間刻貨，莫愁路一帶，百物駢陳，質明而散，相傳明祖既貴，舊部濠泗強梁，既不能沐猴而冠，乃闢爲此市，俾妙手空空，亦各得其所，姑妄聽之。然變後斯市，固大有是風，書肆中人，往往懷金而往，爭欲於此得奇珍，翰文亦其一。余於其店買甲寅週刊合訂本兩冊，共三十期，較論移時，終預十五金始可，實則在黑市不過五元，然一念老虎部長之鋒芒，覺亦尙值得，歸而與魯迅全集合參之，竟不覺如置身民國十五六年間思想界活躍非常之時期焉。

翰文稍甫曰保文，初在狀元境，廿五年後始移此。主人張姓，冀之衡水人。衡水荒僻小縣，而多以書籍筆墨爲業，今舊京琉璃廠諸肆，強半衡水也，故老云，廠肆在同光前，以豫賈西商爲主，庚子後衡水漸多，松筠閣劉姓，始列肆於廠，今則目爲門面，縣互十數楹，巍峙於南新華街，卅年來，在書業中屈一指矣。保文總店設歇浦三馬路，主人某，曾受業於舊東翰數之韓心源，韓則寶文齋徐蒼崖（注）之徒，頗爲繆荃孫稱道者，故某氏版本之學，獨步一時，又與劉翰怡劉晦之董緩經諸公接，所見愈廣，滬之市書者，每倩其鑑定。後經翁家刻及景印諸精本，坊間已不易覩者，求之該肆，往往而有；老而無子，南京分肆則付諸其戚經營，卽張姓也。其人尙精幹，唯芙蓉癖，遂鮮振作，一徒彭姓

者，忠懇人也，吾頗喜與之譚，道掌故娓娓如數家常，亦四十許矣。廿九年秋，出嘉靖唐詩紀事，行款疏落，字作松雪體，紙白如雪，索二百四十金，余以價昂却之，後聞歸陳人鶴先生，氏南京收書，不惜高值，故所藏獨多。自三十年春，北賈磨集白城，均以氏爲對象，彼輩利用匯水南北不同，不惜重貲於蘇杭寧紹各處搜括劫後餘灰，北來之書，又非以聯券折合不可，其值遂甚昂。保文售予之巨帙，有通志堂經解（廣東刊），知不足齋叢書（最足本），適園叢書，清儒學案（天津徐氏刊），四部備要，四部叢刊初二三編，百衲本廿四史碑，傳集及續補，湖海詩傳，湖海文傳等，皆學人之糗糧，典籍之管鑰，總計全價猶不及五千元，以云今日殆十之與一，唯去春曾購定中華書局本圖書集成一部，價九百元，後不知何故，竟毀成約，於是翰文乘之，以集成局本原價八百元之全書，勒索至九百餘元，不得已買之，當時殊引爲憾，及今思之，只覺其太廉耳。今暑氣候炎歎，爲數十年所廣見，每於夕陽既下，俛伴朱雀道上，以散鬱陶，則苦茶一甌，與肆中人上下今古，亦得消閒之趣。一日，忽見上虞羅氏書甚夥，詢之則自大連寄至者，若殷虛書契前後編，三代吉金文存，楚雨樓叢書等，皆學人視爲珍奇，不易弋獲者，而其價動逾千百，亦非寒士所能問津，余於甲骨無趣味，而頗喜金石，到京以來，收得不多，唯有某君出售周金文存全書，索價每冊只二元，詎爲奇賤，亟以廿四番金市之，實來京一快事。三代吉金，印刷精美，斷制謹嚴，較之劉氏小校經閣，金石文字，善齋吉金錄等有上

下床之別，容希白氏商周彝器通考言之詳矣。去歲尾予代某校託松筠閣自平寄一部，二十冊，價八百金，北流陳柱尊先生見而欲得，又嫌其值之昂，今保文之書竟高至千二百金，予友余君，亦有金石癖，既以重值買其殷虛書契以去，又取此書，玩賞數日而歸之，蓋囊中羞澀，力有不勝，余擬以分期繳款方式收買，甫生此議，已被某中丞捆載而去，悔無及矣。小品書籍之略可言者，徐欽本事詩，初印本也，有葉德輝收藏章，余以二十元得之，天咫偶聞，知堂老人所最喜也，以四金得之，董刻梅村家藏稿，二十八金，影印西廂記，二十金，羅氏影印草窗詩集十金，皆非甚昂，記以備忘。嘉業堂藏本及印行各書，余代某校收買者，則有小校經閣金石文字，善齋吉金錄，宋會要（嘉業本，北平圖書館印），雪橋詩話等。

保文南有國粹書局，倒前頗有藏書，毀於兵燹，今雖復興，而書價奇昂，余喜搜羅地方掌故之書，如天咫偶聞，郎潛紀聞，日下舊聞，嘯亭雜錄，簪曝雜記，春冰室野乘……諸書，皆日常用以遣睡者，舉目河山，不勝今昔，三千里外，尤繞夢魂，某晚於此店解后舊都文物略一帙，乃秦德純長北平市時所輯，雖搜訪未備，而印刷殊精，在今日已難能，不意索價至八十金，以愛不能釋，終破慳囊，以七十五金，自是不甚過其肆。聞友人云，該肆總店在申，居積殊贏，京肆生涯初不措意，則無怪其拒人於國門之外也。與保文相對者，有藝文，亂後始設，凌雜不堪，主人以販書南昌爲事，初尚有盈

，今則數月無耗，其肆無佳品，唯曾售余中華本飲冰室全集一部，乃任公集之最全本，按其價四十元八折，今商務中華之書，靡不增至十倍，此可謂奇遇。藝文之隣，有南京書館，專售商務出版品，其主人前商務寧局夥友也，戰後商務新刊，不易抵京，賴此店及中央書報發行所爲之支撐，余所購者，如綴遺齋彙器考釋，原價三十五元，後改爲七十，市售則加三倍，購時真有切齒腐心之思，然甫三月，余已有倍屨之利可圖，今日之事，又豈人意所能逆料哉！他若越縵堂日記續編，憲齋集古錄連贖稿，影印營造法式，大典本水經注，及各種法帖畫冊墨迹，罔不以加三加四之值購得，而與綴遺之事如出一轍云。

自朱雀路過白下路而北，舊名花牌樓，（明藍國公府大門，建築富麗，後雖以罪毀，仍存是名。）今日太平路，乃戰前新書業薈聚之區，中華商務之赫垣黔壁，觸目生愁；自物資困窘，紙貴如金，營出版業者，誰復肯收買稿件，刊行新籍，且撰著者風流雲散，卽欲從事鉛槧，亦有大雅不作之歎，職是之故，新刊罔籍，價目日新月異，黠者咸剗去書籍版權頁之價目，而隨意以欲得之數，使購者參酌無從，啼笑皆非。太平路最南路東曰萃文，肇興於狀元境，亦老肆也，藏書頗有佳本，惜不甚示人；其陳於門面櫺窗者，舉爲下乘，余買書於此店甚多，都不復記憶。去冬歲莫，天末游子，方有尊鱸之思，忽其主事者袁某入，曰有袁氏仿裴刻文選一部，精好如新，適余於數日前在莫愁路冷攤得同書

首二卷殘本兩册，一存目錄及李善表，一存卷一班賦，而書頂有廣運之寶，方山（薛應旂），董其昌，王世貞諸印，既以常識審之，證爲贗鼎，又以其不全也，置之塵封中而已，今聞有全書，不禁怦然心動，乃索至八百元，猶假歲尾需款爲詞，介之某校，出至六百，袁堅持非七百不可，北中某估，與余稔，曰：可市之，不吃虧也，余拊搗米鹽度歲之資而強留之，始知爲張氏愛日吟廬故物，凡三十一册，每册二卷，目錄一卷，雖經裝裱，紙墨尙新，因念明刊佳槧，近亦不可多得，如此書戰前不過二百元，絕非可寶，今則詭爲罕邊，後此書終以原價爲平估竄去，至今惜之。他若明刻文章正宗之類，平平無奇，而索值極高，殊可恚恨。余曾入其內室，則見明覆宋小字本御覽，商務初印古逸及續古逸叢書，皆精佳，唯一時無出手之意，遂不與能與之談。尤可笑者，某日天雪，以清末劣刊金瓶梅來，索至二百金，余嘗其離奇古怪之圖畫，訛奪百出之字體，咄而返之，昨讀周越然先生在中華日報所記買此書之故實，不覺亦啞然有同感也。葦文之北日慶福，肆尤古，主人深居不肯出，雖知藏書不少，而未能問津，今秋陳軒玄教授全部藏書出售，此肆獨獲其精者，祕不告人，留待善值，欺人孺子，誠惡儉矣。慶福對面曰文庫，林姓，揚州產，亂後營此小肆，以出租小說糊口，亦稍稍買舊刊及西書，曾以三十元買熱河志而以五百金謝之，堪稱能手。余見其肆多有國立北平圖書館西文藏書，殆變中南徒流落於此者，滋可嘆息！

狀元境僅存之書坊，自東而西，曰幼海，曰文海，皆揚州籍，幼海索價，胡天胡帝，莫測指歸，又恆開恆閉，在存亡之間；文海地勢較衝要，客歲余買其龍蟠里圖書館藏本不少；龍蟠里者，陶文毅公辦借陰書院之地，前臨烏龍潭，右倚清涼山，皆異之所記盪山，卽此，故又稱盪山精舍，端午橋在兩江任時，買丁氏八千卷樓舊藏，遂擴爲江南圖書館，藏書爲東南冠，商務印四部叢刊，佳本多取諸此，既成而隱其圖記載者，至今館人詬焉。戰前由柳詒徵翁主持，編刊目錄，影印刊佩本，盛極一時，自經喪亂，悉付劫灰，尙不如中央研究院諸書，得假他人之手，略存尸骸，其善本或散入坊肆，余前會得有伊墨卿留春草堂詩鈔，小字明覆宋本玉臺新詠，皆嘉惠堂故物，文海所售者，如明本警語類抄，字體精美，足資賞玩，弁山堂別集，有丁松親筆校記，朱黑爛然，致足寶貴，皆德惠某校存之，蓋公家藏弄，終較閱之私人邸宅爲佳也。此店又多太平史料之書，抄本更夥，唯影印忠王供辭，余托其尋索，迄未報命。善文書店，在中間路南，主人殷姓，保文堂舊徒，亂後自營門市，余於廿八年秋，以三元賤值買廣東刊巾箱本七修類稿於此，後更買其清史稿，當時爲所給，價百五十金，其後始知市值不過百廿，然今則非五百不可，向恨矇矓，今詫勝緣焉。又從其買英文書若干冊，舊師郭彬錄所藏，估故不識，每冊索一元，皆專研希羅古文學者，此等事蓋可遇而不可求，非可以常理論者。善文西日會文，韓姓，亦新設，其人謹愿，書價和平，余每月必買少許，而不甚易得之書，往往彼能求獲

，如日下舊聞考，爲硤舊京掌故必備之籍，燕情猶多雜色，去冬郭山揚州買來，價不過二百八十金，爲某校所買。清末名臣奏議，及方志諸書，出於此者甚不少，余所得書之更可念者，如越縵堂詩集，陶澐宣舊藏也，十駕齋養新錄，薛時雨故物也，書固不精，前賢手澤可貴耳。越風，喻林一葉兩書，在故都價甚大，而此肆則不甚矜惜，得以微值收之。韓爲人市儉氣較小，亦使人樂就之一因。狀元境舊肆，如天祿山房，聚文書店，今皆不存，唯集古一肆，伶僂路北，塵封黯壁，長日無人，徒增觀感。萃古山房，原亦在此，且書板甚多，事變前龍蟠里所得段氏說文手稿信札等，皆此肆所傳，亂後生活無着，書板多充薪炭，或以微值粥人，今其老店主每談及此，輒歎歎不止，頃另設門市於貢院西街，門可羅雀，聞已應陳人鶴先生之召，爲釘書工。余最喜聽其談南京書林故事，有開元宮女之思焉。貢院西街在夫子廟，書坊歷歷，唯問經堂最大，主人揚州陸姓，幹練有爲，販書南北，結納朱門，以亂前萃文書店之伙友，一變而爲南京書業之巨擘。其人不計小利，而每於大處落墨，又中西新舊雜蓄，故門市最熱鬧，余買書甚多，不能詳記，春間彼自江北返，得越縵堂日記全帙，向余索新幣三百金，舊幣四百五十金，余適有某刊稿費未用，力疾買之，而俄頃新舊之比已二與一，余則用新幣也，雖然，不稍悔，蓋余最喜閱讀日記筆記，平日搜羅，不遺餘力，翁文恭日記，曾有海上某友人轉讓，索百八十金，以其昂漫應之，而不日售出，遂悔不能及，今遇此好書，豈可失之交臂耶！周越然先生云

：一遇好書，即時買下，萬勿猶疑，否則反惹售者故增其值，卽上當亦不失爲經驗，余頗心折此言，且早已實行者。昨余又過其肆，則陸某向余大辯其書價錢之廉，并願以新幣四百五十金挖去，余笑而置之，估人亦狡矣哉！然此事不成，則又以三古圖一部囑余，上有偽造文選樓及琅環仙館珍藏圖章，索三百金，清印明刻本，市上恆見物也，余亦一笑置之。

買書不能專走坊肆，街頭冷攤，巷曲小店，私人之落魄者，傭保寒賤之以竊掠待價而沽者，皆不可放過。莫愁路之黑市，前既言之矣，二三年前，猶可得佳品，近日則絕無。路側，有曰志源書店者，魯人陳某所設，其人初不知書，以收破碎零物爲業，（京語曰「挑高簾」，以其担籠沿街喚買，如北京所云之「打小鼓的」然。）略識之無，同販中之得書者，輒就請益，見書既多，遂專以收書爲事，由担而肆，羅列滿架，凡小販之有書者，咸售於此，故往往佳著精槧。余所得有最初印本檮古錄？文，裁釘印刷，皆上上，而價只五十金，劉氏奇觚室吉金文述，雖翻印數次，而坊間仍無書，亦於是買得，方氏通雅，雖不精，只十元；鮑氏觀古閣藏龍門造像拓本數册，陳伯萍藏漢魏碑帖多種，咸自此散出。最近陳氏家人更以所弄扇面百餘件附售，余過而觀，有包世臣，李文田，王先謙，王蓮生諸名家手迹，彌可寶貴，索五百金，余方議價間，已爲識者竄去，頗自悔恨。唯收得舊拓片數十紙，每紙不逾數角，內有匱齋寶鐵齋舊物二，尙足自慰。又見其亂書中有戴傳賢書扇，并張道藩君所藏

Kampj 素描集等，昔爲滄海，今日桑田，大有金石錄後序之悲矣。

豈菜橋邊一肆，亦以收舊物而設門市者，其人張姓，嗜飲，性畸，逢其醉，無論何物，皆以「不買」忤人，否則隨意付錢，可得偽品，所收書畫良多，珂羅板碑帖尤夥，以不善經營，數在其肆外告曰：「本店無意繼續，願頂者可來接洽。」於是由書肆變而爲售酒之店，昨過其地，則酒店又閉，想囊中所儲，不足厭劉伶之欲，此公亦荷鍾行矣乎？

凡余所記，拉雜之至，又無名本祕笈，唯是世變所屆，存此未嘗不可備異時談資，諒大雅或不以瑣猥見訾歟？

（壬午重九於金陵冶山下。）

注：李南澗琉璃廠書肆記：「……書肆中之曉事者，唯五柳之陶，文粹之謝及韋也。韋湖州人，陶謝皆蘇州人。……吾友周書昌，嘗見吳才老韻補，爲他人買去，怏怏不快，老韋云，召子湘韻略已盡采之，書昌取視之，果然。老韋又嘗勸書昌讀魏鶴山古今考，以爲宋人深於經學，無過鶴山，惜其罕行於世，世多不知採用，書昌亦心折其言。韋年七十餘矣，面瘦如柴，竟日奔走朝紳之門，朝紳好書者，韋一見諗其好何等書，或經濟或詞章或掌故，能多投其所好，得重值，而少減輒不肯售，人亦多恨之。……」

又繆氏後記李雨亭徐蒼崖，亦斐攄有致：「李雨亭與徐蒼崖，在廠肆爲前輩，所謂宋槧元槧，見而卽識，蜀板闕板，到眼不欺，是陶五柳錢聽默一流，嘗一日手國策與余閱曰：此宋板否？余愛其古雅而微嫌紙不舊，渠笑曰：此所謂捺印士禮居本也，黃刻每葉有刊工名字，捺去之未印入，以惑人，通志堂，經典釋文三禮圖亦有如此者，裝璜索善價，以備配禮送大老，慎弗爲所惑也。」

沈啓无

談山水小記
六朝文章

談山水小記

我寫這篇小文是因爲偶讀兼好法師「徒然草」引起來的，徒然草有一節論「自然之美」，很有意思。文云：

無論何時，望見明月便令人意快。或云，無物比月更美。又一人與之爭曰，露更有味。其事殊有趣，其實隨時隨地無有一物不美妙也。

花月無論矣，卽風亦足動人。衝巖激石，清溪之流水，其景色亦至佳美。曾見詩云，沉湘日夜東流去，不爲愁人住少時，覺得很有興味。嵇康曾云，游山澤，觀魚鳥，心甚樂之。在遠籬人居水草清佳之地，獨自逍遙，可謂最大之悅樂。

我讀這節文字，不勝喜悅。覺得這位日本老法師，頗有我們六朝人的風度，難得如此沖淡雅致。我想我們中國歷來對於山水風景文章寫得好的，也只有六朝文中纔能見到，所謂「莊老告退，山水方滋」，這是有着生活思想做背景的。降而求之唐宋古文，大抵沒有什麼可取。世人一向恭維柳州，以爲他的水山小記可與酈道元的水經注相比，我看這個似乎比他不上。水經注是記載水道的，原屬

於地理之書，意本不在文章，然所遇山川景物却寫得一往蕩蘆，隨時隨地給你一種顏色之感，而處處正亦見出作者的性情。柳州小記有些地方是在模仿水經注，不過寫法態度與郢不同，他把游記當做古文一體來寫，因此也就受到體裁的限制，總是在章法腔調上用功作態，令人感覺單調，空氣凝滯，反而失去那種自然流露的趣味，這可以說是八家共通的習氣，不止於這一類文章是如此也。我看柳州的永州山水諸記，只有小石潭袁家渴一兩篇潔勁可觀，其餘便免除了這種毛病，在游記文章裏面還不能算是上乘作品。

唐人之中我倒喜歡王摩詰的文章，正如杜工部佩服的「最傳秀句寰區滿」那些輞川諸詩寫得殊富於鄉土色彩，不可多得。與裴迪秀才書直是一篇小景，他冷靜的描一幅輞川寒夜月色給我們看了。這種冷靜的態度最可貴，我們在古文家中間便不容易找到。宋人我取陸放翁的入蜀記，范石湖的吳船錄，此二書是逐日記行程的，亦多游覽之作，文章簡淨，與人以清朗之感。蘇東坡題跋小記足以引人入勝，但他那些收入選本裏的雜記古文，大都不很高明，無所逃于窺白之間。中國這一類文章一直到了明朝人的手裏才發展至於極致，一部徐霞客遊記才真正是記游專書，可與郢道元相比，不過水經注總是古豔罷了。我看明季作家在散文上最大的成績即是游記。他們率性任真的態度，頗有點近乎六朝，他們敢大胆剝去復古派的頭巾，可以說是一種自覺的運動，不是偶然的了。雖然有些地方矯枉過正，

雖免神經過敏，紀曉嵐在四庫全書提要裏那樣一概付以抹殺的論調，如今也正可以翻過來看爲是。他們對於文章的寫法自由不拘格套，於是方言土語通俗故事都能夠利用到文章裏面來，因此在他們筆下的游記乃有各樣的姿態。我讀袁中郎的解脫集，劉同人的帝京景物略，王季重的歷游記，張宗子的陶庵夢憶，瑯嬛文集等，都感覺他們各有各的內容，各人的個性也最分明。明朝人的詩在這一方面沒有什麼成績可言，遠不及六朝，此事別有原因，茲不申說。如單就這散文寫的游記而論，可以上繼六朝，彼此各占一個時代。

清朝人寫這一類的文章，在乾隆以前的，多少還是明季的空氣，像王漁洋的游記，譚復堂就非常佩服，雖不似明朝人那樣地放恣，卻亦疏潔可喜。我覺得康熙這一個時代不可忽略，有些文章正是後來的橋梁，不過桐城派不肯承認這個來源，却遠遠去奉八家做招牌，所以依舊墮入老套而不能自拔。姚姪傳自謂得枯淡之趣，平心說起來，桐城比較八家要平實得多，因爲沒有那種討厭的習氣。但是這里又必須有學問思想器識做底子纔有意義，否則空有義法，樣樣現成，看似沒有毛病，實際毫無生命，還不是一條死胡同，終於走他不通而已。

我平常懷着一個意思，覺得我們現在寫散文，對於過去有兩種途徑應該避免再走，第一卽是八家系統的古文，第二是道學家的束縛思想。二者之中無論有了那一種，散文前途必有很大的障礙。舊體

詩解放爲新詩，新詩卽是自由詩，同樣，散文也從舊的文體解放爲新散文，這個解放正是內容與形式並進，在文學進程上殆是必然的發展。這自由也正是中國傳統的自由，新舊有一個生命的連繫，無須要到任何外國去找根據。我們可以利用六朝的手法來寫新散文，我們也可以利用外國文學上的美麗辭句及其技巧，還有那些中國過去舊詩詞在新詩裏面不能容納的，反而在我們新散文裏面都有他的發展餘地。這真是一件很有意思的事，中國新散文，將無疑的有一樹好花果，這並非是我個人的夢想，有志之士自然會來搖動他的彩筆。

我談水山小記，話到這里，未免稍遠，却又說得粗糙，殊欷然也。

六朝文章

在上一期本刊，我曾經寫過一篇小文，題曰「談山水小記」，文中有這樣一段話，「我平常懷着一個意思，覺得我們現在寫散文，對於過去有兩種途徑應該避免再走，第一即是八家系統的古文，第二是道學家的束縛思想。二者之中無論有了那一種，散文前途必有很大的障礙。舊體詩解放爲新詩，新詩即是自由詩，同樣，散文也從舊的文體解放爲新散文，這個解放，正是內容與形式並進，在文學進程上殆是必然的發展。這自由也正是中國傳統的自由，新舊有一個生命的連繫，無須要到任何外國去找根據。我們可以利用六朝的手法來寫新散文，我們也可以利用外國文學上的美麗辭句及其技巧，還有那些中國舊詩詞在新詩裏面不能容納的，在我們新散文裏都有他的發展餘地。」我的意思說得未免潦草，恐怕有些不明白的地方，就有學生問我怎樣是六朝手法，這頗使我無法破解，只有請大家重新去賞味六朝的文章。我以爲六朝最是中國難得的時代，研究中國文藝，對於六朝的人物思想文章如果不能認識，那麼對於六朝以前的難免就要弄不清楚，以後的也將更是茫然。文章作用成功一種美術，六朝以上的文章不得爲美術，六朝華麗，正是前此所未有也。六朝人由寫山水風景，再進一步寫女

人的生活情態，所謂宮體文學，即是從自然的美移轉到人間的美，這兩點在六朝文藝裏最鮮明，價值也最高，反而被後世人誤解的地方也最深，寧不使人嘆惜。桐城派方苞曾說過，「六朝瀟灑於聲色之中」，他雖是一種鄙夷不屑的態度，却正道着了六朝的真髓，豈不知六朝特點，乃正是這種瀟灑聲色的空氣，吾友廢名居士喜歡拿貞操二字形容六朝時代的人物，吾嘗嘆為知言。孔子云：「修辭立其誠」，一個誠字在文藝上最可寶貴，六朝的態度，正是誠於聲色之中耳。六朝以後的文章，只有古文與道學，中國人缺少生活的情趣，殆不自近世始矣。

日本大沼枕山有詩云，「一種風流吾最愛，南朝人物晚唐詩。」南朝人物與晚唐詩並說，此意甚美。竊以為六朝文章命脈，唐人詩賦中見其華彩，初唐王子安，幾乎全學庾子山，四傑之中此人最可愛，惜乎死得太早，不能如庾信文章老更成耳。晚唐李義山的詩，直以典故為詞藻，運其想像，溫飛卿的詞「繡衫遮笑靨，烟草粘飛蝶」真是人物風景繪一幅大塊文章也。其實全唐一代依舊是瀟灑的空氣，並非六朝的餘波，殆是六朝之完成歟。韓柳當時提倡古文，力量寒薄，並無多大效果，所謂古文運動，一直到宋初纔見波瀾，從此中國文章却另外成爲一種局面，然而六朝遠矣。曲園先生序王子安集注云，「四傑之中，王子安哀然居首，韓文公作滕王閣記曰，得三王所爲序賦記等，壯其文辭，是韓未嘗薄王也。杜少陵云，王楊盧駱當時體，輕薄爲文晒未休，爾曹身與名俱滅，不廢江湖萬古流，

是杜本管窺王也。自宋人以八代爲衰，掃而空之，奉昌黎爲鼻祖，而不知探原於初唐四傑，自此以往，有語言而無文字矣。夫宋元以後之文，率多憑臆而造，洋洋洒洒，一掃千言，而實則羌無故實者也」。此言明通之至。吾讀春在堂全集，覺得曲園先生對於中國文章有許多好意思，清懷雅量，有學問有識見，求之於近代學人的文章裏面，不可多得。私意欲勸平伯（曲園曾孫）將雜文部份單行，或抄出數十篇，願與世人共賞之也。

柳雨生

教書術(一)

教書術(二)

教書術(三)

異國心影錄

教 書 術

(1)

教書其實僅是教育事業的一部分。事實上什麼叫做教育，中國的教育應否弄成現在這個樣子，這本來都並不是什麼難於解答的問題。問題却在現在中國的教育已經弄成這個樣子了，你的心裏有點不以爲然，或感到紛繁，或感到空虛，或感到欺騙，就想起了什麼是真正的教育的問題。你教了書，就想起了應該怎樣教書的技術問題。

我也許可以說中國已經有了多少年沒有受到真正好的教和學的環境了，也許自有了方言館和新式學堂以來，這個錯誤的根基就打得更深固。從前北宋「程明道知扶溝事，謝上蔡往從之，明道肅以容禮，辭曰：「爲求師而來，願執弟子禮。」程子館之門側，上漏旁穿，天大風雪，宵無燭，晝無炭，市飯不得溫。明道弗問，謝處安焉。踰月，豁然有省，然後明道與之語。」南宋時的陸象山，「始至行部，從游者甚衆，象山能一一知其心術之微，言中其情，至多汗下。」這是宋儒講學的真精神。近

年的暑期訓練也許有點兒彷彿，不過那已經不是單純的學校教育了。二十餘年來的大中小學教育，所施的註冊，必修選修，點名，積分，考試，愈是辦理得整齊完善無懈可擊時，也就是苦海沉澗弊病最大，而愈是不堪救藥的時候。

在這裏一個普通的大學教員，他爲了自己的良心多少總想學生學得一點真正的活動的知識，雖然感覺到自己本身的修養和道德，並沒有精神感召的力量，他已經不能不對通常的考試的百分制度，深惡而痛絕之了。通常的考試制度，就是假定你能夠一口氣說得出唐太宗的「十八學士」的名字，你就是中國文學史課上最優秀的學生；倘若你僅能說出四個來，教員給你二十二分，你這門功課還得重修，一直到你背熟了虞世南之後還有一個蔡允恭，如是而已。現代中國最著名的教育家，大約總是沒有唸過禮記的學記的人，否則他一定不會從美國的吳偉士的教育心理學中仔細尋出 *Cramming* 一字，而譯做「強記」。

沒有一門課程可以在每星期三個鐘點裏教授得圓滿的，這點可以從我從前讀書的時候，物理學教員在暑假快到時把課本的光學，無線電學，和鐳錠等章省略不講一事證明之。立體幾何的教員也有同樣的情形。這點，我雖然久已希望牠是個人的局部的經驗，事實上看到前幾年各地高中會考的急時抱佛腳的證明，我不想再改變我的固執的成見了。有人疑心文科方面的學程應該好一點。然而如果你在

大學裏講「尚書研究」，發現你的學生雖然不到三十人，可是購買過尚書的不過五人，却有二十位連堯典都不懂得如何句讀，他們對於你的演講的領略程度固然可以懷疑，你的教授的綱要，也未必能實行下去了。

從技術的方面仔細的思考起來，教員方面所可以努力的方面也並不很少。譬如，教員和學生間的感情，就不是不可以融和的，特別是在大學的選修的班上。從前北京大學的「梵文班」裏曾經有一個學生，這個學生後來和教授李華德先生成爲很好的朋友，因而獲得更多的學習梵文的進步。這種進步不是普通的講演式及填鴨式的上課方法，所可以培養出來的。美國的李考克先生（Leacock）看到英國牛津大學的導師（Tutor）對着學生們噴烟，噴了四年的烟，一部分的學生的天才的智慧就「發火」了，令他佩服不置。近年我國的大學也已部分的實行導師制。這雖有流弊，我個人的感觸總是覺得有許多學問教員非有一杯祁門紅茶在手，不肯向討教的學生吐露。這並不是他有什麼深奧的獨得之祕。實際上在杯酒言歡時，忘掉了課堂桌椅粉筆黑板，環境當然覺得輕鬆多了。並且對面談話，你總會把學生和你一樣的對待，不再有他們是猴子，你是耍猴的訓練者的感想。

很平庸的講起來，我是不歡迎「考」人的。在我過去教書的經驗裏，我很覺得出題目和改考卷都是世界上最容易的事情。通常五十本考卷，大約半小時必可看完，並且看得非常仔細。因爲我對於百

分制的考試制度太懷疑了，同時又覺得「是非」「填空」和「選擇」諸法，都不像小學六年級以上還可以應用的。所以就自己採取了一種比較叫我滿意的辦法，這方法大約可分為兩項：第一，因為我自己只是對於某一小部分的學問大部分完全知道的，所以我絕不強迫我的學生對於各方面的學問完全知道牠的小部分。這樣一來，我和我的學生都是立在平等的場所。也許他所以選我所擔任的功課是出於學分的逼迫，或選課指導員的好意，那麼，他自己不得已選上了也正是人之常情，我雖然可以勸我班上最好的一個學生趕快買讀廣韻校勘記，對於這位興趣較減的同學，却只要能讀出三十六母的古音也就滿意了。第二，考試的分數自然是要以僅能及格算是最壞的人。照我的看法，學校允許一個學生去選某課，收納了費用，准是看穩了他的程度大致不差，可以及格的。倘若學期終了時，這個學生的成績纔僅到及格的六十分，這就是說：他的程度大約和納費未上課前相像，一季的時間付於流水，這也算是最大的侮辱的一種了。所以我的學生的成績很少有低過七十而高於八十五分的。有一種溫度計上雖有冰點，然而氣候即使酷寒，也從未達到過。那麼，我的方法就不能夠不譽為比較合乎科學的了。

還有，教室裏的空氣，粉筆字的多寡和美觀，學生的座位的排列，教員講話的姿勢神氣，聲浪的高低頓挫，可以不可以說學生聽不懂的話……，這應該都是技術上的問題。我現在要去喝一杯茶，假使讀者不願意失去人情，我想過些時候有空暇，再來和你談話吧。

前些時候我在「知識與趣味」上面寫了「教書術」一篇小文，聽說頗有人喜歡知道牠的下文。現在，我就略談一點課室內的空氣罷。

空氣，這兩個字似乎嫌籠統一點，而且好像並沒有把學校的公共衛生之類的名詞拋開。例如，有人說：「這個教室的空氣太污濁了。」和這句話相聯繫的動作必然的和開窗有關。事實上並不是沒有「大學教育」等的參考書籍來羅列了許多美國各校的調查表或心理實驗室的詳細統計做參考，然後結論主張教室裏的空氣溫度以攝氏六十八度為最適和。這個，和大學教員的關係就遠不如學校事務主任之密切。並且，即使不是在此時此地已經變成了孤島的上海，一間較大的教室，擠上百餘人也不算驚奇的事情。

教員所應該注意並且可以努力左右於教室空氣的沉悶或熱鬧的，是教室內同學的知識及趣味。世界上最完滿的知識至少沒有不是乾燥的，如果不可以說牠是陳腐的。譬如你是喜歡讀我國古書的人，你翻開莊子的「齊物論」一看，定是你自己的標點程度並不高明，要不然怎麼莊子集釋莊子集解的句讀跟你的並不一樣呢？可是梁啟超的文言文（像什麼「上大總統書」，「傷心之言」……）你不用等

唸完就覺着帶勁，背熟了學着模仿起來寫一篇社論，準得比申報上天天登的還動人。那麼，爲什麼莊子的文句那樣的蹩扭呢？你要是不問我，今晚上就是吃打滷麵再多添上半碗的滷也不放心。這個時候，我要是一賣勁，在黑板上寫上一段，倘若如下：

南華辭華意妙，旨喻玄深，……歷來文家多葆焉。昔曾滌笙與××書有云：……其推揚有如此者。諸生其多所觀覽，善加體摹，熟能生巧，勉之！教室裏本來也只有十來個學生，其中有兩位沒有帶筆記本，有兩位從來紙和筆沒有拿在一塊兒過。有一位在翻閱下一點鐘有關的英法辭典，因爲他還有半年就畢業，不願意因考試作弊而受到某種嚴格的處分。另外五位早已被我「南華辭華意妙，旨喻玄深」十個大字，弄得昏昏沉沉，或夢華胥，或打欠伸，或注視我的近視眼鏡鏡片的深淺程度，實際上並不再想聽我吱吱唔唔的念念有詞，那麼，你已經可以推算出在教室裏用心聽講的人數，大約不會大於幾了。依此類推，我在一個學期結束之後，大約已經負責的訓練成功兩個近視眼的患者，十個有畫寢癖的人，而另外有一個人買了一套曾文公全集。

比較合乎人類本性的教書方法，最低限度是要說人話。我在上一篇的文中曾經問過：「可以不可以說學生聽不懂的話」，當時我自己並沒有下過答案。現在細細思索起來，如果答案一定是不可以，也不見得就是好的。除了在中國文學史的課上抄了許多德文在黑板上好像不大妥當外。如果有人肯把

翟理思氏 (H. A. Giles) 翻譯的漢武帝秋風辭在課堂上介紹出來，一方面可以迎合學生喜新的趣味，一方面又注重中英互譯，更可以叫學生知道西洋的所謂「漢學」家爬梳剔取中國的文化寶藏的努力，也不見得有什麼害處。然而，說這種聽不懂的話或是寫這種看不懂的文字是有條件的，條件是：(一)聽不懂僅僅可以做一個幌子，使人家疑心、炫奇、反對，因而集中了他們的注意力。(二)聽不懂是手段、過程，但不是教學的結果。教學的結果還是要力求學生內心的融會，完全明瞭，或是從心眼裏樂意你的說話和主張。譬如一位露天的魔術家在對觀眾說：「朋友！瞧啊，我手裏這個杯子，用破蒲扇煽上兩下，就會騰空上升的。」這時候，看戲的人有不奇怪的麼？有不向地上加緊擲錢希望施術者趕快表演的麼？即使上面的問句你都否定，然而，這些人裏面至少已經找不着一個睡覺的了。在家裏睡覺不比街上着涼的機會要少麼？真是，有活神仙你不看！

這個變戲法的人不但不是活神仙，並且大約和其他的變戲法的人一樣：也是一個苦人。在他手裏的祕訣只有兩個，一是天然的陽光，一是從中藥舖裏買的陽起石，價值不到一毛錢。把陽起石溶解後塗在杯底，經過烈日的蒸曬，時間一久，就有升高的自然作用。這個魔術拆穿了是不值一錢的，正好像好的教員的說話方法拆穿了也是不值一錢的一樣。不過，好的教員是在給學生以炫奇之後接着就自己拆穿了自己的西洋鏡，告訴他們正當的解釋、理解、和應用。變戲法的一輩子只懂得炫奇，至多不

過增加炫奇的次數而已。

那麼，我即使不自己譴責我自己的不通人情，你已經可以指出我上面所賣勁的那段抄黑板的「咒語」是非取消不可的了。最好的取消方法，是剛寫好自己擦掉，並且禁止學生的鈔寫。這個時候不見得有人睡覺了，睡了覺的人也爲被人推醒，倒底想瞧瞧熱鬧。「這個教員準不行，這不是沒事費粉筆磨時候麼？」你能夠引起了學生瞧熱鬧的心理，然後再講古代的著述情形，文書工具的進步和古籍的完成結集，古代語文分歧的原因，自然就能夠說得巧腔疊出，頭頭是道，沒有人會相信古文餘孽的話，說得莊子的文字和唐宋八大家同樣出於刻意求工，矯揉造作的了。

許多人喜歡稱教員的生涯是「教書匠」，仔細想起匠字的意義，却也並不容易做得到家。這也和作文一樣，有人主張深入淺出，有人提倡採用顧先生（頡剛）筆法，有人主張學筆鋒常帶感情的飲冰室文。這都是技術上的問題。今天我所談的，却僅僅重於打破教室沉悶空氣的一點，而且要說的話仍然未盡。假使不是這個問題是照例可以舉一反三的循環題目，那麼一定是我今天所寫的文字沒有一顧的價值。

(三)

有人以為教書是不需要技術的，教書所需要的只是知識。我一向以為這句話很對，但是在自己試行教書過了一個時期之後，漸漸對於這句話的可靠性發生動搖。有一次，我在一個學校裏親眼看到十餘位學生面對着一位當代最著名的法學家打磕睡，同時，這位法學家一面張着嘴唸着那一部中國最著名的法制史的講義，兩隻眼睛也朦朧欲睡，不過把雙手扶着講桌，免得身體倒下去而已。我在那個時候，纔開始明白講義是不可以編的，最低限度好的講義決不可編。後來，我又得到一個機會能夠參加在一個教會大學裏的定期國學演講。主講的人是一位道貌恂恂白髯拂胸的老宿。我的座位是在第三排，聆了一個半鐘頭教益之後，我所獲得的印象只有兩點：（一）這位老宿能夠閉着眼睛背誦全篇史記，伯夷列傳，大約一字不誤。（二）這位老宿的牙齒是藍色的。我在這次聚會以後，又開始明瞭兩點，就是，做教員的千萬不可勸學生背書，做教員的必須每天刷牙。

在最近的一年裏，我幾乎每天和有志獲得高深的知識的青年們混在一起。一方面居然很危險的忘記了自己也有獲得更豐富深邃的知識的志願，一方面又在很機械化的零存整取販賣着自己的知識給別人。事實上，我倘使只顧到我自己一個人的利益及私心，那麼，我對學校的責任在表面上是很容易盡力的。任何一門課程，倘使已經預備了足夠討論廿五分鐘的新教材，我決不難很自然的把一個鐘頭的時間消磨掉，並且也許可以更遲六七分鐘退課，而讓全體的同學甚至學校的註冊處，都口碑載道

的稱讚某先生的教學認真。當然我很能夠明瞭，在教室裏已經有兩位學生面帶悻悻之色，而且他們下一點正要參加法文先生的默書。不過這並不是我認爲十分困難而且抱歉的事情。我知道在三五分鐘的時間裏，單記熟了六七個法文的單字和讀音是沒有好處的。當然，萬一記熟的字和題目紙上所需要的有密切的關係，也不能夠不算出乎意外的副產品。但是這種副產品只有一種顯著的結果。譬如，本來有五個單字沒有記熟，在考試紙上空起白來，教員前後一核算，給了一個零分。反之，僥倖得很，在上課前的空暇死記好這五個單字，共得五分，教員統算起來，用紅筆批了個零。本來五分只要用兩筆就可以寫好，現在的累分却非用四筆不能夠畫成。一本卷子多寫兩筆，幾十本卷子，也就不能算不可觀了。這種最顯著的損失，就是凱旋牌的國貨墨水多所消耗而已。學生強記了那五個生字，準保一輩子也不懂得買到馬賽去的輪船票時用的，或到法國領事署簽照時用的對話。所以，我的煩悶當然不在這一點。

可是我在教書的時候，心裏真的不存着一絲一毫的快樂。換一句話說，我也許是懷着十二分的煩悶的。按照一般人的看法說起來，我所講授的也是知識的一種，並且和中國文化的本質，應該很有關係。這一句話好像有點兒說漏了嘴。每個教員都有這麼一套，賣瓜的說瓜甜的！但是我不願意這樣說。我願意在整整五十分鐘的一課裏面，總得把我所知道的（雖然假定我所知道的並不多），比較有系

統有條理的講述清楚，並且總希望「完全明瞭」的人不僅是個把兩個的。然而，完全明瞭只是一個廣大的目標。我教的課是三四年級的選科，像先秦學術思想史或古籍舉要什麼的，然而同學裏面，有會計系的，有化學系的，我不能老替史學系或國文系的人賣勁。人都是中國人，他有研究本國文化的熱誠，我總不能拿着粉筆攆他走。但是他記得高等會計的時候總是忘記了鄭樵，想着了韓非子的時候，準得就誤茶和酒的化學方程式。就是國文系的同學們，「居心叵測」「斡旋斡旋」也還是不住的在嘴上活動。老實說，解釋，講述，舉例，改卷子，出題目都不算難，難的地方是：（一）比較專門的本系的同學，怎樣訓練他獲得更專門的知識，和探求學問的方法，態度。（二）他系選修的同學，怎樣引起他對於某項比較專門的知識的興趣。

如果教書可以有技術的話，這樣教書方法也必和藝術有關。

我嘗試着把這一番話向朋友宣傳，有時候也常引起他們的贊同。有的人以為教書的時候一定要說國語，並且國語的「好」的程度頂好跟羅常培、老舍、老向、何容……等先生一樣。事實上當然也好。除了老向先生之外，羅，舍，容三位我都會「親聆教益」的，他們的北邊話連我這個廣東人聽了都帶勁。可是，這裏我還有一句私話，就是，你要是無錫蘇州寧波人，瞧了我寫的也千萬別發愁。無錫人的錢賓四（穆）先生在蘇州教了十年書，到了北平，在北京大學上課的時候照樣獲得熱烈的掌聲。

當他說「我的意思不以爲然」的時候，大約就是蒙古甘肅的同學聽了也沒有不懂或誤會的。這是一個實例。

其次是黑板字。大約教授中國文學或歷史的人，在黑板上寫的字沒有十二分難看的。頂好看的是顧羨季（隨）先生，在燕京大學講戲曲史的時候，黑板上一行字可以寫七分鐘。很少有人是從左向右來寫中文的，有之就是呂誠之（思勉）先生。這是第二，第三個實例。黑板字最多的是鄭石君（奠）先生，約一小時五千餘字。黑板字最少的是輔仁大學的沈兼士先生，可以一小時之內不著一筆。

還有是，教材的支配，教員的聲調，討論，閒話，出題目……等等方面的技術問題，我在改天有空的時候，都可以來做你的國聯專家拉西曼。譬如，關於出題目一點，姑引某校月刊一則做爲具體的例子：

×××先生對於教學心理大約研究有素，本月××學術史試題共出廿五題，係用加減號做答，但須全答加號，始能全部命中。同學沉思既久，試卷上莫不加減參半，結果上當者大有人在。

好了！像我今天所談的這一類的題目，是沒有全部寫完的那一天的。我寫到這裏，也並不希望任何人看了感覺特別興奮。因爲特別興奮的結果一定是：教員到藝術真賞社去買了一冊玄祕塔來練字，學生連夜把英文的生字鈔好三張帶着橡皮筋的「小鈔」。

異國心影錄

在我過去一切的寫作經驗裏，我覺得像寫我現在的這一篇文章的心境，還是陌生，如果我不願意說它是無聊的。我會經到過日本去一次，所晤見的多數是那邊文學界知名的人們。我和林房雄先生談過幾次話，同時叫我回憶起從前讀過的開明書店出版的「林房雄小說集」，發生無限的感觸。是他說，要寫一篇關於我的文字。後來，我又看到片岡鐵兵先生的一篇文章，大約是登在日文的「週刊朝日」罷，上面有一兩段話有着和我有關的文字。我是不懂日文的人，請懂得的朋友們看了，才知道片岡先生的批評。這樣也就過去了，林雄房先生的文章，却未曾讀到，我想，他的著作生涯是很忙的，未必寫出。但是，菊池寬先生倒是寫了一篇，聽說是登在「文藝春秋」上面的，我既不懂日本文，當然不會無意的看到。看到的是一篇中文的譯文，登在上海一家週刊的，裏面談到我云云。我對於一切異國的作家們對我的真實的感情，常常是用一種不用多說話的無言的領略去接受它的。實際上是我既然不懂日語，也就是不能夠多言。既然不能夠多言，沈默是我應該守的本份了。

我會經像一頭沒有家的小貓，在異國遨遊了一個不長不短的時間，心裏異樣的感觸並不是絕對沒

有的。但是我回國之後，我沒有向任何朋友，真的，甚至於任何相識的人提到一句話，寫及一個字，有關於我在日本的印象和感觸。就是我的家人，譬如說我的妻吧，我也未嘗告訴過她一句，什麼是敷島牌的烈性紙烟，什麼是日本婦人所歌舞的「春雨」。到今日為止差不多有四個月了，我也同樣的謝却一切好友們的請求，不肯寫一點返國後的筆記。爲什麼這樣呢？因爲我只是一個文人，一個喜歡與人世間種種的可驚可喜可哂可泣的色相接觸的人，在我的生活修養之中，必然的有一個時期我需要沈默，我也需要回憶，我也需要靜想。我不願意淺淺薄薄的說出一兩句話，發表一兩段卑無高論的主張，來取悅於我所不喜歡的人，或取憎於喜歡我的人。我在任何時間需要的永遠是誠實。

我今年忽然立願寫這一篇文字，也並不就是我沈思所得的結果，而且我的沉思的結果，照一般的說法看來，恐怕是沒有什麼結果的。我的個性雖然並不是與歷史政治絕緣，而生活環境的束縛，也往往與整個局勢有關，但是我更愛好單純的生活的愉快，生活的美，以至於最超妙奇特的所謂止於至善的境地。我曾從文學書籍中和許多古人或異國的偉人接觸，未嘗一親聲款，更未曾握一握手。然而我們的心裏自有李太白，或白香山，或小泉八雲，或華盛頓·歐文（Washington Irving），在我的心裏常有若干的異國作家，腦裏的影象，眸裏的笑顏，都不是片面文字所能夠表達的，更絕對不能表達到十全十美的地步。有的時候我會想思想的結果，只剩下一種寂寞的安慰，這種安慰如果真是寂寞的

，那麼就是親如家人父子，都不能分潤，何況是廣大的羣衆和無窮的讀者。

我之所以要寫這篇東西，是代表了一個十足的真實的中國人應該有的舉動。古人說得好，「以直報怨，以德報德。」在我的心裏看起來，以直報怨是中人的人性，我不願多說，以德報德都未免有一點兒殘忍。譬如，子女對於父母，任何人都有一種天性的愛的，雖是矯情的人也不大容易造作。但是我們試想一想，兒女對於父母有沒有完全聽受教訓，有沒有一點兒反抗的舉動。結果當然是有的，父母怠勞到了極頂，可是子女的報答，都決做不到十足的以德報德的程度，那麼，即使算做到了以德報德的境地，是不是實際上還得有一點兒牽強或不滿麼？照我的靜靜的思想的結果看來，日本的知識界，是能夠懂得一種大勇猛大精進的道理的人。這不是輕輕的無謂的恭維話，確是我近來的思想的結論之一。我想，做人的道理，最高尚的是應該超乎以德報德的恩仇的觀念之外的，一個人是如此，一個民族國家其實也是如此。我們中國更有一句相反的話，是「寧使我負天下人，毋使天下人負我。」這是一位歷史上的英雄受到後世的譏笑的原因。懂得真正的大勇猛大精進的精神的人，一定是能夠責己深切，對人寬恕的人。這種理想的人生，大約是人類所歷久追尋而決不致於被認爲落伍的一種真理。

更進一步去追尋吧，我們不但應該以德報德，並且應該用投餉餓虎的偉大精神，用一切的努力，去拯救全宇宙人類正在掙扎苦痛中的水深火熱的生活。

更進一步去追尋吧，把人類從戰亂中解救出來，更進一步去追尋吧，把自由和真理從壓迫中解救出來，把獨立和正義從紛擾中解救出來。

我們不怕艱難和困苦，我們嫉恨虛偽和自私。

我這一次到日本去，在這個時候，心境的異樣是顯然的，其寂寞和虛空也是顯然的。整個世界都在無邊的戰火中強烈燃燒着，人類的聰明和智慧使自己建設起了一半符合理想的世界，但是虛偽和自私又毀滅了它。整個世界的人類在這場劇烈的搏鬥中顯明的劃分成兩個堅固的壁壘，每一邊的人都想着，都自以爲自己是懂得真理和正義的，而對方則全是自私與欺騙。但是，真正的真理，照我個人的愚昧的見解，不應該決定於燦爛的戰場，烽火連天的疆場，却應該決定於暮色蒼茫的微光裏，剛才落過一陣陰涼的秋雨，青苔滿地的翠巖深穴，裏面偃臥的瞑目靜思的赤腳哲人的語言。可是這一位哲人，大約總是不大願意開口的。

我懷疑中國的人民連婦孺以至於販夫走卒，大概都是明白這種道理的，因爲，至少他們都聽過那一部通俗的三國演義裏面有這麼一回，幾位將軍勞苦的跋涉到深山裏去訪問一位紫虛上人，要想問一問未來的休咎。但是，上人的答覆，就是閉目不言。

我第一次看到菊池寬先生，也是借了這一次的機緣。當他開始要表示意見的時候，並不是閉目不

言，而是片刻不停的把眼睛震動着。就是這種瞬時不停的震眼，是他給我的第一個愉快的印象。這一點，記得片岡鐵兵先生在他的文章裏也提到的，說是很喜歡看到菊池先生的震動着眼睛。

菊池先生震眼的地方是在一個大庭廣眾的場所。他的眼睛一面震着，口如懸河一般的，說出一番叫許多聽得懂他的語言的人拍掌的話。我並不能懂得他的語言，雖未拍掌，然而我對於他的語言的瞭解，其實是更爲深刻一層的。語言可以使對方瞭解，但是也能夠使對方得到欺騙。在我們的哲學家的書裏，早有着許多對這一類的真理闡發的話。如「五色令人目盲」，就是其中一個淺顯的例子。我並不能懂得語言，我覺得我的觀察一定是更專心的，更來得深入和細微的。我們中國有許多算命的人，大部分的是瞎子，這些瞎子，雖然有一部分是天生的殘廢，然而另外也有一部分是用手術把它揉瞎的，爲什麼要揉瞎呢？聽說也是相信更可以專心一點來推算的道理。

我由菊池先生的眼，瞧到他的眼睛，瞧到他的臉，一直到他的全身。後來，我對片岡鐵兵先生所說的話，——其實，我也並沒有說什麼話，只是對他說「菊池先生……」四個字，說完了我自己連震了幾次眼睛。

片岡先生懂得了我的話，並不是他能夠懂得我的語言。大約我的一切語言，在他們當中是沒有人可以完全懂得的，然而他們其中也有一部分人，看了我說話的姿勢，態度，像是可以明白我的意思。

我的話是用我自己的語言傳達出來的，可是我的語言發表的結果，使別人感受到的「是」和「非」，却並不是由於語言的功效。好在我們平常總也算是肯用心的人，用心就是「正在想」或「想想看」，在思想的當時，可以判斷出一個意志的真實和虛偽來。我在看到菊池先生霎眼的時候，心裏所想到的東西很多，至少是：第一，菊池先生是一位站在台上的人，許多羣衆都坐在台下。在台上看人是困難的，有時候並且是容易眩惑的，眩惑的結果，眼睛就會曇起來。第二是，「五色令人目盲」，仁義禮智信也能夠令人智昏。第三是三國演義上面的紫虛上人。第四是上海市區裏有一個新市場，那邊也有一個善占吉凶悔吝的紫虛上人。第五，……多想也是會叫人糊塗的，並且寫也寫不了許多。可是，當片岡鐵兵先生看到我向他們學菊池霎眼的時候，他忽的笑了起來，說了一句英文，「Very interesting?」我的答覆是點點頭。其實，片岡先生只知道我當時覺得有趣味，那裏知道我的心裏的趣味之所在。不過，他後來好像已是非常懂得我的意思，至少我是這樣的想着。因為，有一天晚上菊池先生邀請我們吃日本飯，在座的還有橫光利一，林房雄，河上徹太郎，舟橋聖一……等先生，片岡先生也在座，並且恰巧和我坐得很近。他是一個有長長的頭髮，大型的頭顱，深凹的眼睛的作家，令人一看之下，就會覺得他是時時刻刻在思索着問題，在探求着問題的核心。當晚，他在一張紙上寫了一段很多字的話給我，那些字雖然不是日文，可是我竟然仍舊不能夠懂得。原來他寫的是法文。那是勃多萊爾的

原句，他告訴我寫的原因是，他曾經到過中國的太湖，太湖的蓮河的情趣，頗像勃多萊爾的句子的情調。後來，他又在紙上把這一點意思加寫了出來。他的眼眉是細長而多睫的，我從他的雙眉的一開一閉，嘗試的去了解他的話的意思。他也向我說英語，但是說得很少，幾乎不能夠達意。然而不達意也不要緊的，特別是我覺得語言的不達意，有什麼要緊。我們家裏都有小孩子，沒有一個懂得大人的話的，哭哭啼啼，笑鬧雜作，大人們也不懂得他們的話。然而小孩却依舊能夠和大人共同生活着，沒有什麼特別的不方便。中國的老子書裏說：「專氣致柔，能嬰兒乎？」，不知道片岡先生允許不允許我在這兒曲解一下，我們之間互求瞭解，正像大人之與嬰孩一樣。大人和小孩的不同，不是氣質，只是程度。有血統氣質關係的人的瞭解，無論多麼遠的距離，都只是程度的差別，不會有性質的不同的。那就是說：我們之間的距離，決不會怎樣的大。近中國歷史上的重要人物，大政治家，軍人，學者，以至於文學家，多和日本有着相當重要的關係，其關係也許是正面的，也許是反面的，但是關係之深切，遠非中國人與歐美各國間的關係所能及。因為這一種關係是更深入的，更普遍的，一種氣質的與血內的關係。把整個宇宙硬分做東方西方，又把整個東方劃分做遠東近東，這種偏狹的淺薄的看法，在我的想像中是不能夠接受的。所以我甯願反對西方文化、東方文明如何云云的說法，却主張世界的文化的總成績，應該是東西方全人類的精神所發揮出來的，寶貴的貢獻的總和？所以，即以片岡先生

而論，既要看看中國的太湖，也不妨讀讀勃多萊爾的詩。即以我而論，雖然我喜歡讀正續清經解裏面一切的關於易經的研究，却不願意一筆抹煞英國的學者韋雷（Arthur Waley）的成績。然而，專就我們東方的人自己而論，正如一個家庭裏面的人在沒有泯滅家庭的限制的時候一樣，當然因為環境上許多客觀的原因，瞭解起來確是比較容易，也比較熱情。所以，連英國的詩人吉百齡恨起來都說：「東方究竟是東方，西方也究竟是西方。」從側重的意義一方面去說，這句話連一個西洋人都不會反對的。

如果說我能夠了解片岡先生，我覺得它的原因應該是這樣。

我在上面還提到林房雄先生，他就是有意寫一篇文章送給我的人。他的文章究竟寫了沒有，我不知道，也不用知道。因為，他跟我說，他是一個能夠了解我的意思的人。

他並不是住在東京的，到東京來大約是短期的逗留。他和我住在同一層樓的房間——一家西式的著名飯店裏。這家飯店據說是最著名的，餐廳裏燈火輝煌，但是深夜的時候，樓上甬道的燈光，相當的黑暗。他帶我穿過那條暗暗的短道，走進他的房裏，已經是夜間一點半鐘的光景。

他告訴我，這是他每天開始寫稿的時候。寫呢，大概總要一連的兩小時。

他自稱是一個「粗人」。我的印象也頗為同意，不過，倘若我說他的面貌有點兒像是我們理想中

的蘇東坡，恐怕更對。因爲，他永遠是結實的，壯健的體軀，紅潤的面容，洪亮的聲音，又喜歡喝酒，又吃大魚大肉，可是光光的平頂短髮，更有點兒像中國的和尚。他穿的又是玄色的寬大的日本衣服，走起路來，飄飄蕩蕩的，像是在直蹠直蹠。

我讀過他的書，明白而且同情他的半生堅苦奮鬥的歷史。雖然一位作家或是在任何成功的人的生活的發展往往是曲線的，可是，我始終期望，並且相信他有着一種百折不回，向前邁進的精神。

我向來不喜歡喝酒，可是在他們的面前，我沒有畏縮過一次。我們喝的只是啤酒，大約不過盡了一二瓶。他今天也沒有寫稿，也許是因爲旅行在外的關係，或是我來閒談的關係吧。我們開始了許多率直不相欺騙的，毫不客氣的談話，雖然我在形式上，的確是一位遠方來的異國客人，而這個國家的情勢，又正是當着一個歷史上所未有的艱辛與苦撐中的支離破碎的局面。

「我正在寫西鄉隆盛的傳，」他說：「已經完成了幾部分了。我想，我這一生一世，能夠完成這一部三十厚冊的書，我的工作也就可以算是完盡了。」

「不吧，你的年紀還不算老啊！將來還應該有更多的，更好的佳作出現呀！」我直率的說。

他向我注視了一下，眸子裏的光彩像是那樣的神光奕奕。

「我們都是弄弄文學作品的人。你知道，我相信你知道。我們的心裏有一種苦。我很想對你用言

語來表達，但是我的英語的程度不大好。我的心裏有一種苦悶，你是不是明白呢？」

「所以我們要想建設一個堅實明徹的理想人生麼？」我又說。我說這話的時候，因為斟酌用字的關係，大約也有點兒慢吞吞的。

圓桌上除了脫了招牌商標紙的潮濕的空酒瓶之外，還有幾本厚書，其中有一本就是他的「西鄉隆盛。」他的「西鄉隆盛，」是創元社出版的，已經完成的大概有：「早春之卷，」「落花之卷，」「青葉之卷，」「而立之卷，」「月魄之卷，」「彗星之卷。」這是一位典型的日本政治家的小說體裁的傳記，他的寫作的動機，我想，恐怕是想鼓舞一般他們國內青年的熱情和勇氣吧。另外，滴滴的響着的，還有一隻小鬧鐘，我看來已經兩點一刻。

我說：「中國的詩人有一句話，叫做「欲辨已忘言，」這是一種很超脫的境界了。讓我們不用開口，從我們的神情態度之間，求得相互的認識，慢慢的明瞭對方吧。」

我在一張白紙上，寫了「欲辨已忘言」的句子，向他講了兩遍。他點着頭，好像是已經明白，又像是大大明瞭的樣子。但是，「蘇東坡」的態度始終是豪邁的，也許還有點兒嫵媚，他接着就講，他是一位能夠了解我的意思的人。

我問他的家庭狀況，他大略的提了一提。家庭是在鎌倉，過了幾天，就要回到那邊去的。

「我的妻在夜間我寫文章的時候，總是替我準備好一切的。」他繼續的說，掏出了一包「光」牌的香烟向我送過來。我燃着了一枝烟，一面聽他的說話，腦裏憶着海行的深藍色的洶湧的波濤，想着這個時候單獨在家裏的我的妻。

我也有一個妻，一個唯一的能夠愛我，安慰我的妻。每天夜間在我寫東西的時候，也總是陪伴着我，一個人織着絨線衫，或是向溫暖的小鐵爐烘着手。所以，當有一次菊池寬先生問我有沒有結婚的時候，我說：

「結婚兩年了。在中國這個艱困的環境，結婚是添上一層負擔的。我也怕這個重累，可是，我是結了婚的。」

我把妻和孩子的照片給他看。

我們談話的地方，是在菊池先生的家裏。我在上面單提到片岡鐵兵和林房雄先生，是因為他們對我的印象，都曾經自己講了出來的。其他的人，像武者小路實篤先生，橫光利一先生，谷崎潤一郎先生，久米正雄先生，春山行夫先生，山本實彥先生，舟橋聖一先生，接談的時間較少，我就不用多寫。（常常在一塊兒的還有中山省三郎先生，奧野信太郎先生，巖谷大四先生這些人。中山先生是專治俄國文學的，他送給我一本他譯的「屠格涅夫散文詩」，又贈我許多美濃紙。奧野先生是慶應大學

的漢文教授，正在日譯中國的「西遊記」。有一天，中山、奧野、冰廬兄、潘先生和我，一同到街上去逛舊書肆，順便參觀冰廬的舊校早稻田，奧野先生又請我們到一家有希臘古典風味的茶座去喝茶。第二天東京日日新聞上登了一段特寫，叫做「三人之買物」。這大約也可以算是一個好紀念吧。巖谷先生新婚不久，我們常常談結婚的人生哲學。可是，我現在實在沒有心緒，多寫這一類憶舊的文字了。我現在所以還要寫這一篇小文，不過是像上文所說的，代表了一個真實的中國人應有的態度。菊池寬先生發表的文字，大概是一個誘導的原因。否則，我百分之五十可以算是一個在異國「有口不能言，有耳不能聽」的人，當然沒有寫這類文字的資格。可是，菊池先生給予我的印象，除了聾眼是一個愉快的印象之外，其他可以紀述的也還有一點。順便可以把我未能直接開口的話，也說上一點罷。

在我到菊池先生的家裏以前，我曾經到過他的文藝春秋社。和我一塊去的，還有周先生，龔先生，潘先生。龔潘兩先生，即「三人之買物」裏的二人也。文藝春秋社是在一座很大的樓裏，租了兩三間房子。（那是麴町區的大阪大樓）編輯部和經理部，大約是在一塊兒辦公的，規模相當的大，頗像民國二十五年間上海愚園路愚谷邨的宇宙風社。出版的雜誌有五種之多，主持編務的，有河上徹太郎等。這是菊池先生經營的事業之一。我們先在他的辦公室，談話約半小時。照我的記憶所及，他的辦公室裏，可以注意的東西有二：一是芥川龍之介的照像，使我看了，自然有一番發自內心的沈默之

感。一是一隻很大的銅馬，雕刻得非常像真。——和馬有關係的，是一大厚疊關於賽馬的書籍。

「我要女人，我要刺激，我要賽馬的賭博，……這的確是一種賭博呀！」菊池先生大聲的說，在大阪大樓地下室的飲冰室裏，同座的除上述諸人外，還還河上，舟橋諸先生。我們一塊兒吃着冰淇淋。

他有八匹馬，都放在郊外的一個馬廐裏。從前恐怕還不止此數罷！周先生問他愛不愛蘭花的時候，他大聲的回答：「I want women! I don't like flowers」 格格的笑聲，多麼的直率可喜。

他的整個身軀，是矮矮而微胖的，年紀已經逾五十了，精神却還很朗硬。近視眼的程度，也不很淺。他的照片看到的人很多，當然不用多說。

忽然一個苗條身材的女子，年紀不過十八九的樣子，穿着一身黑白相間的西裝，扭扭捏捏的走進來，步子是十分的健美的。臉也非常秀麗，嘴唇搽得很紅。

「她是，……來！來！來！她是我的女書記，」菊池先生說：「她是東京最美麗的小姐！」

「你們看她美不美？」菊池先生說着，那位小姐有點兒羞答答的，相當的動人。

事後，潘先生告訴我說：「菊池很能夠玩弄她的情感呀。這也是一種分析女子心理的好機會。」我是很喜歡菊池先生這種諛諛而又不大過火的態度的，立刻請那一位小姐替我寫幾行字。菊池先

生告訴她我的名字。

她吃吃的笑着，不答應寫，後來寫了出來，原來，就是她自己的名字。一瞬間，她忽然已經不見了，走得是這麼的輕快。

我抬起頭來，看到壁間有一幅風景油畫，不覺出神了半天。

「日本的女人！」我想起戴季陶（日本的人還記得他叫做戴天仇罷）先生的「日本論」那部書來。

談鋒一變而至於小說的創作問題，潘龍兩先生和菊池先生的話，就漸漸的多了。於是就談到了張資平先生。

「在貴國，」菊池先生說：「還有一位張資平先生，聽說有人稱他做中國的菊池寬。對不對？」他懇切的問着。

「對的。」忘記了是那一位回答的了。

「我很喜歡，若是我能夠讀到他的作品。」菊池先生的話。

x

x

x

x

菊池先生的文章裏，說到我能夠做詩，也發表在那邊的報紙上。——這件事情是不錯的，不過我

並不能夠做詩，我的詩多做做一定要鬧笑話的。

事情的開始是這樣的，菊池先生僱了木炭汽車，送我們到歌舞伎座去看劇。

歌舞伎座是日本東京一家很大的日本舊戲院罷。大約和上海的黃金大戲院彷彿。我們的位子在樓上正座第一排，位子很舒服，我想是先包好了的，因為戲院裏本來非常的擁擠。

戲院的特點，一時不容易說得完全。但是我知道下面的幾點，必為中國現代舊劇舞台所無。(一)舞台左側多了一條直的長形木台，直貫觀眾座位的當中，達到座位後部。演員出入也可以由此路徑。

(二)音樂場面的人，另在舞台右側一個小型凹進的地方演奏，一律長袍大袖的黑色和服，奏着古式樂器。(三)演員不開口唱，唱的人却是場面的黑衣和服裏之一人。

如此寫來，自愧非常淺薄，像不能夠搔到日本舞台舊劇的癢處。

台上有兩三個人，完全黑衣黑褲，蒙面，僅露雙眼，很是奇怪。我和周先生提了一提：「這是幹什麼的？」周先生也不大明白，以為是飾鬼者，因為劇情是什麼，本來我們也不能懂。後來再問菊池先生，他指手劃腳的說：

「These men are supposed not to be on the stage.」(這些人是假定本來不在台上出現的)，蓋檢場者也。然而日本舊劇的檢場人，並不喂演員們喝香片茶，連著名的菊五郎都不飲場？是其一

種優點。

菊五郎是誰？日本多稱他爲菊五郎丈，有點兒像我國的楊小樓。

我看的兩齣戲，一齣的名字是：「梶原平三舉石切」，其故事很曲折，也很注重忠孝仁義信愛。曲折的故事，我這裏不用多寫了，據菊池先生說，大概是「向一位貴冑賣一把刀」。在這齣戲裏，菊五郎飾一位要角。

一齣戲更有趣味了，叫做「鏡獅子」。劇情的大概，是很難一目了然的。可是菊池先生在我的說明書上，塗了又塗，寫成一句話是：

[The girl is haunted by the spirit of the mask of a lion, which is a masterpiece sculpture.]

（用一句文言文說，此女爲一獅形面具之靈所攝，而此面具則一精工之雕刻品也。）

菊五郎在這戲裏，初是男人扮女装，宛然是窈窕的淑女，後來「爲靈所攝」，忽然改裝爲一獅子頭的武生裝束，在台上搖搖擺擺，倒也八面威風。在日本舞台底下的觀眾，是不會叫好而只拍手贊美的，當他把幾尺長的獅子頭髮束甩西甩的時候，就和我們的楊小樓唱金錢豹一樣，四座的掌聲就像春雷一般的響動起來。

依照日本戲院的慣例，一幕戲完了，就該休息片刻。觀眾們都離開位子，到外面去喝喝茶，抽抽煙。這個習慣可以使顯曲的周郎，不至於過分疲勞，過分興奮。

我們離開座位，去看「菊五郎丈」的卸裝，也在這個時候。

這天晚上有一個宴會，吃的是中國式菜，坐的是日本式席。同座的時候，東京日日新聞社的人要我替他的報紙寫一點東西。我是不大會喝酒的，乾了一兩杯之後，忽然想起郁達夫先生的一首登山的舊詩，大概是：

大地春風十萬家，偏安原不損繁華；

輸降表已傳關外，策帝文應出海涯。……

這是有一點兒詠史性質，同時又是批評南宋的陳同甫的。我這時心裏只想到他的起句，意境是很高，氣象是很闊大的。其他的句子，就有點兒史論的調子了。現在中國的局面，是破碎的，消極的說，我們所想謀的是安定保全，並不見得就是「偏安」。積極的說，我們要想從根本上使日本的國民明瞭中國，認識中國四十年來爭取自由平等的奮鬥，中國強盛了，對於日本決無什麼不友善的地方，日本對中國好，是利無弊的，而中國的同胞們，也要反躬自省，努力研究日本，努力了解日本的國民性，生活，習慣，思想，社會，人物，和其所以能夠強盛之道。所以我寫出了一首舊詩，後來登在報上

，也是表示這樣的意趣和希望的。達夫先生的詩是六麻韻，我的是十一尤，並不相襲，但是我的詩的意境，和他的詠史不同，却是寂寞而真誠的，寂寞是我自己的心境，真誠是我對別人的態度。句子做得好不好，也不去管他了。雖然未必能夠獲得許多人的瞭解，然而我覺得只要有一兩個人懂得也還是好的。

「你的詩，我大體是可以懂的，」菊池先生說，這時是在他家的客廳裏了。「然而，也不能夠全懂。」

這是菊池先生的謙遜話了。我的詩是在他家裏想的，寫的。他有很精雅的毛筆，硯台，信紙和印泥，一定是很講究寫字的人。

他大約擁有幾座房子。我到的却是他的住宅。那是一座不大不小的洋房，大約有兩層樓，屋外是一小塊庭園。

我們坐着木炭車（出租的）到他的住宅的時候，他和車夫在黑暗中太聲的談笑，有的時候好像罵那車夫幾句。車子轉灣抹角的，愈走愈黑。

離主要的街市遠了，兩旁的燈火慢慢的稀少起來。

同車有一位女客，我也認識，我現在假定是G小姐吧。不久，G小姐下車了，車座中只剩我和菊

池先生兩人。

我知道 G 小姐的文章寫得很好，她的年紀看上去，總已有三十多歲了，樣子像是很高傲的，也許沒有結婚，可是我並沒有去問詢她會否結婚的意思。（這在習慣上，不是不大禮貌的麼？我想。）不過，我記得我曾經讀過一篇她的小說，論到丈夫的貞操一類問題的，我向菊池先生說：

「她不是有過一篇小說，很著名的，談到男子的貞操的麼？」

車子顫動的很厲害，菊池先生未必聽得清楚我的問句。他誤會了，答說：

「我知道，她是從未結過婚的。可是，我不知道，她究竟是處女不是！」

這一次的格格大笑，不由的不是我發出來了。菊池先生的態度，可以說是一貫的，讓我們的心裏，感覺到非常的明快清明，我立刻想起左宗棠的「此諸葛之所以爲亮也」的話了。

他家裏客廳的布置，是完全西式的，除了偶然有一些日本式的裝飾品。陳設得相當的好看，有一座菊池自己的半身的銅像，倒是非常神似的藝術品。——也許還有菊池先生心愛的東西也不一定，像四面壁間高懸的山水畫軸，還有那個賽馬所得的很大很大的銀杯，也陳設在一個玻璃櫥裏。但是我記憶得最清楚的，要算是他自己的銅像了。

那個時候已經是夜間十點鐘了。他叫使女端出點心，兩人進了些西式糕點和紅茶，就引導我上二

樓去。樓上的走廊放着幾個龐大的書架，充滿着西式的書籍，大小新舊都有。另外一間屋子，四周壁上全是高高的書架，也都是收藏着燦爛的硬面書籍。屋子本來是黑的，電燈拍的一亮，我就接觸到這樣的景象，同時，地面上鋪着厚厚的深藍色的地氈。全屋都是那麼調和，那麼靜穆的，一點兒聲音都沒有。地氈上還留着一冊厚皮的書。

和這間書室毗連着的，是他的著述的小房間，陳設很簡單，也不過是寫字檯，茶几一類的家具。我記得，日本的雄辯講談會拍過文化電影，有幾百尺攝的是菊池先生在構思的情況，就是這個地方。

和這個房間連着的另一間，就是他的臥室，却是一個較寬大較舒適的房間。毗連着還有小小的浴室。我在這間屋裏安息了一晚，並且還洗了一個極暖熱的澡。他家的熱水似乎是用煤氣管燒的，可是我對於甚至簡單的機械的觀察本領，一向都是很差的，至今已經不能追憶了。

在他的恬靜的牀旁，有着一個小小的木書架，那是一套十餘巨冊硬面藍色燙金字的改造社版『菊池寬全集』。其中的第十二冊，好像是重複的。我把這個書架的書籍大略看了一眼，發現裏面還有一冊中文的『李太白詩集』。我望着他的書架，久久的不忍離開，雖然只有幾十本書，我心裏的感想，却像是對着一位崇高的，積學的先輩。

這天，他自己却到另一間日本式的房間去睡眠。那間房子我也去看過的，屋子很空敞，堂前好像

懸掛一個橫額，寫着什麼齋的名字。

第二天早晨，冷冷的，我們都起了身。因為要趕出去乘電車，再轉乘火車到土浦去，大約五點鐘我就醒了。早餐也是西式的，很豐盛，一盤煎魚也很多。那酸酸的橙皮，擠了汁子拌着魚肉一塊兒吃，最投合我的脾胃。

「這些都是我的太太替我們弄的。」他說。

我暗暗的驚訝，難道，日本的婦女燒西菜也這樣的配胃口麼？可是我沒有問他。

「我的太太從來不接見我的客人，」他說：「就是日本的朋友也不見面……。」接着，他告訴他的家庭狀況。我記得最清楚的，是他有一個最幼的兒子，現在中學（照片我也看過了）。一位女兒和女婿，現在也住在這所房子裏。其餘的詳細情形，我用不着多記敘了。

x

x

x

x

我記憶菊池寬先生的話，大約應該止於這裏了。菊池先生在著作界的盛譽，從日本的大正時期一直到今天，數十年來如一日，用不着我多去稱讚。我完全不懂得日語，談話的時候完全用的英語，就算並不隔膜，至少也並不格外來得親切。菊池先生對我的態度，以至於他託我帶回贈送我的妻的手提袋，是我記憶之中永遠不會忘記的。可是，我在讀完了菊池先生最近的文章之後，我忽然想起菊池先

生的一篇非常有藝術價值的短篇小說來，那是他的「超乎恩仇之外」。這篇故事的内容，是可以感動得叫人流淚的。這篇故事的情節，是可以讓一個陌生的中國人去了解日本國民的生活和他們的人生哲學的。這篇故事的題旨，雖然是講的人與人之間的恩仇關係，可是我覺得國與國之間的關係，不論是理智的看法還是感情的衝動，也未嘗不可從這篇小說裏，悟出一番大徹大悟的道理。我所以寫出現在這篇短文，一方面是想答謝菊池先生……他們許多人待我的盛情，一方面是我覺得，菊池先生能夠寫得出「超乎恩仇之外」那樣的傑作，那麼，他對於我的期望和熱忱，是能夠使我發生深刻印象，引起重大的反響的。

在我離開日本的時候，途中住在奈良。「文學界」的主持人河上徹太郎先生從東京趕到奈良來，表示他自己——和菊池先生他們的意思，希望我在日本多住些時候。我們的談話由夜間兩點多鐘到三點半鐘，短袖跣足，穿着寬大的睡袍，同座的還有巖谷大四先生。他們的意思我是明瞭的，雖然我謝却了他們的盛情。不過，我用一句極誠懇而又極熱烈的話回答我的日本文學界的朋友們，爲了要安慰你們，我才寫了這篇小文，雖在苦痛的寂寞中，裏面的話是沒有一個字不是出於肺腑的。我願意深切的責備我自己，並且警醒我自己的國民，但是，我想我們不久的將來一定可以再度的晤面的，願那個時候也像今天上海的天氣一樣，雖然寒冷，幾小時的厚雪，已經把整個眼面前的世界，裝點成光明澄

嶺的新天地了。

（中華民國三十二年一月，大雪之日。）

予

且

予

且

隨

筆

予且隨筆

常聽人說：「你不了解我。」

「了解」真是一個難以了解的名詞。我做過好些年的教師，在教過書之後，常問學生們了解不了解，他們總是答着「了解」，等到我問他們的時節，聽他們的答語，又似乎不大了解。當時心裏很不愜意，後來想着「自己又了解了什麼？」也就不禁地失笑了。平常我們對於不了解的文字，總是查字典辭書。朋友中有讀古文的，他從老師和字典辭書得來的字句之解釋，寫上密密的一大本，我仍不能相信他是真的了解那篇文章。這種情形，尤其是在我們讀外國文字容易看出來。反之，有時兩個交情深厚的人，彼此相遇不說一句話，也會覺得彼此很了解。再進一層，即使彼此不相識，在利害相同的路上遇着，一般地覺得彼此很了解。如此，了解似乎不在文字上，也不在言語上，說了解的未必一定真了解。不說了解的，倒也未嘗不了解了。一件藝術的作品，在作者只不過發揮了他的心情，並不一定希望個個人都去了解它。但是看過了的人，都以爲非常了解而加以批評。魯迅會說過：「創作者之不能否認批評，猶作菜者之不能禁止吃菜者說話。」可以說是一個極巧妙的譬喻。但也只能說合口胃

不合口胃，而不能說菜應該怎樣做的。否則爲什麼不去做兩樣給人嚐嚐？

如此，他又了解些什麼？

× × × × ×

一位飽受了人世憂煩的女太太，把心一橫，就去削髮爲尼了。

她拋棄了自己原有的一切財產，到庵裏去清修。

到了庵中三個月，她仍感到憂煩。因爲每次大施主來的時候，師父總是叫她倒茶，送手巾。

她原是一位太太，在家裏的時節，是要人家替她倒茶送手巾的。如今反過來叫她做這些，倒比在

家中的時節更加憂煩了。

她也是一個人，是人就要吃飯住房子。倘使不吃飯也不住房子。只在空中唸經，老師父自然也就

不會叫她倒茶送手巾給大施主了。

世界上找不出憂煩的境遇，我們生活也和這位太太差不多，不過到庵裏去還是仍在家裏，我們却有選擇之自由罷了。

× × × × ×

翻開舊日的筆記，中有記載某文學者說的話，女人好比是一根繩子，男子好比是一架電話機。繩

子雖簡單，却有種種用處，電話機雖繁雜，可是除了打電話以外就沒有什麼用。譬如在沙漠中，電話機就沒有用了。但是繩子又有什麼用？答語很巧妙，便是「至少可以用來自盡」。

這譬喻的恰當與否，姑且不去管它。簡單確比繁雜好，也此繁雜更富於適應性，這是可從許多事上看出來的。思想簡單的人比思想繁雜的人煩悶要來得少。生活簡單的人到的什麼地方也都不會感到不適意。但是我們却喜歡繁雜。譬如做事要鉤心鬪角，說話要繞圈子，作文要用典故，讀書要多方參考。甚至一件簡單的事，一句話就專以解決的，還要邀集許多人開會討論大半天。

X

X

X

X

哥哥弟弟好些天都沒有吃過零食。

某日，父親買了一個餅回來，因為沒有看見哥哥，便把餅給了弟弟。

一會兒哥哥來了，看見弟弟手中的餅，便說：「我們是兄弟，你有餅，便該分給我一半，你看我的話對麼？」

弟弟說：

「你的話是對的，但是我不給。」

「知道是對的，你還做不到，你把你的弱點顯出來，你不是聰明人。」

「你更不聰明！明知我不肯，還向我討？」

世間類此的事多得狠。宗教師向「萬惡不赦」的強盜說教。訓育先生向「屢戒不悛」的生徒訓話。溫和的丈夫向「河東獅」的妻子作規勸。都是明知難以收效，而且又都熱烈誠懇的做着，誰是不聰明的人？我們真難以回答。

×

×

×

×

朋友告訴我：

「日本谷崎一郎的惟其是愛一篇戲劇裏，描寫女主角澄子不顧家庭的勸告，不顧訂婚者的哀求，去和一個名叫山田的人同居。這位山田先生生本是個壞人，在他們同居生活中，不知演了多少亂行，澄子因此也不知逃回家來幾次，每次每次都被那一點盲目之愛，又把她拉回山田那裏去了。到了最後，山田甚至於叫她賣淫，澄子到了這一次，才覺得非永遠離開他不可了。戲的第一幕便從此開始。澄子回來之後，家裏很喜歡，他的訂婚者也還在等着她。可是不一會山田追來了，澄子的家人，極口否認澄子的歸來，並且痛罵山田。就在這爭鬧之中，澄子忽然覺得山田很可憐，不顧一切的她又毅然地和他一塊兒走了。這回家人真是氣極，向她說以後無論如何，不許再回來，可是澄子不管，依然和他同居。」

「明明知道山田是個壞人，明明知道自己不該受他虐待。明明知道一切都有辦法，澄子還是跟他去！」

朋友這樣的說：

「我們怎樣去批評這位女主角呢？說她意志薄弱也行。說她情感強烈也行。說她懦弱也可，說她悲壯也無不可。人生滿蘊着這樣的矛盾。這就是我們苦悶的來由了！」

他的話很精闢。我們對許多事都有澄子對山田的態度。澄子的愛是否盲目的愛？我們對於事物的留戀，是不是又比澄子更為清醒呢！

X X X X X

有一次，到某學校中去找一個朋友。偶在課堂窗外經過，聽見一位教師說：「道德是改善人品性的，法律是說明人與人關係的」。他是在講道德和法律的分別：當然毫無疑義。

歸家，就想到「改善人的品性和說明人與人間的關係」也正是一個文藝寫作上的問題。許多人都以為小說戲劇的寫作，都應該以改善人的品性為主，尤其是在中國，一般人，正如那說相聲的所說，叫「說書唱戲，無非是勸善規過，要人做一個好人。」如果抱了這種目的去寫小說戲劇，我們不能說是錯，如果說說書唱戲，無非是怎樣怎樣，那範圍就太窄了。這些原是宗教師和訓導者做的事，但他

們也可以寫小說和戲劇，這是他們的自由，要說凡寫小說戲劇都應和他們一樣，不是太看重了他們，就是太拘束自己了。

寫人與人之間的關係，倒是一條大路，弗勞貝爾說，一切事件，事實都是假的，惟有事件間的關係纔是真的。作者如藉一些事件寫出他所看出的關係來，也許就是讀者所歡迎的了！

×

×

×

×

我們常聽人說：

「這件事不是他不能做，乃是他不肯做。」

不但是現在人說，古人也說。記得孟子上就有：

「爲長者折枝。語人曰：我不能，非不能也，是不爲也。」

「不爲」當然，就是不肯爲了。

社會上的事，不知有多少，都壞在這「能」與「肯」的上面。能不能是他個人的本領的高下，肯不肯却是他對事的看法不同。我們日常請人做一件事，總是先估量他本領的高下，却忘記研究他的看法究竟和我同不同。等到他回出不肯，我們仍不願研究他的看法，却說他「自高自大」「故意爲難」「沒有同情心」等等的話頭了。

這種結果，要在第三人看，就是說他們彼此不了解。這第三人呢，却又無法使人了解，因為他的心中也有一層模糊印象。就是「他們彼此實在能夠幫忙，只可惜不肯幫忙，叫我又有什麼辦？」於是他也和他們一樣跳在「能與肯」陷阱中，無法來自救救人了。

倘使要有第四個人，這第四個人也和第三個人一般。他心裏也會說：「他是能使那兩個朋友互相了解的，他都不肯做，還要我做什麼？」推至第五個第六個人，心裏的意思也是一樣，不過越來越淡。其終也，就是原先的兩個人，不肯的還是不肯。不了解的始終不了解。不但是兩個人彼此不了解，而且是大家不了解，不了解也可以退下去，於是大家便糊裏糊塗過下去！

這種情形，不管你是一眼看去或是仔細研究，結果都覺得不大好的。然而這種事在社會上正多着。我們到處都可聽見「自高自大」「故意爲難」「沒有同情心」等等的話。

人與人的了解，本是件極難的事。一是因爲環境地位的不同，不能了解，二是因爲學識經驗不同，不能了解，三是因爲年齡性別的不同，不能了解，四是因爲彼此諱莫如深，不能了解。我們常以爲能開誠布公說一說，定然可以了解的。彼此既都是人，所說的話又不是外國話，有什麼不了解？殊不知有些事說了也不能了解的，還有些事根本就說，却要你去了解的，更有些事，說了不行，非得要你去做了之後，纔能了解的。最末，還有根本用不着了解，却要你去做的，甚至做了也不了解，甚至

一遲不會了解直到死的時節。

這些都是實際情形，不舉例讀者也能想得到。因為是這種情形，社會上便發生「不肯也得叫你肯，不答應也得叫你答應」。結果就不止是「自高自大」「故意爲難」簡直是「悲哀」「痛苦」「仇視」與「憤怒」了。

X

X

X

X

在我讀法律的時候，有空也愛看一些戲劇。那時易卜生娜拉的上演，真是風行一時。這是極端個人主義的戲劇。記得有一次在圖書館中看法學文選，中間某一篇攻擊個人主義的民法上三大原則，結論是「不要專門爲自己個人着想，也得要看看別人，也得要顧到對方」。歸家偶然翻到一冊雜誌，忽然看到一個標題「娜拉出走之後」。當時以爲裏面說的「顧到對方」的話那知讀完之後，乃是說的娜拉自身在出走後可能感受的痛苦。

後來偶然和一位朋友談起，他便借給我一本書。這本書乃是法國布里歐寫的戲劇，叫社逆的三千金。

大千金是個三十三歲的老處女，立志不嫁委身宗教的。二千金因戀愛而身敗名裂。三千金就像娜拉，和丈夫意見不合預備離婚了。大千金說：「你以爲一個獨身女子，很容易找到工作嗎？……不管

容易不容易，你總是要工作的……我拿我作的東西到店裏求售的時候，他們對我那種嘲笑侮蔑的樣子，是他們絕對不敢施之於任何男子的，我們較男子還有一種弱點，就是因為我們是女子。還有，人生不僅是靠吃喝，還要一點安慰，至少，還要有點交際，可是誰和你往來？女人知道你和丈夫離開，不肯和你往來了。男人和你往來一兩次，你的名譽就掃地了。」二千金說：「我快活嗎？當我和喬治一塊私奔的時候……他家裏人就把我從他身傍給拉開了……只剩下我的孩子和我在一起……可是怎樣得錢買吃物？我想盡方法去求工作，他們只叫我等着等着我是等了多少時候呵！以後我真不能說了，你可以想得到，猜得到。……你看見我們在笑，就以爲我們很快樂嗎？笑就是我們的職業，笑纔有生活費。有時我們想望着，能得一點時間來哭，就是我們的天堂了……你還提到你要選擇你的生活，可憐的孩子，你以爲婦人有選擇的自由嗎？」最後三千金向她丈夫說：「我沒有想到結婚是這個樣子，現在我已明白，人生有時是非妥協不可的。」

當時看過很感動，尤其是「妥協」這兩個字，因爲那時功課的繁忙，沒有把它全部譯出，就還給我那朋友了。朋友：

「易卜生之後，大劇作家是誰？全世界公認是蕭伯訥。但是蕭伯訥說：不是！易卜生死後，全歐最重要的作家是布里歐。」我說：

「我們只看見娜拉在臺上，也要看這三千金在臺上纔好呢！」

如今想起來，中國女子既很難像娜拉那樣毅然的出走，也很難像三千金那樣油然妥協。做丈夫既不是那樣自私自利卑鄙惡濁，做妻子的也不那樣情感易動，喜走極端。「顧到對方」倒是中國夫妻所常有的。所謂你也要有點自由，我也要有點自由。你喜歡別人，可也不能忘掉我。我恨你，我也不喜歡他。實際吃了虧，好像是沒有吃虧。說妥協又沒有真正的妥協。這一類的例子，真是成千成萬。

X X X X X

某青年問某成名的小說家：

「如何可成一小說家？」小說家道：

「路途多得很，只要你肯努力，每條路都走得通的。」

青年聽了非常高興，回家來告訴他的妹妹。妹妹說：

「路路可通，他是不是全走過的？寫小說不比走路，沒有什麼走回來又另掉一條路。他成功了之後，已經就走不回來了，怎能告訴你路路可通？」

青年駭不了她的話，只好說：

「照你看，他是認不得路的？」

「豈但是認不得路，連小說是什麼他都不知道，你看他話說該有多麼糊塗！」
青年望着妹妹，一句回話都想不出，妹妹就不禁笑起來了。

×

×

×

×

倘使你要問人：

「負責任的事難做些，不負責任的事難做些？」

十個人中就有十個人回答你：

「不負責任的事好做些。」

甚至還有第十一個人在旁邊笑你，說你這話問的太愚笨。因為做事難者就是負責，不負責還有什麼難？

倘使每件事都有個責任，這個責任總得有人負。你負而他負。你想做他，就很難了。或許有人說，不負責的人，我們根本不需要他，排除他。但我們並沒有另外一個給不負責人住的社會呀！我們每天聽人說：「某人做事不負責」到處聽見「做事要負責」的訓言。足見得社會上不負責任的人不在少數。不負責而能和負責的人同時存在；自然就不容易。倘使不負責的人反駁負責的生活格外優裕地位格外高尚，那就更難了。

不單是做事，說話寫文章也是一樣。

統計參考的報告和文字最負責任，不難做。風趣的文字和幽默的笑談最不負責任，難做。就拿演說和長篇大論的批評文字說吧，要想句句負責任，你可以沖口而出，提筆就寫。要想句句不負責任，你就得想上大半天，大半天還不算，沒有相當的才智仍舊不行。這不單是難，而且很難。

一位朋友忙於替人家證婚。另一位朋友道：

「社會上事，無如比證婚更容易的了。蓋上圖章還不負責任。」

「容易？他們爲什麼專請我而不請你呢？」

他這是一句笑話，這一句笑話之說出却相當的難。

文載道

記學徒生活

知人論世

水聲會談

關於清史稿

記學徒生活

——「過去的生命」之一——

從前曾經讀過已故劉半農先生「學徒苦」之歌，心裏留了很深的印象。這歌是載在活葉文選的補白裏，現在卻找不到了，就是「半農雜文」的一二兩集，也沒有收入，無從徵引，但總之描寫學徒生活的悽苦曲折，的確感人甚深。這種學徒生活即在眼前的大都市如上海也者，也還普遍的存在。最明顯的便是煙紙店，糖果店之類。他們的年齡大約在十四歲至十六歲之間，而出身又極寒微，所受教育尤其有限，甚至連初中還沒有畢業，復由於營養的窳劣，起居的失調，望上去總是面色非常蒼白，而身軀又既弱且矮。但同時却要應付成人以上的工作。因為這種商店多數是跟主人的家庭連在一起，故而學徒所擔任的，不僅是「本分以內」的賣買事務，而且還須兼理主人家內的日常工作，最多的是管領主人家的孩子，或汲水燒飯等等，跟鄉間的所謂「打雜」者倒頗相同。所以名謂學徒，實則還殘留着奴隸的餘痕。我記起魯迅先生在「聰明人和傻子和奴才」中，（見野草八〇葉）有形容「奴才」的苦楚道：「清早担水晚燒飯，上午跑街夜磨麵，晴洗衣裳雨張傘，冬燒汽鑪夏打扇。半夜要煨銀耳，侍候

主人要錢，頭錢從來沒分，有時還挨皮鞭……。」將某種學徒生活來和這些描寫相比，雖不完全吻合；然而却道破了其中一部分的慘況！如「侍候主人要錢」一節，作者本人就曾經親臨其事；有時逢着號中來了遠道客人打牌，就須奉茶敬煙，在一旁恭候着，而且也自然，只許默默站在一旁，却不可偷看他們的白板進，中風出的。至於「挨皮鞭」云云，作者的那一類商號固不易見到，但像上述的那些店裏，如果偏碰着主人生性「凜若寒霜」，肝火奇旺，小之拳足交架，大之皮鞭木棍，固未嘗不有此一着。而運氣不幸的人，就此一命「隕滅」者也偶有所聞。寫到這裏，不禁想起此次誠記襪衫店學徒張金海，彭雙龍來了，這兩人的一死一傷，雖非直接的出於主人之手，但也是一章學徒們的血淚史吧！

然而縱使是這樣悲苦的生活，要想弄一個學徒的位置的人，可也大不容易，尙非挽親謀眷的到處拜託，推薦，就難得到手。特別是在鄉間，自「農村破產」以來，做父母的巴不得將兒子送到上海來「學生意」，而且他們幻想中的學徒滿師以後，說不定便是發財致富的津梁。例如三北虞洽卿，吾鄉朱葆三，以及好多好多面團團的大腹賈，無不由學徒出身，一遇着金色的機會，則平地一聲雷，就可一生吃喝不盡了。因此，卽如我父親的交遊之稀疏，也時時有同鄉或戚友來託他，像事變前我曾和永修兄返鄉半月，就不時有人探望我，託我能在上海爲他們設法一個位置。可是這同時也須靠賴我平日的能夠交際，能夠結納，或自己在商界的有聲有勢，才能爲人作曹邱生，而這在我却向來不慣那一套

的，換言之，也可說是自顧不暇，自然也顧不了別人了。

於是便有人說我們是自私，是鄙吝，是不夠交情。

我想，這也難怪。倘要不遭別人的奚落譏諷，惟有不使人家失望，別人以滿腔的熱望所換來的是碰壁和空虛，當然也難免於悠悠之口，但慾望這東西可又奇妙得很，厲害得很。例如我們即使弄好一個位置了，而有些人却還覺得太卑低菲薄，或是嫌待遇之貧乏，或是嫌職務之繁重，弄得各方面都不討好。有時候，倘介紹他們到工廠裏去學手藝，由於名義上免不了是一個「工人」，遂以為我是在輕蔑他們，卑視他們了。這固然是社會上普遍而頑固的觀念，彷彿這樣一來，便將他們排到穿短衫的「下等人」隊裏去了。其實呢，這却是最要不得的自大虛榮的觀念，只是大家成見已深，很不容易糾正過來了。

我並不想說什麼勞工神聖一類的門面話。我不過為他們自身着想，永久着想，與其做三年奉茶敬水，空洞浮泛的學徒，還不如當一名切切實實的技術工人。不論是對個人，對家庭，以至對社會都覺得結實硬朗。從形式上看，由學徒升上的帳房跑街之流，固然比工人來得高尚斯文，至少多穿一件長衫已經便宜不少。但就實際上而論，則「長衫害人」不是早已有人痛感到了嗎？而中國工商業界今日所最缺乏的，一方面是資本，一方面却是技術人員。至於那些可有可無，隨俗浮沉，說幾句「今天氣

「哈哈」，來一點「二一添作五」的跑街帳房，的確是多於過江之鱗。正像文壇中間，像我這樣的寫些胡謔文字，較之切實而嚴謹的埋頭創作者不知要多出幾倍，你對於個人，對於社會却是最不濟事之乏虫，無怪魯迅先生有莫作空頭文學家之戒。而空頭文學家之在商界，便是所謂市儈。我有幾位朋友，他們自小在私塾中唸了幾年幼學論語，再加幾句洋涇浜，就此來到上海「學生意」，三年後就算做正式的先生了，但後來受不景氣影響而失了業，就一直坐吃了好幾年。他們所吃虧的，正是犯了不肯撕破長衫的清習；同時，本身又無特別的一技之精，他們所擅長的在別人也擅長，西瓜大的字兒認不得幾擔，而又吃不起苦，挑不起重，一張白色的臉經不起風吹日晒，就要發熱喊冷，不及技術工人那樣的得壯健充沛——。這只要看一看目前的內地，所歡迎的所吃重的既不是吶喊一番的空頭文學家，更不是唯唯否否的帳房跑街，這些人在那邊多的很，不論到何處都是寄生或消費；而却是修理車輛，改造無線電，或能應付一切工用事業的技術人才——，是的他們始終還是一個工人的名義，然而今天所支持國家民族的天翻地覆的，這些默默無聞者的功績就決不能忽視，而他們的報酬也還可以擋得住饑寒。至於像宣傳中的蘇聯工人那樣的，自更不用說了。

自然，以眼前而論，那些「官封一品財發百萬」的大官巨商中間，既無學識，復缺「技術」的人亦極之多。但眼前究竟是眼前，未來是否定是「黎明」，鄙人未敢豫言，然而「歷史是進步的」之說

，則區區或有此信，而在進步的社會中，這樣不公平現象之必歸消滅，而庸才低能之漸被淘汰，鄙人縱是悲觀主義者也未嘗不引領以望焉。

因此，如有親友託我介紹學徒的位置，我在徵求同意之後，往往設法給他們去當有技術性的工人，至少，也總讓他們學會一些手藝。至於被資本家的「剝削」與否，我想身為黃面孔的中國人，恐怕是到處一樣，而這也不在他們的考慮範圍之內了。

這里，說上這麼一大套閑話之後，好像言歸正傳似的，要說到區區自己積半年之經驗的學徒生活了。

我的印象中，時時湧現着一位沉默而矮小的老人，他以一雙蒼老多繭的手，一副步履遲緩的腿，在我未出世的時光，就開始向湧湧的人海邁進，他有着一般的中國人那樣的性格：忠厚，安份，勤勞與儉樸，靜候着命運的擺佈。——這就是我的祖父。他在氣餒萬丈的洋人手下——唔，是一家德商洋行吧——。靠賴安分守己這句古老的格言，也就是他唯一的學識勉強成了「家」；並且和別人合夥成立一家×××號。他晚年只有一個簡單的夢：樹高千丈，葉落歸根，他願鄉下有幾十畝田，數間屋子，以至靈魂的歸宿之所；墳。這是中國人吾將老矣時最廉價願望，却尙無法實現。他自以為此生就此完了，腐了，也罷，那就積聚幾百元「贖洋」，「挈歸將雛」的到故鄉去消磨晚年。然而要感謝的是

茄門皇帝威廉二世，他忽然會高興起來叫砲手向鄰國開，於是轟隆的一聲，鑼鼓興而烽煙起矣，於是多少人的血向東西兩線流去，但同時也着實的墊高了許多人的位置動業和財富。中國的經營洋貨事業者，居然也叨着炮火的光，分沾一點餘潤，而我祖父的夢總算實現了，但跟着，人生的大夢也醒了。他在生前，鄭重的叮囑父親，母親教我一到成人時，即進入他合夥的那家商店裏去。並以爲讀書是最沒出息的事，世上的許多名流闊客，都是各於看書寫字的，可見百無一用的正是書生。何況適切的例子便是他自己。

於是茶飯一年一年的喝下去，鄙人受命於天，幾乎快將昂藏七尺了——。本來，照祖父的原意，是要我十有六歲就進××去，還應該像一般的年輕人那樣的拜一個先生，作三年學徒，說是年輕人必須先吃點苦，方能於身心有所砥礪，對世故人情也可深通熟諳。他雖然不知書不達理，但我想，這和孟子與先生的「天之降大任於斯人也，必先苦其志，勞其筋骨……」云云倒很相類。可是，大約因我終於不會有什麼「大任」吧，所以就不大高興吃那種世俗見地的「苦」。我覺得這種所謂「苦」，如果真於一個人的未來有裨益的話，那也不妨姑且一吃，但事實上是絕無什麼意義的。而在十六歲那年，也因我的不服庭訓不會進××去，依然在三家村高聲朗誦「先聖之賢訓」：

「臣密言，臣以險釁，夙遭憫凶，生孩六月，慈父見背……。」——嘔嘔。

「孟子見梁惠王，王曰，叟，不遠千里，萬里，……。」嘖嘖

「關關雎鳩，在河之州，窈窕淑女，好看來兮。……。」——呀呀呀。

如此者又復面壁三年，雖說不上怎樣快活，似學徒生活的滋味，我是不難想像的，故與其做學徒，究如做三家村的頑童。這樣就到了十九歲。雙親大人已被我挨得不耐煩了，便強迫帶我到了上海。

先讓我在一個親戚W君處，補習半年的A B C D與筆算後就進店了。

進店第一天的拜師儀式，似乎有點和上私塾相同。一樣在大廳中紅燭高燒，香煙繚繞，用紅氈條跪拜業師C先生。只是上塾時會穿着祖母託人定製的紫色書生袍，這時却須穿黑色馬褂了。但我之於馬褂，是跟陳嘉庚先生一樣的毫無好感。這一半是由小頂子西瓜皮帽的聯想引起的，尤其是在外國人的畫幕下，形容到中國人時候老是那麼的一副嘴臉，看了令人乏得很，因此有點偏見，不喜穿他，這一天却經母親的力勸，終於拗不過她。不過跟她講好：從家裏到店裏的路上，由陪我去的一位舅父用布包着，只在拜業師時一穿，拜畢即脫去。後來記得第一次作壻拜年時，也是用這辦法，此後就一直不會穿，過後大約更不會穿了。接着到了中午，自然少不了有一席翅菜來奉敬老師，也可謂有酒食，先生饌了。

這里要說的是這位C老師。他跟我們是同鄉。好像也是這家店裏做小夥計出身，後來才擢為協理

。他雖喝墨不多，然對調製店裏的貨物却極內行，故地位也在一人之下。我進去時已經是第三四個的徒弟了。他性格相當直爽，對我們却少有直言厲色。我爲他所執役的事情很簡單輕便，飯時盛飯，飯後盛面湯而已。現在他已自己去開店了，讓我在此地向他祝福！

其次，還要說的是這位已故經理S先生，因爲他於我家的助力和權力皆極大，差不多與祖父一般，而與祖父的情誼尤深，臨終便以身後一切相託。想不到在所謂叔季之世，有這種道義之交，實在大不容易。S公小也賤，在鄉間會牧牛鳴鑼采薪而後不諱其出身，凡此皆得於其口述。但個性有時却近乎剛愎急躁與固執。要罵人時不少留餘地，不過同時又極肯濟貧稠難，慷慨好施，而操守也清廉公正，真是一介不取於公家，較之有許多貌似光明而陰實阿私機詐者，真有天壤之別，故而人家雖受他斥責教訓也很甘心服貼，真可說一聲恩感並施，使他的屬下永遠保持一種敬畏之情。他對職員們管束極嚴，凡欲支取大筆的費用時一定調查得很嚴厲，而於個人的行動尤其十分注意，職員中如有兩次以上不來號中進飯的話，他就要加以留心了。因此，那家店裏大部分職員的私生活，確乎相當有紀律。他對學徒們的管束監察之認真，當然不必說了，他認爲這是一個人生之起步，而且又有一種大公無私一視同仁的精神，不管你的來歷怎樣，身份如何，只要你一天在號中任事，就須嚴肅不苟。所以我進去當學徒，也一樣的洗他的水煙管，搬飯菜，盛茶水，搭被鋪，倒痰盂，絕不能有絲毫的通融。我記得

進去的第二天，水煙管洗好了，却忘記將水菸裝進去，便被叫到他的樓上臥室，結結棍棍的斥責一番，幾乎使我哭了出來。還有一次，我很隨便的把手臂擱到一個同事的背脊，表示一種「親暱」，這位同事立刻將我推開並向我警告，不料當夜果然又被他教訓了一頓，說這樣子有輕薄之態，失了上等人的「規矩」。他教訓人時最愛引用「不以規矩不能成方圓」這兩句格言，雖然決不知道這話的出處。他的脾氣發作時，確乎使人人害怕，特別是在酒後。他律己也嚴，一生最愛的就是這杯中物，一日三餐及睡前非此就覺茫然無措，不幸他晚年所患的喉癌，據醫云也是由酒所引起的。這是不治之症，非金錢藥力所能治療，終至於前後不到半年，就此撒手而去。彌留時我在外面聞訊趕去，總算還不失最後一面。但是，不管就我們家庭和店中而論，確是無可償補的遺憾和損蝕；這是說，要再找這樣一個老成人實在無可復得了！

這是舊式商店，舊式商人的好的一面。但究竟他比我們高出兩代，居於「公」字的一輩了，所以有許多地方，不免顯得保守與落後，不過在他的同一輩裏，他還算開明和積極。最顯明的，就是他對於國家的觀念非尋常市儈可比，這大半當然還是由於近十年來中國民族意識發展的影響。他晚年因為精力比較衰退，對屬下的管束也較鬆弛，而有許多則因時代的演進，不能不略為媽虎，裝作「眼開眼閉」。據說從前的職員，是不准搽司丹康生髮油之類，而行動尤不及後期之「自由」。有一位前輩的

同事，在夏天因為戴了一副太陽眼鏡，就被他隱隱約約的奚落一回，於是到我進去時，只得將太陽眼睛放在懷裏，如果有事外出便寶貝一樣的偷偷使用，一回到店門口了，即收藏起來。不過在夏天，他多數是到故鄉寧波去的，這在我們真不啻是窸然的足音，像大解放似的，雖然其他的上司也不會讓我們十分放蕩，但心理確乎要自在不少了。至於這副太陽眼鏡呢，它的「失縱」實在有點奇妙：自我離店三四年以後，到附滬江大學的社會科學講習所，上望道師的「文藝思潮」班完課時，我因事出課室把它置諸坐位上，待到十分鐘後回來，却就此不脛而走了。以這樣一個堂堂學府，而有此種光怪陸離的情形，我覺得個人的得失不過小焉者耳。

現在，我想說一說做學徒時最大的苦處，也是離店的原因。

我自從來上海後，因為時常跑跑四馬路一帶的書店，逐漸把我讀書的態度變更了，從哀鶻記，好青年，江湖廿四俠等轉到周氏昆仲，茅盾，老舍等的著作方面。後來又受林語堂氏所辦「論語」的影響，對幽默，性靈，小品文一類名詞與作品，真覺「愛不釋手」，後來進到×××，使我閱讀的時間大為剝奪：白天要作事不必說了，縱然有空連報紙也難得。早對面上至遲六時半要起床，跟着便是工作，不像洋行公司得有一二句鐘的餘暇，於是就直至晚飯後。然而還是沒有時間給我；一星期中約有一二天要用玻璃紙包貨色，裏面放了一角或二角的小銀幣，這也是一種「生意經」，是迎合染坊

店老司務和江北籍顧客的心理，而其中有幾支商標，便是這樣樹下不拔的基礎。還有多下來的日子呢，大約是學習國文，英文，算術和德文（？）的商名記號。這後者最要命，這些記號都是沒有理性，沒有含義，其中只有硬記之一法。但硬記恐怕還是沒有用，最有効辦法就是和這些商品不斷接觸，日子一多，自然而然的會背得爛熟，好比西崽之於洋涇浜一般。這其實只消一二主其事者學讀就夠了，而S公以爲多一種「學識」終是多一種好，不過在我却覺得這些功夫何不化在更有用方面去呢？自然，這也是「規矩」之一，無從反對，不必多說。此外的國英算等，教師即號中的職員，故効果也遜於補習學校。其中教國文的一位書記L先生，承他的曲予通融，對我的課程居然例外的不加干涉，在上課的時節，我上面放了一些商業尺牘之類，下面却藏着人間世，論語，東方雜誌等等。如果S公下樓來巡閱了，故意目光集中尺牘上，否則，我就管我讀刊物T先生管他讀報，我們互相約定各不相涉，但這也難免引起一二同門的喊嚷；至於L先生能夠這樣的體諒我瞭解我，我是至今感激的。記得每月舉行作業考試時，有幾位同門的卷子，還是我暗中批的分數呢。然而雖是承L先生的破格優遇，我讀這些刊物時，終不免戰戰兢兢，不大痛快，比較適意一點的，須在散課以後——九點鐘光景。可是因爲第二天清早起來，所餘時間也有限，普通均在十二點以前入睡，況且過久了，S公又要覺得電燈太傷而出閑話——他每夜臨睡前，照例要下樓來「巡禮」，看看有什麼沒舒齊的事務，或有否息燈？這是

S公對公事的忠實勤勞，無可非議，只在我也有難言之苦罷了。所以我每天起床，總是託一位師兄S君的催促，揉着惺忪的眼色破酣夢而夙興。其間我也做過一首打油體的五古，開頭似乎是這樣的——

他們說鬼話，我讀小品文，相距咫尺間，理亂兩不聞。

這似乎可以說明我那時的情緒與心境。

以我那時的年齡而論，正是需要充足的睡眠的一個階段，可是事實恰相反。故而一到了午飯以後，特別是昏昏沉沉的夏天，最易令人困倦欲睡，坐在椅上沒事做，無端的會打起瞌睡來。後來我忽然在棧房樓上一個僅夠曲膝的暗角落裏，發現一位老司務關的舖位，於是就蹣手縮腳的常去打中交，過了幾天，不料被S師兄撞破，就索性和他講定，師兄師弟兩人輪流享此陶然的一境！說是「陶然，」自己也以為太誇張了。實際上，這種暗角落裏不但異常悶悶，醒來一身臭汗，就是臭虫也多得可以，不過在那時恐怕還是好福分了。但我覺得以這樣珍貴的時間，去看宰我的壞樣未覺太犯不着，還不如偷看知堂語堂諸公的文字，這樣大約每次可看去七八面，自然也愈感到醜態有味了。

如前面所說，夏天是人人最憎厭的季節，尤其那毒日頭的下逼，連堅實的柏油路都為之溶頽。然而我們的解銀子，打棧單恰巧是飯罷烈日當空之際。幸而我店裏的一位副帳房因病告假，又因我的書法稍覺整齊，乃承正帳房C先生的青眼，叫我暫時庖代一下子，使我可以無須外出，並且還有電扇在

座旁旋轉。但苦的是我算學根底太淺薄了，所有的也只是一點W先生處學來的筆算，而這於中式簿記極不相宜。結果我在加，減，乘時勉強用一下珠算，到了除法就只得用筆算了。這樣的計算，不待說時間既慢錯誤又多，但C老師和C先生却能格外原諒，真使人分外的感激涕零了。何況，以學業才只三四個月的我，就升到這個位置，更非輕易的事，可惜我終不能遂他們的雅望，到現在還覺言之慙然。

然而，除了因夏天的炎熱，使我憚於奔走之外，在其他日子中，對於打棧單一事，我倒樂於聞命的，因為這也便是我看人間世等的唯一良機，這裏需要說明一下：我店裏經銷的洋行有三四家，其中有一家美商的，半個月中約有三四次要去「出貨」，出貨之先必打棧單，（關於這些手續或許記憶有誤。）照例要化上一二小時，這間「寫字間」中只一個華籍職員，所以正好適宜我的讀書，有時即可看去半本雜誌，而這時也惟有半月刊性的雜誌為最方便，進出時只須攔腰一摺放在袋中，不易為人窺見，等到棧單打出，即隨同老司務往洋行的棧房出貨，這樣我又可不管一切的蹲在鐵筒上面閱讀了——其實，店裏教我去是應該要「管」的。然而我已把全神傾注在「小品文的筆調」上面了，所以待到上司問我數目或其他時，只得睜着茫然的兩眼無從回答，靜聽着埋怨責備而已。

同樣的情形，如去繳納棉紗捐稅，（？）也須等上許久。我是一個極其心急的人，平常要我化很

少的時間等待已覺不耐煩了。這時却愈挨得久愈好，愈喜歡，情願店裏午飯擠出，買油炸鬼沖作「富貴湯」午飯。

像這樣的舊式商店，星期日不必說是沒有的，即使一年三大節目，有可以娛樂遊戲的機會，不過對於我們學徒還不能「暢所欲爲」。有之則是新年的初一至初四四天中間尚須值班一整天，但這時我已離店了。因此我惟一能夠休息却非遊戲的時間，便是病。這倒不是我故意的裝出來。實在，以我這樣孱弱身體再來過這樣不自然生活，病魔自然是易於乘隙而入，何況，那樣大碗苦澀的湯藥還要一口的灌下去。有時候，我母親就婉言向C老師告假，將我帶到虹口寓所。我一面果然覺得家之親切安適，一面也很知趣，只要寒熱一退便到店裏銷假。世上在貧病交迫之下而又孜孜工作者豈不比比皆是嗎——？然而我脫離店裏的時候，確也是乘最後一次生病的機會。

在這樣的生活中心，我覺得距離自己的興趣太遠了。誠然，將開頭所說的某些學徒的命運來比，我是幸福的。但我自己一面想，却覺得太苦悶了。至於我對S公，即在他墓木已拱的眼前，還是衷心的欽佩尊敬：他爲了公，決不能徇一二人之私，而那種不賣情，不遷就的精神尤其值得闖闖取法，綜他之一生，沒有在簿子上有一筆宕或暫記之類的含混帳目。這雖說有錢的人容易清白，但比他更有聲有勢，而慾望却永無止境的人恐也說多不多，說少不少吧。因此，我爲了尊重他的嚴謹而又完成自己的

志趣計，不得不做他最不肖的屬下了。尤其是這時我的求知慾特別發達，每走過四馬路幾家書店，一些新出的雜誌書本，彷彿像躲在書窗裏誘惑我，却又殘酷的作弄我似的，而當我買了一本回來，不知要轉多少念頭，化多少時間，犧牲多少蜜夢方能於睡態朦朧中讀畢！其次，我這時居然也不成氣候的寫點小品，雜感，寄往旅鄞友人編的寧波商報上發表，這是筆名叫「毛桿」。現在友人中曉得的甚少，倒是一些老同事還有幾個記得，見面時常提起。然而我一稿之成，比讀雜誌自然更要艱難，尤其寫白話文，S公最不爱看。一邊寫，一邊兀自的提心吊膽，時或碰到突然出來的事，必須放下筆去做。這樣的想離職的念頭已不止一次了，可是猶一再隱忍未發。我想起鄉間故老相傳，凡作學徒而不滿三年離店者，不但自己不光彩，且連門楣在內！還有，在未進號之先，家慈也再三叮嚀，一切的委屈得向心裏咽，總須掙祖父的這口氣，「做娘的巴不得你有這般年紀！」可是我想，如果事情只在你所謂委屈與否，則以我這種怯弱庸儒的性格，倒是可以忍受的，獨有，一天到晚的跟志願，興趣，感情完全不同的日脚沒法因循，何況又不是一兩天天的事。然而我又想着，萬一走出店去了，自然決不會再來吃回頭草了，只是此後親戚，朋友，父老的輕蔑唾棄又如何得了？他們覺得你連三年的苦都吃不起，一定是我貪舒服愛逸豫，實際上，我早知道如要過文學生活，那裏又像那邊的舒服穩妥呢？於是這些劇烈的心裏鬥爭時時一日九迴，忽而勇敢興奮，忽而退縮自卑，心海波瀾，起伏無定。最後，由於

一股無名的慾望的衝動，覺得做人應該爲自己做——，這不是個人主義的自私心理，而是說，不應拘泥於世俗的圈子，「多數人的意見不一定對的」，我也和娜拉一樣的需要「出走」了。

然而我又用什麼名義向店裏及父母說呢？店，當然不成問題，不會干涉我。惟有父母，我早已碰過釘子了。不料這當兒恰巧來了一場病，想就此回家幾天再說。待到病愈了，我忽然不知從什麼地方借來了胆量，無論如何不肯回到店裏去，幾經齟齬，索性橫豎橫的溜到了故鄉，後來總算蒙一位親戚跟母親說妥離店了——。類乎這些事情，只有跟母親說方有效。這一半由於她是我家的最高主持者，一半也是她較爲開明變通，容易接受別人的勸告。

至於說到那邊的薪給呢？這正如普通的舊式商店一樣，全靠賺錢時的「花紅」，有三年一分，有一年一分。若論薪水，却少有超過百元以上，而給我們學徒的每月大約一元舊幣，名曰月規錢，亦曰鞋襪錢。我因爲未到年終就離店，自以爲挨不到花紅了，不料到了翌年初春，居然先分到一百餘元，後來又分着六十元。前面的一筆，我一文不少的交給了家裏，後面的一筆，則「說來話長」；這時剛有一位友人需要五十元錢，看情形萬分迫急非湊齊不可。但我每月向家裏領的不過四五元零用，叫我向那裏籌措呢？沒有辦法，只得到店裏向帳房C先生告急，然而我又從來不可向店裏領取分毫的，即使屬於我們的戶下。這真使我窘得非凡。幸而天無絕人之路，C先生告訴我店裏有六十元「花紅」可

派給我，我頓時鬆得了不得，也快活得了不得，不過同時又恐家裏的人知道，一定不允許借給別人，蓋這時候六十元錢確是很「可觀」一筆數目，所以央求C先生錢歸我直接領，却不要通知家裏。C先生說，「我不管，你只消去問F先生」，於是又去求F先生，好容易准許了，立刻奔到友人的寓所。不料這位友人所需要的實際還差一半，說是我聽不懂他的方言，請我再設一回法，他也許防不到我弄錢如此之難。這次我沒有辦法只好去跟母親相商了，而母親這時正臥病醫院中。她結果雖然答應，但身邊缺少現款，想了一下，記起二弟每月有「學生儲蓄」存在虹口某銀行裏，便於次日統統將他提出來，方將友人的需要完全解決！

從鄉下回到上海的幾個月之後，我又進了一家公司，那是所謂O.H.C.性的，月薪十二元。每天九時開始五時完畢，並且有星期例假，但也只做了半年，因為這已不在本題以外不必多說。然而離店一年以內，我委實不敢到店裏去；一面怕見S公，一面對店裏同事也很慚愧，後來看到他們對我毫無介意或岐視，才始走動得勤一點。

以上，幾乎全部是我坦白而率直的「過去的生命」。高攀一點，也可謂右傳之一章吧。何況，這些渺小而平凡的舊事，根本無矯飾渲染之必要，根本談不上榮和辱哀和樂，而對學徒時期許多同情我，優惠我，體諒我的先輩與同事，就個人的情誼而論，想也無容怎樣的形諸筆墨了。尤其是S公歷年

來對我們的愛護之深，我只有在這里祝他靈魂的安息，並望他同樣的慰愛我們。但有一點，是我今天特別的感到羞恥的。便是以那時候的環境的艱困，而求知之慾奮進不懈，真有一寸光陰一寸金之感，現在雖自由充裕一點了，却落得這樣的不長進，不管學問事業，世故人情皆一無是處！

卅二年五月底寫於上海，燈下。

知人世論

身名到此思張儉 時世於今笑孔融

題目寫下來了，但筆却期期的不能着墨。自問於道和志都未能有什麼理解，至於人情世故則正在求其熟習，所以知人論世尤其難於措詞。嘗讀後漢書許劭傳有文曰，「許劭字子將，汝南平輿人也。少峻名節，好人倫，多所賞識。若樊子昭和陽士者並顯名於世；故天下言拔士者咸稱許郭……初，劭與靖（劭之從兄——道注）俱有高名，好共覈論鄉黨人物，每月輒更其品題，故汝南俗有月旦評焉」。這便是所謂月旦的出典，但許子將所「覈論」的大約多是當時現成人物，不過到了現在，時序推移，今昔異制，連說話都要常常矯舌不下，何況形諸筆墨？例如同書所記「曹操微時，常卑辭厚禮，求爲己目，劭鄙其人而不肯對。操乃伺隙脅劭，劭不得已曰：若靖平之姦賊，亂世之英雄。操大悅而去」。這雖然出於不得已的威脅，然而許劭究竟不失爲鯁直。可是眼前呢，世間固無劭等的才操名節，但也安得有曹公的「雅量」？昔者魯迅先生撰小說曰阿Q正傳，讀者中居然有熱心之士，以爲這所認

刺的正是自己，幾乎勃然作色。夫阿Q不過如苦雨翁所說的，浙東一竇磚之鄉曲耳，而善於猜疑者已經要據爲己有，那末，如果質直而論現成的人物，則滔滔者天下皆是也，難免就此多了是非，此豈區區之所敢當？所以拙稿如不想曳白，還是來扯一下長眠的古人。是非曲直，到底可以少負一點責任，雖然說得過分苛刻，要遭受傳說中「冥譴」的責罰，但這究竟還有一程距離，此刻則不妨口沒遮攔吧？

然而，即使求諸古人，也何嘗是容易的事？從前黨太尉不許說書人在他面前說韓信，問之，則恐怕說書人在韓信前說他自己。這倒並非笑談，正點破了人們自私的心理。我說古人，古人豈不也可說我？正如水滸傳病關索對潘巧雲所說，你說石秀，石秀也說你。對於專門有嘴說旁人的仕女們，得非一筆大大的蝕本賣買？所以這是一難。其次，或古語所云「蓋棺論定」，一個人的爲龍爲蛇，必須在大殮之後——至快也得是易寶吧，才能成爲定案。白香山詩云，周公恐懼流言日，王莽謙恭下士時，若使當時身早死，兩人真偽有誰知，則是必須在身後才見出是非來。這時候正是大家有怨報怨，有仇報仇的好機會，可以對有權勢的人，稍稍的敢於議論了，這議論或者確能代表人民的心聲。但據魯迅先生所說，人們的是非起，往往在一暝之後。而且抑揚無當，決不能成爲蓋棺的定論。這亦言之有理。如對外的時候崇拜薛仁貴朱元璋，討赤的時候讚美成吉思會滌生，在原有的誇耀之外，又加上民族的，道德的空氣，而俱非諸公生前之能逆視。所以雖在入土之後，恐亦不能據爲定案。這里我就以

周公王莽的現成材料，來作一個例。假如我們不想在堯舜禹湯文武周公的後面。放一個自己的大名進去，則周公當時的居心，便有討論的餘地。照尙書金縢篇裏說，由於管叔蔡叔的搗亂，周公扶成王的苦心，幾乎無以白於當世。一直等到公避地東都，「罪人斯得」，成王「與大夫盡弁，以啓金縢之書」後，方纔感悟到周公往日的功績，且於自己並無不利，於是叔姪融洽如初，「王出郊，天乃雨反風，禾則盡起」，周公的人格也從此萬古不朽了。然在略爲涉獵一點史實的人看來，恐怕那時的周公，未始不有點野心。因爲周的上一代是商，而商代正是實行兄終弟及制的。周初去殷未遠，而周公原是一名利中人，他也想仿效一下前一代的遺制；取成王而代之。不幸外面的流言起來了，而且還是自己兄弟管蔡傳出去的，這才只得「通電下野」，結果忽把二叔當作犧牲，這一局戲也就此圓滿的閉了幕。後來的朱棣之流，也是鈔他的老文章的。雖然正人君子斥之爲「欺世盜名」，但我看倒並不如何辱沒周公，最多也與姪君相差一箭之遙而已。這次非我的厚誣古人，尤非立異鳴高的作翻案文章，只是不想吃兩廡冷豬肉，將歷史上偶像的斑剝塵迹，稍加拂拭罷了。正統派看了，或者要目爲薩經叛道，鄙人不欲報以惡聲，所還手的也只有遠遠的作揖迴避。我並不怎樣的愛慕「狂」，有時還同情遠老式的執著或潔癖，如有完美的經和道，都想虛心領教，但如那種一道同風的吠影吠聲，「臣期期以爲不可」。

這裏要帶到的是王莽。他雖然篡了赤帝子一家的天下，於劉氏無疑爲罪人。但在上台之後，表現於他的政治氣魄和手腕的，卻頗見堅強，較諸劉家的幾位少爺尤爲英明。而且因自己出身孤貧，故對民間疾苦，文士甘辛，也知之深切。詩稱「謙恭下士」，良有以也，在當時貧富的尖銳對立之際，他卽主張廢奴婢的賣買，禁豪富的兼併，以及平物價，貸民款，黜喪紀，嚴生產，於時弊頗有興革。漢書王莽傳中有記其政策云：

故富者犬馬餘菽粟，驕而爲邪，貧者不厭糟糠，窮而爲姦。俱陷於辜，刑用不錯。予前在大隗，始令天下公田口井。時則有嘉禾之祥，遭反虜逆賊且止。今更命天下田曰王田，奴婢曰私屬，皆不得賣買。其男口不盈八，而田過一井者，分餘里予九族鄰里鄉黨。故無田今當受田者，如制度。

其意蓋在避免土地的兼斷，隱然寓耕者有其地之意。可惜因爲政策之未能順序實行，且予豪賈巨富以梗撓漁利之機。但其原來的立意，却不能因搶劉氏江山而遽加厚非，何況卽令是一樣的「亂臣賊子」，也有賢不肖之分。鄙意以爲史書中的微言大義，或黃金美人，或者可勿必求其甚解，然於事物的虛妄，真實，却應該要有明辨的取舍，判擇，庶不爲一孔之見所蔽。奈何天下淘淘的盡是「天皇聖明，臣罪當誅」的讀書種子，而缺少理性的，冷靜的學者，能讓我們嚴肅而虔誠的稱得起「節」。

談到中國歷來最感棘手的問題，殆無過於土地之被兼併於少數人之手，結果就是強弱的尖銳的懸殊，而一些先知先覺者，卻苦心孤詣的求其正確的解決，以教主的熱忱，哲人的明慧，佛門的苦行，爲蒼生叩開幸福之門。如老子所云：天之道損有餘以奉不足，人之道則不然：損不足以奉有餘。對塵世爲不均現象，也曾深致其慨然。管子云：倉廩實而知禮節，衣食足而知榮辱。尤覺千載不易之至理，禮義廉恥，固然是國之四維，然而歸根結蒂，還是要到溫飽上做賦得才是。教人民空口的講道德或羞恥，而於實際生活卻無毫釐保障，結果未有不差以千里；在吾輩掉筆墨的人看來，實不亞於一個艱難晦澀的題目。還有如徒尙精神而忽略物質，則「大師兄」的股鑿可謂鑿之在前。鄙人於一切先行者。都尊之爲志士仁人，其艱苦卓絕的言行，一例從心底送出微薄的尊敬，讚嘆，正如菩薩心腸之令人低頭。但如果藥方開了出來，而非切貼的對症良藥，也一樣無補於膏肓。像上面所舉的有幾種原是一嫡傳祕方」，過去或者確實救治了許多病症，只是在現代卻不大適合，而且流弊孔多，弄得不好還是健康之敵。瞻念前途，殊爲真正的良相和良醫者，所不可不深加考慮。語云，心所謂危，不敢不言，區區之心，亦竊比於此耳。

「太陽底下，無新事物」。這話正是知人論世的最公平，中肯，明白的標準，古今中外，除了幾個——極少數的人物外，大抵都是帶血和肉，具有七情六慾的凡夫。他們的人格，感情，意志以至全

盤生活，都有晦明，升降，強弱的兩面。要而言之，各以缺點與優點來構成生命的整體，而以優點來時刻彌補其缺點的，就值得大家的欽仰拜服。其中最難征服的，也正是縈繞著自身的缺點，難於任何的強敵。我們知人論世，最好能將尺度稍稍放得寬一點；尤其是三代以下無完人，（三代以上呢——敢問？）我們不能以某一缺點來抹煞全體。少時曾經跟一老輩說起「朱子家訓」，有一句話卻令我至今折服，他說：若照這「家訓」實踐起來，我們就要活活的折死！這話出諸冬煥先生之口，尤其難能可貴。蓋自「黎明即起」以來，我們的一言一語，一舉手一投足，無不為一種無形的變力所壓迫，支配。結果，就把自己化成一堆木石，至於生命的光芒自更喪失殆盡了。近人情者真學問，一切深奧苛激的言行，均非動物以下所能接受領會。也因此，我們「月旦」的尺度也應放在遠和大的地方。語云：毋以寸朽棄連抱。旨哉斯言，即以參天的大樹為例，就得從它的整個軀幹上來着眼，雖然有若干蛀痕或剝蝕，但它有的是一副俯瞰塵世，獨擋一面的氣魄，春來的扶疏的濃蔭。莊嚴高大，傲視一切，使人有森然蒼涼的遐想，得到盤桓憩息的愉快，而且時刻的在和災難搏戰，足以消去猥瑣萎靡之感。反之，那些迎風搖擺的小草呢，它的外表也許還要明翠，輕逸，柔潤，但經不起暴風吹擊，烈日下逼，就迅速的扮出彎下腰去之狀，予人以軟弱的印象，兩兩相較，我們自然是愛有蝕痕的大樹。這例子之用於對一個人的取舍，也應擇其優勝的一面，不可造成「水至清則無魚」的局面，弄得洪洞縣內

沒有一個好人！這里我想起紀曉嵐「槐西雜誌」中記的一件故事：

外舅馬公周籙言，雍正末有丐婦一手抱兒一手扶病姑，涉此水（胡蘇河水——道註），至中流，姑蹶而仆，婦棄兒於水，努力負姑出。姑大詬曰：我七十老嫗，死何害？張氏數世待此兒延香火，爾胡棄兒以拯我？斬祖宗之祀者爾也！婦泣不敢語，長跪而已。越兩日，姑竟以哭孫不食死；婦嗚咽不成聲，癡坐數日，亦立槁。……有著論者，謂兒與姑較則姑重，姑與祖宗較則祖宗重。使婦或有夫，或尚有兄弟，則棄兒是：既兩世窮嫠，止一線之孤子，則姑所責者是，婦雖死，有餘悔焉。姚安公曰，講學家責人無已時。夫急流洶湧，少縱即逝，此豈能深思長計時哉？勢不兩全，棄兒救姑，此天理之正而人心之所安也。使姑死而兒存……不又有責以兒棄姑者耶？且兒方提抱，育不育未可知，使姑死而兒又不育，悔更何如耶？此婦所爲，超出恆情已萬萬，不幸而其姑自殞，以死殉之，亦可哀矣。猶沾沾焉而動其喙，以爲精義之學，毋乃白骨銜冤，黃泉賚恨乎？孫復作春秋尊五發微，二百四十年內有貶無褒，胡致堂作讀史管見，三代以下無宗人，辨則辨矣，非吾之所欲聞也。

閱徵草堂主人借題目而詆宋儒的偏苛，於末一節尤憤慨道學家的吹毛求疵，令人欽羨。世事總是空講的容易，臨到自己做時卻處處手足無措。偏狹的人，原是什麼地方都要占一點便宜。趙甌北所謂

「書生徒講文理，不揣時勢，未有不誤人國者」，亦正是這個意思。大抵事不干己，就容易顛倒黑白的扯談，而真偽則可以不問，又加以各種希奇古怪的感情與心理，於是無不想在筆舌上博得一快，但結果便是瞎子摸象，去真相還是遠哉遙遙。明清以來再加上八股精神，只要紙墨到手，就不患無話可說了。

狹窄和苛刻的反面是寬容，是忠恕。「夫子之道忠恕而已矣」，正是儒家所樂於倡導的。但他的流弊也着實厲害，充其極就是養成摸稜，顛預，庸懦，圓滑，所謂忠厚是無用的別名，即是過份的注重了「寬容」，而忽略了人應有的獨立的性格，稜角，結果反而成爲一種虛偽的外表，處處隨波逐流，縮小了人類的尊嚴，和縣羊一般馴服了。「與其僞君子，不如真小人」這決不是說真小人之可以取法，而是特別的強調着僞君子的罪惡！據說古代有個極其寬大的人，在別人罵他的時候，甚至以爲這只是姓氏之雷同，而「不以爲忤」。這就失於「人情之常」，令人覺得不可親近，且一望而知其爲矯揉做作。我覺得世上最難應付的便是做作的人，矯情的人，一言以蔽之，陰險而已。這種人在表面上一定裝著雍容揖讓，理亂不問的氣概，望之彷彿喜怒哀樂不形於色，但在他們的內心，却懷着一柄冷森森的利刃。顧炎武的「日知錄」中，有記蒲壽庚兄壽晟的陰謀云：

宋末蒲壽庚叛逆之事，皆出於其兄壽晟之畫。是時壽晟伴著黃冠野服，歸隱山中，自稱處士，以

示不臣二姓，而密爲壽庚作降表，令人自水門潛出，送款於峻都。其後壽庚以功授平章，富貴冠一時，而壽晟亦居甲第。有投詩者云：劍戟紛紜扶主日，山林寂寞閉門時，水聲禽語皆時事，莫道山翁總不知。嗚呼，今之身爲戎首而外託高名者，未嘗無其人也。或欲蓋而彌彰，則無逃於三叛之筆矣。

這正是一切「黃冠野服」者的絕好寫照！又如明末的陳眉公，時人也有諷以「翩然一隻雲間鶴，飛來飛去宰相衙」的詩，都是志在山林而心存魏闕者的典型的表現，讀之真覺音容宛在。但事實上人越想作僞，就越要露出馬腳來。所謂欲蓋彌彰，正是可憐無補費精神之舉。雖然我也不同意司馬光的「事無不可對人言」之說。曹丕篡位的時候，還要掉舌說，「舜禹之事，吾知之矣」，就正是一記順手耳光，把自己的醜態和窘狀，反而當場露在衆人之前了。因此，要我裝模作樣的作出斯文，方正的舉動，無異是一種虐政，反不如讓我坦白的放肆來得痛快！在宋大哥的忠義堂上，我最可惡王倫之流的鄉愿，卽孔丘所謂德之賊，而喜歡黑旋風式的磊落坦白，胸無成算，可以令人放胆的接近，用不著彼此日夜的懷著鬼胎。話不投機，也不至暗箭傷人。從前看舊劇的「連環套」，輒不禁對竇寨主的豪爽光明的性格，致其嚮往。只要一語中聽，就不妨「兩家怨仇一筆勾」，自甘俯首認罪；而對黃天霸之輩的賣友求榮，翻盟取功，實在懶得轉過青眼去！

儒林外史記范進見湯知縣時，一面口稱「先母見背，遵制丁憂」——竟害得「湯知縣大驚，忙叫換去了吉服」，一面却在「燕窩碗裏揀了一個大鰻圓子送在嘴裏」，使知縣「方才放心」的戲劇，確也寫盡了假斯文的猩猩作態；遠不如六朝烟水氣的金陵菜館酒保，來得自然親切。我尤其愛臨末的市井中間的四個人：一個在寺院裏安身的會寫字的季遐年，一個賣火紙筒子的王太，一個開茶館的蓋寬，一個做裁縫的荆元。他們並不附庸風雅，且知道士林中人亦不屑與已往還。但在生計之餘，却亦以弈棋彈琴，賦詩讀書爲求知與消遣之法，恬然自得，各有會心。作者還在着末問曰，「難道自今以後，就沒一個賢人君子可以入得儒林外史麼」？亦足見悠然有言外之意了。論語中有長沮，桀溺，楚狂，接輿一類人物，也是以躬耕之餘，空下來讀一些書以約束身心，與知其不可爲而爲之的孔仲尼，可謂各有千秋。必須這樣才是真正的隱者，而蒲壽晟之流卻永遠的不配穿「黃冠野服」。至於眼前的兵荒馬亂之際，不論閉戶讀書，或兼善天下，都覺得是一種奢望，雖然一面也有欲河之清，人壽幾何之感。語云，剃髮除煩惱，留鬚表丈夫，殘景荒涼，徬徨悵觸，不料說別人卻會滑到自己的頭上，蓋亦頗有無可奈何花落去之哀也。（壬午舊臘月初，燈下。）

水聲禽語

近來苦於文思遲鈍，着墨維艱，正在無可奈何之際，忽然窗外浙浙瀝瀝的下起雨來，接着又聽到黃鶯在鄰家的樹叉上宛轉地叫着，於是驀然的想到已是江南三月，草長鶯飛的時節了。由此復聯帶的記起拙著知人論世一文中曾引了顧炎武「日知錄」中所載，嘲蒲壽庚兄壽巖的詩，其詩曰，劍戟紛紜扶主日，山林寂寞閉門時，水聲禽語皆時事，莫道山翁總不知。覺得這水聲禽語四字尙有趣，就借來當作現成的題材。

前幾天，從屋屋的花瓶裏面看到一枝斷梗的柳條，問了一問家人，才知道清明到了。但在上海，除了祭祀如儀之外，一切的物令節日，大抵也沒有什麼特殊性可說。然而誦昔人每逢佳節倍思親之詩，不禁復惘然有感：鄙人雖二老在堂，無親可思，但舉頭明月，却也有鄉可懷。例如在鄉間清明的那一天，倘非碰到舊說中的紛紛細雨之天，那末，稍爲「有閑」者大約不免出得郭門去踏青一番，或者趁此祭掃先墓。對着禽語嚶嚶，水聲溶溶，方覺得江村水鄉中自有清新蕭疎與恬淡之趣，再配合着淳樸敦厚的民風，更顯出自然與人生的調和渾成的美。如李慈銘越漫堂日記所云：

十三日，丁卯。傍晚，偕彥僑瘦生近步至龐公池，尋倉帝祠及詩巢故址，劫火餘燼，填礎近存，池外菜花滿弓，春水泛溢，總聲閣閣，氣候忽殊，不勝過駒之感。月出樹梢而歸。

此爲同治六年舊歷二月。江南地氣暖和，故在仲春已感到景物爛漫矣。又翌年四月初八日云：

哺後以新霽可意，力疾試步，遂至竹樓齋頭小坐，啜茗，看蘭花。同過蘭如時腥艸廬牡丹海棠一二本皆已過華，盆盎間蒼翠可掬。東坡詩云，微雨止還作，小窗幽且研，盆山不見日，草木亦蒼然。趙德麟謂非親至吳越四五月間，不知四語之妙，予謂雖生長吳越者不特不能作此等官語，並求領會如德麟者，亦不可得，此自非有雅人深致不能解也。夜飯後，二更歸。

這一段記載的確極有意味。一切風土人情的描繪和領略非身親歷其境者總覺霧裏看花，去「真」一箭。至於越漫堂的狀景寫生的才藻，在清末的文苑中，猶可謂獨當一面。豈意越中夙具苕水荷風之勝，自王逸少以來卽爲山靈呵護而生生不息邪？信如趙歐北所云，江山代有才人出，各領風騷數百年，至民國則有周氏昆仲之崛起，在新文學園地中早已平分南北的風光了——。但是慢着。我這樣說，彷彿天下文風都在浙東一角，而區區則正是「浙東之氓」。豈非有點賣瓜的說瓜甜之嫌嗎？「然而不然」。這其實只是信筆拈來湊在一起，並沒有絲毫的畛域之見，對於其他的執筆爲文者在鄙人也同樣的歡喜贊嘆，只要其能對人情物理都有一日之長者。如李君日記中所引的東坡先生卽爲一人，而他也

有「二浙處處佳山水，守官殊可樂」之語。（見東坡尺牘）惟鄙人遊踪稀疏，卽如寧屬六邑，未到的尚有一二區，故所聽到見到的自也離不開彘年遊釣之地，且又多爲記憶中的資料，雖然不免挨罵，但一個人對於鄉國有情，有時亦正是無論怎麼也捧不開的苦事。幾年來思想統一之聲不問左或右的方面，都有人在熱心着，而鄙人近來學寫的文章，如能作一二讀者茶餘酒後的消閑之用，已爲大幸，次則自己平素所關心和流連的，恐怕也惟有自然界的極少一部分，蓋如孔丘所云，多識於草木鳥獸之名，似在聖哲也所不廢。惜鄙人缺少的是這一類的常識見聞，愧未能做到「多識」的境界，然於此也不敢不勉也。

至此又憶兪理初在「癸巳存稿」卷十二中有云：

秦觀詞云，醉臥左藤蔭下，了不知南北，王銍「默記」以爲其言如此，必不能至西方淨土。其論甚可憎也……蓋流連光景，人情所不能無，其託言不知，意本深曲耳。

兪君爲有清一代通儒，故所說乃得平正貼實，而「默記」作者的思想，則正足以看出中國士夫徹底的頭巾主義的髒氣，心中念念不忘的便是西方淨土或兩廡香煙，這在我們也別無話說，蓋「一說便俗」，至多，也只能效法劉半農博士的作揖主義；肅靜迴避罷了。

這里，閑話又拉扯了不脫，回頭來還是趕快針對本題，好在爲水爲禽畢竟非我屬類，是非曲直在

牠們也不復有所反應吧。

語云，以鳥鳴春，可見要談鳥必須先從春天入手。譬如前述的踏青郊外時，無論在柳暗花明，山顛水涯，「耳鬢廝磨」的所得，大半就是這些啾啾唧唧之聲。倘是一個遠客的征人。在萬綠叢中忽聞一聲兩聲杜鵑的悲鳴，對於時序的推移總覺得有點異樣的感受。或者，側耳聽畫眉在楊柳梢頭的歡呼，又未免想起歐陽修的詩來：

百囀千聲隨轉移，

山花紅紫樹高低。

始知鎖向金籠裏，

不及園林自在啼。

然後，讓我們舉頭向碧油油的田野望去，布穀也開始在催春耕了，而黃雀則從籬落和林際透出吱吱的密語，白頭翁的歌聲隨着野風飄過天外，至於燕子歸來，在飛向舊巢的旅途中，或者還會投給我們一聲親暱的招呼，而老鴉則一路喚着膝下的小鴉奔回家去，然而最落漠的是鷺鷥，默然地拳着一腳立在沙灘旁邊，把背向着落日的餘暉，彷彿總是慵倦地眯着眼珠，像我們執筆構思那樣的，說不定還在羨慕海鷗的遠走高飛，縱騁自由呢！於是海水跟着吹起了唿哨，似憤怒而又似傲慢，嘩啦嘩啦的不舍晝夜。於是隔開海那面的幾支小河却一同咕嘟咕嘟地嗚咽起來，而打破這感傷調子的却是一羣緩緩而來的白鵝，裝着紳士般的矜持與從容……。

人類大抵都是不堪寂寞的蠶蝕吧？因此，也莫不祈望在生活上有一些小小的點染，變化，而來滿足這些「祈望」的，有時恰是自然界的絢爛幻變的聲色，不論所享受的是怎樣匆促短暫，但於凡夫俱是可親可懷，可歌可舞。只是這里所感到慚愧的，就是我藝術手段的貧弱，不能將它們的聲音狀貌都正確而具象的傳達出來。我覺得我們的文章裏面，對於某些事物的形容或稱呼，都多少有一個顯著的毛病：模稜籠統。例如寫禽鳥。什麼活潑呀，靈捷呀，靈捷呀之類的詞眼，其實皆可無。用之於鴉固可，用之於鵲也無不可，記得英國的福斯脫（後在西班牙作戰陣亡），對於「正確地稱呼事物的藝術」一點，有很精闢的意見，並以威廉·珂貝脫描寫林肯夏的一段文章來作例，我以為這於我們寫散文的人很有參考之益，姑且轉引在後面：

這兒，在這兒整個鄉下，我只看到和聽到過大的四隻雲雀，此外就再沒有別的歌鳥了；就是那種不會唱歌的小鳥，我也只看到一隻鸚鵡，而且它是棲息在介於波斯頓和色勃賽之間的動物院的棲木之上的。啊！那種成千的江雀在薩萊沙丘中的一根樹上競唱的情景啊！啊！那種在漢姆拍夏，薩賽克斯，以及肯脫的叢藪和幽谷中的歡唱！這時候（早上五點鐘）罷愛的叢林正在應和着千萬鳥兒的歌聲。鵝鳥先在天亮前試一試聲，接着是山鳥，再次就是百靈起飛了。其餘的鳥兒；都和太陽的起身同時歌唱。於是從籬笆上，從灌木叢中，從樹木半腰或者頂尖的枝椏上，送來無限

複雜的歌唱，從枯死的莖長的草叢中，透出白喉雀和葦蕪燕的甜蜜而且溫柔的聲音，同時雲雀（這位歌者我們看不見）的響亮而且快樂的歌聲，似乎正在從天而降。」

（見福斯脫著，何家槐譯，小說與民衆一七六頁）

這不但將每一種鳥的特性動態，都予以中肯適確的描寫與稱呼，並且由此而將這種幽美的，清新的空氣浮現紙上了。其次，如苦雨翁在「鳥聲」中所說，「我所聽見的鳥鳴只有蒼頭麻雀的啾啾，以及槐樹上每天早上的啄木的乾笑，——這似乎不能報春，麻雀的太瑣碎了，而啄木又不免多一點乾枯的氣味。」以素淨簡煉的筆調，寫出這些小動物的語言姿態，看來雖不感到喫力，但實際却非庸手所能做到。我覺得麻雀的叫聲固然瑣碎一點，但鄉間的廊下屋角，却也不可一日無此君，尤以在冬天爲富於意趣。昔年在故鄉寒假期間，清早起來，和家人等坐庭前負曝閒話，只要在遠處灑上一些穀粒，這些小動物們就紛紛的環集攏來，用利嘴默默的啄着，有時候還要互相爭奪，將小肚子填得飽暖的，這在牠們或許也是一日之計。人類的的生活有幾處正和動物相差無幾，所謂萬物靜觀皆自得，生物的現象原值得我們深深思索，如用「吾與爾猶彼也」的態度去瞭解它們，則水聲禽語殊未嘗輸於齊家治國的大題目也。

但雖然這樣，人禽之間究竟還存在着不可跨越的隔膜，例如一等到我們去走近它時，就要迅速的飛

向天外了。不過這也難怪牠們，因為人類總是沒有好手段，好面目待牠們的：不是虐弄便是損害。記得同學中有一位姓王的胖子，他便是以善捕麻雀兒稱於塾中。其法以一面篩穀的篋盤放在曠場上，盤之一端繫以繩，其復執繩之另一端置在暗地，而場上則放着大堆的穀，靜候牠們的上鉤，如此半日之間往往可捕得數十匹，以「紅燒」法烹之，厥味酥脆而鮮腴，我們也幾次的想效法捕獲，惟輒爲家慈所不許。語云：鳥爲食死，人爲財亡。麻雀們靈活的姿態。啾啾的叫聲博得人們的賞玩悅樂，而其結果却有身首異處者，鄙人雖非放生主義的信徒，也不免有悚然之感了。然則麻雀之不能與人同羣，一半還是爲了強弱的懸殊；以此推論到人與人之間，其所以疏遠隔膜也復如此，我們決不幻想強者的回頭，却願望弱者之覺悟，蓋世間雖有不喫雀肉的人，斷無不食弱肉的強者——而且強者之所以爲「強」亦正在這裏。此爲萬世不易之至理，抑亦放諸四海而皆準也。

不料我的筆鋒忽然又滑到了遠處，而其中又多是殺風景的話。老實的說，我也是贊成文以載道的，換言之，世上決無不載道的文，只是吾「道」與回點也的志原是一物，却並非是那種一道同風的只有自己的話可以作什麼「重心」，並且一古腦兒抹煞別人存在的正統派（無論古今中外）胸中的「道」。我所謂「道」，只是平淡的人生，而人生却是多方面的，「踏上先烈的血跡，向革命的途中奮進」果然是道之一面，可是，雨夜的鶉啼，蘆塘的雁聲，以及潺潺地終古不停流着的溪水，何莫非道之

另一面？論語記子在川上曰：逝者如斯夫，不舍晝夜！而宋儒將這一段文字，喻作「道體之本然」，可見「道」是隨時隨地俯拾即是。莊子云：道在螻蟻，道在矢溺，這更是透徹的悟道之言了。但道可載却不可衛，一衛，就把道的真相日趨於含混模糊，非人人得而聞得而說了。這裏姑且舉一個現成的例子：毛詩。——它是向來被視為神聖的經典的。然而開章明義的第一首就是：

關關雎鳩，在河之洲，窈窕淑女，君子好逑。

這可算得是記錄「水聲禽語」最古的材料了。而且明明白白是一首情歌。情景，韻味，何等美麗逼真！但衛道者却偏要用自己的手，築起了一座衛牆，把惡濁與歪曲悶在裏面，反而將真正的道望不見，看不清了。此不惟是道之大厄，似乎連雎鳩荇菜也遭受不白之冤了。但孔子教那些二三子學詩，却特別的注重鳥獸草木之名。所謂詩三百，一言以蔽之，曰：思無邪。無邪便是要求真實，不歪曲。這等地方，半缸醋的學究冬烘，那裏配稱信徒？清代郝懿行夫人王照圓，著有詩問及詩說，其詩說卷上有云：

「七月」詩中有畫，「東山」亦然。

古人文字不可及處在一真字，如東山詩言景寫情，亦止是真處不可及耳。

這幾句話拿來批評「詩經」的全部精神，正是一語破的，做人惟真字不易得，做文也惟真字為最

難。無論喊革命，喊流血，只要是真，在稍有眼珠的讀者一樣的肅然起敬，否則，如對落日秋山有真切的體驗和會心而加以流連欣賞，或形諸筆墨者，縱不及革命，流血云云之易於討好，但也同樣可窺到作者的至性至情。感人語正不在多，雄雞一聲對壯夫遂起奮發之感！

然而中國歷來的士大夫，像前面所說的保衛道統的本領，實在「非同小可」，縱使是卑如禽鳥，也終是不肯放鬆似的要加上一點五顏六色。如對姑惡卽是一例。東坡詠姑惡云：

姑惡，姑惡，

姑不惡妾命薄。

君不見，東海孝婦死作三年乾？

不如廣漢龐姑去却還。

這雖然有點代婆婆階級立言，但畢竟還有詩人溫柔敦厚之旨，至於後來一位叫作李聯琇者的詩，簡直與夢囈相去無幾了：

姑惡姑惡，姑蒙惡名。匪姑虐婦，自我厥生。

母氏聖善，我無令人，臣罪當誅，天王聖明。

這里，用不着再加什麼評語，其面目可憎之態已經分明於筆下了。這些人說來不免可憐：表面上

儘管裝著一本正經樣子，動輒爲聖賢立言，但實骨子還是一個媚字，這從最末的兩句話裏可以看到，說得爽快一點，也無非是借這類題目作敲門磚，爲自己的肚皮打算而已，但一面即隨手抓牢一件東西當作廟頭鼓，草明其妙的敲了幾下。而這又與中國人最愛玩的偶像崇拜靈物崇拜有關。此正民族品德最壞的一面，懶惰下流與頹頹，毫無選擇批判的能力，理性。對於歷史上幾個重要的脚色，非捧的時候捧煞，即罵的時候罵煞。總而言之，就是沒有定見，自然更談不上信仰。雖口口聲聲的欲正世道勵人心，但結果是適得其反，世道人心便愈弄愈下墜。上有好者下必有甚焉，在下者豈真心悅誠服的要捧你的袍角？然舍此亦別無他法耳。其次，自己沒有好的模樣却偏要別人服從擁戴，以君師的一舉一動來定於一尊。被統治者則鑒於本身的利害，雖不開步走自亦末由也已，楚王好細腰，宮中多餓死，這兩句詩移之於中國歷來的思想界，實在確切不移。以在上者一二人的喜怒，便決定人民全體的愛憎。這時候如果有人出來說幾句平正一點，理性一點的話，則其命運就不難想像了。昨天看了故宮博物院印的「名教罪人」，不禁爲之擲卷喟然。以幾百個堂堂「社稷之臣」，却仕著韻語專向一個人漫罵咀咒，信口雌黃！實則他們的本心——假定還有本心的話——何嘗要這麼說，只是如李聯琇所云，無非爲了「天皇聖明」，要媚得到架於是也只得找一個對象來洩氣了。語曰：事上諂者臨下必驕，這也正是世情的本色，自天子以至於庶人皆是也——。天子也有諂的時候嗎？例如對鬼神是一種，孔子曰

，非其鬼而祭之，詔也。人如果一定要「詔」起來，原不限於貧富尊卑的，這樣接論下去，則李聯琇詠姑惡而有這等口吻，倒也不是深怪的了。

不過，一樣是詠物的詩文，像有許多還有神話，童話，或民俗學的趣味的，却不妨又當別論。如史震林「西青散記」所載，關於姑惡部分者：

段玉函，號懷芳子，自刻小印曰情癡……。玉函自橫山喚渡，過樊川，聞姑惡聲，入破菴，無僧。累磚坐佛龕前，俯首枕雙膝聽之，天且晚，題詩龕壁而去。姑惡者，野鳥也，色純黑，似雅而小，長頸短尾，足高，巢水旁密篠間，三月末始自鳴，鳴自呼，淒急。俗言此鳥不孝婦所化，天使乏食，哀鳴見血，乃得曲蟻水虫食之。鳴常徹夜，烟雨中聲尤慘也。

玉函有婦曰瓊娘，每與之倡和，茲將玉函詠姑惡詩及瓊娘和作鈔於後：

樊川塘外一溪烟，姑惡新聲最可憐。

家裏任他春自去，陰晴休問落花天。

瓊娘和作云：

池塘春草淡生烟，瘦影如君兩自憐。

殘日半輪回望處，粉紅雲色玉藍天。

「散記」裏面雖有許多不語的東西，但其文筆却很可觀，而此卽是一例。

中國的禽鳥裏面，有好些都被收入神話，故事，寓言和兒歌，其中也有以牠們的啼聲用「擬聲」法來編製的，如姑惡是也。其實，動物或自然的名稱大半就是以其聲調來區別：如江，河，溪之類。至於姑惡的正稱不知是伯勞抑是鳩，迄今尙未有確釋。也有以爲鳧一族的水鳥，這從前引的西青散記裏，其棲息飲食都與水有關卽可想見了。

劍南詩鈔曾有陸放翁的姑惡詩，中有不知姑惡何所恨，時時一聲能斷魂之句，我們如能和他的這闕「敘頭鳳」並讀，則就感到放翁這幾首詩恐怕別有寄託，意在言外，因而也就覺得格外的悲涼抑鬱，彷彿唐氏女的影子呼之欲出也。中國女性命運的艱苦固非拙筆所能言傳，至其節烈處真可稱得上一聲卓絕，而所受於婆婆媽媽的磨折苛迫，自「孔雀東南飛」以來也同樣是代有其人，但對這些婆婆們我倒不怎麼覺得「髮指」，實在的，她們也是從這條舊路上走過來，不過鈔三四十年的舊文章而已。最可惡的還是那般夫爲妻綱的衛道之徒，如前引李聯琇卽是道地的代表。然她們不幸而生爲弱息，死去却還須化作冤禽，「不知姑惡何所恨」，老學庵豈真昧然不解？特欲揚反抑，無可奈何，正所謂「其託言不知，意本深曲耳」。

說到了冤禽，自然最易想到的是望帝春深的杜鵑，這在中國文人的筆下，尤其是傳說紛紜，衍變

萬端，所以這裡可不必贅說，不過另外在鄉間所聽到別的一種，不妨寫出來作一個結束。

杜鵑的啼聲以夜間聽來特別顯得悽厲刺耳，其實，凡是禽鳥之出現於星月之下的，却總有點「薄命相」。匈牙利詩人被兌非題B·S·夫人詩云：「聽說你使你的男人很幸福，我希望不至於此，因為他是苦惱的夜鶯，而今沉默在幸福裏了。苛待他罷，使他因此常常唱出甜美的歌聲來。」可見出諸詩人筆下的夜鶯，還是苦惱的象徵。我在少時聽過這種夜鳥的悲鳴以後，感情上彷彿陡然的如巨石的重壓，尤其是每當萬籟靜寂的樓頭一角，一面聽門外擊柝之聲篤篤而過，一面忽然又傳來數聲迫促的哀啼，像幽靈在叢林中的獨語，益發感到空氣的悽切恐懼了。這時節，說不定又颳起大風來，咆哮般的迎擊着梧桐，芭蕉，而落葉也跟着沙沙的在空庭中打滾，真是令人最難排遣的一刻了！於是只得把頭蒙在被窩裏睡去，但却又兀自的不能交睫，或者還有一場惡夢在等着我！鄉人呼此謂九頭鳥，據云原有的這顆頭已被貓咬壞，牠是最怕貓的，重復生長後却變成九顆了，不過因牠的瘡口永不會全愈；所以一年到頭的滴着濃血，萬一那一家被牠沾着了，就要遭受大災難，故而必須蓄一匹貓使牠遠避云。凡此皆得於家母口中者，似不失爲豆棚瓜架的絕好談助也。然而我想，這恐怕便是鴈鳩——從牠的字義上衍化出來：你看上面一個尸字，下面一個九字，不是它的望文生義之由來麼？按鴈鳩也即布穀，其流布世界的踪跡最廣，其別名也最多，計共二十四個。從前宋人譏笑王荊公解釋字義，有鴈在鳩

桑，其子七兮，和爹和娘，恰是九個之說。因荆公好穿鑿附會，時人遂用以子之矛法來挖苦他了。

這幾天雨水特別的多，昨夜簡直是淨淨淙淙地徹夜不休，想起這時節，於一溪稠雨中，聽着布穀的催耕，斑鳩的喚雨，真有江山如畫之感，然而此時此地，也確是多此一筆了。

卅二年五月十五——十六日，雨聲中。

關於清史稿

從中國歷史上看，每到了易姓易代之際，往往有許多義師子遺，孤臣孽子，抱着鞠躬盡瘁，死而後已的心，跟新朝周旋反抗。其間噴碧血，拋頭顱，掏赤忱，陳白骨，雖明知大勢已去，但依然以不可爲而爲的精神，求臣職之無虧。即使不幸而國破家亡，然於故君故國，還是此心耿耿的垂念馨香，像伯夷叔齊那樣的寧願采薇首陽，而恥食周粟。後人遂稱之曰遺民遺老，也曰孤臣孽子。尤其是宋明滅亡以後，如文天祥，謝枋得，史可法，王船山，黃梨洲……諸先生的道德言行，皆載在史冊，使讀者肅然奮發，可泣可歌。

中國向來是講究春秋大義的，而大義所在也便是「尊王攘夷。」換言之，便是以漢族作統治天下的中心。所以，宋明的亡，其爲當時的臣民，與後來的士子特別感到悲壯淒涼者，不消說，是由於元清兩朝，都是遊牧的異族之故。從表面上看，雖是一樣的亡國，但內容上却有亡一姓與亡天下之分。如劉與項之爭奪，秦與漢之起伏，那不過是某一個姓氏的變易而已。又如春秋戰國時的晉魯齊鄭等戰，也不過是地方軍閥之搶劫地盤，擴充勢力，最多，也只是想推翻中央的統治。但一論到楚，狄那樣

的國家，意義就大不相同了。所以，孔子之讚美管仲者，也是爲了「微管仲，吾其被髮左衽矣」之故。後來朱元璋的滅元，大半也是叨了這個美名，爲史家所稱道。泊夫中山先生領導的民族革命，及其號召天下的理由，則完全以「光復」爲其出師的大義，故能以祕密的組織，至於公開簡陋的武器，力抗勁敵，迫使清帝遜位，帝制告終。並且將漢滿蒙回藏一律平等，不復存絲毫的歧視或偏見。

這樣說來，凡是中國的人民——，特別是素以遵守春秋大義自命的士大夫們，又應該怎樣的歡舞感頌呢。

然而奇怪。在清朝滅亡以後，居然還有整整十三年的小朝廷之存在。而那些遺老遺少們，還口口聲聲的「皇上」長，「今上」短的叫囂不已，形諸筆舌，而對於民國，也處處表現其敵視和反動的精神，甚至想學陶靖節的樣，以甲子代替民國年號。這真有點肉麻當有趣了。

不錯，做人而能重視氣節，砥礪操守，我們當然欽佩尊敬之不遑。但在清朝的遺老，却不能混爲一談。誠如知堂老人批評劉承幹之注明遺民葉天寥日注所云：「爲天寥道人咏嘆身世，本自不妨，但若「我田引水，」以同調自居，則大可笑，蓋清朝「遺老」與明遺民其境况品格迥乎不同，決不可同日而語也。」尤其令人作嘔的，這些遺老的大部分，如果是清室的皇族親貴，還算說得過去，而事實上却是漢家的苗裔；也是動輒目西洋人爲夷爲虜之輩，真不知他們的「尊王攘夷」是怎樣一種解釋。

曾國藩左宗棠等，學問功業，超越一世，但章太炎先生們對其出處，猶有閒言。但曾左所處的時代，究在清室未亡之時，恐也不能有所作爲。至如清室已亡，神州光復以後，依然還是那一副肉麻而矛盾的情態，那似乎更覺「不足爲訓」了。何況，他們踏的是民國土地，喫的是民國米麥，做起海上萬公來，還是洋場，還是租界；而每天使用的錢幣，也已非新的「大清寶鈔」了。

以上云云，或者還覺得不夠具體，缺少佐證，近乎空泛的指摘。因此，就隨手舉一個實例出來；那就是編纂清史稿的這段公案，以見其他他們跟民國歧視之一斑。

清史館之設始於一九一四，即民國三年（甲寅）。館長爲趙爾巽。修史者有總閱、總纂、纂修、協修、及徵訪等職。先後延聘有百數十人，別有名譽職約三百人，館中執事有提調，收掌、科長、及校勘等也逾二百人。自趙爾巽以下，則有柯劭忞，王樹枏，吳廷燮，夏孫桐，金兆蕃，章鈺，俞陛雲……等。議定用明史體裁，略加變通。先排史目，凡本紀十二，自太祖至宣統；宣統紀初擬「今上本紀」，旋改定。志十六，自天文至邦交。表十，自皇子至交聘。列傳十五，自后妃至屬國。其取材以「實錄」爲主，兼及國史舊志及本傳，並參以各種記載，與徵訪所得。至民國九年（庚申），初稿方始略備。至民十五（丙寅）秋日，又重加修正。次年丁卯，袁金鎧創付刊之議，趙爾巽踴之，即請袁氏總理發刊事宜，而以金息侯（梁）任核刻，期一年竣事。關於內容方面，由下列諸人負其總責：

紀稿——柯劭忞

志稿——王樹枏

表稿——吳廷燮

傳稿——夏孫桐——金兆蕃

總目以下，又由各人分頭纂述。如本紀一門，自太祖至世宗五朝，爲鄧邦述金兆蕃原稿。志則天文，時憲，災異爲柯劭忞原稿……以限於紙墨，不復贅抄。旋趙爾巽去世，迺由柯劭忞代之。至歲暮遂先發行。到了十七年（戊辰）夏，全書告成。此爲清史稿撰述印行之經過。其間袁世凱之裨助甚大，而吳佩孚，張宗昌亦各捐資協成。從這些事情上，就不難看到史稿之成也，對於民國所抱的觀念與態度了。

查金息侯在清史稿校刻記上說：

「初有議宣統紀從闕者，梁以春秋不諱定良，力爭存之。又議斷代爲史，凡歿於辛亥以後者，皆不入傳，梁以明末遺臣史皆並著；且清史爲舊史結束，後將別創新史，體例各異，諸人與清室相終始，豈容泯沒，故所補獨多。」

照故事論，前一代的國史，例由「新朝」來主纂完成，如明史卽是一例。卽使對於遺民遺臣有所

表彰闖揚，然而立場口吻，與出諸遺民者已自不同，否則即難免抵牾現狀，此爲事實問題，不能因「終始」與否，可以擅自予奪。故以前一代遺民——尤其爲頑固顛預抱「非我族類」成見的清室遺老來撰清史，根本已失去「史」的要義了。否則，也往往自陷於進退失據。蓋若過於爲故國張目，便不免動輒扞格，而爲新朝立言，似又非內心所許可。其次，所謂「終始」云者，如張勳之流，拆穿了說，原一投機弄權的武夫，在民國已歷仕要職，徒因復辟一舉，市惠於清人，而實藉此以鑿利祿，與袁項城不同者，不過一則自己獨當一面，一則假名「擁立」，其於民國，則同爲萬世罪人無疑，然在清史稿張勳傳中，竟將復辟事大加鋪張，（詳並見後述）而史稿之印行却在民國的光天化日之下，這恐非任何的現代國家所能默許吧？我記得前年某大國進兵芬蘭時，彷彿幽默大師蕭伯納會說過這樣的話，世上任何強國，決不容許鄰近有反對勢力之存在，此即指芬蘭事先之反赤甚烈也。這話相當痛快坦白，勝於外交及宣傳之辯護解釋！以此而論清史稿之得失，及招致一部分人之反感，似亦並非完全的「莫須有」，像清室對付從前的一般漢族士子之文字獄似的。

那末，這裏索性再來討論一下清史稿是否有誣毀民國之處；並先據一段史料以作引證。

民國二十五年九月五日出版的第十三期逸經半月刊上，有「讀清史稿回憶補錄書後」一文，乃針對金息侯清史稿回憶錄，及補錄而作。作者署名哀靈。會歷舉清史稿體例及內容之不當凡二十條。蓋

史稿作者，一意以「史例」爲依歸，（指仿明史）以「記事以實錄爲本」作藉口，而自詡爲「務求徵實。」於是哀靈君駁之曰：

「夫清之實錄，其前數朝，（由天命至雍正）經過若干次之刪削，稍研究清代故實者，莫不知之。根據此種多次刪削之實錄，尙有何徵信之可言？此姑勿論。查清世祖以前，當爲明代事，明崇禎以前之明代實錄，撰清史稿者，何以絕不採用乎？此而言不爲清室諱者，寧非自欺欺人之尤者耶？」

其下曾歷舉（一）建州剽業，（二）景顯及難，（三）太祖爲虜，（四）太祖受傷，（五）太后下嫁，（六）世祖逃禪，（七）世宗奪位，（八）太宗爭立，（九）慈禧失德，（十）光宣嗣立謂有閹牆云云，（十一）至（十四）明遺民應別立傳，鄭成功，洪秀全應列載紀等主張……云云。（十五）明兵書寇黨人書人（十六原缺），（十七）文字獄，（十八）人名表備通檢，（十九）宦官傳，（二十）列傳於舊檔刪去于二百餘人一節。

以上諸條綱目，爲金息侯之原文，哀靈則就每條而辨難質正之，成爲針鋒相對之作。其中如二三兩條，對於景，顯二祖何以及難，太祖何以被虜，僅只一鱗半爪之記載，然於一事之起訖原因，則「圓圖吞棗，今後之閱史者，有莫名其妙之苦」。又五六七三條，縱使史無明文，與事實不符，然「從

最低限度言，此數公案，亦宜仿通鑑考異之例，附載於史。俾後日史料續出，再爲考訂。」（以上括弧內俱哀靈君文）這段話說得十分公允。像這三大縣案，雖爲孟心史先生力辨其誣，然誠如哀靈君所云：「其中多有偏於主觀之言，固不能以一人之見，而推翻若干年，若干人私人著述之成案」，而有以釋衆人之疑惑。鄙意此三大案之流傳，得力於私家煊染誇飾者容或有之，要亦決不能謂其毫無事實的根據。又如慈禧失德，金君雖曰「既未爲諱」，然如哀靈君所云「第有單詞片義之紀述，殊不足爲後來當國者之取鑑，也屬的論，吾人僅就史稿所載「孝定顯皇后」傳中觀之，其記與德宗衝突之經過云：

「二十四年，恭親王奕訢薨。上事太后，謹朝廷，大政必請命乃行，願以國事日非，思變法救亡，太后意不謂然。積相左。上期以九月奉太后，幸天津閱兵。詭言謂太后將勒兵廢上，又謂有謀願和園劫太后，八月丁亥，太后遽自頤和園還宮，復訓政，以上有疾，命居瀛臺養病。」

清之末葉，以那拉氏之垂簾聽政，及若干庸臣之伴食，終至種下中國的創巨痛深之根。是那拉氏之於中國，不能不負相當責任。其與德宗之構隙，由來也已非一日，至於因構怨而被囚瀛臺，尤爲中外所共見，願於此僅只輕描淡寫的「以上有疾，命居瀛臺養病」十字含糊以了。其下面之記拳禍，也以極簡陋平淡的「義和拳事起，載漪等信其術，言於太后，謂爲義民，縱令入京師，擊殺德意志使者

克林德……」等詞。其下除臚舉十個國名，「逼京師」之外，下即云「太后率上出，自德勝門遵宣化大同，八月，駐太原，九月，至西安，命慶親王奔勳，大學士總督李鴻章與各國議和……十一月，還京師，上仍居瀛臺養痾」共總百餘言而已。然太后之放任拳匪，聽信妖言，及京師人民所受之荼毒慘慘，竟無片言涉及！如此而謂不爲清室諱，又其誰敢信？可惜拳禍之起，太后的包庇慝惡，已播諸中外的記載視聽，而非少數人所能諱飾遮掩的了！史稿作者，動輒引以明史體例，試問明史於此種大變故大禍亂，果否語焉不詳乎？

還有一點，有許多如屬宮闈之內，或帝王私人的枝節方面（像上述清初三大懸案）而加以諱飾，猶可說得失尙少。至如拳禍興滅變法成敗之類，則有關於中國的強弱存亡，有裨於執政的策勵警惕者極爲重大要緊，又豈可含混其辭，朦朧視聽呢？

十五「明兵書寇黨人書人」一節，也與史例不合。袁靈君說：「清高宗曾有上諭，以明末三王，不同僭竊，飭修史者，改正書法矣。然則修清史稿者，對明兵書寇，豈非違背聖旨乎？……黨人書人，是否別有用意，誠然不足一辨。」所論極當。我覺得還有一個不通而矛盾的地方：明亡以後，諸王各據一地以號召人心，其流品雖有涇渭之殊，然在彼等自身，何嘗非耿耿此心，爲父兄基業，爲漢家天下作光復之根據？換言之，蓋與清亡以後諸遺老之用心相類。然而清史稿作者，於他人則不恤貶之

以「寇」，於自己則肉麻頑固，自尊自大，隱然以「正統」自居，故一面抱輕蔑鄙視之態度，以「黨人」一詞加諸現行執政者之上。事之不平，例之不當，寧有甚於此者？

十七「文字獄」，爲滿人入關以後，對付漢士子最殘酷野蠻的「恐怖案」，清史稿中有紀述，然於興獄始末，治獄毒辣，無不一概從略，不及事實之百一。若謂事涉瑣屑，不能備載，則如首節所云，在張勳傳中，遜帝復辟之後所頒臨政「諭旨」，就不惜以極大篇幅，洋洋灑灑的載上一大套，而其諭旨節對民國極盡詆毀辱罵之能事。事實上，張勳傳所載事跡，幾乎完全集中於復辟一舉。以如此曇花一見而又貽笑萬邦的一幕醜劇，居然鋪張揚厲的不憚煩言，連復辟後的約法，及各「新貴」的姓名職分皆毫無遺漏的抄了進去，而如涉及國政盛衰的變法，拳亂等大事，却以簡陋輕淡之口吻出之，此在稍有識力的人，大約都覺得輕重本末，未免過於失體吧。

上列各點，乃就哀靈君所舉史稿疏陋失當的諸問題中，後擇其重要者加以補充發揮。哀靈君之結論曰：

「此外金君在回憶錄中，對於評清史稿者，以時制爲言，意頗不滿。夫時制固不足概評議史稿之全，然試問用民國名義，耗民國金錢，而處處表現反對民國之精神，欲人之無言，其又得乎？若易地而觀，其意氣自可釋然矣。平心而論，趙爾巽輩，果真心忠於故君，首陽之山，儘多稿餒餘

地，何必受民國蒙養，而自陷於進退失據之境乎？小冊子有既食周祿，又則殷臣之譏，其言亦未可謂爲過也。」這後面所論的一段，尤其中肯精闢。雖然金君曾有答辯曰：「尤有言者，史稿謬刊，未用公款，前已一再聲明矣。而哀靈仍復以金錢名義爲詞，且曰處處表現反對民國之精神，明知無可指摘，而曰精神，其罪且甚於腹誅矣，尙何言哉。」這里不必再論細枝末節，只消就事實論之：清史稿之印成，既非一朝一夕之事，又非一二人之力，如開頭所舉的規模之大館員之多，試問是否私人財力所能藏事？而袁世凱輩的資助，試問是否自己腰包掏出來的？是否能不假手民國？謂爲「公款」，自也未嘗不可。

曠觀史乘，在鼎革之際，授受之頃，而能對前朝曲事優容，仍以平等揖讓的地位待遇者，其惟民國之於遜清乎？然而試一翻清史稿的內容，對於民國的態度觀念，就不能令人已於言的了。即使清室遺老，對故國故君未能忘情，有所留戀太息，如孟心史君之所謂，「欲其激昂於種族，崇拜於革命先烈，此本非所望。」然而「處處表現反對民國之精神」，總非情理之平。孟君說：「然其不敢得罪於民國，則就所審察可見」。孟君品格，固不同於遺老輩，但此言究失諸偏，這原因或者爲了孟君是純正的學者，於史料有特殊的愛好，深恐史稿一遭禁止，於治史者多少是一種損失之故但史料之效用是一事，而於「時制」的妨礙又是一事。金息君謂哀靈的「處處表現反對民國之精神」云云，「其罪且

甚於腹誅」。事實上，清史稿的印行，不過是「反對民國」的「表現」之一種，而主要還在這些老們先入爲主的蔑視革命的成見，說得大一點，便是封建餘孽對新興勢力不兩立的精神之反映！如「黨人書人」之類，從所謂春秋大義說來，也便是「輕之也」之意。如辛亥武漢革命，在民國無疑是轟轟烈烈，犧牲無數志士血肉換來的偉業，而在清史稿中，却成爲「宣統三年八月甲寅，革命黨謀亂於武昌」，其在瑞澂傳也曰：「越月，武昌變起。先是黨人謀亂於武昌」。此種記載，雖曰占全史篇章甚夥，但有一於此，即足以看出趙爾巽輩之居心。即在眼前思想統制最嚴厲的獨裁國家，只少這書早已沒收銷毀了。其次，清史稿作者，當纂述清初士林文範等傳時，是否想到當時清廷之於漢族士子，其箝制思想，摧殘民氣的文網，是何等的森嚴殘酷。龔定庵詩云：避席畏聞文字獄，著書都爲稻粱謀，正是當時士大夫內心的徬徨苦悶之寫照。如果清史稿那樣的著述而出現於那時的話，恐怕所有的執筆者，以至其家屬血親，早已沒有噤類了。口說無憑，我們不防舉出一部書來：即莊定隴的明史鈔略一案。

這部書向來是被視爲禁書，常人無法窺到，窺到了要付出這顆六斤四兩的代價。到了民國廿四年，商務印書館以珂羅板景印，把它收在四部叢刊第三編以內，我們才能一飽眼福。但裏面的文字思想，又那裏有開罪清室地方呢？也不過爲了專制時代的執政者，都是小心眼兒，雅善挑剔，擅於羅織，以爲記的既是上一代——明代的史實，就一定必多違礙之處，同時，又因莊氏仇人之告發，於是乃有

此種慘烈傷心之大冤獄暴發？張菊生先生曾有跋云：

莊氏史案，爲有清一代文字大獄，罹禍者七十餘人，犯者剖棺剖尸，生者延頸就戮，妻孥極邊充軍爲奴，私家紀述，靡有存者，迄今讀之未嘗不令人神魂慄慄也。以意度之，其書必醜詆清室，無所不至……。其涉及清室，並無訛謗語，僅偶見建夷及夷氛夷寇等字，不意竟觸震怒，釀成慘獄，噫，帝王之量，抑何隘耶……？乃曾幾何時，敵國外患，相逼而來，當日之不許他人夷己者，而人亦不許以夷字相加，江寧訂約，著爲專條，而侵凌之甚，竟因是以亡其國，循環倚伏，終無已時，豈不大可哀耶？」

這一段話，說得激昂而又沉痛，尤其難能的是，張先生還是清末一位太史公，而却不爲清廷不道處諱飾，較之清史稿作者的識見風度，誠不可同日而語了。

此外，翻開清代文字獄檔及禁書索引來看，大部分部是深文周納，信口貶奪的冤獄或禁書；則以此而論清史稿之「不准通行」，如其反求諸己，似也並無過火。

清史稿之內容大要，既如上述。而於其批評，則衆說紛紜，莫衷一是，有毀之者，有持論較客觀者，而譽之者殊不多觀。惟正式之查禁，則始於故宮博物院之呈請國府行政院院長譚延闓氏。茲摘錄呈文之要點於後：

「竊查清史稿一書，自民元設館以來，遲遲久未成書。而承袁世凱及北洋軍閥之餘蔭，修史者悉用亡清遺老主持其事，已開修史之特例。且以遺老中最爲不學無術之趙爾巽爲之館長。彼輩自詡忠於前朝，乃以誹謗民國爲能事，並不顧其既食周粟之嫌，遂至乖謬百出，開千古未有之奇。且於前年北伐挺進之時，該趙爾巽等用吳佩孚張宗昌等捐款，刪繁就簡，倉卒成書。趙撰序文，盛稱羣帥之功，可謂明證。故其體例文字之錯謬百出，尤屬指不勝屈。此書若任其發行，爲民國之奇恥大辱。自由本院接收以來，某某迭經面商國府同人，僉認此事之重大；當經由院集合院內諸君及一時史學諸家，加以審查。茲舉審查結果之犖犖大者，計反革命，反民國，藐視先烈，體例不合，簡陋錯誤等共十有九項，列於左方。」

所謂「犖犖大者」，計有（一）反革命，（二）藐視先烈，（三）不奉民國正朔，（四）例書僞謚，（五）稱揚諸遺老鼓勵復辟，（六）反對漢族，（七）爲滿清諱，（八）體例不合，（九）例不一致，（十）人民先後不一致，（十一）一人兩傳，（十二）目錄與書不合，（十三）紀表傳志互相不合，（十四）有日無月，（十五）人名錯誤，（十六）事蹟之年月不詳載，（十九）泥古不化，（十八）簡陋，（十九）忽略。

其中有許多地方，雖爲史稿疏忽簡陋之處，然去查禁之理由尙遠。然自第一至第七諸條，已足成

爲查禁的證據了。如呈文結末所云：「況以民國之史官，而有反革命，反民國，藐視先烈諸罪狀？若在前代，身受大辟，其書當然焚毀。現今我國政府不罪其人，已屬寬仁之至。則其書之決不宜再流行海內，貽笑後人，爲吾國民政府之玷，而大反先總理之遺意，又豈待言？爲令之計，宜將背逆之清史稿一書，永遠封存，禁其發行」，自此以後，清史稿卽成爲不公開之書；且也可視爲現代文網史之一章。

然其間有爲之解釋，辯護者，如金息侯君所云：「容希白主公遵而不著私評，徐一士談事實而不尚空言，深諒甘苦，彌可感也」。惜容徐二君之文不得見，未知刊於何處。次爲孟森君。其對史稿，也會統篇看完，故所引證特詳盡。孟文載於廿一年十二月出版，第三卷四號之國學季刊上，有「清史稿應否禁錮之商榷」一文。將史稿中認爲有抵觸民國處，逐段引出而加以分辯，於是以查禁爲非計，此則真所謂仁智之見矣。然與我們的看法不同者，孟君僅從文字上着眼，而我們則探源溯流，從傾向上窺其「反對民國精神」之反映。此外，史稿的陋誤簡忽之多，在金君也坦白承認，於此不贅。

自清史稿一成禁書，遂啓一般讀者，藏家及書賈好奇之心，欲百計而得之。自此次事變發生以來，已往法令，往往視爲弁髦，書肆之中也有絡繹散出。全書似計三百餘帙，排印線裝，售價約三百金。今則更公然列諸書林，聞內容已有改奪；（惟最初已有關內本關外本之分）且有洋裝縮印本者，字

細於繩頭，似僅能備查閱之用，取其價之低廉耳。

不過，就目前清史一門而論，似尙付闕如，故若能以清史稿爲不合體例等等，卽不能不望現代史家之急起直追，撰一更完備，更純正的清代史出來，取史稿而代之。這一點，在當時故宮博物院呈文中已說過：「且現在職院已聘請專家，就所藏各種清代史料，分年別月，編輯清代通鑑長篇」。可惜迄今未見此類史籍之印行。

陶亢德

貧賤江頭自浣紗
孩子的病
談雜詩

貧賤江頭自浣紗

我是天生俗骨，素不風雅，所以陋室之中，絕無字畫張壁。近來因為蝸居的牆壁給孩子用粉筆鉛筆塗得太不像樣了，挖得百孔千瘡了，這纔把昔年於無意中得之的幾幅字畫拿出來掛起，聊當「粉飾」。可是掛不了幾天，寶琦給我畫的一幅山水又給孩子用鉛筆畫滿了圓圈，撕去了一角。妻是女人，自愛體面，乃以豐子愷先生繪贈的一幅「貧賤江頭自浣紗」圖換上，此刻酒後靜觀，不覺出神。

這幅畫是我編輯人間世半月刊時豐先生繪贈的。當時人間世編輯除我與語堂先生之外，還有徐訐兄，所以子愷先生寄贈繪畫時共有兩幅。贈徐君的記得是「遊春人在畫中行」，贈我的就是「貧賤江頭自浣紗」。以這兩幅題句絕不相同的畫分貽我與徐訐，自接到當日以至今晚，我始終感到一種說不出的感荷。

豐先生是從論語人間世以迄宇宙風最給我以多量作品的作家之一。和他第一次晤面的日子已經記不得了，但分明記得他枉駕見訪的時間是午前。我素來晚睡晏起，豐君見訪時我還高臥未醒，妻來推我醒覺後，在我耳邊輕輕的說：「有位戴黑眼鏡長鬚子的先生來看你了，快點兒起來！」我趕忙披衣

下牀，跑到房門口迎客，只見門外低頭垂手的站着一位戴黑眼鏡長鬚子的先生，請教尊姓大名之後，原來就是姓「匪豐銀行的豐」的子愷先生。

他是一位謙恭溫良的君子，瘦怯怯的，樸樸實實的，在上海這種十里洋場和他同行，我老怕他給不知講理的車馬撞了，給七分流氓氣的老上海欺侮一下。在語堂先生家裏午飯時，他吃他的素，我們吃我們的葷。語堂先生問起他茹素之故，他說從小就聞葷腥作嘔，便這樣吃素吃下來了。

豐先生原籍崇德石門灣，以賣文所得建有緣緣堂，但時居杭州田家園。有年我返鄉過杭，曾一訪他的田家園寓所。居處極為幽靜，室外有一小池，圍以木欄杆，室內四壁黏着他自寫的好多首陶詩。據他說這屋子原是遜清某名宦的故居。

在田家園一別之後，不久八一三戰事爆發，他自石門灣攜老扶幼，一家十人，跋涉關山，逃至桂林，我則自滬去港，自港至廣州，爲刊物奔波數千里。後來宇宙風在粵出版，第一期的封面就是他的大作，並給我一篇「告緣緣堂在天之靈」，爲南遷特大號增光。

上面說過豐先生是最肯爲我所編輯的雜誌寫稿的作者之一，無論我編什麼刊物，只要去信要稿，無不有求必應。卅年我在港時，他給宇宙風特繪了十幾幅旅行漫畫，這時候他人在貴州遵義，舌耕所得，不足以仰事俯畜，但寄畫給我時還特別聲明爲宇宙風寫作，稿酬在所不計。就在這一年他的大女

兒寶寶（？）出嫁了，夫婿宋氏，他來信告我時還附以宋君一稿，是關於他的阿Q畫傳的。

在我和豐先生的交往之中，只有一件事使我迄今對他負疚，那就是人間書屋的出版他的「藝術漫談」一書。這是一本傑作，當初向他要求出版時，我認爲銷路大有把握，所以印數既多，裝訂紙張也特別講究。誰知出版以後銷路奇少，不久戰事突起，更少人購此「閑書」，以致所付版稅，始終不滿百元。我常想要是此書由開明印行，銷數當千百倍於人間。他雖絕不言及此事，我却愈想愈覺得負疚於心。

與子愷先生不通音訊已一年餘了，今晚酒後看「貧賤江頭自浣紗」這幅畫圖，不禁懷想起贈畫人來，但就這位遠居僻地的藝人和作家康寧無恙，並祈這幅「貧賤江頭自浣紗」圖能與我共存共枯。

孩子的病

這幾天，第四個女兒又病了，她原是個多病的孩子，現在還不滿兩週歲，大大小小的病却已不知坐了多少。她又是一個不乖的孩子，沒有病痛時已經不肯沒有人抱，甚至有人抱了還要啼哭。一到病時，更是哭鬧交加。在平時誰去抱她還沒有什麼，一生了病，就片刻也不肯離她母親的懷抱，要是只有她一個孩子，或是家裏理家務的人多，總還比較好一點。不幸的是她已是我們的第四個孩子，家里能空着手一天到晚抱她的人又簡直沒有。於是一天到晚，一晚到天明，只聽見她的啼哭，使人聽了又是煩惱，又是憐惜。

我是早出晚歸，以心力謀一家衣食的人，工作奔忙了一天，擠着幾無容身之地的電車回到家里時，總想有一番溫暖的空氣來溫暖我飽受風塵的心，即享受一些所謂家庭之樂，以洗在滾滾人海中謀生存的辛勞。然而事實是：還未走到樓上的家，一陣病中孩子的啼聲，就在我的疲倦之上加點煩惱。這時候妻的神情也實在有點傷人，她不但不會問你吃過晚飯沒有，今天工作忙不忙，以示體恤慰勞之意，反會對你說：

！

「這孩子，簡直生不如死了，一隻手抱她，一隻手煮飯燒水，手也抱得酸了，還是，哭，哭，哭，哭！」

她重音說着哭哭哭時，孩子又似乎懂得在指她罵她，於是哭聲更高起來，還夾着「呃呃呃，」好像訴說「我病了哭哭你們還要罵我」的委屈。

這時候我沒有什麼辦法，既無餘力從妻手中接過孩子來抱着她走，又無好氣安慰一下妻的苦心，只有往隔壁一走，拿起本書來借書消愁。

因為要借一夜的睡眠來養精蓄銳，好在明日作一個勉強支持得住的生活戰士，晚上自然極厭惡擾得人不能睡覺的聲音。然而孩子是病着，一整夜難得有一小時之久不啼哭。她一哭自然使我睡不着或使我從睡夢中驚醒。這時候我只有促妻設法使她安眠，而她又沒法做到。有幾晚恨極了，甚至讓孩子儘哭儘啼，哭得我心煩得幾乎把一手去按住孩子的小嘴，使她……

孩子的病不但哭時使你一夜不能入睡，不哭時也會使你難以安枕。一個患病的孩子不哭不鬧的樣子，才夠起做父母的人就愛呢！明天是我們大孩子的九歲生辰了，六年前他患肺炎時的那個樣子，此刻還明明如在目前，回想起來還會打個冷顫。那時候我們還只有一個孩子，醫藥費也便宜得多，上海最有名的兒科醫生又是我們的芳鄰，所以孩子有什麼小毛病，總立刻去看醫生。有一次傷風了，不

到半天就變得很厲害的樣子，不哭也不睡，只是垂着頭氣咻咻的，請了醫生來，說是當心轉肺炎，叫我們用一種藥融在滾水里以蒸氣薰着他。我們如法泡製，可是並沒有什麼功效，睡在床上的孩子昏昏沉沉的喘着氣，面孔通紅，鼻子扇動着。我看着他扇鼻子，不知怎的記起一句鼻子扇動不吉之兆的「老古話」來，趕緊再請醫生，證實已是肺炎，就連夜送到他的醫院里治去。

醫院里靜靜的，深秋的夜涼逼得人瑟縮。醫生出去了，病室里只剩昏昏沉沉睡在床上喘着氣扇着鼻子的孩子和我們夫妻。我說：

「這孩子恐怕不行了。」

妻說：「要是真不行了怎麼辦呢？」她說話的聲音已經有點發抖眼淚已在眼簾裏轉。

我們接受了醫生的勸告，深夜回到家里。在路上時妻這樣問我：

「你看孩子還行不行？」

我回答不出來。我怕我們剛走到家或是還沒到天亮，醫院里已經來了電話……

這一晚我們不知道怎樣睡去的。第二天一早妻又匆匆到醫院里去。我呢，眼前只浮着病前孩子的種種可愛相，心里只担心着假如這麼可愛的孩子竟離了我們去，直到孩子一天天好起來，終於出院為止。

孩子病時的父母苦味，可以食不甘，味寢不安，這句成語來形容。當然，孩子一個個的多起來了，對於孩子的病痛我已不像只有一個孩子時那麼擔憂。可是也決不能像沒有這回事一樣的不顧。病中的哭誠然使人厭惡，可是假如永遠不哭鬧了呢？

而且平心靜氣的想一想，病中孩子的苦痛，遠較聽了孩子哭鬧的父母的煩惱爲甚。我們只有憐惜不得不啼哭的病了的孩子，早日用醫藥來解除他的病痛，怎忍心厭惡他的哭鬧？

我自己是幼時多病的，我的父母又沒有第二個兒女，他們的爲我病痛所担的憂，所操的心，自然可想而知。但是在我自己沒有孩子之前，我總不大知道感謝他們的就愛與操心，現在臨到我自己爲兒女的病擔憂操心了，這才深深覺得父母對於孩子的愛與辛勞。

談 雜 誌

柳雨生兄發刊風雨談，幾次三番命我寫點東西。我素來編而不作，只會請別人寫文章。雖然近來文以稀爲貴，居然有幾家日刊期刊向我徵稿，但能不抱方命之歎的，也只以情不可却者爲限，而且所繳的卷又多是以前乘興而寫，寫好放在抽屜裏的舊作，若無存稿在手，雖然索稿者的盛情可感，允許的稿費不小，也只能頓首致歉，望洋興歎，此乃鄙人並非文豪，寫一篇文章千難萬難之故，得罪朋友，少拿稿費，只能怨天，寧敢尤人。然而對於雨生之囑，却無論如何不能婉辭拒絕延宕了事。一則雨生和我認識，屈指快將十年，在一個年未不惑之人而有相交將近十年的朋友，總可說是不折不扣的老朋友了，對於老朋友的囑咐豈只情不可却而已，二則雨生編雜誌還是初次，風雨談好像是他的頭生兒子，忝爲老友，寧能無薄禮致賀。然而話雖如此，寫文章於我之爲難事，却不因之而兩樣，於無可奈何之中，我就請他出個題目給我試試看。多謝他不有意與我爲難，給了這個我還能勉強賦得的題目——

談雜誌。

自民國二十年起到三十年爲止，我所參與過的，共同發起的，主編的，手創的雜誌，仔細算算已

經十有四個，其中除一二個之外，其餘的可說與我都大有關係。現在想想，以一個並非學新聞學的人——其實我什麼都沒有學過——而居然敢於與這麼多的雜誌「大有關係」做「將官頭」，而又居然這麼多雜誌在內容並不是「剩餘價值」「低級趣味」，在營業並不虧本賠錢，小部分固是我的膽大妄為，大部分還是全國作家的鼎力援助。因此我想就拿編者與作者的關係來談談，至於文不對題之處，只好請本刊的編者與讀者原諒了。

一個雜誌的編者對於作家究應如何，我是不學無術的，我只知道尊敬他們，無論有名與否，一視同仁。世上人對人的態度，有的是「一視同仁」，有的是「挑精選肥」。以交友來作例，有種人對朋友的態度，是凡是我的朋友就是我的朋友，不管他姓胡字適之，還是姓王名阿貓，均一律以朋友待之，無分厚薄，譬如我的朋友胡適之的兒子結婚了，我送賀禮二十元，躬往賀喜，我的朋友王阿貓的女兒出嫁了，我也送賀禮二十元，躬往賀喜，決不因爲胡適之是世界聞名的學者，王阿貓只是個茶博士，所以對於胡公子的婚禮特別重視，另眼相看，對於王姑娘的出嫁，可以馬馬虎虎，半睬半理，反之，倒應該對胡公館的婚事不妨馬虎，對於王家的喜事特別關心，因爲胡府上場面大，有你這個朋友送禮道喜與否不算什麼一會事，王家親友無多，頗希望你這位朋友撐撐場面，光光蓬壁，這種人的對人態度，是寧可雪中送炭，不願錦上添花，雖明知添花終有後報，送炭難免眼前虧而不顧，卽多爲人而

少爲己。另一種人則對於與我相交之人，以鑒別書畫真偽的眼光細加鑒別而後定其應對態度，擇其有利於我者而重之，無利於我者輕之，亦即俗語之所謂勢利。編者之對於作者，假如取的是「勢利法」，實際上比一般的待人更可暢所勢利，一則作者無法和你過不去，即使他因此而在別個刊物罵你，你也可大笑聲明他是投稿不取，挾怨誣蔑，人家聽了一定同情你而不值那個罵你的作家。二則作家之成名，不如阿貓之富貴那麼突然而容易。我們的今日太恭維我的朋友胡適之而太看不起我的朋友王阿貓，也許是異日不得發的禍根，因爲做大使的胡適之難免革職查辦永不錄用，做茶博士的阿貓未嘗不可一旦榮任駐爪哇國的大使，而作家呢，作者的自小到大從無名到有名不是偶然或突然的事，一個真有眼光的編者，對於一個實在寫不大好文章的作者，未嘗不可「一眼看他到底」，連待瓦片之禮也大可不必，這是因爲名作家之爲名作家，到底要拿出貨色來，雖可拉人捧場，出錢捐班，而終一戳即穿，無濟於事。

然而話雖如此，一個編者如真個爲雜誌着想，固應對於寫文章給我者一視同仁，就是以爲人論，也不應勢利。勢利雖無損於自己的營業或薪水，但總有虧爲人之道，上文我曾招過我不是學新聞學的人，我實在不懂得雜誌的編法。不過我在編輯雜誌之前，是個雜誌的讀者，以一個讀者而言，我對於一個雜誌內容好壞的評判，是它能不能增我知識廣我見聞動我情感以爲斷，對於作者之有名與否，反

不大注意。這是在我初看雜誌的時候，不如今日讀者之已明知某甲某乙早爲鐵定的名家，蓋其時期刊無多，今之鐵定名家在當時還在將名未名之間。還有我在正式編輯雜誌之前，曾在一個周刊服務過一個時期，這個周刊那時候雖已行銷達十五萬五千有奇，而編者的真姓名外界固然不大清楚，作者（無論是前期的當時的）是誰也無多少人知道，由此使我更明白一個雜誌的讀者所要讀的究竟是文章的內容，而非題目下面的署名。這點影響使我後來自己主編雜誌時，不肯把無名作者的來稿不看而退或甚至不過目而望字紙籠裏一塞。一個作者投稿給你，也許爲名也許爲利，但他的達到目的總在幫助你的雜誌先得了名利之後，總之是作者的盛情可感。

況且一個作者的寫成一篇文章，無論其成不成文章總會費煞苦心，絞盡腦汁，而其寄給雜誌以後的盼望復信，亦必如大旱之望雲霓，所以我們做編者的人對於來稿之不看而擱，固屬十惡不赦，就是看了認爲不能發表的作品，尤其是不合於本刊，但未嘗不宜於他刊之作，即作者有違投稿之章不附來退稿郵費，也最好能原璧歸趙。把不可用未附郵票的來稿也寄還給作者的結果，是不是得到作者的心感我不知道，但無論如何我對於這個作者可有一個後望，就是他以後有所寫作，大多能再來投寄給你。至於對無名作者來稿一一細讀的結果，自然能使你大有所獲，因其中不無極好作品。就我個人的經驗而論，現在的成名作家之中，不少個當時寄稿給我時還是未名作者，就是以後因了不曾繼續寫作終

未成名的作者，他的作品在他自己雖未能以之一舉成名，也使你的雜誌增光不少，因其實爲佳作，有目共賞，使我的雜誌得到讀者一聲「內容真個不壞」的稱譽也。

對於無名作者的來稿，我們不但不應不看而退或撕，並且對其第一篇來稿還必「從寬錄用」，我有這麼一個看法，就是一個作者第一次投稿給你如經採用，他以後如有更佳之作定可十九歸你，因爲一個作者的投稿，總向會經發表過他文章的刊物投去。而到了第二三篇投來時，你就嚴格處置，也不至於使他不再來第四五篇，他至少已經明白你不是有限無珠或唯名是用的編輯，後來的投稿不取，大半會得歸罪於自己的寫得不好。若是第一篇投稿雖有可取之處而你不用，這就如對一個乘興而來滿腹誠意的訪客饜之以閉門羹一樣，以後再望他登門拜訪，一定是十拿九不穩的了。就我的經驗而論，這樣辦法確乎不壞，雖然無從與不如此做的結果作一比較，因爲我始終不會不如此做過。

此外還有一個使我不肯不注意無名作者來稿的原因，却與我對於文以作什麼的見解有一點關係。文以作什麼呢？載道也好，言志也好，我均不反對，不過我更贊成文以訴苦，當然其所訴之苦不能只以作者個人的娶不起小老婆喝不起香檳酒爲苦。要文以訴苦，求諸一般名作家頗不容易，他們有的固然會得大喊杭育杭育，但只是理論的喊，真能寫得出我所謂苦之苦者，不得不求之於有一般社會經歷的作者，而這種作者未必有名。

然而我也決不對有名作家不敬。我在上文說過，一個名作家之爲名作家，決不是得來全不費工夫的，就是他們不肯給我的雜誌撰文，我也要照樣的敬之重之，何況他能惠然賜稿，更何況源源賜稿。實際上一個雜誌每期有幾篇作者無名而內容確好的文章，雖然能使這個雜誌增加精采，但若作者全不知名，那可即使篇篇佳作也要遭到失敗，這不能責讀者的崇拜偶像，只能夠怪出版者的不肯讓讀者先看後會鈔，不好包退票。因之一個雜誌的編者對於著名作家，自然非十二分尊敬不可。

然而要能得到一個名作家的源源來稿，這作家倘非你的至親好友，那麼你得先把你的雜誌編得像個樣子，雖說見仁見智各有不同，你以爲像樣者他未必不會下一句「什麼東西」的批評，不過大體上好歹總能有目共覩，倘非那作家有意不肯賞光，十中八九不會使你的求稿信如石沉大海。

名作家的作品有了，無名作者的佳作也有了，把來算算字數批批二欄長行付之印刷是不是就成了一本好雜誌呢，我說是未必然。一個雜誌固然很難於有一個雜誌的主張或立論，造成該時的風氣或完成某種的運動，但是各有其特有的風格，總是應該的了，雖然就是要做到這一點也不是易事，有待於編者的大大努力。

周
黎
庵

天
才
的
對
照
銘
心
的
紀
念

天才的對照

一個人的聰敏和愚昧，實在是很難有自知之明的，即如我自己，便一些對於自己毫無了解。有時候我很以愚者自居，覺得什麼都不如人家；但有時却會傲慢起來，居然敢以「天才」自居，這樣的自大和自滿，過了一會想想，也便是所謂愚昧的表現吧！

每當這樣思索時，我的記憶中便會浮起一個人的影子，他是我「天才」的對照，有了他，我便不會再愚笨，所以記起他總有一幅幅的畫面浮上來。

在我束髮就師的時候，雖在風氣很開通的江南，鄉村的學校還並不普遍，有的只是私塾，這種經歷，現在一輩的人當然不會有了，但在身受者想起來，總是一種痛苦的回憶。

塾師是一位秀才，是著名的以衛道自任而武斷鄉曲的地痞，手段當然凶辣得很，我宛轉于他淫威之下者兩年，才從他那裏解放出來而另投入一個天主教會辦的羅網。這二年中，連一本三字經都不會唸完，雖然挨打的聽不到我的，那倒並不是我的聰敏，而是靠着祖宗的福氣，因為塾師向來和縣令一樣，是不敢得罪于巨室的。然而陰悶沉鬱的空氣，也着實的扼苦我，每天只有遠房親戚的孩子挨打時

候，才給我們製造一些笑料，使我們有開顏的機會，他的名字叫祥雲，便是本文要記述的人物。

凡私塾里所有的刑罰，都是嘗遍的了，最大的原因，乃是他出乎常人的愚笨，但更大的理由，却因為他是一個孤兒，父親早死了，他和母妹三個只靠族中一些救濟渡日，把刑罰加在他身上，是一些不會有什麼使塾師感到麻煩之虞的。這個，塾師很明白，因為他還兼任族中辦事的職務，知道得挺清楚。

他幾乎是每天挨打，手心總是被紅木戒尺敲得像饅頭似的。同學之間對他也沒有什麼同情之心，而且捉狹的還把他當作解悶事物看待，一碰到有機會誰不想和他開個玩笑。他不覺得人家捉弄，也不怕怨，好像天生是一個受人家欺凌的人物，從不曉得反抗和有些兒不滿語句的。

我在私塾里不到二年，便隨着家庭到上海進另一個陷穽——天主教學校了。但一逢暑假，我總是回到鄉間，對於他的笑料還聽了許多。有一個春天，我因患病休學在鄉間休養，恰巧他也休了學。原來他因家境的關係，托了親戚要到省城一家藥舖去做學徒，因此他從私塾的桎梏下解放出來，算是自由了，過了幾天看見他背了一肩行李上火車站去，從此便有許多年沒有見到他。

其中有很複雜的繼承關係，他得承受一份曾經作過縣教諭太太的遺產，雖然僅僅不過數百元錢，還要等那位老太太去世後才得開始繼承，而她却康健得很。于是他母親守不住了，偷偷地嫁了人，在

面子上還是說到鄰縣去幫傭的。他妹子也不知怎樣一來，嫁給了一個在上海做裁縫的，這樣一個變遷，那一家便在鄉間無形中消滅了。除了老人家們偶然的談論，還能說出他一家的歷史外，人們幾乎已不當他們存在了。

大概在一二八的一年，我避兵鄉間，恰巧那值老太太死了，爲了對一份薄薄遺產的覬覦，那一家才又在鄉村中復活過來。他的母親從鄰縣趕來，堅說是在他處工傭工，並不會嫁人，連他的妹子也從上海到來，還奶着一個孩子，穿得紅紅綠綠的，着實給鄉下婦女們羨慕一陣。

他却來得最晚，差不多第二天的夜間，才從省城趁車趕到。到達時候的情形我不知道，待我拿了手電筒去到靈堂巡視的時候，他已湊滿了四個搭子，在靈幃前斜擺着一隻臺子，于四支洋燭的微光之下，與高采烈地打麻雀了。他的母親殷勤地替他們照料茶水，藉此抽幾個頭錢。

十幾年的外面訓練，還不能改變他愚昧的天性，但一切人家所做的事情他都學會了，例如打麻雀，即是其一。第二天有人不平地告訴我，說他把所有的錢都輸光了，還欠人家不少的錢。我暗中調查出來，原來是大家拾他的轎子（即舞弊的意思），拾得很兇，他一些也不知道，服服帖帖而且豪爽地輸掉他僅有的錢。

在鄉居的寂寞中，有了這樣一個人作伴，是聊勝于無的。他沒有家，便住在我們那里，夜間總得

和他談談解解悶。他在言行上真有着很大的改變，人家做的事他都學，然而學着的只是皮毛。譬如他抽煙，見面總是很客氣的讓讓，那種扁而且長質地很劣的煙，我實在抽不慣，屢次推辭，他總是非親自把火柴點着不可，這事每使我窘得很。

有一天，他從箱子里檢出兩枝筆來給我看，說他對於寫字很用了功夫，而且問我要了紙和硯。我給他普通的紙他不要，定要了寫對聯用的宣紙去才休。第二天，他鄭重地拿出一束紙捲來送我，是一副對聯，寫得很大的字，那句子我到現在還記得，實在不明白是什麼意義，和親戚朋友們討論過好幾次，也莫測其高深。叫做：

山去天不遠，

石無土而高。

下款大書「九齡童」某某拜題云云。其實他那時已二十多了，但他的字確乎還停滯在九齡那年紀上，名副其實得很。

照着一般的公論，他的遺產問題，很順利地解決了。他的母親和妹子一些也沾不着好處走。錢由人家替他保存，等他結婚的時候拿來派用。

一待那位死去的老太太葬儀完畢，他便趁車到省城去，臨行還鬧一個笑話：他去理髮，怪夥間理

髮店沒有電氣鑿面和贈品之類，和人家言語衝突起來，給人家推在河里，十二月的天氣，幾乎淹得半死，新做的布棉袍都浸透了水。

此後我到省城去旅行，又碰到他一次，我便是住在他所服務那家藥舖子里，看他工作很緊張，我住了好多天，他從不到我處來說過一句話。店中的經理告訴我，似乎對他很是不滿意，因為他實在太沒出息了，學了十多年到現在還是學徒的工作，一天到晚搓着藥丸，別的事都幹不上來。他的薪工是每月十元，據說是給他抽煙和喝酒都不夠。

我要離開那一天，和幾個朋友在湖上遊覽，忽見他騎着自由車在蘇堤上飛駛，原來他是來找我的。於是我順便請他吃中飯，他喝了不少的酒，喝的方法很可怕，喝醉了說了許多話，不知道是在說些什麼，僅知道他已經訂了婚，未婚妻是一個來自耕農的女兒，據他說漂亮得很，不久便可回去成親了。

八一三戰事發生後，我適在鄉間，每天爲了飛機而驚慌逃避，他也因爲吉期已近而回來了。穿着長衫，用一根竹扁擔挑着兩肩行李從火車站走回後，我默默記起他趁車去做學徒時的一幕，這個人似乎什麼都沒有改變，只是已準備做一個女子的丈夫了。

他一來便成了一家歡樂的中心，再加上他行將結婚的銜頭的渲染，愈成了取笑的對象，每天總要拿他開幾次玩笑。我記得不知受了誰的調唆，因爲要借一副金鐲子，竟然對我很響的磕幾個頭，這樣

的舉動惹得滿座大笑。因此也省識一個孤露的人成家的苦惱，而他却滿不在乎的到處歡鬧着。

我記得很清楚，吉期是那年十一月十一日，那已是很冷的日子了，戰事正緊張，砲聲一刻沒有停止，而我們却爲他佈置一間堂皇的禮堂，熱鬧地吃他的喜酒。下午新娘的花轎到了，兩個新人直挺挺的跪倒在堂中，還未及行禮，空襲警報的汽笛大作，這一次來襲的飛機有十二架之多，大家都作了慌，忙着逃命，連同伴娘在內，都逃出屋子去了。只有他們兩個害羞不敢走，直挺挺的跪着，動也不敢動一下。

這樣整整的兩小時，大家才回來，草草的成了禮，一幕喜劇告終，悲劇開始了。

其實新娘雖不醜，却是麻臉的，十個麻皮九個俏，一個自耕農的女兒，又受過小學教育，嫁了這樣一個人是不很相稱的。直到成親的晚上，才知道受了媒人的騙，新郎家中不獨沒有什麼財產，連房屋用具也是暫時借人的；而且人又這樣獸頭獸腦。于是他始終不會有個笑顏。而外面可惜她遭遇的却流言道：「一朵鮮花插在牛屎堆里了。」

過了十天，我便離開鄉間了，到現在已經五年不曾回去，而這幕悲劇的閉幕，却已整整四年了，我每每想起，總覺如在目前。那位新娘，嫁來不到一年便死，死的原因，爲了道路遙遠，我不大明白。

而他呢，於失去了十塊錢一月的職業後，便一向不會找得什麼合宜的職位，去年冬天，才輾轉來到上海，我偶然碰到他，瑟縮得不成樣子，只在一家鋪子里吃白飯過日。人還是那樣子，人家給他幾元有限的錢，總是一吃精光，比從前更劣的香煙還是一樣的敬人。

到了今年，他才得法起來，原來租界上有了站崗的差使，每天要呆立好幾小時，大家幹不了，派他去，幾乎成爲少不得的要人了，所以店中雖裁員，他却靠此而有了穩固的飯碗了。

我祝福他永遠有這樣好的鴻運。

一個人雖自己做了悲劇的主角，而自己並不覺得，他一定還逢人嚷抽煙，爲和人家爭論而挨打，一些也不會感到痛苦的。我能說這樣的人生是愚昧者的行爲嗎？不，他才是快活的天才者，而關心他愚昧的人，却是比他更愚昧的一個愚昧者。

銘心的紀念

——我的外祖母和我的童年

半年來，我時刻要想寫一篇文章，紀念一位逝去的人，然而我怕敢動筆，因為這不是泛泛的一篇文字，決不像普通的紀念文字。這篇文字，一面寫，一面甚至於會落淚；我怕落淚，我就不敢動筆。

但是我是一個能文的人，我不能不寫一篇紀念她。雖然行狀以迄墓誌銘之類的文字已經太多了，然而一切和我無關，我連拜讀一遍的興致也索然。

要紀念她，便是紀念我自己的童年。我的童年是歡樂的或是酸辛的，現在都是過去的陳蹟，除了自己回味之外，公諸於世是可以不必的。但童年影響了我的現在，也許會影響我的將來，因之我也可將它寫了出來。在自己固然是一種紀念，於人家則在這里可以看到我們上一代的人物家庭，在短短三十四年中，如何從古舊的蛻變，成爲現代的形式。這一點，或許不無可取之點吧！

我現在自己是處在一個無可奈何的境地，爲了自己的生活，或許爲了另外的一個人，我已犧牲我

所有的一切；但我無愧於人。只有死去者在天之靈，我對她虔誠地禱告，願她肯原諒我，願她能祝福我。

我是一個「數典忘祖」的人，在我名字上冠的姓，始終和我沒有多大的關係，只是一個符號而已。要是將來有什麼光耀門楣或衣錦還鄉的舉動，我是毅然要把它廢掉的。因為它的存在，實在於我沒有關係。

「數典忘祖」，於我是一件事實，我是一個喜歡歷史掌故的人，兼及人家的家世和譜系，和當代學者潘光旦先生有同嗜，喜歡翻人家的家譜。因之先世略有聲望的朋友，常爲我的「淵博」而驚奇。我常對朋友朗誦他的高會祖的昭穆，而有許多爲他們自己所不及知的，你想一個人會不表示奇怪嗎？但，可憐的，我於自己的父系，却一無所知，我的祖父名諱和大號，雖然會專誠向人家請教過二三次，但無不立刻忘掉，至今還不能記憶，雖然他是先我出世而亡故的，總算在鄉間也是一名紳士；然而我就不會還過老家，而且對於他實在也不會發生過興趣。

所以不能發生興趣者，乃是我和這一族志趣的不同，族中很少——簡直沒有讀書的人，只是混在錢店中做些銅臭的工作，要是我也生長在裡面，恐怕到現在也是錢店裏不十分出色的一員罷了。

幸而我雖在父系的族中出生，不到九個月，便被送到母系的家中去，從此我便生長在另一個天地

中，這個天地自然也並不十分高明；但至少撫養我的那位人物，却是值得稱頌的，她便是本文中我所要紀念的人物，我的外祖母。

她一生的遭遇，都是一幕幕的悲劇，也許在中國人的眼光，有些幕是可稱爲喜劇的，但實在則是悲劇中的喜劇。她的出生是在一家書香的門第，她的族中在同光年間出了位父子翰林，她的父親也是位孝廉公，門第是清高極了，但並不富有。這位孝廉公生了兩個兒子，五個女兒，其中第二位便是我的外祖母。

她生長在這樣的家庭，應該是一「詩書滿腹」了，然而她並不會多讀什麼書，因爲孝廉公是謹守「女子無才便是德」之古訓的。這位孝廉公的死去，也可說是一幕悲劇，他是盡瘁於當時牢籠士子的科舉制度，在若干次計偕上京春闈報罷之後，因不能爬到金馬玉堂的地位而氣憤致疾以死的。在他未死之前，已把他第二位女兒許給一位同縣的鄉試同年做媳婦了；他不會見到她的遺孀。

我的外祖父的父親是一個藥商世家，中了舉人，復在京納捐爲內閣中書，家道富有，秩躋清要，在鄉間是稱爲巨紳的。然而却艱於子嗣，當時巨紳納妾是算不了一會事，於是妻妾便有了七房之多，雖生了一位女兒，但兒子到臨終還未生下。他的族中却都是清寒的多，他又是四代單傳，不得已親族會議之下，於較近支的族中，指定一人入繼，百萬巨貲的繼承，在那時是如何的驚人，覬覦者當然

不乏其人，所以在親視含殮的一幕，達三晝夜之久而無法蓋棺。那時不得不借重官紳的勢力，作爲親家族人的父子翰林等便被請到場，用彈壓的方式，勉強入殮。她那時也以未婚家婦的資格，到夫家參加那偉大糾紛的場面。

隔了幾年，她便遺嫁到這個大家庭中做一個主要的角色了。我的外祖父的一生，也是一個可悲的脚色。他從一個貧寒子弟的地位，倏然升爲一個百萬資產的繼承人，這是他的不幸。那個家庭，上有五位母親，旁有虎視眈眈的族人，外面又有一份偌大的產業，一齊都壓在他身上。尤其難應付的，是他的庶母生有一位女兒，是他繼父嫡親的骨肉。她的處境，他的行動，是如何的難堪呵！娶了妻子，他便把一部份的責任移給了他，十六七齡的女孩，要是在今日，還在馬路上奔奔跳跳的嬉玩時代，而她，已在負起家婦的重任了。

家婦的困難，不但須周旋於婆姑之間，還要不開罪於她們的傭人，積世的巨家，自有數十年的傭人，其權力較主人尤高，搬弄是非，長舌利嘴，是最難以應付的。

她嫁來不過六七年工夫，生下了二個女孩，外祖父因爲致力讀書的結果，也入了泮，算是秀才。但秀才的威勢，仍不能施於家庭之內，總至於受盡了家奴氣憤，於新年的時候，悄然逝世。他唯一的兒子，尚在襁褓之中，以後一切的重任，都落下她的身上了。

她在這樣年青的時候，喪失了丈夫，守節撫孤，達四十多年之久。雖在那個時代，也不足爲奇，但事實上的困難，實有甚於一般貧苦而守節者。她在二十年中，不知道做了多少大事，五位婆婆的喪事，一個阿姑的遺嫁，二個女孩的遺嫁，兒子的成婚，以及外面偌大一份家業的維持。尤其是阿姑的遺嫁，不知道使她流了多少淚，受了多少氣。然而她不敢抗議，不敢聲張，只是戒絕了葷腥，長期的齋素，作爲消極的抗議；一直到她的去世，不會開過葷。然而不能發洩的氣憤，終於使她的小腳長年疼痛，成爲晚年致命的疾病。她的痛苦，她的偉大，決不是寥寥數語所可說盡的。我們上一代的女性，是過着這樣不合理的生活，然而她們畢竟也捱過去了。

我出生的時候，她最痛苦的一時期已過去了，她廿年來任怨任勞的苦心已被大家所敬服，她的地位也崇高了。家庭中的人物，死的死了，老的老了，嫁的嫁了，她除了撫養子女應付內外家務之外，已不復有難言的痛苦要忍受。那時起她才有一絲笑容。

我母親的遺嫁，運命雖不像她的偃蹇，但不得其所也是一樣的。她深知女兒的痛苦，便把才出生六個月的外孫留養在家，雖然我是她的家孫，那時她並不是對於我有所分外的疼愛，只是想減輕女兒的痛苦而已。但一經撫養，便愛如己出，在她慈雲覆護之下，便決定了我的一生。將來假使我有什麼成就的話，決不能忘懷她給予我種種的好處。

我的孩提期間，是最可憐的，滿頭生了癩瘡，不用說頭髮，連眉毛也沒有一根，膿水淋漓，腥臭異常，簡直人皆掩鼻而過之。這樣一個不討人歡喜的孩子，不但旁人不喜，連父母也表示討厭了。然而她老人家却不避污穢，躬與求醫敷藥之役。她雖握了偌大的產業，然而公私的用途是分明的，她私房的年金是三百元，我在她處除了吃飯之外，其他的支出，都是從她年金中撥付。我的癩瘡，直到四五歲才算全癒。中西名醫，看了不少，不知道化費了她多少僅有的錢。不獨此也，她還要用溫語甘言去懷柔看顧我的奶媽，否則，人家是會不肯喂這樣討人厭的小孩的。

在孩提的時候，幸而知覺不多，否則我定會每天號淘大哭的，要不是她這樣的愛護，即使僥倖活到現在，也必是滿頭瘡癥，不成個人樣了。

在我五六歲一年，那時她大概正四十歲，她的兒子亦已成立了，在那年春天，奉侍她去游西湖，順便視察店務，這一次我是隨侍在側的。生長在浙東濱海之區，到名都勝會去，在我是第一次。在飽覽了湖光山色之後，復迂道上海，從海道南返。在上海，我看到寬闊的馬路，飛駛的汽車，說不出有多少奇麗的感覺。旅行，不必說是成人，對於孩子的影響也是很大，從此，我的幼稚心靈中，已刻下偉大的影子，不用說，回到鄉間，滔滔不休，是大可以傲視於儕輩了。

自我離開乳母以迄於十二歲，我晚上的睡覺，是和她一床的，她的床褥，薄得可憐。雖然不是臥

簾，所用的棕棚，必紮得很緊，一條稀薄的填被，一個古式硬化的枕頭，再鋪上一條不厚的蓋被，雖嚴寒亦是如此。在夏天，雖有上等的台灣席，她也留以待客，自己用一條極粗糙的草席，我既自幼和他同床，自然和她一樣，但是她對我的溫暖，却時刻在當心，我在小時不獨不善生病，連傷風也不大有，這不能不歸功於她將護之深。

我既自幼和她同床，便不知暖和舒適爲何事，有一次爲了堂姊的出嫁而作客海上數天，享受了一些並不十切算奢侈的被褥趣味，回去便向她老人家要求睡得舒服一點。她却給我一教訓，說一個人不應該太舒服，應該留一些餘地。她持家的教條，便是這樣，不能容許蓋太多的被頭。

自從離開了她以後，我像鄉下人似的，學會了填很厚的被褥，冬季用絨的被布，夏季非上好的臺席不能入睡，而且新近還有了一條絲棉的被頭，想起和她老人家同睡時，真差得太遠了。

直到現在，我才了解她待自己這樣菲薄的苦心，原來青年守節，確是不易的，俗語說飽暖思淫慾，她一定要刻苦自勵，自奉極菲，才能砥礪冰霜，造成一個節母的地位。我現在十二萬分的嚴肅的揭發她自奉這樣菲薄的苦心，天下多仁人孝子，必不以爲我的話是不應該說的。

她雖是一個富有的主婦，但躬與操作，無役不與，決不像現在的太太們，肯出令指揮，已是幸事。她率領着三十多個家屬傭工，什麼事都自己動手。此外，還要對我添製衣服，我在十二歲以前的衣

服，無論作客穿或新年穿的，都出她的手製，而且都不是新製，有的是我外祖父遺衣，有的是她的兒子舊衣，要在店鋪買一件新的，簡直不會有過。我那時人小識淺，對她還表示不滿，因為表兄弟等以至於親姊妹，都是着的新衣，而我却是古舊背時的料作，心中大大不快，有一次竟用剪刀把她手製的長袍剪碎，惹得她大怒，把我痛責了一頓。成年以後，着她老人家手製衣服的福澤沒有了，我覺得異常的難過，在她近六十歲那一年夏天，她特地爲我手製了一襲短褲，我當什麼珍物地藏着，以作紀念。現在亂戰烽煙，那襲她的遺澤，不知尚存在人間否？

自從上海回去之後，我便被送入私塾唸書了，那個先生是一個頑固不堪而又不通的老頭子，兇得要死，我雖托外家巨家的福，他不致責打我，但已嚇得不得了，書一些也讀不進，一本三字經唸了一年半，還常常想逃學，累她老人家動氣，直至改送了學校，才算正式求學。

我自己的家庭是商臭的，外家却是銅臭書香兼而有之。她雖讀書不多，但有一個很好讀書的環境給我，她的家中藏書很多，經史之外，小說也豐富，她概不禁止我，由我自由閱讀。我在私塾和學校里讀書都是媽虎得很，只能及格便算，但在自由閱讀一方面，却大得其益，八九歲的時候，便看完了三國水滸紅樓西遊之類，進而讀其他的小說，那時在鄉間自己用柴油引擎裝了電燈，只有三十二伏爾特，不會使人體觸電的，我自己設計在床中裝置了一盞電燈，專備晚上看書用的，每晚總要看到十二

點才朦朧睡去，冬天的寒夜，一燈通明，孜孜的看着心愛的書，有時深郊遠遠傳來幾聲犬吠的聲音，這種滋味實在再也忘不了。她認爲我看無論什麼書都是正當的，所以概不加以阻止，讓我有這樣一個自由的園地，我所看的小說以歷史方面爲多，上自西周列國，下至民國，沒有一朝一代脫空，後來進一步讀「綱鑑易知錄」，再進一步看廿四史，就左右逢源，宛似舊識。讀廿四史本是極苦悶的事，要一本本的去，更不是易事，但我爲了要和小說稗史相引證，所以也很有趣的看下去了。

以後我雖遠離膝下，負笈海上，但一年兩度的假期，總是回鄉來侍奉左右，尤其是夏日，冗長的暑假，給我一個最好的讀書的環境，鄉間的深廈大堂，暑氣全銷，她自奉雖儉，待我却是不薄，酒食果餌，那時的物價賤，儘管恣意吃用，納涼野遊之外，餘下的時間，便是看書，十年來的假期，我得以遍覽外家三千卷的藏書。我性情喜歡看雜書，對於學校里最注重的什麼化學物理之類，在校時也不放在心上，放了假，更不必提了。

我在這時看書，也不是泛泛的走馬看花，有一時期要想學詩，把一部厚厚的杜工部全集，從第一首背起，結果雖未背完，但已很有勁了。要是沒有她給我這樣的一個環境，我那里有讀這種書的機會。

過年的時候，她是最忙碌的，什麼都親自預備好，例如做年糕，就是最重要功課之一。十二月初

旬的一天，先把一切都預備好了，那天三四句鐘便要起來了，一直忙到天晚才休。她做的年糕的味道是特別的，米籽是選自陽湖，特地闢幾畝地來種它，粉又磨得挺細。我自幼吃她的年糕，以爲年糕都是如此，後來吃到他家的，簡直不堪下咽，因此我非她製的年糕不吃。亂戰以來，這種口福當然沒有了。現在又屆過年，往年正是她手製的年糕最新鮮的時候，然而天人悠隔，最愛護我的老人已棄我而去，迴憶舊事，真不知淚之何從了。

她的身體，本來很好，平素很少疾病，大家以爲她一定克享大年，我也私衷慶幸，希望我將來有些建樹，能用我自己的能力，來奉養承歡，報答她莫大的恩惠。因爲我事實上雖父母俱在，實際上却自幼就是個孤兒，沒有她的將護，決沒有今日，即使幸而長成，也決不是今日之我。我雖有滿心的孝思，要是沒有了她，我向誰去盡我的孝思呢？

她在六十歲的一年，不幸罹了疾病，誤于庸醫，幾乎一病幾危，很僥倖的診治好，已是元氣大傷了。此後的六七年中，已不如從前的硬朗，什麼事也不願管，一齊交給兒媳們，自己只是找些娛樂消遣，亂後輾轉來滬，很高興是到處遊覽，我在這個時候又和她住在一起，得盡侍奉之責，在我是快慰得恨的事。

自我長成出外就傅之後，她更撫養一個孫兒，作爲晚年的消遣，他先天不足，一生出來便多病

她愛之亦彌甚，凡衣服鞋襪，必出手製，差不多和我一樣。不幸的他竟于十二歲的春天，罹腦膜炎而去世，自得病到死去，只有二天不到的時間，這真使她痛苦極了。

從此以後，她的游興便沒有了，一面腳痛又加劇，馴至不能自己走路，行走需人，使她痛苦異常。到了去年的春日，她連身體也癱瘓了，整天的呻吟，我去看看她，總是雙淚承睫，我覺得最親愛的人，已到了要離開我的時候了。果然于夏天一個最熱的中午，她棄我而去。

在中國幾千年來的舊女性中，她也只算是平凡的一個，但是在我個人呢，却是覺得古今中外的人，其偉大堪與她倫比的，實在尚無其人。這是私情與公論的不同，一個人自然在這等地方是充溢着私人的情感的。

我這篇小文，在這裡只好暫加結束，我的感情衝動了，已經不能再寫下去了，要是將來有機會，讓我仔細再寫一篇吧。

（卅二年一月二十日於上海）

蘇

青

飯
自
己
的
文
章
兩
條
魚

飯

最近，假如有人問我什麼是我所最喜歡的，我將毫不猶豫地答道：「飯」。

從上午十時半起，我就一直想着它了，坐在寫字間裏，心不在焉的，什麼事情都懶得做。先是後悔早晨不該吃雞蛋，假如吃了三碗粥，那該是多好？即使它是洋秈米做的，總也不至於把人餓得這樣吧。但是，今天既然如此，却也沒有辦法了，祇索性硬着頭皮等午飯時間的到來。

不過，寫字間裏可是沒有午飯吃的，我自己心中暗暗打算：回到家裏去吃吧，便宜當然便宜一些，可是一則路遠吃力，二則車錢也多，三則恐怕時間來不及，因此這個念頭往往總是被打消的。第二個念頭便是決定到附近小飯店裏吃了，當然祇許吃燴飯一客，價錢連小賬在內大概不出十元之外。可是這決心至多堅持到十一點鐘，也就無法使其到底了，因為肚子實在空虛，而一客燴飯的份量，我是明明知道的，連半飽也不到，那裏還說得上飽呢？

於是我想：今天再特別優待自己一次吧，燴飯之外，再喊一客什景湯麵，頂起碼的，四元八角。然而，這樣在付賬時候也已經是不得了，統共要十五六元，天天如此，不是要化上四五百元一月的午

飯費了嗎？自己的薪金連津貼統共祇不過千元一月，除去車費一百多，還有房租，早晚餐，添補衣服鞋襪什物等等，夠什麼用呢？還是不吃午飯吧；從明天起，一定不吃午飯！

每天我從武昌路小飯店裏走出來的時候，心裏總是想著明天不吃午飯這念頭的。不吃午飯便可每月省下四五百元錢來，這筆錢若化在買什物上頭，等於囤貨，到下月算起來馬上就可以便宜幾十元或幾百元不等了，這可不是件好事情嗎？而且那時候還可以得意揚揚地對無力囤貨的人說道：「瞧，我早知道這東西會漲起來的，而且還要缺貨，現在幸而早買了一些，不然的話……」

不吃午飯的好處呀！但是今天我已吃了，還添麵呢，肚子仍舊不很飽脹。肚子飽脹可不是件衛生的事，在從前大米祇買十元一石的時候，我總覺得肚子會脹，吃不上兩碗，便停箸不吃了，於是母親着急起來，到處替我購買助消化的藥，助消化的藥吃下去後，肚子更加難過得緊了，祇是始終沒有饑意。

饑，在現在却不求而自來，而且來之後，就不容易驅逐了。它着着我的胃，難過到我心裏，心裏就有兩種念頭交戰起來：一種是無志氣的，一種是有志氣的。無志氣的念頭往往先來，譬如說，心想還是約男親戚或朋友一同上飯館子去吧！吃他一個飽，賬橫豎不會算到我的頭上來，而是馬上自己在唾啐自己了，呸！你這個沒志氣的女人，講什麼平等，求什麼上進，豈不知道餓死事小呀，況且就是

不措人家的油也還能夠半飽，不至於餓死，就是措了人家的油，還不過飽一餐，不到三小時又該餓了，失什麼節呢？不要自墮人格吧！不要自墮人格吧！

退而思其次，頂好自己不存心措油，而是人家誠意來請我了，這樣總可勉強一飽了吧，然而也不，第一要怪衣服袖子太短，伸手向遠處夾食，腋下都看得見，怪不雅觀的，祇好就近而取。第二要怪唇膏沒上等貨色，動不動就要褪紅，吃得馬虎了，一塌糊塗，不成樣子，祇得斯文些兒，自認吃虧。雖然現在有許多摩登女郎都肯拚命搶着吃，狼吞虎嚥，但我們究竟不夠摩登，心裏總覺得斯文爲貴。因此我的習慣不大想在別人家裏吃飯，一則怕他們飯碗太小，盛過三碗已不識相，第四碗總不好意思再吃下去了；二則怕傭人盛飯盛得太鬆，名爲三碗，其實祇好打個對折。

老實說，在一天二十四小時當中，除去十小時左右的睡眠，我是起碼有八九小時光景總在想着飯的問題的。世上惟有吃飯難，愈想吃飯，便愈不能拿僅有的幾個本錢，來買飯吃，換句話說，爲找飯碗，我常把心血賺來的些微款子都用在不是飯上頭去了。譬如說，買郵票及上好信紙信封，以便寫請託信，求人薦位置。好容易回信來了，要去當面接洽的便得準備衣服，鞋襪，手帕，提包之類，臨去之前還得上理髮店整容一下，動身之際因衣服楚楚，不宜使之流汗沾污，且爲愛護皮鞋起見，非一輛三輪車不可。假如機會湊巧，事情成功了，但薪金須是在月底領的，還是非墊付些本錢，午飯費，人

情費之類不可，到了月底領到薪金以後，想想這下子總可以好好吃它一頓，以償月來縮食之苦了，但是天哪，物價又漲得利害，這些薪金又不夠用了，又得買郵票及上好信紙信封，準備衣服鞋襪手帕提包之類，上理髮館整容，僱三輪車去求人，買飯的錢還是希望在後，求飽之事還是非從緩再議不可呀！

我愛飯，可以說是愛得無微不至了。想它之心直如大旱之望雲霓一般。但是我却不能自己跳下田來插秧割稻，祇想在別人手裏求着吃吃，吃些別人們辛苦出來的東西，這也許正是一般知識階級的劣根性吧？想飯而不肯切實地自己去弄飯來吃，這就不能說是真正愛飯，我想假如天雨白米在我庭前堆積得過多了的時候，我就要設法助消化，恨它，嫌它，看輕它，把一天之中八九小時工夫用到想別的更無聊的享受品上頭去了。嗚呼，我們這批無恥的，祇知求飯吃的，可憐而不足惜的人！

然而世界上還有許多搶飯吃，騙飯吃，混飯吃的人可都得意哪，於是大家都眼紅，都唾棄求，而想搶，騙，混而得之，插秧割稻等等的工作究竟太辛苦，沒人肯去做。長此以往祇恐將來飯的來源斷絕後，天又不肯下白米，則這批搶騙混求諸君，本領雖有大小，但其東口待斃，一律非餓死不可的結果還是一樣的。

飯，飯的問題其實愈是靠想，便愈會嚴重起來的。我希望大家還是趕緊下田去種，或者索性發明

一種科學的脹法，不要吃飯！

自己的文章

閒下學，沒有事做，心想還是找些東西看看吧。但是看什麼呢？書架上空空的，書桌上空空的，書箱裏也塞滿破爛子了，這裏沒有書，我的書早已一古腦兒的送到了舊書攤上。

幸而雜誌還有；送來的，借來的，討來的，不下七八種。這中有三四種，常常登載我的文章，因此我對它們便偏愛些，伸手取來先自翻閱一下。理論的文章我不愛看，記敘的文章怕平淡嘈囂，考據我不大懂，小說又軟綿綿的惹人頭痛……翻來翻去，還是看看自己的文章吧。

自己的文章，其實不用看，連背都背得出來。因為我做文章，總是想的時候多而寫的時候少，在電車裏，在宴會上，在看沒趣味的電影或話劇時，我總是默默思索着文章的材料。有時候想好幾段，回家之後便動筆寫了；有時候則全篇已經想好，但總沒有空，祇得用心記着，俟暇方能夠動筆。及至雜誌出版，鉛字印在白報紙上的時候，我再看自己的文章，當然是讀了上句知下句的讀了上段知下段的了，蛇遊而下，十分快速。假如偶然有一個字讀起來覺得拗口，或者索性減少或增加幾個字了，那定是手民誤排，我也不願提筆改正，橫豎自己心裏頭明白。至於人家呢？我知道人家是再不會注意

到我這幾假字的，他們能記住題名與大意已經夠使我感激不盡了，我還敢懷着其他的更大奢望嗎？「文章千古事，得失寸心知！」文字知己固然是難得，而自己的文章之不能吸引人，總也是一個大原因吧。

我的文章做得不好，我自己是知道的。這不好的原因，第一是生活經驗太不豐富，第二是寫作技術的低劣。關於第二點我想或者還比較容易改正些，祇要多看些古今中外的名家大作便行了；但是增加生活經驗，這却大半要聽老天爺安排，我總不能夠因寫文章而去當個叫化子或流氓的，甚至不能因此而與他們做幾天朋友，是不是？

於是我的文章材料便僅限於家庭學校方面的了，就是偶而涉及職業圈子，也不外乎報館，雜誌社，電影戲劇界之類。至於人物，自然更非父母孩子丈夫同學等輩莫屬，寫來寫去，老實便覺得膩煩。

我想寫的人覺得膩，看的人自然更加覺得膩煩了吧，但是，事情也有出乎意料之外的，朋友中居然常有人對我這樣說：「你的文章很有趣，真的，很有趣呀。」

自然，我知道這些話決不是好話。——也許他們談的時候是出於好意，但談出之後總而言之不是好話便是了。我的文章很有趣？是文字，結構，佈局，命意等有趣呢？還是故事內容的男男女女等事

情來得有趣？

我常常這類男男女女的事情，是的，因為我所熟悉的也祇有這一部份。但是，我對於它們却並未如讀者一般感到興趣，相反地，我是十分憎厭着的，這點恐怕決不是多數讀者所願意費些心思來體會體會的吧。我的理想中的男女等人應該是爽直，坦白，樸實，大方，快樂而且熱情的，但是我所接觸的，我所描寫的人物，却又如此扭扭作態得可憎可厭。

我爲什麼要暴露黑暗呢？暴露黑暗也無非是渴望光明來臨的一種手段罷了。但是人家却把我的所謂黑暗看做光明了，而且以爲我的咒詛是讚美，因此我便變成一個歌頌光明的人，同時我的文章也就有了「有趣」的價值了。

——是我的描寫技術太差嗎？

——當然囉！

我常常想擱筆了吧，但在擱筆之後又做些什麼呢？我也常常想不要再看些空空洞洞的雜誌了吧，但是不看雜誌又看什麼呢？

當自己的工作已不能使自己感到興趣時，最好是改行不幹；但是改行可沒有你自由意志的，你寫文章，人家便以爲你祇會寫文章，別的事情不來找你了，就是你自己跑上去謀也謀不進。至於不幹，

當然是可以的，不過不幹就沒有錢來換米，你的肚子可不肯跟着寫文章的手來一起罷工呀。

我很羨慕一般的能夠爲民族國家，革命，文化或藝術而寫作的人，近年來，我常常爲着生活而寫作的。試想生長在這個時代裏，竟不能用別的方法來賺錢，却靠賣文章糊口，其人之百無一用是可知了的。也鄙視自己，也鄙視自己所想的文章。

但是，鄙視儘管鄙視，文章總還是你的文章呀！這好比一個女人生下孩子，他們的母子關係便確定了，無論如何請律師登報驅逐劣子都沒有用，反而更給人家多知道你生過兒子這會事而已，可說是欲蓋彌彰，洗也洗不清的。寫文章也是如此：譬如你用了「蘇青」兩字做筆名，不惟不能使所寫文章與你本人無涉，而且你的本人倒時也牽過去歸附文章的可能，許多人見面時都稱呼你蘇小姐了，這會使你應又不是不應有不是，但不論應與不應，文章總是你的文章呀！

這樣，我可真要咒詛自己的文章起來了，愛之不能，棄之不得。已成的還不必說了，而且以後正要寫下去，寫的全是愛之不能，棄之不得的東西呀！

有人說：「太太是人家的好，文章是自己的好，」這話對某一部分人說當然是有理由的。而且我也知道有一個詩人歡喜挾着一隻大皮包到處走，裏面全是他的詩稿，因爲他怕放在家中不放心，寧可路上揀着當錢一些。他的這種心情，我可羨慕到了萬分，因爲他的手裏雖然累贅，心裏却是輕快的

呀。至於我呢？我走路時除了錢與居住證防疫證三者而外，便是什麼東西也不願帶，別說那些累贅討厭的文稿。就是偶而想它們的時候，心裏也能暗暗背誦。但是背誦過後却又覺得沉重得很，像給什麼東西壓着，怪累贅的。

我知道世界上許多女人在不得已的生着孩子，也有許多文人在不得已的寫着文章，至於我自己，更是兼這兩個不得已而有之的人。現在雖說到了可以任擇其一的時候——我當然選擇寫文章囉——但是心裏面還難過得很；因為那不是爲了自己寫文章有趣，而是爲了生活，在替人家寫有趣的文章呀。

兩條魚

秋天的早晨，愛米路兩旁已排列着幾十個小菜攤了。一縷淡黃色的陽光，纔射出來便顯得疲軟無力地，胡亂抄個怪腥臭的東角落裏歇起腳來。那角落裏的魚販着了慌，他知道自己的貨色：十來條冰得結結實實的大黃魚，雖然五更時會替它們在腮上染過紅，在肚上塗過黃，但總像四五十歲老太婆搽脂抹粉般，逃不過一般識貨者的眼睛了，更何況給太陽這麼一晒，光線雖弱，却也不到中午，定要從肚皮裏流出腐臭的黑水來的。現在就靠這堆小黃魚撐場面，雖然小得還不到一筷長，但總可以不必着色，在愛米路上已經算是很出風頭的了。

「小黃魚，仗仗亮，三角洋鈔買一兩！」魚販在攤旁大着喉嚨喊，麻臉漲得通紅，剛想嚥下一口唾沫時，瞥見攤前有一個娘姨停步下來，便連忙把它扼住了問：「阿嫂，買條大黃魚好哦？透骨新鮮個，再要好的愛米路上嚙沒上了。」

「桂格小黃魚賣幾鈔一兩？」娘姨偏不要大黃魚，却指着那堆已經賣掉大半，剩下來祇不過七八條光景的小黃魚問。這些小黃魚麻臉的想靠它們吸引顧客，以爲兜售大黃魚地步，所以一時還捨不得

脫手。

「儂要小黃魚末，三角洋鈔一兩，二角九分九我也不賣。——大黃魚便宜些，就算仔二角半吧！」
魚販慷慨地說。

「大黃魚臭也臭脫哉，啥人要買？小黃魚算仔二角半吧。」那娘姨一邊說，一邊就挑揀起來。
麻臉的光火了，劈手奪過小黃魚，一面把她遠遠往外推；嘴裏罵：「走開！走開！吃不起魚，來尋啥開心？十好好黃魚會是真的，你媽的×才臭呢！」

正說間，一個廚子模樣的人過來了，手裏捏着秤，向麻臉的連連點頭：「喂！大麻皮，今天給我串五條大黃魚吧，我們東家要放羹飯。」一面說，一面順手拿起一條來嗅嘴裏嚷：「喂，怎麼你的魚這樣不新鮮？」

大麻皮擠擠眼，湊過頭去低低說：「大司務，這魚實在不壞，不過日脚多些。算仔二角洋鈔一兩，你落得便宜些。多放些料裏又吃不出什麼來。」

廚子猶豫了半響，他在理慾交戰。又想貪便宜多措幾錢油，又怕滋味不好了東家要罵。

在他猶豫的時候，還有一個在攤前猶豫着的，那是一個中年婦人，顴骨生得高高的，相貌還不錯。她呆呆立在攤面前，又想買，又捨不得錢，一個五六歲大的女孩兒扯住她衣角，口口聲聲吵着道：

「媽媽，我們買條大黃魚吃吃吧！」

媽媽把小菜籃放在腳跟旁，伸手想去揀黃魚了，忽又縮了回來，遲疑半響，拎起籃子就走。那個女孩兒急了。眼淚汪汪的直嚷：「媽媽買魚呀！媽媽買魚呀！」做媽媽的硬著心腸哄：「阿囡乖，快些跟媽回家去，媽已給你買好一斤蘿蔔了。」阿囡望著小菜籃子連連搖頭道：「蘿蔔不要吃，黃魚好！」

那婦人看着她心裏覺得老大不忍，小菜籃裏除了一斤蘿蔔，幾根鹽菜以外，確是什麼也沒有了，只有一隻空著帶回來的油瓶，滾來滾去，在與蘿蔔碰撞。於是她咬緊牙齒下個決心，重又把籃放下，一手拿起秤，一手去掏小黃魚，嘴裏安慰阿囡道：「你別吵，媽就買條小黃魚給你吃吃吧。」

「我要大黃魚！我要大黃魚！」阿囡指着那些肚子快要流出黑水來了的大魚屍體說。

那時廚子終於覺得逃罵要緊，放下大黃魚掉頭走了，魚販便把他放下的那條抓起來遞給婦人看，說道：「送條是還落價鈔，二角半一兩，物事刮刮叫。」

那婦人並不伸手來接，祇看了眼，心裏想到錢，便說：「小黃魚好。阿囡，你小孩子吃小黃魚好！」

「不！」阿囡倔強地回答：「我小孩子偏要吃大黃魚！」

麻子睨視阿因一眼，笑道：「還是小妹妹識貨。——喂，阿嫂，再給你便宜些，二角二分一兩吧，要不要隨你。」

那婦人只是呆着臉，她在暗暗計算錢夠不夠。手緊緊捏着的算來祇有一元幾角錢，怎來能夠買大黃魚呢？於是她堅決地說：「我買兩條小黃魚好了，幾錢一兩？」

魚販的笑容消失了，他睨了她一眼，沒好氣的粗聲回答：「三角一兩。少一錢不賣。」於是，掉過頭去同別人搭講了。

那婦人揀了兩條又大又新鮮的，掂過斤兩，覺得太重了，便換了一條小的來秤，秤尾往上翹起來，麻子心火也冒起來了；「秤得平些！廿兩頭秤是不賣格。」

婦人也嘖咕一聲：「誰又用過廿兩頭秤來？」說着，便把秤錘移開些，仔細秤下幾次，待講價細了，忽又發覺這兩條中有一條是雌的，便又另外挑揀起來。麻子已連問過三四個人：「透骨新鮮大黃魚——」結果都是失望，他把氣移到那婦人頭上來，他惡狠狠地瞪着她問：「喂！揀好哦，都像你這樣買二條小黃魚要揀上大半天，我們別的生意不用做了。要買就爽氣些買，勿買就走開。」

婦人也有些動氣了，把兩條魚撲托一聲扔到他面前來，說道，「五兩重。——你去秤吧。」

魚販便把魚秤過，又問：「你說幾兩？」

「媽媽講是五兩。」阿囡的記性倒好，搶着代媽回答了。

「五兩？」麻子用他的大鼻子哼了一聲，摸的一聲把魚丟回原處去了。「半斤黃魚說是五兩，虧你秤得出？」

「你不相信末，可借別人的秤來試試看。」那婦人一面說，一面仍舊拾起黃魚：「五兩重，給你一元五角錢，賣不賣？」

「要就兩元四拿去，少一錢不賣。」

「一元六吧！」

「我又不是叫化子，要你一角錢。」拿來！」麻子魚販劈手扳住她的菜籃，想搜出這兩條黃魚來，不料拍的一聲，籃子扯壞了。

那婦人看的急了，又帶着氣，她的眼珠凸了出來，頸上青筋暴漲，直着喉嚨怒喊道：「你這算是什麼？怎麼把我的籃子都奪破了。」

「是我奪破了你的籃子，你待怎樣？」魚販也不肯讓人，「買不起黃魚去買剩魚骨頭吧，別來這裏瞎掬了。」

「我吃不起黃魚，你又是吃得起的嗎？吃得起的買了魚自己吃去，還做什麼魚販？」

「我做魚販又不是做你姘頭，叫你找上門來作啥？」

「別放屁！賠我的小菜籃來！」

「哈哈」麻臉漲得通紅地乾笑兩聲，喉嚨像怪梟一般：「你倒會敲竹槓，自己破了的籃子叫我賠，把這幾條大黃魚統統賠了給你，好不好？」

阿囡嚇得快要哭了，躲到娘的腋下。

婦人也有些胆怯，又捨不得籃子，只得轉向身旁牛肉攤上的中年漢子說道：「你瞧，天下那有這種道理？不賣不要緊，如何奪壞我的籃子。」

「是呀，」那漢子也覺得義不容辭，挺身出來做魯仲連了：「不賣就大家拉倒，你嫂子不用再同他吵了。」

「我要他賠籃子！」

「老子賠你的不姓王！」

「媽媽媽，我要回家去呀！」阿囡聽他們吵起來，看的哭了。

「阿囡不要怕，」她媽氣得快瘋了：「我們找巡捕去。」

「去呀！不去喊巡捕來就不是人養的，老子等着你。你這種潑貨，臭女人……」

「你是強盜！你不講理！」女人拿起破籃子，發狂似的向愛米路中跑去了，阿因在後面哭喊着追，給青菜担子一絆，便跌倒在地。

「哈哈哈哈哈」麻子高聲怪笑起來：「看她喊巡捕來捉我坐監牢去，臭婊子！」

「大家馬馬虎虎吧！」牛肉攤上的中年漢子在勸着他。

「媽呀！媽……」阿因哭。

「孩子絆倒了！」旁觀的人喊。

「你這短命的小東西，連跑路也不會呀？」女人紅着眼睛奪回來，一手用力托住籃子，一手把她攙起，更不安慰，拖着便跑，嘴裏狂喊：「巡捕呀！巡捕快來呀！」

但是愛米路上沒有一個巡捕的影子，許多人都站住了瞧熱鬧，有的互相竊竊私語，有的且跟過來看。婦人已經奔到大都路口了，還是找不着巡捕，只得又沿着愛米路跑回來，想到德華東路上找去。跑過那個角落時，魚販便笑着揶揄她：「喂，你的孤老巡捕可找着了沒有，老子好好在這裏有大半天了，幹嗎還不來抓人呀？」說着，心裏感到一陣痛快，便無心再做生意，連魚肚子裏快要流出黑水來的事情也忘記得干干淨淨了。

好容易，那婦人在德華東路的中段，看見有一個巡捕慢吞吞地拖着脚步走過來，「巡捕先生呀，

「她驟然遇着救星似的哭喊上去，阿囡給拖得怪叫起來。「一個麻臉的魚販扯壞了我的小菜籃哪！」

「大家馬馬虎虎罷！」這個巡捕也是個怕多事的。

「他還罵人哩！」

「馬馬虎虎算啦！」

「請你到那個角落裏去看罷，他：」

巡捕無可奈何地朝着她所指的角落裏望去，忽然得了主意，對婦人說道：「那角落裏不是我管的，你到愛米路上去找巡捕好了。」

「我已找遍啦，找不着一個。」

「他們等歇就會來的。」說着，他自己就加緊脚步跑開去了。

那女人見沒個下台，更加怒吡吡哭嚷起來，說道：「你不管也不要緊。等我自己去同他拚命罷！」說着，把阿囡挾起，一手托着破籃子，飛奔向魚攤來。

離角落不遠時，又有一個戴眼鏡的巡捕騎着腳踏車過來了。

「巡捕先生呀，」她第二次懷着希望狂喊，一面指着麻子魚販，「他把我的籃子弄破了，還罵人哪！」

「什麼？」年青的巡捕跳下車來，摸出一本小簿子，要抄姓名了，女人心中的一塊石頭頓時落地，她上去指手劃腳的，詳細敘述情形。

巡捕同着她走到角落裏，看熱鬧的人都圍攏來了。

巡捕很得意，他知道自己此刻像個小說中仗義的英雄，拿眼睛向四周瞟了一下，便回頭問魚販：「你怎麼講？」

麻臉上的那一團高興早已沒有了，但還不得不強裝笑容，他捏着喉嚨低低說道：「你老爺不要聽那婆娘的話呀，巡捕老爺，阿拉是規規矩矩做小生意的。那女人硬要拿我的魚去，我急了，把她的籃子扳住。——她的小菜籃本來是破的，我碰也勿會碰它過。晏歇外國頭腦來了你也這樣告訴他好啦……」

「我就是頭腦，你這個壞蛋！」戴眼睛的巡捕聽他說起外國頭腦，心裏大大不高興起來。

「是啦，是啦，」麻子更加心慌了，一面努力擠眼睛，一面拚命露出排黃牙齒笑：「不錯呀，你老爺就是頭腦，我同頭腦講：同你講得咧！那個臭女人……不，那個女人家的話是假的，我……我晏歇送送兩條透骨新鮮小黃魚……」

巡捕的眼睛眯了一下，依舊想扳臉，但再也扳不起來了。他朝着女人說：「我已替你說過了，你

現在就算了罷。」

「我要他賠籃子！」

巡捕皺皺眉，不高興地瞟她一眼：「破了也沒法囉，你的籃子本是舊的。你們女人家做事總也不要太過分……」

於是旁觀的人都你一句，我一句勸女人省事罷，一半像在拍巡捕馬屁，一半像是真的嫌那個女人太多事了。那個女人沒辦法，想想衆怒難犯，阿囡又怪可憐的哭着，祇得委委屈屈的拊着籃子，拉了阿囡一把，想回家去了，那時剛巧又有二個外國巡捕走過來。

「有啥事體？」一個高大個子的操着生硬的上海話問。

先來的那個戴眼鏡的中國巡捕趕緊聳着肩胛過來，英雄氣概全消失了，暗中還瞪了女人一眼，似乎戒她勿許亂講。他露着牙齒笑，眼睛擠得沒縫，一面訥訥地講：「這個女人同魚販吵架，我已替他們講過講好了。」

「啥事體吵？」外國巡捕問女人。

女人擎起籃子，滔滔不絕的講了起來，但是外國巡捕聽不懂她的話，只管自己揚起棍子趕旁邊瞧熱鬧的人。戴眼鏡的巡捕也連忙幫着趕，一面惡狠狠地連瞪那女人幾下。

「要賠籃子！」那女人說完了事實，再補充一句。

「她的籃子本來是破的。」中國巡捕代魚販解釋，因為他瞧見魚販已經把兩條頂大頂新鮮的小黃魚在用稻草串起來了，定是預備送給他的。

外國巡捕點頭，對他們說話都似懂非懂，他祇憑自己直覺裁定評判，他向那女人說：「你要買黃魚，現在就買罷！」

女人弄得莫名其妙，她睜大了眼睛不知如何是好。牛肉攤旁的中年漢子向她解釋了，他說：「頭腦叫你買黃魚，你便買兩條罷，價銀不會吃虧的。」那女人知道說也說不明白，只得趑趄着上來把魚販串好預備送備送給中國巡捕的那兩條小黃魚胡亂看了下，一個外國巡捕便跑上來代看秤花，八兩重，照限價只要一元六角錢好了，那女人喜出望外，看看阿囡，便笑音音的付錢訖，一手托着籃子，一手抱起阿囡走了。

外國巡捕去後，那麻臉魚販只得苦着臉，揀了一條大黃魚送到戴眼鏡的巡捕跟前，那巡捕瞟了眼，冷冰冰的說道：「那條大多魚是早已晒臭的了，我不敢領情，放着賣給別人去罷！我知道你們這些大都是落水要命，上岸要包袱雨傘的，剛在不是我替你在外國頭腦跟前說好話，你此刻早已給他們帶到行裏去了。」

麻皮撞了一鼻子灰，誠惶誠恐，重新揀了二條小黃魚出來。正拿稻草串時，只聽得一聲女人的怪叫，中間還夾着孩子的哭聲。看熱鬧的人又蜂擁過去了，不到片刻功夫，本領大的已打聽明白回來。他們搶着報告大家，說是剛才的那個女人一手托着小菜籃，一手抱着女孩子回去，走到大都路轉角時，突然有一個癩三跑上來，把那放在上面的兩條小黃魚搶了便跑。籃子是托着的，一搖動還會不掉下來嗎？於是蘿蔔在地上骨碌碌打滾，油瓶早摔得粉碎了。等女人放下孩子，一隻隻拾起蘿蔔時，看的人倒有一大羣，那搶東西的癩三早已從容逸去，再也沒處追尋了。「那種癩三也是怪可憐的，這女人晦氣，孩子哭呀哭，她們該是沒福氣吃黃魚罷！」報告的人報告完了，便下這麼一個公正的結論。

「真的，這種臭貨那有福氣吃我的黃魚？」麻臉又是一陣痛快，連忙把送巡捕的魚串好。

巡捕接過魚來，他聽得正高興，故事便完了，心中不免有些失望。他想：要是癩三搶去黃魚時，再打女人一個巴掌，或者女人拾蘿蔔時，搶孩子給車輪輾傷了多好，誰叫她這麼潑辣，剛才在外国巡捕跟前掃了自己的臉，又把魚販本來想送自己的兩條較大較新鮮的魚兒買去了呢？現在總算那癩三替自己報了仇，好快意呀！他翕動着嘴唇，正想附和着說上兩句幸災樂禍的話時，忽然想到自己究竟是個巡捕，見了癩三搶東西理應上前去捕捉的，怎麼可以說風涼話呢？於是趕快瞧了小黃魚一眼，沉着

臉孔向魚販道：「這麼小的黃魚，叫我怎生吃法？再加兩條，改天我一併給錢罷。」

魚販雖然肉痛，却也不敢違拗，想想這兩條又兩條的意外損失都是那個臭女人作成他的，現在幸而那個臭女人照樣也破了籃子，丟了黃魚，跟自己一樣倒霉，倒底老天爺是有眼睛的，心裏便也痛快了一陣。

那時候，太陽也似乎聽得高興起來，它便賣弄氣力，由淡黃色光線變成金黃色了，那些大黃魚那裏還經得起它的猛晒，早已一條條都從肚子裏流出腐臭的黑水來。

班

公

烟 憶
草 昆
禮
讚 明

憶昆明

昆明實在是美極了。若僅以山明水秀，景色宜人而論，那麼江南水鄉或者未必輸於這個遙遠的山城，可是江南却決沒有這樣四季如春的好天氣。香港的天氣是好了，可是香港却又有一股近代都市的俗氣，煩囂喧雜，不可久居，而且市招佈告之類，動輒文理不通，看見了刺眼得很。總之，我不喜歡香港。昆明像暮春的北京，明朗，靜穆，處處看得到絢爛的鮮花，却又沒有那一陣陣滿載着黃土的風。昆明是 Unique 的。

最令人戀戀的，當然是那一片永遠是綠油油的翠湖了。翠湖就彷彿是一個公園罷，但是它有一種天然的秀麗。一條狹長的土堤通到湖心，堤邊栽滿了青蔥的樹，濃蔭下排列着朱漆的小半桌，泡一盃茶，抽一支烟，也很可以和可談的朋友們清談半日了。湖中有兩三尺長的五色魚，向小販買幾個炒米團，向座位邊的湖水中擲去，便見鮮豔奪目的五色魚追上去，吱吱的聲音無殊盛夏的陣雨。到了夏天，便滿湖都是紅荷了，這一陣陣清香真叫人心曠神怡，寵辱都忘。到了夜裏，樹影深處便傳出清越的愛情的歌聲來，閃爍的螢光飛舞着，一切都不像是真實的。雲南人愛唱那種愛情的山歌，歌聲是很清

膽，很高亢，充滿了熱烈的愛，但是一點也不柔靡，可說是一種健康的歌聲；回到了上海之後，更懷念那種天籟了。

翠湖邊上有不少精緻的別墅，但是在這些漂亮的洋房之間，却有一家很特別的小酒店。店門首有一只風爐，很像蘇州做斗糕的人所用的那種。風爐之上，有好幾疊小小的蒸籠，大約每一只蒸籠的直徑才兩寸長吧，而其中就蒸着一小塊一小塊的拌了米粉的牛肉。牛肉是先用醬油漬過了的，等到火候差不多，第一批的粉蒸牛肉已經發出香味的時候，店裏四五只桌子上等候着的客人一定也很多了。於是那位臉長得非常之像莎士比亞的店主人便虔敬地把蒸籠送到了客人的面前，文雅地問：

「先生，你家可要幾兩酒？」

這家小酒店的生意是很好的，但店主人不知怎麼不到黃昏總不開門。黃黃的燈光下，我常在小蒸籠裏加一撮紅辣椒末，一撮鹽，慢慢地喝着一杯杯醇冽的酒。

酒店旁，有極窄極陡的幾十級石級，可達昆明城內的五華山。石級腳下一塊低矮古舊的石碑，碑上却還看得出字：「明永歷帝殉國處」，是吳三桂苦苦追逼永歷到此，永歷力竭被縊的地方。到現在還是叫作「逼死坡」的。

在昆明，像那家小酒店一樣只在晚上營業的店舖極多，幾家最大的酒菜館根本中午不做買賣，因

之，一到晚上，就格外來得熱鬧了。最興盛的正義路上肩摩踵接，真是目不暇給。但是，我認爲最有意思的却是鄰近幾條馬路上的黑市。

這時候，馬路兩邊正式的店舖倒有些已經休息了，特別是那些從上海搬去的新式商行。於是無數的攤販便擺設起攤子來，地攤也不少。在北平喜歡逛市場的人，大概是不會不喜歡這些小攤的，五花八門，很有些叫人心愛的東西。自然，大都是「賤貨」，跟北平的黑市一樣，但是新東西也很不少，攤子上往往用很亮的電燈照着，所以實際上是不能算「黑」的。有幾個朋友簡直每天必去，說是上了癮了。

攤頭貨物，象牙製品最多，假貨自然也不少，但是如果真有賞鑒的眼光，倒也能找到一些有趣的東西。書攤也極多，除掉「寫信不求人」之類以外，最多的是小本的「經緯小叢書」，頗以爲怪。原版舊西書差不多絕無，而常常有講金石的書本，我曾見「十鐘山房」一部，可惜議價未妥，沒有買成，至今還是耿耿得很。

大理石固是雲南名產，可是絕少刻手，因之至多不過是花紋稍美的杯盆之類，論琢磨論雕刻，總覺得極少當意。據說有一位上海來滇的青年，父親是抽大烟的，急盼得一點真正的雲土而無法攜帶。某晚上，那位青年在黑市購得大理石盤一只，花紋之美，頗不易得，那知回家仔細把玩，却發現原來

這只盤竟是有夾底的，結果當然是正中下懷，很成功地逃過了海關關員的銳眼，做了一次私運烟土的孝子。

雲土的確是香——但抽大烟當然是要不得，毫無疑義，禁運是理所當然，那位孝子如果被捕也是活該。至於雲南的酒也不准多帶那麼兩瓶三瓶出來，可實在是一種苛政。開遠的雜菓酒，芳香甘冽，世無其匹，法國西班牙的葡萄酒都得好好的讓它幾分。到昆明之前，我還是一個涓滴不入的人，到了昆明之後，先是嘗到了昆明的土製葡萄酒「益納酒」，已經覺得在馥郁的濃香中，有極醇極美之味，等到後來，開遠的「雜菓」，貴州的「茅台」，四川的「大麴」，居然都有福嘗到，才深深悟到原來酒是不可不飲的！及與英國詩人 Wm. Empson 先生遊，於是 Rum, Whisky……等等也漸漸熟悉起來，但我總覺得飲某一種酒時必須合於某一種 Mood，祇有雜菓却是無處不好，無時不宜的。記得北京大學化學系的會昭掄教授從湖南步行到昆明，每休息必飲酒，結果寫成了一本「中國的酒」，聽說是極有價值的著作。曾先生的學問自然是本來已經負國際盛譽的，可是到了出產真正好酒的地方而不謀一醉，我覺得也實在是有些暴殄天物了。

昆明天氣和煦，土壤肥沃，農產物極爲豐美，無怪要出產好酒。我的身材不能算矮，但在昆明的圓通公園附近，竟有和我差不多高的仙人掌——我把頭稍低，便可對面不相見。到年底時，鄉下人挑進

城來的担子中，我曾發現長一尺左右的大佛手，像掛球一樣大的香櫞！據雲南人告訴我，那種佛手是預備切了片做菜的，不想江浙一帶視爲雋品的東西，在昆明却與蘿蔔青菜遭到了相同的命運。

看着上海水菓攤擺出來的那些先天不足的水菓，真要想起昆明來！桃子快上市了，昆明郊外的桃林上一定已經結滿了又大又甜的桃子了罷？可是再要這樣一樁一樁的說下去，你也許要疑心昆明的月亮也比上海的大了。其實我即使真的這樣說也不見得能算錯，昆明拔海一千八百九十二公尺，比上海離開月亮近得多呢！

煙草禮讚

長夏輒苦寂寥，便東尋西找的借來破書數冊，每值浴罷當風，信手翻披，倒居然又有些像在學校裏過的那些日子了。意之所至，偶然亦抄錄幾條，但懶性難除，記性又壞，散失的也就不少，祇這幾條關於煙草的倒居然還在手邊。現在是煙貴如金的時候了，「愛治華斯」之流已經有成爲古董趨勢，要戒也着實可以戒得。無如「香草」大類美人，一旦墮此孽障，忘却實在太難！綴此小文，也無非是過屠門而大嚼之意云爾。

在一五七二年，就有關於煙草的記載了。世界第一名癮君子華爾脫·拉雷爵士那時還不過是一個剛二十歲的青年，還沒因爲帶烟回國而被鹵莽的僕人兜頭澆水呢！原文載法人却利·愛斯替哀納

Charles Estienne 所著「村居」(La Maison Rustique)一書，此係由英文轉譯——

「這種藥草稱爲尼古丁那(Nicotiana)，這本來是一位外交使臣的名字，此公是第一個把它介紹到我們這方面來的人，爲紀念起見，所以就草以人名了……。

「西班牙人却稱之爲淡巴菘。也有人叫它爲「聖草」，我想一定是因爲它有那種神聖而奇妙的功

用的緣故……。

「有些人到過弗羅利達，還有不少水手們每天從印地安來，他們的頸項裏都掛着小小的管子或是像喇叭一類的東西，都是用棗木或蘆葦製造的。在這些小喇叭的口中他們塞進了許多尼古丁那的乾葉子，那些葉子已經卷曲收縮，而且扯得粉碎。於是他們在這一端點一個火，在另一端便張開大口，努力吸氣。烟霧吸得愈多，他們就會覺得肚子也飽，口也不渴了，力氣也恢復了，精神也發旺起來。那時節，他們的頭腦裏便生出了一種愉快的陶醉。」

原來吸烟竟有充飢解渴之用！然而尚不止此，它還是辟瘟妙藥呢！英人漢恩 (Thomas Hearne) 在他一七二一年一月二十一日日記中云：

「據說上次倫敦黑死病流行的時候，開設烟草舖的人家從來沒有遭瘟的。當然，吸烟便變成防瘟的靈藥了，連小孩子都一律強迫抽烟。記得前些日子有一位朋友告訴我，在黑死病猖獗的時候，他還是伊頓公學的一個小學生，那時，每天早晨，每個孩子必須在校內抽烟防疫。他因為有一天早晨沒有遵命吸煙，便被老師們痛打了一頓。」

究竟是否可靠，我想似乎也不必苦苦查問罷。小學生而必須吸煙，甚至不吸便要打，這想法却終有些幽默也。

前文所提的華爾脫·拉雷爵士，當然是大家熟悉的人物了，雖然這位文采風流而又武功煊赫的標
準紳士之所以大家耳熟能詳，也許還應當感謝煙草公司之善做廣告。此君因為英國對西班牙前倨後恭
，竟至做了伊麗沙白女皇外交策略中的犧牲品；儘管他脫下簇新的朱紅大氅，鋪在泥淖上讓女皇不致
弄污了牠那一雙尊貴的鞋子，但他終於下了天牢；儘管他在監獄裏還誠惶誠恐的寫出歌功頌德的詩詞
，想博得女皇的回心轉意，而結果却仍舊是刑遭大辟，身首異處！

然而，「人之將死」，妙事來了——事見夏白禮之拉雷（John Aubrey: Sir Walter Raleigh）
「他在即將到刑場就戮之前，先安然吸了一斗煙草，使不少禮法之士大為震怒。但我覺得這件事
情倒一點也不能算是不對，他是應當吸一口煙定定神的。」

夏白禮寫這些文字時，約在一六八〇年左右，他本是離拉雷之生不遠的人，見聞未必謬妄，却亦
可見拉雷之真正是「尼古丁那」至死不渝的知己了。

一六〇二年時，英國有無名氏作「煙草幻化」一詩，讀之却亦頗可一噱，詩云：

「現在聽我告訴你——那時海水連天

幾個人忍飢捱扎四十日，只因爲還有煙……

船上有一學究，天生癡蠢

一抽煙，他大澈大悟，有了學問……

許多膽小怕事的懦夫

煙香中便變成糾糾勇武，

嘴裏才噴出一口煙，

對手已打到腳邊！

有久病的旅客忽夢一捲煙草，

醒來神清氣爽——百病全消。」

會憶去年曾在電車中遇一中年女客，看她在口袋裏居然掏出一支雪茄煙來，悠然吞吐，全車爲之愕然。却不想在十七世紀末葉的英國，太太們竟有以抽板煙爲時髦，真是匪夷所思了。湯姆·白朗（Tom Brown）在一六九〇年曾有一信，專談吸煙之妙，而收信人就是一位老太太。原信尙不冗長，今便逐譯於後——

「太太：

雖爲皮氣惡劣的女人們動輒指斥恣抽煙的習慣，可是太太，我却勸你千萬不要取消這一樣無傷大雅的消息。第一點，吸煙是有益健康的。老太太們最易爲牙痛所苦，而吸煙可治牙痛，却是百無一失

，萬試萬靈。第二點，雖然烟草出產在尚未皈依的地方，而吸烟却大大有助於思考聖教。牧師大都抽烟，未始不即因此故。多數牧師如果不是一「斗」在口，往往祝禱文便會無從下筆。而且，偶然把烟斗跌碎的時候，便正可告訴你人生無常，小小意外，就會使你烟消雲滅。你看烟氣氤氳，便可以想到一切財富，美貌，榮耀，也無非便和這些輕烟淡霧一樣，第三點，烟斗也是可供閑來把玩的一件雋品：老太太之有一只烟斗，正有些像小姑娘之有一個漂亮的愛人……第四，吸烟正合時尚，即使現在還差一點，將來是一定要變得非常時髦的。朝廷上流行飲冷茶，爲時已久，但大官將出，必有騷從先導，今之冷茶，原不過是爲異日之烟草吶喊清道而已。」

自然，萬事萬物，有人捧即必有人罵。這位老太太要早活一百年，恐怕便永遠不敢相信吸烟能成爲朝廷風尚的話了，英皇詹姆士一世就是一個竭力攻擊吸烟的人，他在即位翌年（一六〇四年），就發出了痛罵烟草的文告，他說：

「吸烟之風叫人看見了不順眼，聞到了難受，有傷腦筋，損害肺部，那一陣陣黑黝黝的臭烟，就最像地獄裏冒上來的那陣可怕的烟霧！」

說得血脈憤興，窮凶極惡，那些反對吸烟論者似乎可以撫掌稱快了，却不要忘了此君是英國最要不得的君主之一！他一意孤行，剛愎自用，結果釀成了克朗威爾的「圓頭黨」之舉，弄到最後竟不得

不拋棄皇位，一走了事，此中原因雖多，但是這位皇帝的腦筋，却至少沒有因爲不抽煙而比別人靈敏罷！

克朗威爾趕走皇帝，奠定了英國民治基礎，在近代史上總要算是一位赫赫有名的人物。而克朗威爾軍中抽煙之風奇盛，却早爲古今所豔稱了。克氏自己尤其是煙斗不離口，開軍事會議時常是「人各一斗」，而驚天動地的大事便在煙霧瀰漫中一一決定。詹姆士以勸人戒煙而遭覆滅之痛，克朗威爾的以狂吸煙草而名垂千古；魯迅是抽煙的，高爾基也抽煙。愛因斯坦之發明相對論，大概也是在抽煙的時候；甚至於，福爾摩斯也常常狂抽煙斗的是不是？你看這「聖草」是不是很應當抽一點呢？

溫源寧

周作人這個人

周作人這個人

周先生的行動靜如處子，說話的聲音輕微，從不大聲高談，走路的樣子像是一個老婦人；他有一種超然薩羣的神氣——我們說他這種神氣是冷峻好呢，抑還是說牠是種彬彬有禮的不屑態度好呢？——他的這種態度不敢和他隨便，却使他本人可以冷眼旁觀他人，心裏暗暗覺得好笑。他與人談話時溫文儒雅，彬彬有禮，而使人不敢和他親密的就是這樣溫文儒雅彬彬有禮的談話。他的腦袋生得像是一粒子彈，大笑的時候他的腦袋便前俯後仰的移動着——他的所謂大笑實在只是有聲的微笑——客人聽了他的那種笑聲，便知他是個可以信任的人，可以與他說知心話，只是不敢和他隨便瞎說。人之不敢對他傲慢，因為那簡直是不可能的事。我們初次遇見他的時候，都由愛生敬畏之心；在他的仇敵，這種敬愛之心便變成畏懼了；在他的友人，這種敬畏之心不久便變成親愛之情——可是永遠不會變成親密。

周先生工作或接見客人都在他的書房裏；他的書房很足以表顯他的個性。書房裏整潔無塵，一切物件都有其適當的處所。壁上及地板上都裝飾得像日本式子。房內的一切椅子，桌子，以及裝飾品

都很優美悅目，而且看去件件都不是多餘的。地板上這裏放着幾個坐墊，那裏放着幾個坐墊，看去令人生舒適之感。現在該提及室內的書了！玻璃櫥內的書籍保存得何等當心！門數何等的多！選擇得又何等的精！櫥內有關於性心理的書，有關於希臘宗教的書；有中文書，有日文書，有英文書，有希臘文書！房中有很濃厚的書卷氣！主人在這樣的書房裏讀書談天何等的幸福！

周先生的住所離北平熱鬧區很遠，因為不便，所以去拜訪的人不怎麼的多，只是那少數去拜訪他的人總是受主人的歡迎的！去拜訪他的客人不是老友，便是熱情仰慕他的人，後者去見他或為求教他關於寫作方面的意見，或者只是為想和他小談一下。在多數的情形，說話的是客人，周先生只是靜聽着。雙方談話都顯得很安閒。沒有辯論，所以沒有長篇宏論。雙方只是悠然地一忽談這事一忽談那事——像是飛燕掠水似的，才一談及便又轉談他事了；與周先生談話不可對某事特感興趣以致成為熱烈討論的題目。熱情是不相宜的；對於萬物都有點好奇心，可是並不十分起勁。

周先生眼中的世界是何等的微小而近情！他於作品中避免談及那種足以使人類分裂為敵對的黨派的大問題。他喜歡談的是微小的事物那種「難以言說的被人遺忘的小動作」，使人們覺得這個世界可愛的小動作。是以他愛寫小品，他的小品之不是嘩啦啦的體，而是閒適動人的 *Chit-chat* (即 Charles Lamb 筆詞)。周先生的文章直像富有藝術意味的閒談。人生的瑣事在周先生的筆下便成為有趣可愛

的談話了，這是一種世上稀有的本領。他能於不重要的題材之中寫出重要的事物來。在他很是近情的園地之中蔬菜比玫瑰花還要紅艷可愛。我們讀了他的文章便會自然而然地覺得有時蒼蠅會比天地命運那類大題目爲有趣。

可是我們別忘了周先生還有另外的一面。那便是：他同時也是富有剛勁之氣的。他那緊閉着的嘴唇，上面留着八字鬚鬚，顯得意志堅決。他不願意多事，可是他想多事的時候，反對他的人可就休了！他以迅雷不及掩耳的手段，穩紮穩打地向他的敵人襲擊——只是一擊便足夠了。舉例說吧，他的處置女子學院院長經利彬君是何等的簡潔了當！周先生着手所做的事無不成功；其成功的祕訣也許是因爲他把目的認識得很清楚；同時他還知道自身的缺點——後者的一點比前者更爲重要。開會的時候，他很少發言，可是凡有所言總是達到目的的；所以如此者，乃是因爲他對於一切，事前都已計劃好了，臨事便決不猶豫，他老是鎮靜異常，遇事決不會大驚小怪；我們看了他的爲人，便會知道他於逍遙自在的時候固然快樂，即使暴風雨當前的時候他也是同樣快樂的。

暴風雨！這三個字使人聯想到海洋，而海洋使人聯想到船舶。奇怪得極，小品文作家的周先生從前竟是海軍學校的學生呢！可是實則並沒什麼奇怪。一艘全身鎧甲的兵艦乘風破浪地在海洋上駛行着，世上還有什麼姿勢比這還優美呢？周先生恰似一艘全身鎧甲的兵艦——他有鐵一般的優美！

秦瘦鷗

失

貓

記

失 貓 記

最近我曾經有好幾天精神上連續着覺得很不愉快，那是爲了家裏走失了一頭貓。

一頭貓？

不錯，正是一頭貓，而且是一頭毛片長得非常難看，誰見了也不會歡喜的小醜貓。

那不是讓它走失了好吧！爲什麼要覺得不愉快呢？

要解釋起來，當然又是情感的作用。

×

×

×

×

×

我家裏向來是不蓄貓的，雞和狗也沒有，甚至爲了怕煩的緣故，連金魚和小金錢龜之類也從來不會養過。可是在去年秋天，爲了家裏那些老鼠鬧得實在太不成話了，妻和我都感覺到有一頭貓來鎮壓鎮壓的必要，同時三個小孩子也聯名呈請，表示他們對於貓的愛好和家裏缺少一頭貓所感受的寂寞，最後歸結到貓之不可不養、

就在這種「衆論咸同」的情形之下，我們便開始物色起來，最初大家都以爲是很容易的事，不料

我家附近一帶，貓的生產率竟非常低，妻逢人便托的找了七八天，也沒有找到一頭。這可把那二個孩子急壞了，有一天，他們終於不擇手段的把鄰家所蓄的一頭小黑貓捉到了自己家裏來，用強佔的方式警養了兩天；結果仍被鄰家發覺，不但立將「原」貓索回，而且還幾乎引起大糾紛。

這樣一來，我們雖然覺得很沒趣，但我家急於求貓的事却已遍傳一里了，因此到得第二天，就有另一位芳鄰派人送了一頭小貓來；妻把竹籃打開一看，臉上立刻透出非常尷尬的神氣，至少遲疑了兩三分鐘，才勉強裝着笑，向那僕人稱謝了幾句，把貓收下。

據來人報告，這頭小貓出生已經也有四五十多天了，可是牠的身軀却小得跟我的拳頭差不多，毛色一團模糊，白的不白，黑的黑，黃的不黃，簡直沒有一根顏色清楚的毛；而色調的分配，也異常凌亂，不但去「烏雲蓋雪」「雙桃夾山」等等有名的典型甚遠，便是比一般普通的貓，也要醜惡上幾倍，我和妻看了都只是搖頭。

「小貓，好啊，一頭小貓！」孩子們的眼界當然沒有大人那麼高，也許他們根本就不懂貓的美醜，所以一瞧還是長着一條尾巴和四肢腿的貓，便高興得歡呼起來了。

幼女的奶媽小心翼翼地從竹籃裏把這頭小醜貓捧了出來，放在地下。

「當心牠跑出去！」兒子慌不迭的喊起來。

可是出乎他的意外，這頭貓竟並不跑，牠彷彿連走也很勉強，掙扎了四五分鐘，僅僅走得兩步路，馬上又伏下了。

這就使我也失望了。

「恐怕養不活吧！」我向妻說。

妻連連搖頭，大兒子也很不耐煩地走開了，祇剩兩個小女孩子和奶媽還保持着原有的一片熱心。

「小貓，好小貓……」長女和幼女一齊蹲在那又醜又弱的小貓旁邊，不住用手輕輕撫摩着牠，像招待一個新來的小朋友一樣。

同時奶媽也忙着找出一個破碗來替牠準備飯食。

據長女當晚的報告，那小醜貓的行動雖極遲緩無力，但吃的本能却還不會減退到「水準以下」，一天已吃了半小碗飯，只是牠太歡喜爐子了，始終伏在那裏不肯離開。

「煨灶貓！」妻像咀咒似的說。

「夏天生的貓總是這樣的。」奶媽在旁添了一句註解，大有庇護的意思。

「這樣的貓晚上小心給老鼠拖了去！」我打趣着說，於是大家都笑了，可是後來我們發現長女在臨睡以前，竟悄悄地獨自走下樓去，把廚房的門關上了，原來在她的幼稚的感覺上，已因我的打趣式

的警告而產生了一種愛懼，深恐那些一向跋扈慣的老鼠先生，真會跑進廚房去把伏在煤爐下的那頭小醜貓吞吃掉或拖走。

謝天，這樣反常的事終於不會演出來，僅僅因為那小貓自己太怕冷的緣故，屢次像「飛蛾撲火」似的鑽進煤球爐下半部的灰爐中去，以致給陸續掉下來的火屑，燙傷了好幾處，而毛片的顏色也比先前更醜了。

有一天，火所給予牠的創傷竟使牠到了懨懨欲斃的境界，吃也吃不進，走也走不動，奶媽雖用重價的麻油替牠敷了兩三次，也不見效；到得第二天早上，差不多連呼吸也停止了，妻便狠一狠心，依照一般人家的習慣，下令把那垂斃的小貓拋到了垃圾桶邊去。

那時候，長幼二女心中的悲傷，真不是一個「天真已泯」的成人所能描寫出來的，她們不但哭，不但提出抗議，甚至連做功課的心緒也沒有了。

「你看見過那小貓嗎？……真死了嗎？……？」她們幾乎不停的輪流着向那兩個傭人詢問。

「當然是死啦！」兒子往往這樣插嘴出來說，男人的心總比女人來得硬，可謂「於此益見」。

然而天下事每多出乎意外，大家以為牠「必死無疑」的那頭小醜貓，竟在一晝夜不近爐火的自然療法之下，得慶更生，並且牠還自己一步步的挨到了我家的後門口來，有氣無力地叫着。

「這那兒還有不收留之理？」

從此大約又過了三四個月，牠的正常的發育漸漸增強了，牠抵抗一切的能力，使牠不需要再日夜緊靠着那煤球爐，而牠活動的範圍也漸漸擴展到了樓下的任何一隅，不過當牠走進客室時總歡喜直接望沙發上跳，在潔白的套子上，留下許多梅花形的足跡。

當然牠還相當的怕冷，一瞧見陽光就非常歡喜，祇要是晴天，我家這頭小醜貓是難得會和陽光分離的。

「像這種貓養三五年也不會捉老鼠！」妻時常很肯定地說。

但在某一個初冬的早上，我們的小醜貓竟毫不假借地捉到了一頭「中等身材」的活鼠，並且還啣着它在各間屋子裏亂轉，彷彿存心要讓大家瞧一瞧牠的顏色似的。

妻禁不住也歡然大笑起來。

三個孩子那還用說嗎？簡直興奮得像他們自己捉住了一頭老鼠一樣，最小的女兒爽快丟下了一切，跟定在那小貓的後面，跑東跑西的忙着，直到老鼠給貓吃完才歇手。

「明天一定要多買些魚給牠吃，別忘啦！」她又竭力替那小貓請獎，不但跟她母親這樣說，而且還一再的直接去囑咐那女傭。

這項請求自然是「相應照辦」，事實上我們給予牠的獎勵打那天起就沒有停過，鮮魚啊，牛肉啊，羊肚腸啊，幾乎天天不斷，外加孩子們從自己嘴裏省下來的各種食物，如麵包蛋糕之類，也常常可以讓牠嚐新。

普通的貓好像都是不吃麵食的，尤其是甜的東西，但我們那頭小醜貓却什麼都吃，祇要你丟下去，牠就會吃；後來竟養成了一種習慣，不論我們在吃飯或吃點心的時候，牠總要跑過來，咪嗚咪嗚的亂叫，非待桌子上有東西丟下去不肯停止。

又隔了幾時，它爽快學會偷食的本領了，不但菜欄裏的東西往往不翼而飛，便是剛從市上買來的鮮魚肉，也會給它冷不防的啣走，恨得人牙癢癢地祇想打它。

可是它也很有靈性呢！

當我在晚上回去的時候，祇要後門一開，第一個迎上來的必然就是牠。即使牠已倦伏在煤球爐附近睡熟了，也會突然醒過來，搖着牠那怪長的尾巴，一路發出呢人的叫聲，一路纏繞着我，打樓下一直跟到樓上；必須待我低喝了一聲下去，牠才懶洋洋地獨自退下去。最初妻還不信，後來她自己親眼瞧見了好幾次，才知道我確非過譽。並且她還利用了牠這一點靈性，推而廣之的完成了訓導的任務，使那小醜貓漸漸地聽話起來，不再偷食，不再隨地大小便，甚至竟能出人意外的雖與小鷄同處而不稍

侵犯，致令一里傳爲美談。

可惜訓導純熟後不久，牠的軀體的發育和春天的刺激，竟使牠打某一個晚上起，總得悄悄地溜出去，直到第二天早上才回來；幾天之後，終於一去不返了。照牠原有的靈性來看，似乎不致就會跟了牠的情人出奔，所以我很憂慮牠已遭到了什麼不幸。然而我們也無法四處八方去打聽哪！

從此，我回家的時候，再也不能受到這一頭小動物的忠誠而熱烈的歡迎了。

龍沐勛

記吳瞿安先生

記吳瞿安先生

歲寒懷舊錄之一

廿年人海狎風波，一事無成可奈何！

師友半凋吾亦老，思量只覺負恩多！

——壬午除夕占

雨生不斷的寫信來，要我替他主編的「風雨談」寫點稿子，彷彿索逋似的。我因為家人患病，纏綿兩三個月。暫兼了「內閣總理」的職務——自注：內者內人之內，閣者闔閣之閣，既非責任內閣之閣，也說不上周佛海先生在少年時候所常愛入的文昌閣——天天除了教書校稿之外，還要忙着挪債、延醫、照料我的嬌兒，恨不得多生一副腦子，或者能託觀世音菩薩的福，也長着千手千眼，來為文化界服務！直到年三十夜，只做了上面四句歪詩。幸運的平安度過了這年關，想起一切的文債，要想拖賴，總有些過意不去，何況我素來是主張「言必信，行必果」的一個不合時宜的笨貨呢？

想起我，原來不過是一個小學畢業出身的酸人物，赤手空拳，跑進教育文化界，混了二十餘年之

久。不知怎的，所有文壇老宿，和各方面的賢明領袖，一見了我，或者是通過一兩回信，就特別「垂青」起來，獎借提拔，教我努力上進，欲罷不能。我是抱定一生一世，要做學生的，只要人家有些特長，不管他是新舊人物，我總是虛心去求教，而且服膺不釋的。單就我本行——勉強說是中國純文藝吧——來講，詩壇老輩如陳散原、鄧蘆荻、陳石遺諸先生，詞壇老輩如朱彊邨先生，國學大師如章太炎先生，新文學家如魯迅先生等，我都曾領教過，除了魯迅先生比較生疎一點，其餘都對我獎誇不遺餘力，尤其是彊邨先生，更是使我沒齒難忘的。可是現在這些人物，都作古人了，還有許多誼在師友之間的人物，自這次事變以來，或流離顛沛，作客以死，或避居僻壤，音信不通。我所敬服的歐陽竟無、趙堯生、陳蒼虬、張孟劬、夏映龢、李墨巢諸先生，雖皆健在，而散處四方，無由常親譬欸，尤以歐趙兩先生遠在蜀中，音問阻斷，倏忽數年之久，怎不教人發生「恍同隔世」之歎？我現在已是中年了，德業都無成就，每當夜靜更深的時候，想起諸師友對我期望的殷切來，不覺淚沾衾枕，那還有話可說呢？兩生指定要我記吳瞿安先生，却嚕嚕嚇嚇，寫了這麼一大段離題頗遠的話，也就因為說起吳先生不知不覺的，連類引出許多的感慨來。現在且先談談我與吳先生的關係，和他留在我腦海中的印象吧。

我和瞿安先生的關係，也是師友之間的。我的仰慕吳先生，遠在二十五六年前，和他通信見面，

却在民國十七年我到上海暨南大學教書以後。當我十四五歲時候，就歡喜弄弄詩詞。那時我有兩個堂兄，先後在北京大學國文系肄業。一個名叫沐光——去世也過二十年了！——他是最崇拜黃季剛先生的。我對研究聲韻文字之學，和魏晉駢體文，得窺門徑，後來季剛先生門下學過些東西，以至和太炎先生發生關係，是從這個因緣來的。一個名叫沐仁，他是最崇拜吳先生的。他每年暑假，回到家鄉來，總喜歡把吳先生對南北曲的造詣，講給我們聽，並且拿出過雲閣曲譜，泡了龍井茶，兄弟們圍坐在後堂——我家裏的書齋，中植蘭花夾竹桃秋海棠之類，堂後傍山，蒼松翠竹，相映成趣，也可算得一個適宜避暑的好去處呢！木榻邊，一個吹起笛子來，——這個名叫沐幹，兄弟們叫他老五。——老三——沐仁——跟着就唱絮開，或者思凡之類，說這是吳先生教給他們唱的。我雖然不懂，却也頗感興趣。後來我和吳先生相熟了，吳先生總是勸我學唱崑曲。他說詞曲原來是相通的。研究詞學的人，最好學會了幾支曲子，自然別有受用。他自離開北大後，歷任東南大學、光華大學、中央大學詞曲教授，常常叫學生們在課餘之暇，到他家裏去學唱，那作風和以前在北大時，是始終一貫的。

我和吳先生相識，現在記不清是那年了。吳先生歷年和我通訊遺札，都保存在上海，一時沒功夫特地取來，加以一番整理，只好留到後來再說。我從小就聽到吳先生是愛唱青衣的，又是道地的蘇州人，心目中猜想，他的面模一定是很漂亮的。可是後來見了他那四方的臉孔，養着兩縷八字鬚，一雙

耳朶轟起來，立刻就感覺到這怎麼好扮青衣花旦呢？我對唱曲是十足的門外漢，所以他的嗓音，是否適宜於唱青衣花旦，我可不敢妄下雌黃。吳先生是研究詞曲的專門學者，是近代中國戲曲界的唯一導師，他的特長，是能兼填詞、製譜、按拍三者的絕藝，深通其理而傳諸其人。至於興之所到，偶然登場表演，不管扮相怎樣，規矩總是好的。這一方面，自有專家去仰贊，也用不着我來饒舌了！

我和吳先生相識以後，漸漸的熟了起來，是在淞滬事變的那一年。那時京滬一帶，風聲鶴唳，吳先生也就暫避到上海租界內來，在某大銀行家做了西席。除教兩三個學生讀書做對子外，又替居停主人鑒定所藏書畫，做些題跋。那位主人待他很好，特地爲他請了一回客，把寄寓上海的名流，邀了不少來參加這個盛會。我和吳湖帆先生，也得叨陪末座。自這以後，我教書得空的當兒，就常常跑到他那裏去談天。他天天做日記，寫得特別認真，有時候拿給我看，我從這裏面也得着許多的啓發。這時恰值彊邨先生在前幾個月去世，我和幾位知好，正在籌刻彊邨遺書。吳先生和彊邨先生，也是「平生風義兼師友」的，所以對這件事，特別關懷。因爲這種因緣，吳先生對我也就特別要好。他那種謙和的態度，和蕭灑的神情，我是永的不會忘記的。

後來淞滬協定成立，時局也就恢復常態，那時的中央大學，又把吳先生挽了回京。那位銀行家願照中央的待遇，按送束修，把他老人家留住。他老人家是愛喝幾杯酒的，他感着天天由小學生陪着喫

喝，有些不自在，也就婉辭謝却，回到中大去了。

我往年常是趁着春假之暇，到南京走一趟，看看許多朋友。吳先生和他的夫人兒女，都寄住在中大附近的大石橋的一家民房裏。那屋子是一坐三進的平房，吳先生是住在最後一進的，陳設也頗簡單，原來教授生涯，總是相當清苦，這也不足爲怪的。我因爲每次到南京，時間都很匆促，所以拜訪他的機會，往往是在夜間。那房子的前排，是不曾裝設電燈的，往往暗中摸索，總留我談到半夜，纔親自把我送出大門來，這也可見他對後進期望之深，和待人之厚了。

有一次，給我印象最深的，是一天的下午，他知道我到了南京，特地叫他的學生唐圭璋君，約了我往遊後湖。他老人家帶着一位兒子，和唐君連我四個人，坐上小艇，叫唐君吹起笛子，他父子兩個，唱起他新近刻成而頗自命得意的霜厓三闋來，嫋嫋餘音，繞雲縈水，真叫人有一「望之若神仙」之感。一直遊到夕陽西下，纔收艇歸來。我最近兩三年，每到後湖，總會想起這次遊湖的風趣，不禁唱出「此曲祇應天上有，人間能得幾回聞」這兩句唐詩來，表示低徊悵惘之意。而今吳先生下世，整整四周年了！唐君聞在重慶中央大學，擔任詞曲講席，風流雲散，怎得不叫人對景傷懷啊！

吳先生的老家，是在蘇州的雙林巷，也是一座江南人的舊式建築，我會去過一次，這時恰是假期，吳先生夫婦都在家裏，聽到剝啄敲門之聲，他的夫人出來開了門，延往書齋，和吳先生坐談了好久

。在那明窗淨几之下，看了幾種外間少見的明人曲譜，可是因爲時間匆迫，走馬看花似的，現在都記不清楚是何名目呢！吳先生藏曲之富，甲於中國，大部都保存在這屋子裏，聽說事變以來，尙無散失，這到是一件可喜的事情啊！

吳先生自「八一三」事變以後，有一個短期間，避難蘇州鄉下，不會通過消息。後來帶了家眷，和他著作的詩文詞及日記等手稿，轉到湘潭，喚息甫定，便一心一意，刪定所有的詩詞，準備着「把虛名料理傳身後」的工作。他大概是從盧冀野鄺衡叔——二位都是吳先生的得意門生——諸君處，間接得到我仍滯留在上海的消息，就不斷的寫了些快信或掛號信來，報告他的行蹤和近況。并且把他刪定的霜厓詞錄稿本，保險寄給我，以校刻印行相託。他知道我兒女多，家累重，那時景況不好，又想到他的門生潘景鄭君，力能任刊書之費，兼有夙諾，屢次催我代詢。後來景鄭抄了一份副本，又叫我做了一篇短跋，說是就要寄往北京雕版。現在已隔多年，不知這件事究竟辦得怎樣？好在稿本仍存篋，這重心願，我總希望能早日清償，以期不負先生託付的苦心啊！

吳先生在沒有離開中大以前，就有些喉啞毛病。自從流離西上，再由湘潭轉到桂林，經不了風波跋涉的勞苦，病勢增劇。他來信有「嗓音全失，骨瘦如柴」的句子，早已自知不久於人世，但是他的精神始終是很好的。自藤桂林轉往雲南大姚縣，一路都有信來。直到去世的前幾天，還有信給我，筆

札精整，和以前一樣的認真，那裏知道電傳的噩耗，反而會較遺書先到呢？

吳先生在逃難期間給我的信札，叫我最感動的，有下面這幾件事。一件是他那對文字上一種矜慎不苟的精神。他寄給我的霜厓詞錄定本，把生平所作的詞，刪了又刪，只留下一兩百首，照平常人看起來，已經算得謹嚴極了。可是他對彊邨先生挽詞一首，直到快要去世的時候，還來信改定好些字句，并且再三託我務把定本改正。一件是他聽到我在上海迫於生計，兼課頗多，總是來信表同情，勸我節勞保重。他說他的生命，就斷送在教書上，改文傷腦，講書唱曲傷氣，以致元神耗盡，不可救藥。我想這些話雖然有激而發，可是生在這師道論亡的末世，做教書匠的，不管學問怎樣高明，總是得不到社會的優禮，這是我輩同行的人，所應同聲一哭的！還有一件，是他對自己的作品一種依戀的神情，生怕不能傳給後人似的。他認定了彊邨先生去世之後，只有映盦先生，是當世詞壇的大作家，特地寫了一封工整的駢文信，託我求他做一篇霜厓詞錄序，并且不斷的來函催促，彷彿得着這篇序文，就是死了也可瞑目似的。這時夏先生因為忙着他事，直到吳先生死後，纔把序文做好。我想吳先生九泉之下，也可無憾了吧！

吳先生死在大姚李旂屯的李氏宗祠，有他的門生李一平君，替他料理身後。他的著作，聽說全部交給盧冀野君，已經在那裏次第刊行。冀野做了一篇很詳細的年譜，載在上海出版的戲曲第三輯上面

，這戲曲叢刊，並且爲吳先生出了一本「吳霜厓先生三周年祭特輯」。吳先生過了幾十年清苦的教書生活，桃李滿天下，而且大多數都是能夠發揚先生遺業的，我想吳先生確定是不朽的了！

癸未元旦後一日，脫稿於金陵。

石

君

北平三日

北平三日

北平是我自幼生長的地方，居住了十餘年，流寓到南方來，又逾十載，才有機會仍回原地，直到民國二十六年夏天，因戰亂返回上海，從此和它離別了五個年頭。去年冬天，我因事羈留那裏，去來匆匆，居住不過三天，却有許多值得記敘的事情。現在鈔錄我日記的一部分，聊做紀念，也可略當北平生活梗概看罷。

第一天

下午五時半才到前門東車站。未到站前，經過幾處城門的小站，遙望城牆巍峙，心裏非常痛快。兩旁標語不少，車行甚速，渾都不憶。抵站時，下車的旅客並不很多，看到的一切情形都和舊時彷彿，沒有很大的改變。

坐着旅館的大汽車和行李一同進內城。看見前門內兩座神廟，仍和昔日一般的輝煌莊嚴，不覺想起兒時瞻拜的情境來。那時我什麼都不懂，現在呢？早已喝起人生不能不喝的苦酒來了。其一爲關帝

廟，建立甚早，似乎紀曉嵐閱微草堂筆記裏都提到的。屢有善女人善男子出資裝塑，一點都看不出陳舊的痕迹。

所住旅館在東長安街，是一家著名的大飯店，昔日歐美旅客，川流不息，現在局面變遷了，所有的住客，較前少了許多，且來往者以日籍華籍爲主。但是一切招待之週到體貼，設備之完整利便，都仍保持着許多舊日的優點。

打電話給尤炳圻兄，凡一小時才接通，人却不在家，他並非忙人，而電話這樣難接，據說是電線常出毛病。（事後方知，他同時也在忙着打電話給我。）

盧和符兩君來，數年不見，均各娶妻，多少負着生活的重擔了。坐談不久，一同去東安市場吃飯，走了幾家，都已封火，就在潤明樓座下。吃了幾十隻水餃，三個菜，一碟花捲，一個酸辣湯。賬是由盧兄付的，僅七元幾角（北平聯鈔），以今日上海通用幣計算，不過三十元。

東安市場沒有什麼改變。不要說五年前罷，就是我幼時所記憶的景象，也仍大體相似。稻香村，森隆，丹桂商場，玩地球的俱樂部，賣假珍珠首飾的攤，買大串冰糖葫蘆，五香燻雞燻魚，無一不在舊時的地方，：啊，妙極了。時已晚九時，無暇多看。

偕盧符兩兄返旅舍，在樓下見到一張引人注意的廣告，原來四五天后，這裏將有郎毓秀女士的盛

大歌唱表演。忽然聽見餐廳的音樂悠揚，也正有人在跳舞，就和盧符同去一看。樂師都是西洋人，也許是法籍罷，而舞伴僅得三五對，都是中國同胞，似很寂寞。其一男子穿的是長袍，年紀僅二十左右。在這樣朔風凜冽的天氣裏，看見這種情形，雖然眼界爲之一開（這大約是北平的「洋場才子」罷，盧符兩兄還是初次目覩跳舞的），心裏究竟有什麼感想，怕不是目覩的人，也可以想像得到罷。

晚間，獨自整理衣物，把法隆寺的唐塑佛像拓影取出，預備明晨送給珠姊。

第二天

晨九時許，和化兄同去南城探望朋友。最先是看焦君，他恰巧也在昨天夜返平，還沒有睡覺。其書齋相當的幽靜，狹長的一個房間，生着熱烘烘的小火爐，相當暖和，書架之外，隨意擺着幾盆未放的梅花，對坐其間，頗得悠然之趣。化兄和他談的多是北平友人近況。

赴××總署訪周先生。多年不見，豐采似較前略勝，因爲面貌稍形豐腴，而舉止益見雅度，並不因他一行作吏，便不足觀。他的談話一向是非常親切，自然，貼近人生的，我們之間的閒談，便由事變以來北方的教育界開始。他的議論最主要的地方，就是中國人一向有其健全的中心思想，簡單的說，就是求生存與求共存，這都是很堅實的。再次就是過去共產主義思想的流行，也並不是什麼思想

問題，而是人民生活的不安定。所以現在我們最重要的問題，要在防亂，特別是要防造亂。這些真實而痛切的議論，大體他已寫在最近發表的「中國的思想問題」一文裏，可是在我們談話的時候，該文却尚未寫出，然也可略窺一斑了。知堂先生的文字，沖淡之中含有至情，其人又恰如其文，永遠是那麼和藹，親近，在這個亂離播遷的時際，有機會和他重相晤面，在我真是異常愉快的幸事。臨行時，他因啓无的先期約定，便把寫好的幾首詩和他的藥堂語錄贈給我。

詩是用有格的印着藥草堂筆記的箋紙寫的，蓋兩印，一是「知堂五十五以後所作」，一是「作人」。詩題是「賦得七夕」：

烏鵲呼號繞樹飛，天河清淺小星稀，不須更讀枝巢記，如此風光已可悲。

盈盈一水不得渡，耕牛立瘦布機停，劇憐下界癡兒女，篤篤香花拜二星。

以上二首辛巳年作

年年乞巧徒成拙，烏鵲填橋事大難，猶是世尊悲憫意，不如市井鬧盂蘭。

此一首壬午年作，小雪前四日抄出寄奉××先生以博一笑 知堂

離開了知堂老人，已經有十二點鐘了。車子經過西四牌樓，看見兩旁的行人車馬，很是喧鬧，較之事變以前，竟有過之而無不及。但是我還懷念着昔日的歲月，因為那時候的北平城裏有一個我。

去到珠姊家裏。她似乎較前消瘦了。多少年來我的心裏永遠擱不下的人，她就是其中的一個。她的生活，似乎是非常的寂寞，又非常的忙碌。忙碌的是大家庭裏瑣碎的事情，連帶着還許會受上一點閒氣。寂寞，那自然，現在她的唯一的親愛的人，就要算他的十齡的孤兒了。她的前途，她們的前途，是多麼的飄渺，多麼的孤苦，她所需要得到的安慰或溫存，又是多麼的迫切啊。可是我僅帶來了一半善良的心給她。最近，我剛才看完了谷崎潤一郎的長篇小說『人神之間』，我相信我的行爲，也是一半善良，一半帶着像谷崎所刻畫的所謂惡魔那樣的情緒和舉動的。善既未必盡善，惡也非是全惡，這種心理上的矛盾和不安寧，愈使我覺得有的時候，我的直率，大方和痛快，甚至於要認爲是可以驕傲的了。

在香港居住的時候，夢裏我時常看見一個人。以前在上海，好像也夢過，更是以前的時候，我在北平西苑住的那個夏天，我也夢見過的。西苑日記中我寫的是夢見『柳絲』，後來這本散舊的懷中日記，和許多照片，寄存在珠姊處，現在恐怕早已遺失了。『柳絲』本是一個人的真名，見於董綬經的書舶庸談，云是他幼時家中少婢，老年頗得綺夢，竟常夢及。我的『柳絲』却是誰人，現在就在我的面前。可是，我怎能夠在二三天的聚晤裏，把我的萬丈的情絲和千斛的熱情傾露在她的面前和身上呢？我的愛是異常的單純的，異常的純潔的，我的妻在我們沒有結婚以前就知道的，明瞭而且同情的。

可惜她並沒有見過珠。

珠問我關於妻的狀況，我把我懷裏皮篋的兩張照片給她看。一張是妻在香港時攝的，那時她正在受孕中，身體很胖，像是很有福氣的樣子。一張是她和小孩合照的，頭髮燙後梳成兩條短辮，抱着她的兒子。她已經比沒有生子以前要瘦得許多了。珠有向我要照片的意思，但是沒有開口。

我看了許多珠的照片簿。她的照片很多，從少女時代起到現在，幾乎每月都有。有許多張，不客氣的說，我是覺得太顯着伶仃孤苦的樣子，但是有一張却照得非常的美，非常的雍容，可惜她的命運未免太苦了，看着她的唯一的兒子也有十歲了，還是很清瘦的，不過雙眼却是非常的有神，很像他從未見面的爸爸。他是一個孤苦的遺腹子，現在却已是某胡同小學的初小生了。

我永遠的愛慕着珠，她是我的複雜的腦海中永遠牽掛着記憶着的一部分。雖然這天我總共沒有和她單獨談話超過一點鐘，可是這一點鐘，不能夠不認爲是我一年來比較很愉快很安慰的許多次一點鐘裏的一次了。

我想起了李易安，我面前幻現着那位風華絕世的女詞人。我想起了沈從文的小說「綠的夢」，那裏面的情境，正和我這時的心靈彷彿。

我忘記了火車的辛苦勞頓了，我頓時感覺到北平在我的心裏突地復活起來，我臉上的顏色大概也

不那麼的蒼白灰黯了。

知堂先生招待於翠花街某文化機關。錢稻孫，沈啓无，張我軍，尤啓圻，張心沛：等同座，菜是用的同和居的，覺得非常可口。在這個宴席上，一無俗套的演說，二無循例的舉杯，完全是很隨便的自由談話。談話裏，我聽到很多北方文化界教育界的近況。

與稻孫先生，啓无同車返北大，過景山東街，一路景物，全是舊境，不覺悵然久之。西齋，五齋的老樣子，都還是一樣。夢覺中的「紅樓」，雖然屋瓦在望，却不能夠身履其地了。經過一家德盛齋牛羊肉飯舖的時候，錢先生忽然告訴我：

「那對面是「未名社」的舊址，現在怕已經少人知道了罷！」

提到「未名社」，不由的想不到魯迅先生，和李舜野，臺靜農他們。

北大圖書館是民國廿四年秋天，十月十日落成的。現在仍很巍峨的矗立在那裏，像是祈求着什麼似的。友人草野心平先生嘗有詩，題爲「黑色富士山」（按，刊今年「改造」文藝，三月號），句云

無限的東西是超過存在的，

無限的又復趨返到存在的本身。

我回到北大來，亦不免有類似的感覺，聽說，北大舊存的二十四萬冊中西圖書，都安然無恙，這是一個大可安慰的事情。我到館中看了一番，一步一步的下樓梯，大有不忍輒別的意味。辦公的部分也依舊，職員們却多不相識的了。

因爲紅樓不能用了，文學院就在圖書館的背後，新建了一座樓，和圖書館很相像。

第一次晤到景兄，雖然通信了三四年了。承他領導參觀中國文學系的小圖書室，又看了近年創設的新文學資料室，多是景兄搜購的成績。圖書館內，女生多穿深藍色旗袍。

景君相邀又去東安市場，在一家小型的咖啡座對談了一小時。據云：這是文藝茶座性質的地方。趕回珠寓所，暢聚了三四小時的光景罷。見到陶伯伯，精神非常好，雖然年紀已逾六旬。他談到殷桐孫先生的抱負，熱情和政績。

晚間，偕大家到前門外的致美齋吃飯，有所謂蘿蔔絲餅者，甚香脆，只可惜太富烟火氣。在燈光下看見珠的面貌，很覺蒼白，青春易逝，芳華虛度，奈何，奈何。

冒着冷風，一個人乘三輪車返旅舍。啓无來談，在我的房間和化兄房間坐約一時。

略覺頭痛，勉強支撐着，因爲我在北平的時日僅三天，一天都病不得也。然亦竟未病，或者不過是旅途勞頓罷了。

景兄今天贈我三書，其一爲景宋板皇甫持正集，江安傅氏所刻，沉叔先生贈景兄的。字大版精墨肥，愛不釋手。這與我前幾天購買送給妻的珠練，應該是不相上下的罷。紅粉贈給美人，書本應送我輩。

我永遠是愛着我的妻的。結婚已三年，互相求愛已六七年光景矣。然而我的心裏所時常懷念的許多其他的善女人，我也總是毫不隱瞞的告訴她。這却未必定涉遐想，只是順人之情而已。現在我遠在異地，深夜在窗間微隙遙望星斗滿天，妻在滬濱現在怕又忙着小孩的一切了罷！我念着她，永遠的念着她，祝福她的辛勞啊！

滴打的鐘聲是討厭的，況又所思在遠地，我寫不下去了。

第三天

早晨醒得很早，諸友多決定在今天早晨離開北平，他們大家檢點衣服行李，很是忙碌。我一個人準備在北平再多逗留一天。北平像是我的故鄉一樣，而我所懷念着的人，又永遠是那麼親熱的，溫馨的生存在我的心裏。

送人家上車，想到自己明天將要一個人寂寞的走，也不無興味索然的念頭。

送他們上車之後，就和景兄一同步行到中山公園來。公園內的景色，不殊往昔，並且遊客寥寥，在花鳥語之中，自有一番悠閒的意境。我從前在北平居住的時候，是不大喜歡這裏的，因為它比較我更熟悉的萬壽山頤和園，西山，北海，中南海，不免要相形見拙了。可是今天我倒真的喜歡它。

午間，景兄招宴在公園裏的上林春。到的有啓无，南星，肇洛，百樂，聞青，道靜：等人，可算是北大國文系的盛會。席間所談，偏重創辦新文學刊物，及聯絡南北文藝作家等問題。我在席間表示，希望不久再到北平來，或者他們能夠南遊一趟。

回到珠的寓所，已午後四時了。這是惆悵離別的時季，心裏的難過，非常難排解。我告訴她，我在香港『大風』半月刊會作中篇小說『排雲殿』，其主角就是你。

夜間，偕去長安劇院看董芷苓的戲，與李盛藻合演魚藻宮，相當悲悽，不知爲了什麼，珠的淚珠再也忍不住的淌下來了……。

戴望舒

幽居識小錄

幽居識小錄

一 十七字詩之祖

十七字詩是一種俳諧體，以三句七言及一句二言組成，其妙處就在最後的那兩個字。幼時看笑話書，記得就有一條是講十七字詩的。現在連那部笑話書的名字也不記得了（有機會很想問問景深兄），可是那幾首十七字詩却還深印在腦裏。大概是這樣的：有一個人善作十七字詩，有一次逢到天旱，太守求雨而雨不至，他就寫了一首詩嘲笑他：

「太守祈雨澤，萬民多感德，昨夜推窗看：見月。」

那位太守知道了，已經很不高興了，可是他還繼續拿了太守的名字來開玩笑：

「古人號東坡，今人號西坡，若將兩人比：差多。」

太守聽說大怒，以謗毀罪流放他到雲陽去。發配的時候，他的舅父來送行。他的舅父是瞎了一隻眼睛的，當時他就賦詩道：

「發配到雲陽，見舅如見娘，兩人齊下淚：三行。」

到了戊地之後，縣官看見他一表非俗，很賞識他，又聽說他能詩，就叫他卽席口占一首。他便說：「瓊瓊響丁當，夫人出後堂，金蓮三寸小：橫量。」

十七字詩是古已有之了的。其首倡者是宋朝元祐紹聖年間聞名的山東人張山人。在宋洪邁的「夷堅乙志」卷十八中，有「張山人詩」一條，說道：

張山人，自山東入京師，以十七字作詩，著名於元祐紹聖間（一〇八六年至一〇九八年），至今人能道之。其詞雖俚，然多穎脫，含譏諷，所至皆畏其口，爭以酒食錢帛遺之。年益老，頗厭倦，乃還鄉里，未至而死於道。道旁人亦舊識，憐其無子，爲買葦席，束而葬諸原，揭木書其上。久之，一輕薄子至店側，聞有語及此者，奮然曰：「張翁平生豪於詩，今死矣，不可無記述。」卽命筆題於揭曰：「此是山人墳，過者盡惆悵，兩片葦席包：勅葬。」人以爲口業報云。

在孟元老的「東京夢華錄」卷五「京瓦伎藝」條中，也有「張山人說渾話」的記載。

這記載，「東京夢華錄」所記的是崇寧至宣和間（一一〇三年至一一二五年）汴京的繁華舊事，和洪邁所說的「元祐紹聖間」年代相差無幾，則此「說渾話」的張山人，必係那「以十七字作詩」的張山人無疑。這樣看來，張山人不但是以寫十七字詩著名，而且是一位瓦舍間著名的藝人了。可是這

位張山人的真姓名是什麼呢？在宋王闢之的「滙水燕談錄」（一〇九五）卷十，我們發現了他叫「張壽」。原文說：

往歲有丞相薨於位者，有無名子嘲之，時出厚賞購捕造謗。或疑張壽山人爲之，捕送府。府尹詰之，壽云：「某乃於都下三十餘年，但生而爲十七字詩鬻錢以糊口，安敢嘲大臣？縱使某爲，安能如此著題？」府尹大笑遣去。

而在「王直方詩話」（胡仔編「茗溪漁隱叢話前集」卷二十八所引）中，我們又找到了更詳細的記載：

禹玉既亡，有無名子作詩嘲之云：「太師因被子孫煎，身後無名只有錢，啾啾佞翻王介甫，奇奇欲殺宋昭宣，常言井口難爲戲，獨坐中書不計年，東府自來無土地，便應正授不須權。」其家經府，指言是張山人作。府中追張山人至，曰：「你怎生作詩嘲他大臣？」張山人曰：「某自來多作十七十六字詩，著題詩某吟不得。」府尹笑而遣之。

從這裏，我們可以看到這幾件事：一、張山人名壽；二、他不但做十七字詩、十六字詩，而且還說渾話做場；三、他是在至和二年左右到汴京來的，因爲王陸禹玉是在元豐八年（一〇八五年）逝世的，在這一年中他說「某乃於都下三十餘年」，假定是三十年罷，那麼這樣推算上去三十年，就是在

至和三年了（一〇五六年）；四、他大概是在大觀間（一一〇七至一一一〇年）還鄉而死於途的。這個時代是這裏推算出來的。在他到汴京去寫詩餽口的時候，他至少有二十歲（即生於一〇三六年頃），一個人的壽命普通七八十歲已算高了，而即在崇寧癸未（一一〇三年）到京師的幼小的孟元老還來得及見到他記得他，那麼把他老死之年放在大觀間，大概也不會差得太遠罷。

這些不但使我們知道了一點關於這位藝人的姓氏、時代等等的明確的觀念，而且還把這位山人的生活方式、滑稽風度活畫了出來。現在，我們所引爲憾事的，就是還沒有找到幾首他的原詩了。宋袁文在他的「瓊牖閒評」卷六中，在談到傅家以一二三四五六骰子爲「浮圖」的時候，曾引用了張山人的兩句詩：

浮圖好浮圖，上頭細了下頭纒。

這張山人大概就是張壽罷，詩也是滑稽詩，可惜不是十七字詩，也不是十六字的，雖則不是著題詩，但如果捉起他來問，他一樣也可以否認的。

在談着張山人壽的時候，我想到人們往往把他和「張打油」混爲一人，因爲這兩個人都是以滑稽詩知名，而且真姓名都是隱而不顯的。然而張山人壽是宋朝人，是十七字詩之祖；而張打油却是唐朝人，和胡釘鉸齊名，是打油詩之祖，最有名的是這首雪詩：

江山一籠統，井上黑窟窿，黃狗身上白，白狗身上腫。（見楊慎「升菴詩話」卷十一）
可是關於張打油和胡釘鉸，說起來也話太長了，留着以後談罷。

一一 鶯鶯歌逸句

唐元稹作「鶯鶯傳」記張生鶯鶯遇合事，流佈甚廣，影響至巨，後人傳之歌詠被之管絃者，不一而足。如宋有趙令時之「商調蝶戀花」十闕，金有董解元之「西廂」諸宮調，元有王實甫之「西廂記」雜劇，明有李日華陸采等之「南西廂」傳奇，清有查繼佐之「續西廂」雜劇等等，均爲人所熟知，而與元稹同時代之李紳所作「鶯鶯歌」，雖則就在「鶯鶯傳」上已說「貞元歲九月，執事李公垂宿於余靖安里第，語及於是，公垂卓然稱異，遂爲鶯鶯歌以傳之」等語，却依然是默默無聞，可見作品之傳與不傳，真是偶然的事。

李仲字公垂，潤州無錫人，是元稹和白居易的好友，爲人短小精悍，於詩最有名，白居易詩中所謂「笑勸迂辛酒，閑吟短李詩」的「短李」，就是他也。他有「追昔游詩」三卷，「雜詩」二卷。「全唐詩」合編之爲四卷。卷四有「鶯鶯歌」，下注：「一作東飛伯勞西飛燕歌，爲鶯鶯作」，僅僅只有八句，錄之如下：

伯勞飛遲燕飛疾，垂楊綻金花笑日，綠窗嬌女字鶯鶯，金雀姬鬟年十七，黃姑上天阿母在，寂寞霜姿素蓮質，門掩重關齋寺中，芳草花時不會出。

這僅是「鶯鶯歌」的開端而不是全篇，「全唐詩」却把牠當做全篇編排着。這就是說以下的早就失傳了。清康熙時編纂「全唐詩」，搜羅的書是很廣博的，而「鶯鶯歌」却只有這八句，日本河世甯輯「全唐詩逸」，用力至劬，也沒有注意到這首詩的逸篇，而這首詩的逸篇，正如曾經有人提起過的，却是在一部並不稀見的書中，那就是董解元的「西廂」。爲要使人們對於這篇重要性僅次於元稹的「鶯鶯傳」的「鶯鶯歌」加以注意，爲要使一位唐代名詩人的逸篇不再沉湮下去，我把在董「西廂」中所引的李仲的「鶯鶯歌本傳」錄在下面。這雖然依舊是殘篇，但還是有着牠的重要性的。

一、「伯勞飛遲燕飛疾」等八句，已見前，不再錄。（卷一）

二、問橋上將亡官軍，虎旗長戟交壘門，鳳凰詔書猶未到，滿城戈甲如雲屯。家家玉帛棄泥土，少女嬌妻愁被虜，出門走馬皆健兒，紅粉潛藏欲何處？嗚嗚阿母啼向天，窗中抱女投金鈿，鉛華不願欲藏豔，玉顏轉整如神仙。（卷二）

三、此時潘郎未相識，偶住蓮館對南北，潛嘆惻惶阿母心，爲求白馬將軍力。明明飛詔五雲下，將選金門兵悉罷，阿母深居鷄犬安，八珍玉食邀郎餐，千言萬語對生意，小女初笄爲姊妹。

(卷二)

四、丹誠寸心難自比，寫在紅箋方寸紙，寄與東風伴落花，彷彿隨風綠楊裏。窗中暗讀人不知，翦破紅綃裁作詩，還把香風畏飄蕩，自令青鳥口銜之。詩中報郎含隱語，郎知暗到花深處，三五月明當戶時，與郎相見花間語。(卷三)

三 讀水滸傳之一得

水滸傳是一部百讀不厭的書。在童稚的時候，牠做過我的好伴侶，到現在兩鬢垂斑的時候，牠仍不失爲我的枕邊祕笈。這就證明了這部書是老少咸宜的不朽鉅著了。

牠不但能消遣我們的無聊，而且還使我們不斷地得益。我的意思是說，不但在文學手法上，世情的瞭解上，牠不斷地給我們教益，就是在學問智識的增進上，牠也是開卷有益的。這裏就是一個小小的例子：

嘗讀永樂大典戲文「小孫屠」，在這四句「題目」中就達到了一個疑難的問題：「李瓊梅設計麗春園，孫必貴相會成夫婦，朱邦傑知法明犯法，遭盆吊沒與小孫屠。」這「盆吊」是什麼刑罰呢？本文中沒有說明；字典辭書中不載，那是更不用說了的，宋元刑法志上沒有說起，小說筆記裏也沒有談

到。這種問題，祇得不求甚解了罷。可是忽然記起，似乎水滸傳中有說到這二字的，便拿起水滸傳來一翻，果然在第二十八回「武松威鎮平安寨，施恩義奪快活林」中找到了。那是講武松殺了潘金蓮之後被刺配到東平府平安寨時的事。武松被解到了牢城中，得罪了差撥，可是管營相公却不但沒有給他吃殺威棒，反而好好地管待他。衆囚徒疑心這不是好意，說晚間必然來結果他。武松道：「他還是怎麼地來結果我？」

於是衆囚徒就說出「盆吊」來：

「他到晚把兩碗黃倉米飯和些臭鯊魚來與你吃了，趁飽帶你到土牢裏去，把索子細翻着，一牀乾菜薦把你捲了，塞住了你七竅，顛倒豎在壁邊；不消半個更次，便結果了你性命。這個喚做「盆吊。」」

原來這什麼地方也不得其解的「盆吊」，却在這部水滸傳中說得清清楚楚。

「小孫屠」中還有這幾句：「誰知命運遭乖蹇，今朝受刑憲。免教受棚扒，感恩卽非淺。」以及「分明是你把妻兒騙，今日怎胡言！拷打更拼扒，如今怎躡免？」這「棚扒」或「拼扒」是什麼呢？（再說，在金元戲曲中，這兩個字眼也是常見到的。隨便舉兩個例罷：在董解元的「西廂」卷四：「有刑罰、徒流、絞斬、吊拷、絳把。」在楊梓的「豫讓吞炭」第三折：「既待捨死忘生，怕甚麼吊拷

揪扒。」在別的書中也是不得其解，又還是在水滸傳中找到了的。

那是在第五十一回「插翅虎枷打白秀英，美髯公誤失小衙內。」插翅虎雷橫在勾欄裏打了唱諸宮調的白秀英的父親白玉喬，給白秀英在知縣那裏使了枕邊靈；知縣就把雷橫枷起來押出去號令示衆，那婆娘要逞好手，定要把雷橫號令在勾欄門首。原文說：

「第二日，那婆娘再去做場，知縣却教把雷橫號令在勾欄門首。這一班禁子人等都是和雷橫一般的公人，如何肯絳扒他？這婆娘尋思一會：既是出名奈何了他，只是一怪。走出勾欄門，去茶坊裏坐下，叫禁子過去發話道：「你們都和他有首尾，却放他自在。知縣相公叫你們絳扒他，你到做人情。少刻我對知縣說了，看道奈何得你們也不？」禁子道：「娘子不必發怒，我們自去絳扒他便了。」白秀英道：「恁地時，我自將錢賞你。」禁子們只得來對雷橫說道：「兄長，沒奈何，且胡亂絳一絳。」把雷橫絳扒在街上。」

這裏的「絳扒」就是「小孫屠」中的「搨扒」和「拼扒」，因爲是俗語，所以字無定形。讀了水滸傳的這一節，這兩個字的意思，便瞭如指掌了。

水滸傳能給我們的知識還有很多很多（同時，牠也提供我們無窮研究的題目），這裏所舉的，不過其一斑而已。誰說水滸傳祇是一件文學作品而已？

四 元曲中的蒙古語

現在研究元曲的風氣，越來越盛了。可是研究的範圍，大概總限於作者的考證，戲曲本事的源流和影響，脚色的考據，曲調的溯源等等，對於元曲語言的研究，一直到現在為止，還是寥若晨星。前輩吳梅先生在他的「元曲研究ABC」上册裏，曾經說他將在下册談到元曲的方言。可是一直到他前年逝世，這個預諾還沒有實現。賀昌羣先生在他的「元曲概論」中雖然有「元曲的淵源及其與蒙古語的關係」一章，但却實在也沒有說出什麼元曲和蒙古語的關係來。年前在吳曉鈴先生的「讀曲日記」中知道李家瑞先生正在從事元曲語言的研究，着手著一部「元曲詞釋」，內容分爲字、句、詞、語、諺、謎六部。這是一件可喜的事，不過後來又聽說李先生病了，不知這部稿子到底寫定了沒有？

的確，如果沒有把元曲中的方言俗語研究清楚，我們讀元曲總還是等於圈圖吞棗一樣，鑑賞元曲的文章便是談不到。研究元曲中的方言俗語，愚意應從兩方面着手：一是研究宋元的方言俗語，尤其是宋代的俗語，因爲在元曲中，宋代的俗語是保留得很多。二是研究蒙古語。

所謂蒙古語，並不是近代蒙古語，而是當時流行的蒙古語，卽所謂「八思巴文」。爲了要理解元曲中的蒙古語而去接近那更困難的「八思巴文」研究，這要求似乎過份一點。因爲「八思巴文」的研

究，在全世界也還祇是開頭呢。可是，在「八思巴文」學者還沒有弄出一個完全的系统出來之前，我們怎樣辦呢？我們却也有一個偷懶的辦法。

第一，我們應該曉得，那些元曲的作者，除了李直夫是女直人，楊景賢是蒙古人以外，其餘都是漢人。（散曲作家中固然也有幾個是蒙古人，但大都仍是漢人）這些漢人的蒙古語知識，原是極有限的，尤其用在他們的戲曲上的蒙古字，因為要使觀衆了解，便更是尋常耳聞目見的幾個。我想當時一定有什麼蒙漢字彙一類的書流行在民間，就像現在日本佔領地之有日語初步，日華常用字彙等書一樣，可惜當時的這一類書沒有遺傳下來。如果有的話，一切的問題便都可以迎刃而解的了。可是，無論如何，有了這個主見，我們的胆也就大得多了。

雖則我們沒有八思巴文或甚至近代蒙古語的知識，但還能幫助我們去探討元曲中的蒙古語的，有元代出版的「元朝祕史」和明初出版的「華夷譯語。」這兩種書都是以中國字寫出蒙古字的音，而又註出這些音的意思來的。

「元朝祕史」有商務印書館四部叢刊三編的本子。可是因為這是整編的歷史，須要我們先把這裏面的字式據華文意義來分類，或據蒙古字的拼音來作一次編排，纔能給我們便利的幫助，而這種整理工作，也是需要長久的時間的。（約五十年前，有一個俄國人姓保茲涅耶夫的，曾經把「元朝祕史」

由音譯漢字重造成蒙文，惜乎書沒有出版；最近法國漢學家伯希和也從事於這個工作，但這工作到底已完成了沒有，我們也無從知道。否則對於元曲中的蒙古語研究，倒一定大有貢獻呢。所以，「元朝祕史」對於我們研究元曲固然有很多的幫助，但是這幫助還是要我們自己先費過很大的功夫纔能得到的。不必我們費很大的勁兒而能給我們幫助的，倒是「華夷譯語」那本小小的書。

「華夷譯語」是明洪武十二年翰林侍講火源潔著，現有涵芬樓祕笈影印本。火源潔是蒙古的語學家，仕於元，有朝鮮、琉球、日本、安南、占城、暹羅、韃靼、畏兀兒、西蕃、回回、滿剌伽、女直、百夷等十三國譯語，元時有彙刻本，亦名「華夷譯語」，和此書並非一書。大概他在元代先著十三國譯語，後來元亡仕明，又編了這本專講蒙古文的「華夷譯語」罷。這部小書前半部把一般通用的字眼分爲天文、地理、時令、花木、鳥獸、宮室、器用、衣服、飲食、珍寶、人物、人事、聲色、數目、身體、方隅、通用等十七門，而註以蒙古的讀音；下半部載阿札失里等詔勅書狀十二首。對於查檢最方便，研究元曲蒙古語最有用的，就是這小書的前半部。

這前半部祇有二十八葉，所包涵的辭僅八百四十四個。這都是一些通用常見的字，雖則爲數不多，但對於研究元曲蒙古語的人，這已經是一個極大的幫助了。現在，讓我們來舉一個例，看看他所能給我們的是怎樣的幫助罷。

在去年商務印書館排印出來的「孤木元明雜劇」中，有一本關漢卿的「鄧夫人苦痛哭存孝」。在頭折的最初的幾行，我們看到了這樣的句子：

（冲未淨李存信同康君立上）（李存信云）米罕整斤吞，抹鄰不會騎，弩門并速門，弓箭怎的射，撒因答刺孫，見了搶着吃，喝的莎塔八，跌倒就是睡，若說我姓名，家將不能記，一對忽刺孩，都是狗養的。

什麼是「米罕」，「抹鄰」，「弩門」，「速門」，「撒因」，「答黑刺孫」，「莎塔八」，「忽刺孩」這些字眼呢？除了「抹鄰」我們可以猜得出是「馬」外（但也很可能是驢子），其餘的作什麼解，可就沒有辦法了。

但是，「華夷譯語」這部小書却把這些字的意義告訴了你。在飲食門，你找到了「酒」字，下註「答刺孫」；「肉」字，下註「米罕」。在鳥獸門，你找到「馬」字，下註「抹鄰」。在器用門，你找到「弓」字，下註「弩門」；「箭」字，下註「速門」。在人物門，你找到「賊」字，下註「忽刺孩」。在通用門，你找到「好」字，下註「撒因」。在人專門，你找到「醉」字，下註「莎黑塔八」。這樣，你所不能解的字眼便全部解決了。

這不過是一個小小的例子，其餘元曲中的蒙古字，有許多都可以從這本小書裏找出來。在「八思

「巴文」的研究還沒有一個完全的系統之前，我們且利用這本小書以及「元朝祕史」來研究元曲中的蒙古方言罷。

五 葫蘆提和酪子裏

在西廂五本解證中，說到「顛不刺」一辭的時候，這樣說道：

「顛不刺」詞中用之不少，如「顛不刺情理是難甘」，「顛不刺吞症候」等語，豈以顛爲輕狂而反起可喜耶？釋其意似言沒頭腦，沒正經之想，如「葫蘆提」，「酪子裏」之類，可解不可解之間云云。

「顛不刺」是蒙古語 *tein bolai* 的音譯，諺爲「如此樣的」。可是我不想在這裏多說，我想來談談的，是那所謂「可解不可解」的「葫蘆提」和「酪子裏」。

「葫蘆提」和「酪子裏」均見於「西廂」。「葫蘆提」一辭見下：

卷一：一夜葫蘆提鬧到曉。

卷二：葫蘆地把寺院焚燒。

「酪子裏」(或作「嘎子裏」)一辭見下：

卷二：瞎子裏歸去。

卷二：醮子裏忍餓。

卷二：誦篤篤地醮子裏罵。

現在先說「葫蘆提」。董西廂上的湯顯祖的批註是對的。他說：「葫蘆提，方言，糊塗也。」按「葫蘆提」或作「葫蘆蹄」，「葫蘆提」，「鶻露蹄」。是一句宋朝的俗語。宋張耒「明道雜誌」云

錢穆內相，本以文翰風流著稱，而尹京爲近時第一。余嘗見其剖決，甚閑暇，雜以談笑渾語，而胥吏每一顧問，皆股慄不能對。一日，因決一大滯獄，內外稱之。會朝處，蘇長公譽之曰：「所謂霹靂手也」。

錢白：「安能霹靂手，僅免葫蘆蹄也。」葫音鶻。

宋吳會「能改齋漫錄」卷五上也說：

張右史明道雜誌云：「錢內翰穆公知開封府，斷一大事，或語之曰：可謂霹靂手。錢答曰：僅免葫蘆提。」蓋俗語也。然余見王樂道記輕薄者改張鄧公罷政詩云：「赭案當衙並命時，與君兩個沒操持，如今我得休官去，一任夫君鶻露蹄。」乃作鶻露蹄，何耶？更俟識者。

因爲是俗語，所以字無定形，這是無足怪的。而意思却是很明白，作糊塗不辨是非解。可是，這「葫蘆提」的來源是怎樣的呢？那是從「糊塗」二字變化出來的。同是那位不明白爲什麼「葫蘆提」又作「鶴露蹄」的吳會，在同書的卷二中說：

「鶴突」二字，當用「糊塗」，蓋以糊塗之義，取其不分曉也。案呂原明「家塾記」云：太宗欲相呂正惠公，左右或曰：「呂端之爲人糊塗」。（自注云：讀爲鶴突）帝曰：「端小事糊塗，大事不糊塗。」決意相之。……

這樣，「葫蘆提」這三個字的來歷是很分明的了：牠們是「鶴突」二字的轉音，而「鶴突」就是「糊塗」。這樣，這三個字並不是在「可解不可解之間」的。

「暝子裏」或「暝子裏」，也是宋代的俗語。湯顯祖的批注說：「暝子，調侃暗地也」。「暗地」是對的，却沒有調侃的成份。就在前面引用過的「明道雜誌」中，還有這樣一則：

掌禹錫學士厚德老儒，而性涉迂滯，嘗言一生讀書，但得佳賦題數個，每遇差考試，輒用之，用亦幾盡。嘗試監生，試砥柱勒銘賦。此銘今具在，乃唐太宗銘禹功，而掌公誤記爲太宗自銘其功。宋漁中第一，其賦悉是太宗自銘。韓玉女時爲御史，因章劾之。有無名子作一闕嘲之云：「砥柱勒銘賦，本贊禹功勳，試官親處分，贊唐文；秀才冥子裏，鑿駕幸并汾，恰似鄆州去，出曹門。」「冥子

裏」，俗謂昏也。

昏，日冥也；冥，幽暗也，夜也；暝，閉目也。意義都是可以相通的，總之是「暗地裏」的意思。這也並不是在「可解不可解之間」的。

元曲中這一類的宋代俗語，是大量地保存着，比蒙古語還多。我這裏提出這兩個辭來談談，並非是想提起人們的注意，對元曲中的宋元俗語不要隨便放過，不求甚解，而加以更深的研究，探討而已。

林

榕

叛徒與隱士
簡樸與綺麗

叛徒與隱士

——現代散文談之一——

民國十六年周作人先生寫「澤瀉集」的序文，曾引過戈爾特堡（Isaac Goldberg）批評謫理斯（Havelock Ellis）的話，說他裏面有一個叛徒與一個隱士，而他自己也「希望在我的趣味之文裏也還有叛徒活着」。廢名先生曾對這話頗表同情，後來一般人也批評周氏的散文說是「隱逸的」。這種說法漸漸普遍，甚至以周氏的隱士態度和魯迅先生叛徒的態度相對，來代表中國現代散文的兩大派別。

但這兩個同為現代散文的代表作家的態度，果能以叛徒和隱士來說明嗎！我覺得這兩者不是單獨的孤立而是相互的結合，在個人上說固不能盲然的斷定，就整個散文說也非正當的劃分方法。恐怕「澤瀉集序」裏的本意也是願在叛徒中有隱士，隱士中有叛徒吧。

現代散文的產生可以說是一貫的叛徒精神，這與新文化運動的本質是一致的。產生於五四時代的新文化運動是對於舊社會和舊傳統的反抗，是一種反叛封建精神的表現。胡適之先生的文學革命還是出發於陳獨秀的「思想革命」，先有叛徒的思想然後才有改革的精神。那時在「新青年」裏所發表的

「隨感錄」就是這種破壞孔教，禮法，國粹的表現。有了這種叛逆的精神，才有文學革命，才有在內容上以個人爲本位的「平民的文學」和「人的文學」的提倡。這是完全的叛徒的姿態，思想革命和文學革命是這樣，現代散文的初期作風也是這樣。因爲那時候的散文是重在敘事和說理，還很少抒情的分子。因爲是敘事和說理也自然說的是對舊傳統反叛的事和建設新文化的道理了。

這一種叛徒的精神表現在「新青年」裏，也表現在「語絲」和「現代評論」裏。這裏談的是散文，只好就事論事，拋開整個新文學運動而來專談這一小部分。

講現代散文的人多從「語絲」講起，其原因也就是因爲從那時以後才有純文學的散文產生，而從前的作品實在只是廣義的說理文而已。說起「語絲」就連想到「現代評論」，它們在時代上固屬同時，所代表的態度却完全不同，因此有人從此劃定現代散文的兩大分野。實在說起來，這兩個刊物的精神也是一致的，那就是還脫不掉繼續着「新青年」而來的反抗精神。「語絲」發刊詞云，「我們所想的只是想衝破一點中國的生活和思想界的昏濁停滯的空氣。我們個人的思想儘自不同，但對於一切專斷與卑劣之反抗則沒有差異。」「現代評論」則更是以時事社會的評論爲主的了。這是民國十三年

知堂先生以一個叛徒的面目與人相見想是不會被人否認的，最顯明的是他的幾篇討論文學內容問

題的文章，直到現在還不失爲建設理論的基礎。其中如「人的文學」就是和舊的非人文學的對抗。在散文上也自然的表現出他這種精神，有人論他的作品，說在前期具有戰鬥性，後期就只有沖淡的境地了，這話是不很確當的。像開頭所引的他自己的話希望在隱逸中有叛逆，他的散文實具了這兩個成分。不過前期的作品因爲是在建設的初期，叛逆常超過隱逸，後期的作品則除思想本身外兼及於文章的境地，也自然有一種不同的作風產生，這不同的作風被人稱做隱逸或閒適，但骨子裏仍是充溢着前期的叛徒的精神。

我這說法最好拿他自己的話來證明。關於前期的作風在「雨天的書」的序裏可以看出，他說自己不能脫掉浙東人的「師爺氣」，有一種喜罵人的脾氣，「說着流氓似的土匪似的話。」這自有「自己的園地」以至「談虎集」「談龍集」諸書的文章可參證。至於他後期仍有這一種態度，則在二十五年所寫的「瓜豆集」的題記上可以看出。「其實我自己也未嘗不想談，不料總是不夠消極，在風吹月照之中還是要阿佛罵祖，這正是我的毛病，我也無可如何。」他承認這還是一點師爺筆法的紳士態度。這方面，他那篇「自己的文章」更是一篇誠實坦白的敘述。即最近出的「藥味集」序裏也還有着「拙文貌似閑適，往往誤人，唯一二舊友知其苦味」的話。

說起魯迅先生自然是一個對舊社會的叛徒無疑了。從「熱風」開始起就對於殘暴者呼出了反抗。

「華蓋集」兩部裏藏着無限的熱情。他編「莽原週刊」時會說，「我早就很希望中國的青年站出來，對於中國的社會，文明，都毫無忌憚地加以批評」，後來論「小品文的危機」時也說「生存的小品文必須是匕首，是投槍，能和讀者一同殺出一條生存的血路的東西。」這是一貫的精神，到死也不妥協的。

在這種叛徒的態度之外，却也存在着隱逸精神。就表面看來那種隨感錄和後來的雜文若是叛徒，則抒情散文的起來就是隱士的代表了。大概這種散文的產生總在敘事和說理文發生之後。民國十二年胡適之先生寫「五十年來之中國文學」時就說到「小品散文」的產生打破「美文不能用白話」的迷信。民國十六年朱自清先生「論現代中國的小品散文」更指出散文發展中的種種樣式。這時候，散文在新文學中既立下基礎，就不能不向更深的方面求發展，自然追求文章中深遠的意境，無論是從明末小品來的也好，或是從西洋散文傳統來的也好。散文遂漸被人認為脫去反抗的外衣換上藝術的裝飾了。但這藝術決不是脫離了原來的精神能夠獨立的。如周作人先生說「實在難望能夠從容鎮靜地做出平和沖淡的文章來，」也就是我前面所說始終有叛徒的精神在裏面的意思。

這種隱逸的外表也可以見於魯迅先生的散文中，「野草」和「朝華夕拾」兩個集子就是最好的代表，而他對這個的態度說那「不是撫慰和麻痺，牠給人的愉快和休息是休養，是勞作和戰鬥之前的準

備」，這仍是充滿十足的戰士風味的。

所以隱士與叛徒勉強說來只是表裏的問題，不是對立的稱呼。隱士使散文的境界開拓得深，叛徒使散文的範圍延及得廣，只有深與廣相併的展開，才會有一個正確的道路。

在隱士方面我們有俞平伯和廢名這兩個作家，他們散文的意境又深遠又雋永，也有一個年輕輕而死去的梁遇春。在這方面不能忘掉「語絲」的後身「駱駝草」的貢獻。最後還有幾個詩人兼有散文家的收獲，就是何其芳和李廣田，「畫夢錄」的影響在這幾年的散文上的確不小。這些人固然外表是隱士，內容却還具有叛徒的本質。何其芳「刻意集」的序文會說他已經「憤怒的勇敢的開始反抗」，「要使自己的歌唱變成鞭子還擊到這不合理的社會的背上」了。

若論真的叛徒，新興的雜文當然是最好的代表，它比前期的隨感錄更多一層文藝價值。魯迅先生死後，沿襲他的作品的人已經不少。他們在內容上都擴張散文的範圍，「科學小品」與「歷史小品」也是這樣產生的，就是林語堂先生提倡的「個人筆調」，不也是求內容的廣嗎？

我想說明的一點意見也就在這裏。現代散文的過程，從「語絲」到「人間世」這二十來個長久的年代，就整個歷史上看還都很短，說不上什麼地位和價值；所以派別的劃分都不是絕對的，說理也好，抒情也好，載道也好，言志也好，總之各有各的道路，這道路並不能孤立，同時却必能同趨於一個

目的。叛徒與隱士的不可分在這裏也不難得到明證。

後記：這是我想寫的「現代中國散文」中的一個籠統的意見，我原想把現代散文的源流和體系做個系統的評述，但一時却還沒有那麼大的力量能夠寫出，只能以這篇短文代表自己的一點看法。

此文倉促以一晚寫成，不及再多所參考，終覺得是很悵然的。三十二年一月五日記于北京。

簡樸與綺麗

——現代散文談之二——

就散文的文字說，一般人認爲現代散文的發展是由簡樸趨於綺麗。胡適之先生最初論散文的成績曾說過「用平淡的談話，包藏着深刻的意味」的話，二十年後何其芳寫「畫夢錄」的時候，却承認他「喜歡那種錘鍊，那種彩色的配合，那種鏡花水月。」這和新詩一樣，是一個很有趣味的問題。在一部份人看來也許說這是故意求艱深和晦澀，故意離開大眾；其實，這正是散文向上的發展，由簡樸到綺麗，由綺麗再洗練爲真的簡樸，乃是新文學一致的路線。因此，對這問題遂有商討的必要了。

觀察現代散文的產生，當然和整個白話文學的倡導有緊密的關係。民國六年胡適之先生提出「文學革命」口號的時候，所側重的是文字的改革，也就是由已死的古文字改爲現代口語的活文字。這次革命的成績，第一是他的「嘗試集」裏詩的創作，第二便該說到白話散文了。那時候除了長篇議論文章，像初期討論文學革命問題的作品以外，所有的白話散文都多少帶着雜感文的氣質，不是對社會現象的批評，就是對新文化運動的感想。「新青年」裏的隨感錄，陳獨秀所寫的反對禮教，攻擊舊道德

的文章都屬於這一類。就是後來周作人先生辦「語絲」以及「晨報副刊」上登載的散文，也還脫不了這性質。它們的主要目的是說理，是敘事，要說理必須清楚，要敘事必得明白，所以文字上的簡樸也是自然的現象，這現象與白話文學的提倡是一致的。唐鉞曾說「假如「言之有物」，雖摘藻擷華，更顯得「羊質虎皮」有何好處？」這話也正說明了文字上簡潔的要求。

但這種簡樸的文字爲甚麼後來慢慢變成爲綺麗的呢？這原是文學進化上的必然傾向，最初是求普遍的接受，然後就要更謀自身的進步。所謂廣與深的兩層意義也就在這裏。不過，要說明散文的這種現象，我們應該注意到兩方面的關係，一個是內容上的，隨着思想的解放，散文的內容比從前要廣，即「宇宙之大，蒼蠅之微」無不可寫。思想解放的結果是個人主義的被重視，同時也是抒情傾向的發展。我們這樣看冰心，徐志摩一派美麗的散文的產生也不是偶然的了。第二個是形式上的，這指的是傳統的關係，也就是歷史的背景。這也是任何文學運動必有的現象，就是由盲目的推翻進而爲對舊文學傳統的再認識的態度。因爲一國的語言文字的特性不可忽視，由這民族的傳統關係上才能正確認識新文學的重要性。在這裏，並非無目的的接受，而是提煉的吸取。所以最近幾年來散文和新詩中有一種古典的綺麗的傾向是必然的。

這樣就歷史的進展上看來，簡樸與綺麗像是一個明顯的軌跡。但我想說的意思却不是這樣簡單。

文字表面的美否並不能就說是判斷散文優劣的標準。實際上散文的成熟在於整個的內容，是一種內在的美。這內在的美却又往往不是輕易看出的。廢名先生有一篇「關於派別」的文章，說散文之極致是「隔」，他說「我說詩人都是表現自己的，詩的表現是不隔，若散文則不然，具散文的心情的人，不是從表現自己得快樂，他像一個教育家，循循善誘人，他說這句話並非他自己的意思非這句話不可，雖然這句話也就是他的意思。又如我前面所說的，具散文的心情的人，自己知道許多話說不出，也非不說出不可，其心情每見於行事，行事與語言文字之表現不同，行事必及於人也」。梁實秋先生在「論散文」裏注重「適當」，也就是「能把心中的情思乾乾淨淨直接了當的表現出來」。這話看去像和廢名所說的「隔」不很相同，其實意見却是一致，他所說的「隔」是對讀者而言，就作者自己說都是自己知道，是不隔的，所不同的只是方法上的一點差別而已。

若以文字論文字，簡樸與綺麗的區別也不像那兩個字本身所顯示的那樣簡單。一般的說法簡樸是一種平淡自然，綺麗常帶一點雕琢和粉飾。但在散文上這兩者又不是對立而是並不可缺的。這裏說到簡樸的意思是指整個的理想的適當而言，梁實秋說「簡單就是經過選擇刪芟以後的完美的狀態。普通一般散文在藝術上的毛病，大概全是與這個簡單的理相反的現象。散文的毛病最常犯的無過於下面幾種，（一）太多枝節，（二）太繁冗，（三）太生硬，（四）太粗糙。」這已不是外形的問題，而

是深入到全體了。對於綺麗也可以這樣解釋，「文字要裝璜，而這種裝璜要成爲有生機的整個之一部，不要成爲從外面粘上去的附屬品」，恐怕是一個恰當的說法。

那麼究竟散文要用一種怎樣的文字呢？我的意思是在前面說過的由簡樸趨於綺麗後的另一種簡樸。這所謂簡樸不同於流俗，也不是有意的裝腔作勢，一句話，它是由語言的洗練中產生的。從前的隨感錄只能做到說理敘事的目的，從前的抒情文只能做到優美意境的表現，從前的雜文只能側重社會的價值，而理想散文的產生必是極廣而又極深的。

周作人先生在「燕知草跋」裏說理想的文字是「以口語爲基本，再加上歐化語、古文、方言等分子，雜揉調和，適宜地或吝嗇地安排起來，有知識與趣味的兩重的統制，纔可以造出有雅緻的俗語文來」。這裏說的「雅緻」也就是綜合簡樸與綺麗的理想文字，是自然與大方的風度。魯迅先生也說「將活人的唇舌作爲源泉，使文章更加接近口語，更加有生氣。至於對於現在人民的語言的窮乏欠缺，如何救濟，使他豐富起來，那也是一個很大的問題，或者也須在舊文學中取得若干資料，以供使役」。（寫在墳後面）這方法與何其芳在「夢中道路」中說的「從陳舊的詩文裏選擇着一些可以重新燃燒的字。使用一些可以引起新的聯想的典故」的試驗相同。所以，「畫夢錄」的產生也正是散文可走的道路，不能以其表面的美麗的彩色而輕視它，雖然我也不希望每個人都走那條路。

整個看來，現代散文還是在一個嘗試的階段裏，這階段所注重的與其說是內容倒寧說是文字。簡樸與綺麗固然是進展的表面現象，同時也是創造理想散文的一個標準。雖然這還待於新文學的全面進展，我們却也不能不這樣期待。

錢公俠

書香人家
兩點之間

書香人家

最近回鄉去了一趟，從小城市到一個小鎮，又由小鎮到一個小村，由小村出發，因為嫌航船太慢便徒步進行了。這條路徑在五年前避難鄉間的時候，曾經走過不少次數，那柳暗花明的景色，確乎夠人留戀。這一次我一個人，在桑間陌上趕路，隨處都發生無限感觸。尤其是走到曾經與拙荆所盤桓過的××蕩邊，更覺得另有一股滋味，湧上心頭，也不知是酸是甜。從水邊遠望，可以隱約看見蕩北小鎮的樹木和高聳的烟囱。因如憶起六年前小鎮大火的景象，我們夜間在蕩南默默地望着通紅的天空和通紅的水面，那種恐怖的心理，雖然數年來已經逐漸被種種甘苦與患難埋葬下去，如時也彷彿能回味到十九。

沿水邊草地西行，是一條石橋，橋塊有一座荒廟，這是農人耕罷小憩的地方，我走到此地，也就揀一塊乾淨的階石，坐下來休息一會。廟裏有幾個兒童在呼么喝六地聚賭，看見了我，都露出一點詭怪的神氣。五年前避難在此的城裏人是很多的，那時茅屋中走出一個紳士或太太是沒有人覺得驚奇的，可是現在避難的人都回到城鎮去了，於是偶而有一個衣冠比較整齊的人出現，就不免要多看幾眼。

不多一會，因為我一點動靜也沒有，只是空坐着而已，他們也不再感到興趣，繼續把頭攢在一起賭錢。

我把兩肘支着膝蓋，撫着頭出神一會，當我抬起頭看着天色準備動身的時候，發現一個孩子遠遠站在我的對面，向我望着。這是一個四五歲的男孩，穿的跟鄉下兒童差不多的短衣服，只是比較乾淨整齊一些罷了。可是他另有一種與眾不同的地方，引起了我的注意。他的頭髮很稀疏，而且微帶黃色，顯然不是一個血氣極旺的孩子。他的額角很寬，巨大的耳垂和他的臉色對照，襯托得格外紅潤。他的鼻子在他的臉龐上似乎覺得太大了一點，小小的菱角嘴浮在一個桃子形的下巴上面，在這些中間，睜着烏黑的圓眼，只覺得他秀氣撲人，令人起無限快感。

他好奇地望着我，使我也好奇地望着他，這時他非常怕羞的樣子，掉過頭去準備走開了。就在這一剎那間，使我想起他決不是一個鄉下的農家子，而是一個避難在鄉下的城裏人，不但是一個城裏孩子，而且是城裏一個優秀人家的孩子。他掉頭走開的時候，我發現他的頭顱非常龐大，壓在稚嫩的小身軀上，走起路來彷彿受了影響，有一點搖擺不穩的樣子。他走到那個人堆裏面，還是在偷偷地望着我，是他對我發生比較親密的感覺嗎？這是決不會有的事。可是從他的態度上面，倒是我覺得他是比較與我接近的人。

然而他既走到人堆裏面，而且露出非常害羞的樣子，我也就不去釘着他望了。不過我同時想到，他的家庭一定避難在鄉，而至今無法回到城裏。照年齡講，他準是在苦難中生長的，老家也從來沒有見過，也許永遠不會見到了，否則他何以至今留落在鄉下而不能回去呢？我低頭作此冥想的時候，那孩子又離開那一羣頑童，向我偷望着，我伸手向他招呼，他又蹣跚地逃開了。此時我忽然發現，他的眉目之間頗有與我一位同窗的祖父某翁相似的地方。某翁如果健在的話，現在大概有八十五六歲了吧。我記起戰事發生前曾經參加他老人家壽宴的事，因此認爲這孩子也許就是他的後裔。這樣一個聯想，於是，當時的情景，都一一恍然如在目前了。

那時我好像一頭候鳥一般，從家鄉遷移到另一個遙遠的地方，隱隱中好似逃避未來的烽火，我偶而經過一個小城，又偶而在一條小巷中遇到一位大學裏的同學，他是一個少年公子，服飾考究，營養極好，所以雖近中年，還是白皙肥腴，風度奇佳。在學校裏他因家學淵源，很得兩位國學教授的賞識，我與他是同級同系又是同室，因此頗得他的益處。

那天他一看見我，便將我拖到他家里。他的家外面並不富麗，可是一進門則亭樓閣俱全，而且男女衆多，使我想起大觀園的景象。他告訴我不多幾日就是他祖父的八十壽辰，所以無論如何要我留下吃了壽麵才走。我見宅中確是頗顯忙碌的樣子，大家喜氣洋溢，準備迎接那個佳日。我的同學引我見

了他的雙親和祖父，我既然是他們一家寵子的同窗，當然也蒙推愛，他們和他一同把我堅留下來。同學早已娶親，在大學裏的時候就會陪到學校裏來玩過，所以還有一些認識。他已經有一子一女，那小妹妹也已經豈蔻年華了。

他們祖孫曾四代，相貌身材，真是一個模型，不過父親臉上多幾條皺紋，而祖父則更多幾條，而且更深刻一點罷了。上面三代連說話的聲音，也非常相像，如果隔牆聽去，簡直辨不出誰和誰在說話。我的同窗說話素來是最有風趣的，談吐文雅，妙語如珠，令人喜歡和他接近。殊不知他父親和祖父，也是一個樣子。我在他們三人中間，覺得他們雖然樣樣都大同小異，却絕不感到一點單調，就是由於這個緣故。

有一點使我最驚異不止的，就是他們三人之間雖有長幼之分，却什麼話都談，一點都不忌諱。尤其是談到女人，各人都有妙見發表。原來他們家裏的傳統，兒子娶媳婦，都不是母親挑選，而是父親挑選的。我聽那位祖父談起如何選定媳婦的故事，尤其覺得別有見地，使我有時覺得有點不好意思，有時又覺得忍俊不禁。某次跟他們一家人出去看戲，回來聽他們對於旦角和觸目的女看客也都品頭評足，各有一番美妙的議論。

然而三個人（那位曾孫有他自己的書房，不大出來見客）儘管議論紛紛，却從來不會議論到面紅

耳赤的地步。你簡直常常可以聽見小輩含笑地對長者連聲「是，是」不已，却絲毫不覺勉強。這中間的禮儀，使旁觀者覺得很是暢快，真是的，唯「暢快」二字可以形容他們中間的關係。在極周到的禮儀之中，他們竟非常自由，絲毫不感到拘束。

可是祖父的尊嚴，在這一家裏面還是最高的。家裏無論上下男女，都以老太爺的意旨爲意旨，每日晨起以後，大家都須到老太爺房裏請安。老太爺吃飯是和其餘的人不同桌的，因爲他吃的東西都燒得特別酥爛，而且不喜太鹹。他上午起身很早，晚上睡得也很早，不過躺在床上，並不睡着，却持着一本小書，閱讀許多時間，等小書從手上掉下的時候，才自入夢。在我住在那裏的幾天晚上，每逢八點左右走過他的窗前，總見帳門下垂，裏那透露出燈光來。他有一盞燈是裝在牀裏面的。

大約四天以後，他老人家的生日到了。從一清早起，全家就開始活動，男男女女穿了鮮豔齊整的衣服，如穿梭一樣，忙個不停。所有女子的頭上，都插着一朶壽字紅花。賀客陸續到來，連花園裏也擠滿了人。我的同學在當地自然也有許多朋友，他們聚在一個廳裏，另成一個世界。奉他父親的命令，這些朋友的太太也都被邀請得來，在另外一個廳裏，又成一個世界。同窗的朋友們都是很風雅的人，他們組織了一個臨時的堂會，在廳上唱起崑曲來。這是老太爺最喜歡的東西，所以他一直就坐在這個廳裏，聽他們唱曲，他點了幾齣，自己也唱了一段，愧我對於此道是完全的門外漢，不能評他們好

壞，只是記得他過尖了喉嚨，好像是唱旦角的。賀客紛紛到廳上來道賀，由老爺想出來的主意，凡是帶了太太來的人，都須一對一對拜賀。不少女太太都是一走進來，先找到了他的先生，然後向壽翁道喜。壽翁對於這些小輩的女性，總是格外笑容滿面，很風趣地望着她們，有時還要贊上幾聲。後來各房裏的老媽子和丫環也結隊而來，壽翁還時時拿起一根手杖，指着那些俊俏的間長問短，將她們問得兩頰通紅。

大概到將近午飯的時候，壽翁一人站起身來，臉上含着一點頑皮的笑容，踱出了大廳。我們熱鬧了一會，也一窩蜂擁到正屋裏去。在紅燭高燒之前，放着一張太史椅子，地上鋪着一條大紅地毯。原來照他們家裏過去的習慣，這才是他兒女孫曾向他拜壽的時候。我看見他們男女分班站立着，恭候老太爺升座。我的同學到他祖父房裏去請，過了一會却不見出來，據說正躺在榻上養神。後來由兩個孩子去請，還是不見出來，說是睡到床上去了。後來由老爺和太太二人去請，說是又坐了起來。

老爺一走出來，便將他公子喚到跟前，竊竊地和他說些話，我見那位公子始而微笑，繼而皺眉，終而又微笑起來。於是兩人和他們的太太又一同商量起來，我見四人臉上都露出一點困窘而又發噤的神氣。過了一會，太太又傳話把兩個年紀大一點的老媽子找得來，帶她們到另一個房裏商議，我的同學此時走到我的面前，把我拖到園內一個茅亭裏面，預備告訴我他們商議的究竟是什麼事情。誰知剛

才坐下，他的太太又將他找得去了。可是我已經知道一點消息，原來老太爺在房裏表示兒孫輩都是一對一對拜他，而他却是一個單人，覺得很是無聊，因如沒有興緻出來受拜了。怎樣解決這個問題，便是他們商量的題目。

我的同學被找去以後，過了一會，我也走了進去，只見所有年長的幾個使婢，都站在天井裏面，聽老爺說話。老爺說，老太爺年紀大了，要一個貼身的人服侍，如果有人願意任這個職務，今天就可以成禮。

又說，老太爺看家裏幾個人性情都很和氣，面貌也長得都很端正，所以他說不出選那一個好。

又說，老太爺知道她們都有了「新思想」，傳話決不勉強她們，那一個願意侍候他的，就是那一個好了。

說了這番話，下面的幾個人吃吃笑個不住，沒有答話，於是老爺又說；

成禮以後，他們全家就拿她當上人看待，老太爺房裏，另外加人侍候。然而還是沒有答話。於是老爺又說：

成禮以後，一家裏外房門鑰匙都由她掌管，一切上下用人開支都聽她吩咐。還是沒有答話。於是又帶一點幽默的神氣說道：

日後生男育女，都有他們的名分，決不虧待。

說到此地，所有的人都笑起來了，一時人聲喧雜，使老爺一時不能再說下去。正在這時，忽然老太爺從他們背後走了出來，用手杖點着衆人說道，「你們笑什麼？笑什麼？難道八十歲的人就不能養兒子了嗎？你們說！你們說！」他這一急，笑聲更大，把階下的幾個使婢都羞得紛紛逃走了。老太爺斜轉了頭，望着他的將近六十歲的兒子，兒子一時無法答話，又招手將他的太太請了過來，兩人交頭接耳說了一下，於是太太一個人顛危危地撥開衆人跑了開去，老太爺由他兒子送回房裏。不一時傳出話來，說喚所有的，春蘭，素梅，冬來等等都到太太房裏去聽話。

衆人都急於要聽得誰做秋香，因而雖然酒菜已經擺出，還是不肯就席，一時議論紛紛，把剛才幾個女孩都品評過來。關於生男育女的話，大家引經據典，旁徵博引，證明它自古以來確有其事，或者絕對無此可能。這一段時間是很長的，我記得我等得真有一點感到無聊而且疲倦，因為我的同學這時候不知到什麼地方去了，而衆人的口音與我不同，我竟插不進什麼話，加之我又是一個怕生的來賓，因此在他們言多語雜的時候，就不免發生寂寞的感覺。如此又過了近半個鐘點，太太滿臉紅光走了出來，對老爺囁囁說了一番話。老爺聽了張開笑口，急急往後廳找老太爺去。正在這時，我的同窗率領了一班人從外面浩浩蕩蕩而來，從這些人所攜的唢呐等等樂器，以及掛燈結綵的東西看來，就可知道

準備婚娶的喜慶了。

新娘是什麼人？最初他們沒有說出來，後來說了我也不記得了。我只記得當時大家如醉如狂，爭看新郎和新娘如何行禮，新郎沒有更換衣裳，新娘則借用太太的喜服，頭戴着鳳冠，而且還罩着一塊紅袱，這是老太爺的主張，所以大部份選用他六十多年前娶親時的舊禮。一番吹吹打打，老夫少妻二人手中牽着不知那裏弄來的紅帶，由人導入洞房。拜壽的人，都被留下來到晚上再吃喜酒。

從洞房裏出來，老翁手攬着他的新娘，坐到太史椅上。兒子媳婦等等前來拜見，那新娘連站在旁邊都不肯，後來還是親族中一位老太太，建議大家見了個平禮，才算解決了這個問題。新娘本是我同學夫婦房裏所用的人，因此她無論如何要向他們行一個禮，感謝他們的培植和管教之恩，從此她就算嫁了出去，和他們不再有主僕的名分了。那天晚上，太太又出主意，將老太爺的房間布置了一番，使他老人家見了格外興高彩烈，把來客中幾個會喝酒吟詩的人都請到房裏，我則因爲是他孫兒的遠來好友，也得叨陪末座。這樣鬧了半夜，他才開始有點倦意。在旁斟酒的新娘雖然還含羞地挽留著客人，我們終於一齊告辭出來了。

回到房裏，我因過於興奮，一時不能入睡。在牀上輾轉反側了好一會兒，頭腦才似乎漸漸冷靜下來。

這一天的熱鬧，都是老人一時興緻所造成的。我想到今後新娘的生活，覺得她冒險得太厲害了。八十歲的老翁既不是爲了愛情，又不是爲了子嗣，只是爲了安慰他的寂寞，便犧牲了一個少女的前途。可是我又想到她既是自類，當然談不上犧牲兩字，而且以我同學的家庭而論，真是世代書香，個個彬彬有禮，將來也決不會有欺凌她的地方。不過我又想，雖說自願，究竟也是富貴尊榮的引誘，並非出於真正自發的什麼愛情或理想。這一家人儘管永遠對她好好看待，恐怕日後的寂寞還是不堪言狀的。其實豈但日後，就是今日嫁後光陰，與一年齡相差半世以上的老翁作伴，又那裏說得上幸福？

就這一家人說來，爲了承歡老翁，便不惜將一個使女用來獻祭，而且對自己一家更增加不少麻煩，還與他們「積善」的堂名，實在也矛盾之至。她不生子女吧，這樣一個年輕的老祖宗要幾代人供養？萬一生了子女，豈不是準備進行析產的訴訟？許多本來非常美滿的人家，後來弄到家庭失和，都是因此而起的。這樣的大家庭，夾進了這樣一個人，無論她如何賢慧，總覺得是多餘的吧。

何況那時人人都直覺到大亂將至，無數人家難免各自分飛，那裏還能增加丁口，平添了許多累贅？——這不是累贅是什麼？而且我還存着一種偏見，認爲使女出身低賤，將她的血統混雜到優秀的人家，也是不大值得的事。在我的心目之中，我的同窗確乎不愧爲世家子弟，像他這樣人物多傳幾個下來，才真是民族的福祉，至於一個使女的後裔，那就未免如雞犬之與麟鳳，相差實在太遠了。

我越想越遠，就在牛角尖裏睡着了。第二天醒來，同學拖我到他祖父房裏去請安，老太爺已經起身，新娘正在幫一個丫頭收拾房間。我一眼撞見新娘的正面，只覺得她春風滿面彷彿雨後的野薔薇，她見我們進來，面頰格外泛紅，那神采煥然的樣子，又像是雨後照見了陽光，使我更增加無限的感慨。

在房內談了一會，我就說要向他們就此告辭，趕我的遠路了，後來老太爺和新娘都幫着挽留，因而我又住了一天。到第二天一清早，才由同學在朝霧迷濛之中，將我送上了輪船。從此以後，只有我在路上寫了幾張明信片給他，就永遠沒有得到他的消息。因為我到達目的地沒有幾天，戰爭就爆發了。而同學所住的小城，正是戰事最激烈的地方。

如今我在此鄉間遇見這個出來的孩子，就勾起我無限的幻想。也許他們這一家人至今還避難在鄉下吧？這個小城被燬於火我是知道的，然而以他們比較富足的人家至今僥倖在此，却是我所想不通的事。想到這裏，我看見那孩子一個人向田廬間走了開去。我覺得這是我再也不可失的機會，便跟他前行。到了一片白地，前面便是一帶粉牆，圍着三幢房屋，我看那孩子走了進去，也就跟到門前，我看那裏面臥着兩條巨犬，又覺得不便貿然闖入，就和一個躺在門前稻堆旁邊的老農攀談起來。

那老農對我頗爲冷淡，可是我從他口裏，知道了這孩子的姓氏。他告訴我他母親是嫁給某城某富

家的，我一聽就知道我已猜中了一半。他又說：「你不要看他年紀小，他在城裏還是老長輩呢！」那末他的母親呢？老農說：「她到城裏去了，要去請一個先生來教這孩子的書。」那末他其餘的一家人呢？他只聽說六年前他們雇了許多小船，跟着逃難的人西行，剩下的是患病的老太爺和這孩子的母親。老太爺不久就去世了，她養了這一個遺腹子，至今還住在她娘家。至於那其餘的人呢，却至今一點消息都沒有。他們猜這些人一定是什麼時候在路上遭難了。

我告訴他這一家人和我是很熟悉的，可是他對於這一點並不感到興趣。我又說這孩子的母親我也認識，我很想曉得一點他們家裏的事，他說：「她要過半個多月才能回來，你到×城裏找她吧！」我到城裏如何找得着她？

「那末你過半個月再來。」

好，我過幾時再來吧。

可是我回來的時候，却因為牽於別的人事，並沒有走那一條路。至今忽已有一個多月了，我時時還想到那個秀麗的孩子，想到他的一家。我在最近期內，一定要專程去看他一趟。我應該盡我的力量，去保護這個書香人家的孤兒。因為他大概是一個孤兒了。

兩點之間

兩點之間，以直線爲最短。是因爲最短而成直線呢，還是因爲直線而最短？這在幾何學上是不成其爲問題的，然而在人事上，這就成了一個大問題了。這就是說，你們要達到某一個目的，是否取了直道就最爲便捷？或者唯最便捷的路才是直道？

譬如我們從上海到廣州去，是在地圖上劃了直線走去便最快呢，還是以日程最短的一條路線最近於直線？恐怕都不是的。因爲從上海到廣州，這中間有高山大水，足爲旅途的阻礙，即使坐飛機的話，有時也須避免崇山峻嶺，而選擇一條較爲迂迴的路線。在做人之道上，當然也是一樣，或者且更利害一些。做人在道德上講應走直道是毫無疑問的，可是撇開道德的問題不談，則所謂直道者，往往就不是最便利的方法，而最易達到我們目的的，亦以非直道爲多。

試再舉一例：一個貨物的推銷員，他在進行交易的時候，是老實將貨物的優點與劣點一齊說出來最能夠成交呢，還是一方面隱瞞一點一方面又誇張一點最爲妥當？欺騙固然是不應該的，然而推銷員在無害的範圍以內，將他的貨物說得天花亂墜，即在法律上講也沒有犯什麼欺詐罪吧。然而他走的却

也決不是真正的直道。一個青年男子在求婚的時候，也許不免將他的錦秀前程說得格外好聽一點，可是結婚以後，他到老也沒有做成百萬富翁，沒有做成大使，沒有做成上將。這樣，他的太太會覺得是受了他的欺騙嗎？恐怕也未必。他並沒有欺騙她；可是當他建築空中樓閣的時候，却亦未必不知道他的理想距離事實頗為遙遠，決難實現。這，當然也不是直道。

其實說得再切身一點，每天我們從寓處走到辦公的地方，即很少人有取兩點之間之直線的幸福。因為一個城市，或一個鄉村，只要它在一條直的街道以外，再有一條橫的與它交叉起來，走路的人就不能不在此地作九十度的轉彎。因為每一條街道的兩旁，都矗立着一幢幢的房屋，我們決不能因為想走捷徑而在許多的建築物中對穿過去。到了這個時候，往往迂迴曲折（指你們的出發點與終點所經過的而說）的大街被視為正路，而較短且較近直線的里巷，反被視為小徑，而為聖人所戒避了。

在一個大都市裏面，有百萬的人口，就至少有百萬個出發點和目的地，這許多兩點之間的線條，互相交叉，可以形成一個錯綜複雜的網狀的東西；說一個笑話，如果我們希望每一個人的兩點之間既是直線，就唯有將都市建築成一個圓圈，中間留一片廣袤無比的空地，則每一個沿外圍而居的人，都可以走直線達到他同樣沿圓圈而築的目的地，可是事實却不能如此，越是大都市，地產便越貴。空地便越少。在大都市中，兩點之間的要求越多，線條的曲折亦越多，因為每一個人既要求他自己的便利

，就不能不尊重別人的便利。在人我的便利互相遷就與妥協之下，走路就不免曲曲折折了。

行路如此，其它的人事則更然。在我與我的理想或目的之間，有別人與別人的理想或目的，有習俗，有人情，有法律，有種種的考慮和顧忌，使我們在達到目的地以前，不能不繞幾個圈子。倘然我們必要不顧一切，直道而行，就難免到處碰釘子，反而「欲速則不達」了。人類的的生活越複雜，則達到目的的路線越是迂迴曲折，也就是越要多繞幾個圈子。

也許「繞圈子」不足以形容我所指的條件。我的意思是在文明社會之中，任何行爲，從開始到結束，總要比往昔繁複得多。即如一個青年要完成他的學業，要找到他的職業，要組織他的家庭，都須經過長時期的準備工作，否則他就要因資格不夠，或手續不合，或條件未備而不能如願或遭到拒絕。我們只要看我人求學時期越到現代越是延長，這一點，就可明白了。至於一個國家的行政與武備，也是同樣日趨於複雜，一千年以前的帝王和一個現代國家的領袖相比，其生活的空閒與繁忙，實不可同日而語。

這樣說起來，那末前文所說的兩點之間，在人事上果真並不求其最短的直線嗎？却亦未必盡然。世界上的事情，往往物極必反，我們從原始社會走到文明社會，然而文明的極致却又似回到原始的狀態。試看歐英從十九世紀到二十世紀末，正是由繁複而回到簡單上來。這種簡單固然與原始的單純大

不相同，然而其形式之簡單則是相似的，不過後者是本質的樸素，前者則是通過了高度的文明而呈現的樸素而已。無論是建築，雕刻，文學，美術，我們都可以看出這種力求樸素的精神。甚至從歐美的語文上，我們也可看出那種搖曳生姿的奇長的文句，已經爲樸素鮮明的簡短的文句所代替了。就是一個國家的政事，也正在由繁複而走向簡單。似乎工業文明所要求的高速度，已經浸透了文化的每一部門，使我們無暇再從事細細琢磨，而惟有用粗線條來表現一切，完成一切了，到了今日，這種要求便更爲強烈起來。

今日許多國家，都有一個非常迫切的理想，急待完成；爲了要完成這個理想，他們勢不能不採取所謂重點主義，將國家全部人力物力都用到這個重心上面，以求達到他們的目標。正如從一點走到另點，他們已來不及從從容容循已成的大道迂迴前進，而心須另覓捷徑，採取單刀直入的方法，一蹴到實現其理想。需要如此的原因很多，像中國這樣文化落後，國事綢繆，要圖生存必須急忙直追的情勢，也是原因之一。

現在走在中國前面的，已經有許多國家；這些國家目前的政教，自然有不少可以供我們參考的地方。然而我們今日要趕上他們，却決不能模仿他們的政教，也不能抄襲他們數百年來逐漸走到現在這個地步的路線。果真如此，那末我們即不是永遠學不像他們，也將永遠追不上他們，我們必須有我

們自己的路線，放棄一切繁文褥禮，一切枝枝節節的東西，而在錯雜紛亂的迷宮之中，斬出一條捷徑，俾在最短的時間之內，追上那些「一等」國家，從此達到真正獨立自主的地步，然後再把不急之務慢慢處理起來。

這走直線的方針，必須從政府到每一個老百姓都能絕對遵守，方能增強效果，增高速度。走直線如前文所說，確是不免要遇到很多的障礙的。然而兩個人相比，走直線的人固然因無法克服種種障礙而難免欲速不達之弊，結果不能不讓那走曲折的老路的人首先達到目的地，可是以兩個民族而論，則在較長的時期之中，一切障礙必能克服，於是走直線的民族，總可較另一個民族捷足先登。

所謂重點主義，就是一種單刀直入的手段，就是將近代個人的職業專門化，運用到整個國家上去。一個青年在急於求生或急於養家的時候，勢必設法縮短他的求學時間，不入普通學校而入專門職業學校，或進什麼速成科，一個國家在急於圖強，或者甚至於在急於圖存的時候，當然更應該採取重點主義，把什麼事業都放在一邊不談，且先將最切要的問題解決了再說。

什麼是中國最切要的問題呢？本文未將它放在範圍以內，不想有所論列。作者只想提出，我們所處的是一個非常時期，必須用非常的手段來處理一切國家或個人的事件。所謂非常的手段，便是在兩點之間，取其直線，取其最短的線。

說到此地，我們似乎不能不在某一部門提出一點更具體的意見來了。那末我們就說人生三大問題——求學，職業，與婚姻吧。這三大問題在中國是與在許多國家一樣，都是任青年自己去瞎闖，而且在許多曲折的道路上瞎闖的，其間浪費的精力，財力與時間，真是所謂「無法估計」。我們是一個來不及走「那種正途」的國家，然而我們的教育却偏要模仿許多旁的國家，既要青年博大，又要他們精深，其實照我們現在所需要的來說，則既非博大，亦非精深，而是專門的切合實用的智識和技術。所以我們認為今後的教育，不必再多設普通的學校（包括中學和大學），而應多設專門的技術學校。所謂技術，亦並不限於理工諸科，其它政，法，商諸科，也同樣力求專門，使其速成。這樣我們才可以加速製造出人才來，以供國家的急用。

至於職業問題，應由政府 and 各界會同處理，使它與求學合而為一，從而不成其為問題。政府和各界，要什麼人才，就設什麼學校，不要再像現在這樣使它們截然兩物，永遠湊不起來。一個國家在往那裏跑的時候，應該使所有的國民尤其是青年也都一同往那裏跑，且將所有的力量都用在那個方向。

再其次是婚姻問題，我們應該努力使選擇配偶簡易起來，在放任之中，加以善導。應該提倡一種新的貞操觀念，既非「戀愛至上」，亦非「餓死事小，失節事大」，把家庭的維繫，放在一個更新的

基礎上面，你問我這個基礎是什麼？我現在也說不出來。在我們果真一同向一個方向拚命奔跑的時候，新的道德觀念是自然會產生出來的。

人生三大問題如此，其它社會與國家的問題，當然也是如此。不，我們今後應該只有一個問題，這就是國家如何圖存，如何圖強的問題，其它一切的問題，必須視此爲依歸，賴此而求解決。這問題應該怎樣解決呢？就是在兩點之間，取其直線，因爲這是最短的捷徑。

譚正璧

枯楊與朝山者
絕墨之什

枯楊與朝山者

一 枯楊

一座荒蕪的園林的一角，有一株已經半老的垂楊樹。全園林裏只有這樣亭亭的一株。

這株樹曾經飽受風霜，歷遭劫難，雖然從牠出生到現在，還不過算不得怎樣長久的四十幾個月份，可是從牠外表的憔悴上看來，至少要增加牠已經在世一半的年代。

近來牠又意外地受到了滋生在內心的蠹蟲的腐蝕，牠那本來用來對付外來的襲擊而磨練成的毅力，因為牠內在的創巨痛深，再也不能耐受風霜，更枝枯葉老地萎頓下來了！

勢利的魔鬼們都看得很高興地在心裏忍不住的笑。

在世界上最最溫良和穆的一天，天上的安琪兒展開她的白雪似的翅膀，從銀灰色的雲端裏重飛下人間來。她的智慧忽然在腦中告訴她道：

「這個她在過去的日子裏曾經最最歡喜降臨的園子裏的情形已經變了。」

她有些駭然，但是不信她的眼睛，因為她早已首先望見了那株她從前曾經像對自己的父親般敬愛過，而現在忽然萎頓得幾乎使她將要完全變爲生疎不相識的垂楊樹。

她的腦裏髣髴仍舊看見牠過去了的「青青」的日子，但這日子只是輕輕在眼前一瞥，立刻像在夢裏的浮雲似的溜過去了。

他們中間在過去曾有過這樣一段因緣。

當這株枯楊沒有萎頓的時候，曾經也非常的像一個父親愛他的女兒般愛護過安琪兒。每當牠從天上飛下來，到世界上來作探險的旅行的時候，牠總是歡喜到這株垂着「青青」的枝條的楊樹底下休息。牠也總是順着春風的意志，用垂條來輕輕地撫着她垂下的翅羽。在他們彼此默默的心靈的交感裏，早已各各印下了彼此可親可愛的影子。

她在復歸天上的日子裏，萬想不到她曾經對於他的將來抱着無限希望的青青的垂楊，會走入這樣可傷的黑暗的不幸的命運中。

她第一次流下她的到人間來後的眼淚，但立刻又展開了她孺慕的微笑。

於是她向天立誓：凡是魔鬼們歡喜他毀滅或使他遭受苦難的人和物，她都要使他復生，使他重新獲得幸福。凡是她曾經敬愛過的任何生命，她都要恢復他以前的可愛，使他從失望中生出新的希望。

來。

熱情激起她的勇氣，憐憫引起她的愛火，她不由地停止了飛翔，降落到地面上來，直投到那株正被魔鬼們竊笑得極度難受的枯楊的懷抱裏去。

在連接着的不論晴或雨的幾十個日子裏，天空裏再也不見安琪兒的飛翔，一切的生命都露出了不習慣的驚奇，都在探索這件失去了常情的例外的變動的究竟。

他們發現她依依地匍伏在那株可憐的枯楊的腋下，用她的天真的眼淚來潮潤牠乾澀的葉子，用她的同情的血液來滋補牠的枯裂的支幹，更用她的聖潔的誠摯的心靈，來喚醒牠已入了半生不死狀態中的靈魂。

枯楊漸漸有了生機了！

魔鬼們這時還沒公開地放出他們的得意的笑，可是眼見他們即將永遠喪失他們放出他們的笑的機會了，使用急不及擇的最最聰明的手段，使他們彼此不能不自動地互相離開，而讓枯楊繼續再墮入牠的足使他們聽了得意地笑的命運中。

一個並不意外的，一聽便知道是出於他們有所爲而爲的謠言，便在荒蕪的園林裏傳播開來：

「永遠是孩子的安琪兒，也踏上了世界上一般年青女人必走的路，不過她是在和那半老的枯楊鬧

戀愛了！」

這謠言即刻震盪了枯楊的心。

他幾乎把他所受於她的眼淚全都迸落出來，他幾乎把他所受於她的熱血全都返流出來，他覺得萬分對不起她，他願他自己依舊復歸於過去的枯寂，他不願她所愛的從天上來的孩子也來遭受人間無端的侮辱和誹謗。

可是安琪兒的心一動也不動，還是用女兒的柔情來撫慰他，勸他偏把這魔鬼們知道了高興的忿怒熄滅下去。

「只要我們的關係是聖潔的，我們爲什麼一定不能相愛？他們根據了什麼來證明，人間除了戀愛之外便不會有其他的愛存在？」

「我們偏要愛，看他們再用什麼謠言來對付我們。你勇敢些！」

愛的熱力透入了枯楊的心中，新生的勇氣立刻平靜了他的忿恨。他們更加彼此相依偎，兩個靈魂彷彿融合而爲一個靈魂。

魔鬼們失敗了，他們在失去了他們的唯一的武器——謠言——的效力時，都立刻在世界上潛蹤了

謠言早已不復存在，一切生命們對他們的行動都熟視若無睹，驚奇也早已歸於寂滅。

枯楊遂完全復生了！

他依舊垂着他青青的枝條，在春風和暖的季節裏，仍舊站立在荒蕪的園林的一角，在驕陽下映出他從未有過的將在未來前途中得到永遠光榮的影子。

可是他已完全不是過去的他了。

在他可愛的青翠的葉子裏，已含着她的天真的眼淚，在他堅韌有力的枝幹裏，已混入她的勇敢的血液，在他中正無私的心靈深處，已融和入她的貞潔柔和的靈魂。

這時候，永遠是孩子的安琪兒，早已忍住了歡樂的眼淚，安心地復歸於她的老家——天上。

二 朝山者

從前有位朝山者。他立志要到西方聖地去朝見我佛如來，祈求他的超渡。使他得到永遠的大解脫。

他瞞着他的父母和妻子，因為他知道他們決不允許他這樣地去做。於是在一個靜悄悄的無月之夜，趁全家的人都已熟睡，他便運用他的大智慧，從他年輕美麗的女子的臂彎中輕輕脫出來，頭也不回

的離開了他自從出世後從來沒有離開過一天的家。

他的脚才跨出門，忽然想到他這次的離別，是和他的妻子永久的離別，如果這樣的別去，似乎對她太無情了。不由地縮住脚想回進去。

突然聽得屋子裏有人在喚他。這時他的大智慧又起來壓制住他的感情，他知道如果一回頭，他的志願從此將永遠成爲夢、幻、泡、影、露、電。於是他又發願：

「在沒有朝見世尊，得到太解脫以前，我將永遠不再踏進這裏的門口，也永遠不再和父母妻子相見！」

他的誓願一發，心便似磐石般地堅定，毫無留戀地離開了家，在星光下踏上他的征途。

他在星光下的大自然園子裏發見一般藝術家從未發現過的幽雅與美麗，使他暫時忘記了他的家，和家裏的父母和妻子。

他一壁欣賞，一壁前進，一直到天光大明。

漸漸離開了繁華的城市，世界漸漸顯得荒涼命遼闊。他的囊中也漸漸地在空虛，終於到了把不一定需要穿的衣服也都換了錢再換口糧了。困難漸漸在朝着他奔圍攏來了，他也漸漸感到了威脅和恐慌。

但他很自傲，因爲他自知他有着別人所沒有的大智慧。他將運用他來打破沿途一切的難關。

終於來了那樣一個日子，到了那樣一處地方。一座兩邊綿互無盡的大山嶺聳踞在他前進的路上，是那樣地嶙峋而高峻，既找不到一條上山的路，也遇不到一個可以指示山路的人。

他不覺恐慌起來了，但他好勝心還不肯讓他在神色上流露出來，這時雖然他置身在沒有人跡的地方。

忽然聽得一陣歌聲，從遠處過來的風裏送來，斷斷續續的，但很自然悅耳。他立刻把恐慌驅散，依着歌聲的來處走過去。

原來是一個樵夫從一條山道上下來。他是說不出的高興，因為他發現了路，同時又遇到了人。

可是當他一問樵夫渡過這山嶺的路途時，他給他添上了意外的煩悶。那樵夫說：

「我們雖然世代住在這裏，靠着天天上山砍柴爲生，可是在一生中難得有幾個人會爬進這山嶺到那邊去。這座山不但崎嶇難行，而且時常遇到懸崖絕壁，一不小心，就有回到老家去的危險。在我一生中，我只跟我父親爬進過去一次，現在想想，還覺怵目驚心。我勸先生斷了朝山的心，還是安安逸逸地回到家裏伴老婆抱小孩去吧！」

「不！」他是那麼堅決，「我一定要過去。假使你肯引導我過去，我是不吝惜我的報酬的。」他拍拍他的實際上早已空虛了的口袋。

這話立刻發生了力量，他已在樵夫的臉上的神色裏發現了他的大智慧的勝利。

果然靠了那個樵夫的引導和扶掖，歷盡了千辛萬苦，渡過了千艱萬險，在精疲力盡將要沒法繼續的時候，傲慢地他已到達了那一邊的山脚下。

但當這樵夫存着萬分的希冀，伸開了手向他索取他事先允許他的應得的報酬時，他突然變幻成一副莊嚴的臉，像神聖樣地對那樵夫說：

「我是一個朝山者。我是抱着一片志誠去到西方聖地朝見我佛如來。凡是對於朝山者有所施捨的人是有福的。你幫了我，你已得了在人間難以求得的福份。你還好意思向我索取庸俗的物質的報酬嗎？」

似一盆冷水澆在那樵夫的頭上，他真有些哭笑不得。他知道「石卵子裏永遠壓榨不出油來」，而且在這時候，在這地方，也沒有第三個人可以替他們評判是非，在發出一陣無可奈何的毒惡咒詛下，回身走上了他的歸途。

他等樵夫一轉身，再也忍不住他的哈哈大笑。因為他證實他的大智慧將永遠不會失敗，永遠能夠幫助他走上成功的大道。

他在前進的路上，又用同樣的方法渡過了一道人的視力望不見的對岸而兩端沒有橋樑的大江，也

用同樣的方法，使他將要受到飢餓的肚子，永遠得到飽滿。

在一個面積不知幾千幾萬方里的大沙漠裏，他在因爲好幾天得不到水喝而生命將告終止的時候，他又用他的大智慧來騙取了一個土著少女的僅有的一盞水，使自己逃出了死亡，而使那少女代替了他。

他還是那樣肯定地，自信地：

「她是爲了幫助一個朝山者而犧牲的。她的靈魂一定會升入天堂！」

他的腳終於踏上了西方聖地。他志誠地向着我佛如來頂禮，並且訴說了他的志願。

如來的慧眼早已看見他沿途的一切行爲，但他並不說穿他，照樣露出他永遠的慈悲的面孔，回答他道：

「你是一個天生有大智慧的人，只要你有大覺悟，便可以得到大解脫。可是一個斷義絕情的人，他的智慧決不是真的大智慧。所以你應該回到你的父母妻子那邊去，在那裏，你才能得到你所希望的大解脫。你趕快地回去吧！」

這顯然是下了逐客令，但他仍舊沒有覺悟他已誤用了他的大智慧。於是他不發一言，站起身來，決定依照我佛如來的話，立即回到故鄉去。

可是在他的歸途上，他依然自得地運用他的大智慧來誘騙一個渡夫渡他過一條大江時，那渡夫含著笑奚落他道：

「你是一個朝山者，當然已經得到大解脫，爲什麼還要擺渡呢？而且我也不需要從因爲幫助一個朝山者而得到福份。這福份還是你自己去享受吧！」

沒有等到他回答什麼話，渡夫已引吭高歌，把他的渡船搖到煙波浩渺的江心中去。

於是因爲他永遠不能回歸故鄉，所以永遠得不到他的大解脫。

絕墨之什

——擬「野草」之四

代序

永遠是我親愛的孩子：

經過了將近一個月的搏鬥，我總算得到了最後勝利，也獲得了完全的成功。我高興，你當然也爲了我而高興。可是在這一次的搏鬥中，我個人的犧牲不能算不大，因爲足足有一個月，我沒有動過筆，寫過成篇的文章。只有你最知道，我是完全靠着賣文章生活的，所以我彷彿是拚了性命在搏鬥！

每次遇到你，一提到我目前沒有工夫寫文章，你總是說：這不是辦法，你應該讓出些工夫來照常地寫。可是，時間在限止着我，精力又不允許我，我總是辜負了你那沒有第二個人曾經這樣懂得我關心着我的好意。但這那裏是出之於我的本意呢？我的孩子！

最近幾天，身體和精神還是那麼的疲乏，但是不能再提起筆來寫，可是總是寫不下，覺得這題

材也不好，那題材已失去時間性。最後，還是想起了那從前已寫過十二篇之後停筆了的擬「野草」，決定再繼續寫下去。可是在別人寫文章，往往是「後來居上」，而我却總是「每下愈況」的，所以這一輯裏的四篇，自己寫了自己讀，覺得非常不滿意。如果拿來和從前所作的相比，也已經不像是完全出於一個人的筆下。人是那麼的善變呀！對於我自己，我將從此也不敢加以確定的信任。

但是即使寫不好，文章總是要寫的，擬「野草」也好，不是擬「野草」也好，因為我總還需要活下去。不過我却有着一種希望，希望最最愛我的人，繼續給我以鼓勵，繼續給我以靈感，使我的意志不要消沉下去，使我的血液不要冷凍下去。孩子，只有你才是世界上唯一能夠滿足我這寫最大的希望的人。

我永遠不忘記，在前天你當面遞給我的那封信套面上，你所寫着的：

「我希望在××公園所看到的，並不是一個消沉的影子！」

孩子，只要你給我以勇氣，我是永遠不會消沉下去的！你放心！

祝你健康！對你懷着最大希望的人

生命的美麗

是在連綿的黃梅雨暫告停止的一個晚上，我又同孩子順路到那預料遊人一定很少甚至會完全沒有的公園裏去。

踏上軟溫的泥沙道上，走進陰森森的樹林，陣陣的風吹落樹枝上的殘滴，儘向我們的頭上面上衣上打，我的心裏更感到了淒涼和寂寞。

在熱鬧的人情舞台上，我怕周旋；但換了冷靜的山林深處，我又不耐於孤零。所以當我每次發現林中沒有伴侶的遊客們一個人獨倚在坐椅上沉思或翻看書本時，我彷彿看透了他或她的心，可是我不懂他或她是怎樣耐受過他或她的寂寞的，在這個使人更加感到孤獨的地方。

天空漸漸向下沉，一星兩星的細雨又着在面上，但我心裏並不慌，因為我深信一定不會就下大雨來，還是在樹林中的泥沙道上躑躅。

走上小泥山，在山道上可以窺見山前的那個小清池。我就在道旁的一只坐椅上坐下來，讓孩子獨自到山上山下去自由地玩。

山被籠蓋在一片蒼翠裏，滿山都是不知名的枝翹葉綻的樹木。人坐在山道上，頭上望不見雲和天，好像歇息在一個低矮的茅亭裏一樣。從參差下垂的枝條隙裏望那山前的小清池，池水一片深碧。偶然瞥見他的對岸有着黑影子在閃動，仔細看時，原來是有遊人從那邊經過。

池的面上，池的四周，也是那樣的寂寞呀！

我的心裏忽然又想起了那件常常想起而不放掉的事，悲哀的情緒不由地襲上來了！

正在無可排遣的時候，瞥見孩子從山脚下奔上山道來，手裏拿着幾張美麗的葉子，天真地，一跑到我面前，在我近旁的一只椅子上坐下，把手裏的葉子遞給我：

「這些葉子不是很美麗嗎？爸爸！」

我一葉一葉地接過來，葉子面上都有水跡，但都沒有泥污，我就問：

「你已把他們都洗過嗎？」

他點點頭兒。

這孩子的生性也像我一樣有些孤獨，可是他歡喜玩賞自然的美。他每一次跟我到公園裏，總是歡喜在地上找尋美麗的落葉和花瓣。我記得在一個月以前，他曾在這裏拾了許多的落葉帶回去，先把它們洗得乾乾淨淨然後再把它們夾在書本裏壓乾。可是下文我就知道了。

我隨手玩弄那些美麗的葉子，先把水跡用手指擦乾了，再細細地欣賞葉面上的各種顏色和各種式樣的美麗的花紋。

在我手裏一共有三張葉子：一張最小的是紅色的，但是邊緣却是青中含着紫，在中央還有些不青

不紫的斑點。我疑心它是「雁來紅」。但是現在不是秋天，它又不像是草本，不過我一看見就已決定，它的顏色也是由青而紅的，它正和「雁來紅」一般地使我看了興奮，在樹木中，它實在是一位愈活愈年輕的壯士。一張比紅葉大四倍的是綠色的，上面盡是黃色的斑紋；但也未嘗不可以把它當作原來是黃色的，上面盡是綠色的斑紋。葉邊都是尖角，全像旌旗四周的邊沿一樣。我覺得它有些好像有時誘人墮落，有時也鼓勵着人上進的女性。再有一張更較那張大的再大四倍，邊緣很整齊，有些像枇杷葉，但是背後沒有濃毛。葉的下角還保留着原來青色，可是其他的部分都已由黃而化成淡棕色。右邊還有幾個大斑點，似乎它在樹上沒有落下時和外來襲擊戰鬥所受到的創痕。我不禁對它肅然起敬，這不是一個老年的勇士的象徵嗎？

我在每張葉子上發現了它們的特點，它們不但各有它們美麗的顏色。

我愛惜這些葉子。

世界上不知有多少多少少人都在追求他們理想中的美麗，可是結果得到的十九是幻滅。另外，世界上明明有不知多少的天生的自然的美麗的東西，可是它們都在沒有人理會下消逝了一生。世界難道是永遠這樣浪費的嗎？我覺得這世界是多麼的愚蠢！

不知不覺引出了我無盡無山的感喟。

我偶然想起了一樁事，從三張葉子裏把那張不大不小的葉子抽出來，拾起頭來問孩子：

「我記得你前次帶回去的葉子中，也有這麼的一張，不知道現在的顏色還像這樣鮮明嗎？」

「花紋沒有變，可是已全沒光彩而顏色也黑暗了。」

「那可見無論什麼東西是不能離開它的生命之樹的，否則便將失去它的生命！」

「爸爸，你不覺得這張葉子比上次那張在拾得的時候更鮮明嗎？」

給孩子一提醒，果然，立刻引出了我腦中從前曾經留下過的印象，那張拾得的和這顏色形態相同的一張葉子果然沒有這張鮮明，似乎已經有了憔悴。

我正想問孩子這是爲了什麼緣故，孩子已不等我開口先告訴我：

「這張葉子是我從樹上折下來的！」

我更深深地感喟起來了！

在這個比較裏，我發現了生命的美麗！

原來我，或許連一般哲學家 and 藝術家也都在內，在過去也僅僅是愚蠢不過的人。我發現了這些葉子的美麗，我歎息於這些美麗的浪費，可是我沒有知道這些美麗的來源和它們的出生。

我現在才知道：有了生命才有美麗，所以愛惜美麗不如愛惜生命，因此只有生命才是真正的美麗。

，才是永遠美麗的藝術品！

誰是犯罪的人

這是海兒告訴我的一個「真實的」故事，所以稱爲「故事」，實在是有些不大「亨」的。

X

X

X

X

一個平凡得不必記起日子來的傍晚，在一條非常僻靜的馬路旁，有一家私人醫院裏的晒台上面，忽然發出一陣「嘆」「嘆」的聲音。這聲音頓時震盪醫院裏每一個人的心，不由地都跑上晒台去看究竟。

由梯子上走上晒台的先是幾個已經脫去白外衣的看護小姐，跟着又來了其他的人。

原來晒台上是兩位實習醫師在甩兔子。

兔子必須活活甩死才好喫，這是一般吃過兔子的人都知道的。這本來是個可以不必再加解釋的常識。

可是醫院裏的兔子，並不因爲預備吃才飼養的。它們是給幾位專攻眼科的實習醫師做試驗用的，爲了他們當然不能直接就拿病人來作爲試驗品。

達爾文試驗了種種生物，才發明了進化論，幾個實習醫師為試驗眼病要用兔子，在同一的由理下，有誰說是不應該呢？

但是被試驗者總是世界上最不幸者，無論是人，或是其他生物。那麼他們為什麼不用其他的生物而用兔子呢？據說：一個因為兔子的性格最馴良，二則它不如狗和貓，可以幫助人類工作的不及，三則它本來是專供人類吃用的犧牲品。於是，它名正言順地做了許多醫院裏的試驗室裏的犧牲者。

不料在某一次的試驗裏，一只不幸的兔子的眼睛給實習醫師弄瞎了。

不幸是往往專門加在不幸者的身上的，於是雙重的不幸下，兔子更完成了它被吃掉的命運。

其實，除了被吃以外，人類也沒有第二個妥當方法可以處置這被試驗瞎了眼的兔子。於是，在這醫院的晒台上，就發現了這樣一幕的活劇。

一位實習醫師提起了那只瞎眼兔子的後腳，「嘆」「嘆」地不住地在晒台的水門汀地上甩。「真作孽呵！」一位慈悲的看護小姐一看見就大嚷：「你把它活活的甩死，我們那裏還吃得下去？」

「兔可是吃不得的，」另外一位年長的看護小姐也露出不忍的臉色：「它會向你討命！」

「讓它向我一個人討命吧！」那位甩兔子的實習醫師含笑回答那位看護小姐，他提起那隻被甩了好久的兔子看時，身體已經整個的發了僵。

於是另外一位實習醫師說：「好了，已經死定了，我們可以動手開剝了！」

看護小姐們的眼中都投出不屑的一瞥，向着那兩位不人道的實習醫師，立即轉身一個一個都退下晒台去。

晒台上只剩兩位實習醫師在進行他們預定的工作，替當晚的晚餐增添一種可口的佳肴。

果然，這天的晚餐桌上，另外多出一大碗菜，是一碗熱氣蒸騰，肉香四溢的紅燒兔子肉。

自然是醫院老板又蝕了本，幾乎每個人都比平日多吃半碗飯。那班慈悲的看護小姐們當然在例外

她們的筷都不向兔肉碗裏投，只讓那些醫師們去夾來大嚼。

在中間，那位剛才在晒台上大嚷「真作孽呵」的看護小姐偷偷地問近旁的一位醫師：

「滋味怎樣？鮮不鮮？」

那位嘴裏正在嚼着兔肉的醫師用眼睛來報她以非常滿意地一笑。

她沒有勇氣也舉起筷來投到兔肉的碗裏，整個的晚餐時間，她的臉上呈現着不勝羨慕的神色。

兔肉的碗裏首先空了，晚餐終竟到了終止的時候，同桌的人都一一散開去。

等到醫師們都走開，那位心腸最軟說兔子會討命的看護小姐終竟忍受不住，用她已經放下了的筷

，重新拿起來，在兔肉碗底的餘汁裏蘸了一蘸，再放在自己嘴裏啣了一啣，回頭對另外一位看護小姐說：

「滋味果然不差，可惜是吃不得的！」

「你也犯了罪了！」一位善於嘲弄別人的女司賬員這時突然出來說話。

「爲了什麼？」很不好意思地。

「你以爲他們甩殺兔子，是他們犯了罪；你不願分担他們的罪，你便不動筷！可是你終竟也嘗到兔肉的味，那和你仍不是『五十步與百步』的比嗎？吾們的孟夫子到底是聖人，他的判斷是再準確不過的。那你雖然沒有甩殺兔子，而你所犯的罪却同他們一模一樣，雖然不增，但也不減！」完全是使人難受的嘲弄。

看護小姐的臉上立刻像染上了胭脂，在含愧的一笑後，還是不服氣地問她：

「作算我也是犯罪了，那麼這位連湯也沒有嘗過的密司也犯罪嗎？」

她說的當然是指那位會說「真作孽呵」的慈悲小姐。

立刻回答來的是一個不假思索的回答：

「她同你一樣！」

「這真奇怪了！」這自然是那位慈悲小姐不能不說話了：「我連滋味也沒有嘗過，我怎會也犯了罪？」

「是的；你果然連滋味也沒有嘗過，可是你不是會問過他們：滋味怎樣？鮮不鮮呢？可見你不是不想吃，不過是爲了怕牠同你討命！假使有人敢担保你，牠一定不會討命，那你一定也敢吃了！到那時候，你不是也犯了罪？」

慈悲小姐也是不服氣：

「如果吃了兔子肉，到底不是吃人肉，也算不了犯什麼罪！」

「那你剛才爲什麼不敢吃呢？」

在哄然一陣大笑裏，便結束了這場無聊地但是極有意義的晚餐後的餘興。

善與惡之訟

在上帝的面前，只有公正沒有偏私，只有真理沒有成見。他好像是位司法官，常常有生命們在向他作不平的訴訟。

這裏所記下的，不過是向他訴訟者的總數千百萬分之一，可是他沒有方法付之判斷。因之，牠將

永遠失去生命們對他的信仰，如果他以後還是無法判斷的話。

原告是一個已經炸去四肢，面目焦黑，全身血肉模糊的不知是什麼生物的生物，而被告是一位人類中最有智慧的科學發明家，態度靜穆，嚴肅。

他們都停站在上帝的神龕前。

上帝照例靜默地聽他們的訴辯：

——我也是上帝的寵兒，因為有生命。可是他偏偏發明了炸藥，把您給予我的肢體炸毀，生命消滅；而且他不但消滅了一切生命，也摧殘了一切您所安排好的美麗的東西。

——這是那裏來的話，我的發明炸藥的動機，完全不是爲了要消滅生命，或摧殘藝術，只爲了要創造一種生命所沒有的巨大的力，可以省除許多人的力去鑿山開道，毀礁除壅。不料爲野心家所利用，製成了炸彈，才造成這種結果。這是使用者的罪，和我發明者無關。

——這是詭辯。不鑿山，不開道，不毀礁，不除壅，生命們所受的危害決沒有像炸彈傷人的那樣的力量大，什麼叫做利？使多數人或多數生命受到利益才叫做利。而你這種發明，却害多利少。難道你的動機就爲了這個嗎？那非說你是存心殺害不可。

——當一個人要發明一件發明時，他總是專向利的方面想的，所以他的動機總是好的。如果你說

我存心殺害，那麼礦物質中的砒霜，植物中的馬前子，動物中的河豚魚，牠們不是吃了都可消滅生命嗎？但牠們都別有用處。我想：創造這些東西的上帝，也一定不會承認也是存心殺害吧！

——這是不能和你的事相比擬的。砒霜，馬前子和河豚魚果然也都有毒，可是你自己不去吃牠們，牠們不會自己走進你的肚子呀；而我，你看，真是天外飛來的橫禍。我好好地在了爲了生活工作着，突然天空裏飛來了一架飛機，從上面投下幾顆炸彈，而我要逃避也來不及。這樣，更使我想起你更多的罪惡。飛機不也是你所發明的嗎？倘使沒有飛機，炸彈雖可消損生命，但所消損者還少。而一有飛機，我不必多說，你看，生命們更遭到了亘古未有的屍飛遍野血積成河的大殺害。

世界上一切的發明，本來都是有利有害，而發明者的動機總在爲了有利方面。照你這樣說，那麼世界上一切發明家都是存心殺害的罪人，而一切科學上的發明，沒有一樣不是殺害人的東西了？

——正是！你看：譬如金雞納可以消除熱病，但牠又可以打胎；如果因不能消滅熱病而招致死亡，那犧牲者只有一個人；至於毀損胎兒，便有滅種的危險。你看這罪惡何等重大？

——果如你所說，一切發明，都是有利必有害，甚至害多利少，但你並不會說，絕對沒有利。要是有利的話，你怎能偏於一方，一定要斷明發明者爲有罪呢？難道「有利」不是功，而功一定不能抵罪呢？

——那還是要問結果。

——我以為要看動機。

當他們辯論得皂白不分。沒有辦法可使誰退讓的時候，上帝便命一位倫理學家出來判斷。因為世間一切罪惡的標準，如果由他來決定，可以得到比較準確的結論？

——諸位，我是一個倫理學專家，只能就倫理學上的學理來作探討。兩位所爭論的是非，如果在幾百年前，那麼我敢說，這位發明先生是對的，因為他的動機是善的。但在幾百年之後，又有一派新倫理學產生，他們站在唯物的立場，說專問動機來判別是非是唯心派，完全是主觀的不科學的成見，他們把他叫做「存心說」，而他們自己的却是客觀的科學的見地，不問存心善惡，一切都依結果為斷，這一派叫做「結果說」。照後一說，那麼這位受害的先生的話也不差的。所以我的結論是：兩方面也各有其是，也各有其非。

——那麼世界上是沒有是非了嗎？

——那我不敢回答你，因為這是世界之謎。我擔負不起拆穿道個謎所造成的結果的罪名。

——那你這位先生也贊成結果說了？

——並不。因為我存心也不願拆穿了這謎，使世界上一切的人和生命都受到痛苦。

——按你說來，你是一位調和論者了！

——哈！哈！不敢！不敢！世界上本來沒有偏於一方面的真理，我們且代孔老夫子的「中庸」之道確是他老人家經驗有得的主張。所以後世的人儘管反對他，但是他還是永遠存在的偶像。

——先生的話岔開了。你說一個人的行爲，要存心結果兩方並重，這是對的。但我存心是善的，而結果造成罪惡，而結果造成有功，或是存心是惡的，這兩者頭道也能同樣看視嗎？如果這樣，不是世界上永遠沒有善惡，是非之分了嗎？

——這不能說，你自己去想。

——那我們還得請上帝自己來判斷。

可是在他們的面前，上帝的偶像已經不復存在。

絕 墨

是一個嚴冬的清晨，胡非子坐在茅簷下的土階上晝日黃。他的面前是一只破舊的小几，據說這還是他的師傅墨翟傳他的十在這小几上面，他也學着他的師傅常常伏着寫文章。這天氣候實在冷得有些難受，所以把小几搬到屋外來，在太陽光裏繼續做他沒有做完的工作。

「師傅！」一個粗暴的叫聲，頓時沖破了陽光下死去一樣的寂寞，不由胡子非不放下了筆，抬起頭來注意呼喊他的人。

「是你嗎？」他一看原來是他最得意的弟子孟勝時，不覺高興得說不出別的什麼話來，只隨口吐出了這樣一句儘可不需要的疑問。

孟勝氣憤憤地。大約因為跑了許多的路，所以雖然現在已止了步，還不住地喪着氣。

「你又聽到了什麼關於孟山的新老了，是不是？」胡非子笑吟吟地看着他。

原來孟山也是胡非子的得意弟子，因為生性特別聰明，從小就把墨經讀得爛熟，和人家談論起不論什麼來，能夠完全運用墨經的論辯方法，所以胡子非特別看重他。他老人家曾經對其他的弟子們說道，將來他如果死了，一定把他的「鉅子」來的交易傳給孟山，叫他們繼續奉他做墨家的領袖。

不料在一個月前，孟勝偶然去探望一個親戚。他的親戚不知道他是墨教徒，又偶然談起了孟山的事：

「孟山是從小沒有了父親的聰明孩子，現在總算給他成了名，做了最最有名的墨教徒，生活也相當闊綽起來了。」親戚說這話時，流露着非常贊美和羨慕的神情。

「生活闊綽起來了？墨教徒都是努力工作，生活清苦的人。如果闊綽，那還成什麼墨教徒呢？」

孟勝搖搖頭，表示他的不相信。

「這全是騙人的話！『千里做官只爲財』，墨教徒如果不要發財享福，那何必去做墨教徒呢？大約別的墨教徒不及他聰明，所以做了一世教徒只過着清苦生活。只有他，本領高強，真能傳得墨家衣鉢，既發財，又享福，成爲一個標準的墨教徒。」親戚自信不疑地只管滔滔說下去。

「沒有這種事！」孟勝忍不住替墨教徒辯護。「要是墨家以發財享福爲目標，那麼墨教徒便不會個個面目黧黑，手足胼胝了。當初墨翟聖人創教的時候，也就拿『面目黧黑，手足胼胝』來做收錄門徒的標準，凡是不能吃苦，不能安貧的人都拒之門外。所以世代相傳，要是一發現有人想發財享福，就請他出教，否認他是墨教徒……」

「那麼孟山不是至今還是有名的墨教徒嗎？爲什麼他獨自面孔白嫩，手穿皮套，足踏革履呢？」

「這是不會有的事！」孟勝肯定地不相信。「昨天我還碰到他，他的面孔何嘗白嫩，手足也何嘗不赤裸着呢！」不由地自己漸漸吐出自己的真相來。

親戚看看他的臉，也看看他的手和腳，對他微微一笑。

當天孟勝去見師傅，就把這新聞告訴他。胡非子當然不會相信，搖搖頭：

「這正全同『會參殺人』一樣！而且孟山的面孔和手足並不如你親戚所說，那你爲什麼要懷疑他

呢？」

孟勝聽他師傅這樣一說，果然十分有理，便把這件事完全放下。

這天胡非子一看他面容很氣憤，突然想起了一個月前的事，不覺隨口吐出來問他。其實，他不過是一時的打趣，因為他始終不相信會真有其事的。

「師傅，你立刻跟我去看！」

不等胡非子回答，扶了他只管從大路上向前走，胡非子也知道孟勝素來不會無風作浪，便毫不躊躇地聽他扶着走去。

一口氣走了將近十多里路，胡非子是個老墨家，當然算不了什麼的。走到一家民家的門前，孟勝忽然扶胡非子從那家的邊門走進去。

經過了兩個院落，便聽得那面有男女譁笑的聲音。胡非子便將腳縮回，正想轉身回出去，他的肩膀又給孟勝拖住。

「你聽，這是誰的聲音？」孟勝的嘴伏在胡非子的耳朵上。

胡非子傾耳一聽，面容立刻大變。

「老頭子會知道你來這裏嗎？」是一個愛的女人的口吻。

「不會的。他們都是屈死，阿木林！他們到死也不會知道我的面目和手足都是假裝的。爲了這些勞什子，我會送了公輸般一萬塊錢。他果然是個巧匠，穿在身上，誰也不會看出我的真相來。」

「那你爲什麼要化一萬塊錢來買這屈死，阿木林的徒弟做呢？」

「這難道你還不知道？我不是借了墨教徒的名，向秦王去捐得一筆大款子嗎？要不然，秦王那肯捐給我？有了這筆捐款，我們儘可坐享一世了！哈！哈！」

「那你以後可以不做墨教徒了？」

「暫時還不能。因爲事情一拆穿，我的捐款要給人家收回去的，還是不動聲色的好，並且等到老頭子死了，我還有繼承他做「鉅子」的希望，到了那時，我更可以爲所欲爲了！哈！哈！你看我應該退出他們的教嗎？」

突然「撲」的一聲響，好像院子裏坍下了一垛牆。孟山和一個女人從屋子裏急急跑出來看時，原來是他的師傅胡非子直挺挺地躺在院子裏的地上，孟勝像鐵一樣地站立在一旁，一動也不動地怒容看着他們。

曾經在春秋時代轟動一時的墨家，因爲胡非子突然的死亡，沒有遺命立誰做「鉅子」，於是門徒星散，各奔各的前程，無形中漸漸地消沉下去了。

這就是歷史上墨家所以半途消滅的真因，是以前的人所沒有發現過的新發現

伯
上
修
鉛
筆

修鉛筆

修鉛筆是件平凡的事情，最不容易引人注意的；但是如果肯仔細加以琢磨，仔細去修修，便可以尋出修鉛筆的味道來了，這好比吸煙的人在無聊時吸一根煙似的。

說起鉛筆，是最普遍的東西，連一二歲的小孩也喜歡拿在手裏玩，或在紙上胡畫。幾乎把五指都握住筆幹的勞動階級們也有時不能短少的；寫一筆用舌尖舔一下的小徒弟們大概也覺得鉛筆的有趣與不可思議之處呢。然而在教室內，便更覺出鉛筆的不可思議，不，還是說偉大爲恰當。

用鉛筆最多的自然首推學生，多者有整打的放在桌上，但也有緊握住一寸多長的鉛筆頭寫着字，現在我們看看「修鉛筆」在教室中之情形是怎樣的。

上課沒有幾分種，靠牆一個學生掏出小刀來，開始修着正用着的一枝，一刀一刀的非常小心，決不使刀刃碰在鉛上，修完後便刮鉛，這刮鉛的聲音便傳遍全教室，於是引起其他學生的心情，東面刮了起來，南邊也刮了起來，男生刮完便老實不客氣的撲撲吹開，吹在前面學生的背上或旁邊學生的身上他是不用顧慮的，因爲彼此互吹的。女生刮完鉛後便把預先摺好的紙匣拿來，連鉛筆屑帶鉛沫都盛

上，再放回桌內，有的也是撲撲吹開。我看女生們修的往往把鉛刮的又細又長，露出好幾分，其整齊是一般男生莫與的。

這些學生把修好刮好的鉛筆，翻來覆去的賞玩一下，不滿意的再改造，鉛筆用短了，男生是一丟，女生則一枝一枝的修的整整齊齊的放在鉛筆匣內，襯上鉛筆桿的紅綠黃白，的確是可愛，有一次我隨手拿了一個，被拿的女學生抬頭看看我，課後却要了回去說：

「我留着跟人賽哪，」轉身時還喃喃的說：「拿去還成！」

我於是想到爲什麼女生喜歡修的那麼長而細，這樣就容易折斷，一枝鉛筆使用不到幾天便可以有比賽的資格，至於資格，不外以短與修刮整齊爲準呢，或許有顏色上的區別。

男生的修鉛筆，其原因大約有二。一卽真正有所用途，二卽消磨時間。

前者不用說，大都是聽講的好學生；後者實在是一羣好動不好靜，上課如受罪的學生，不願上課，一不能曠課，二不便隨便談笑，唯一的消遣便是修鉛筆。教員不好硬說是因刮鉛而攪亂教室規矩，又沒有不許學生修鉛筆的道理，於是不約而同的齊以鉛筆爲目標了，低着頭，慢慢的一刀一刀下去，輕重似乎很有關係，然後刮之，然後吹之。

今天看見一個學生修鉛筆，那時離下課尚有十多分鐘，大約覺得無聊了，看他拿出一枝新鉛筆，

在桿上用刀子劃上修到何處爲止的印子，一刀又一刀的修去，刮鉛，又拿出一張沙紙打，不巧打了下課鈴，急忙停止工作，撲撲三兩口吹開鉛沫，站起來大聲喊了一聲：

「打球去呵，」我此時生氣倒不如笑出來，臨出教室門，看他正按住一個同學的頭打鬧，十二分的欽佩那學生。

總在教室中看學生修鉛筆混時間，便不由的引起自己的回憶，再引起了休息十分鐘的消遣，坐在自己屋內，拿起紅鉛筆，三刀兩刀的，修完了再找別的鉛筆，果然一會兒便聽到上課鐘，夾了講義進教室，於是又看學生們修鉛筆，自己覺得好笑萬分，假設課程內設一門修鉛筆的「勞作」，學生們大約能鴉雀無聲的專心去作，不過勞作的材料都是學校發的，鉛筆雖然幾毛錢便買一枝，全校每週有二小時，一個月的鉛筆費也實在可驚，如果學生交鉛筆費，也說得過去，然而女生是想用紅綠等色的鉛筆桿，那麼問題也相當難了。學校是無從設法，那麼在教室內修鉛筆也便只好任他們了。

撞

庵

撞

庵

隨

筆

撞庵隨筆

釋撞

隨便的題上幾個字，算作自己「書齋」的名稱，不管事實上的有或無，——這是中國文人歷來的積習。至於現在，則別名之曰筆名。

陳乃乾先生曾經編過一冊「室名索引」，就是專門的搜羅古今名人書齋名目的；雖然遺漏還很多，然而就紀錄看來，已經相當繁殊了。

文人之爲書齋取名，其間有解釋含義的，也有不解釋的。例如清代越縵堂主人李慈銘，每題一名，總是有根有源的要趁此議論一番。「予生也晚」，但積習却未能掃除。過去也曾經取上幾個室名，連自己都覺得有點怪僻，這一回的題名「撞庵」，似乎更加使人奇妙。這裏索性將它「釋」上一「釋」吧。

語云：「做一日和尚撞一日鐘」，用新一點詞眼說來，卽相當於厭世主義之謂。雖然不免爲正統

派所痛惡，然而却代表了中國人最久遠，最多數的一種人生觀。也即羅隱秀才筆下「今朝有酒今朝醉」是也；引伸開去，或者便是所謂老莊的虛無哲學。如此既經辨證，則「撞」字的起源殆也甚久。只是到了今天，彷彿更加的發揚光大了。君不見大上海四五百萬的蚩蚩者氓乎？無論各色人等，抱這種「做一日和尚撞一日鐘」心理的，幾乎俯拾皆是。是則區區又安能例外？何況有鐘可撞還是樂得撞，人生又經得起幾回「撞」呢！

其次，從另一方面說來，我覺得今天我們所過的日脚，也無時無地而不被人所撞，正像寺院裏的鐘一般。自然，「試看剃頭者，人亦剃其頭」，我們有時固被別人所撞痛，有時說不定也在撞痛別人。所不同者，撞別人的時候痛不在我，而被別人撞時難免要顯得踉蹌失據而已。然而人有誰肯以自身之創痛，來反察別人之瘡痍乎？

還有一點，撞就是碰。我自己喫了世故不深，人情不熟的虧，做事的結果多數是碰壁而退，即俗語所說碰了一鼻子灰。但人要活着，便難免要被碰被撞，無法超然於二者之外，想了一想，還不如多去撞別人，或能免自己之被撞。然而這又須自己的手脚利落，力氣強大，可是我又不曾具備這個條件。所以，最後的路似乎只有命定的讓別人來撞，縱有創傷，也惟有吞聲默忍而已。「活在這個年頭兒」，我輩復豈有避撞之他途哉？以名吾室，殆亦良有以也歟？（卅二年六月二十六日夜。）

乘車小感

近年來的上海居民，除了真能「閉門養氣」，息交絕遊者外，凡是經常的要到外面走動的，大抵都感到一種煩悶：行路的難。例如在白天，有時好不容易從遠處搖搖晃晃的瞥見一部車輛，待到走近一看，却還是結結實實的擠得密不透風，而且就此一溜煙的「揚長而去」。至於夜裏呢，乘客雖然稀少，但車輛也跟着減少，非耐足性子的等候，便無法達到目的地！這種苦頭，在有汽車可坐的名流闊人，自然是不會知道，在飽食終日，無所事事的白相主義者，想來也關係絕少。獨有對於正當工作者，或有要事等着趕辦，或病而又貧前去求醫諸如此類的人，實在是絕大的煩惱！這結果非耗費較大的代價坐黃包車，便是耗費了時間來步行。尤其是在雨天，除了準備車夫的「敲竹槓」之外，也只得榮膺「落湯雞」的頭銜狼狽回寓。總而言之，無論金錢時間，便因此兩遭不白之冤。

我們是面朝着這樣的一個人間世：以低微而寒儉的所得，却去償納一切額外的損失消耗。而且縱有呼籲吶喊，也像小石子的跌在泥濘中，連「撲通一聲」的反響都被隔絕，即使有透出來的聲息，似乎也不值坐汽車的大人先生之一瞥！

從綠呢大轎，從蹄聲得得的騾車馬車的「過去」，至於利用電氣，煤油作代步工具的「現階段」

，這是人類史上值得揮寫的一頁：它使空間的距離縮短，因而使時間的效用增多，好讓我們做更多的工作，減去不必要的浪費消磨。說句較誇張的話，人類事業的成功，時間的決定即是一個要素。觀乎今日的戰爭而尤信。

然在同時，給時間以損害，浪費和虐用的，也正是戰爭。這却是觀乎今日的行路而尤信。

人類文明向前的邁進，往往帶來了某些矛盾和悲劇，要解決這些矛盾和悲劇，古往今來，則有教主的眼淚，哲人的唇舌，文士的紙筆，但最大的力量怕還是武器吧。

於是這又增加了矛盾，增加了悲劇，如此循環無已。

總之，前面已經說過：我們是面向着這樣的一個人間世！

藥渣

由於車輛乘客出奇的擁擠，常常引起我的驚訝與感想——

我們有的是這樣一種人：一天到晚，不問理亂，既不拚命流汗，也不正當休息。然而衣着喫喝，白相打岔，却無處而不表現其「玲瓏剔透」。凡是新開的菜館舞廳，戲院旅社，就莫不有他們的遊蹤，真可謂得一切風氣之先。倘能形諸筆墨，則郁達夫先生的「屐痕處處」，恐也不能專美於前了。閑

着下來的時候，就收集名人書畫，雖然不管是真是贗。或者借什麼名義，來一次「粉墨登場」，於名票之外，又釣了一次「善士」的美譽，而在所謂門下士也者，就此掉筆嚼舌，洋洋灑灑的足夠塞上三五天報屁股，要說他們是「有閑階級」，倒似乎忙得很，拿出卡片來銜頭即有一大串。說他們是忙呢，不免要代真正的勤忙者叫屈，辱罵了「忙」字的真諦。總之，像魯迅先生所說：幾乎無事的悲劇。無所謂勤和惰，無所謂忙和閑，更無所謂消沉和熱烈。

倘要問他們喫用的來源嗎？那末，資緣機會，奔走權門，一忽兒是「致力仕途」，一忽兒是「騰踴商場」，一忽兒又變成「文化名流」了。一面做女戲子的過房爺，一面又去認流氓作老頭子。所謂能屈能伸，確是身體力行。每天挖空心思，想變成未卜先知的本領：東探聽，西請教，一有波折，就放空氣，造謠言，扒進拋出，明槍暗箭。銳利如鷲，狡猾如狐，靈敏如狗，而飄飄蕩蕩，終天遊魂四出的則像「蛻變」中的「屁」！但從外表上看來，有時倒是馴服柔軟，如羊如兔……。這些人裏面，除了有汽車包車可坐之外，餘下來的便造成了近年來上海的「繁榮」，造成在馬路上人頭似海，在電車上密不通風的最有力原因。

他們一面雖然極重視家庭，甚至還不止一個兩個，但倘要他們定心的「閉門家中坐」，倒真有「禍從天上來」之勢。一天不讓錢袋向外排洩一點，好比受難一般。在這一點上，他們真不愧為一個慷

慨豪客了。

但如前所說，對於正常的工作者，無論走路乘車，反而被軋得透不過氣來。最敏捷的是他們搶占電車坐位的方法：一上車就練好一對鷹隼似的銳眼，不時的向四周橫掃，只要有隙可乘，就不管老弱婦孺，旁人痛癢，昂然的坐了下來！

這是上海的精華，是在戰火上開花結實的。沒有了他們，上海就要走樣。然而這樣的「精華」，在稍有識見的人，都知道其實只是一種病態，因此他們也只是藥渣罷了。恰如人身之於藥石一般，雖然暫時醫好了病痛，但已證明你健康失了常態——。何況還是「渣」！

要使上海真正的成爲明朗蓬勃的坦途，無絲毫病的現象及細菌，自然經緯萬端。但這些藥渣之必須被清除，被濾淨該是無可偷懶的。除去藥渣，我們的健康方有所保障，至少限度，我們走起路來，乘起車來，能自由一點痛快一點，能使娛樂消遣遊戲等等字眼，不致於被歪曲，被縮小，被藥渣階層所獨佔，進而跟純正的事業工作聯繫起來……。（二十七日夜）

關於提高稿費

人們大概有一種自私的心理：對於世上任何的苦痛與艱困，倘非身臨其境者，決不願加以想像同

情，自然更談不上幫助了。正如坐汽車包車的名流關人無視於小民行路之難一樣。

也因此，今天的文化人所以不時有訴窮嘆苦，有痛陳所過生活的悲慘淒涼的文字出現；而在不關痛癢者看來，更無怪其爲嘈囂討厭了。

中國的小民之中，向以「士」居於首位，真是光榮而驕傲得很！然而，「全家都在西風裏，九月衣裳未剪裁」，文人的實際的命運，却還是注定在這兩句詩中。

照眼前的情形來說吧：以無限制的高漲物價，而用有限制的寒儉稿費來應付，除了「超人」，又是誰所能負擔得了？我們並不想怎樣的揚眉吐氣，或肥馬輕裘，但合理的生活的保障，正是一切優秀作品的產生，及學術文化發展蓬勃之先決條件。否則，是誰都沒有資格來向作家要求的！然而今天要求作家之製造「偉大作品」者有之，憎惡作家之嘆窮訴苦者也有之，但切切實實的想些爲作家生活保障改善的辦法者，就幾乎等於零。

我們是面朝着這樣的一個人間世。

不錯，「有關當局」要關心的還是「經國體野」的大軸戲。至於文化人，即使連天南地北一場括子的在內，也不過全國人口中幾萬萬，或幾千萬中一個絕少的比率，我們當然不敢來分他們的心！其次，照理是出版家。然而出版家無須等你掉舌，已經振振有辭了：

「紙價排工印工，已經漲得這麼厲害了，倘要提高稿費，就無異再增加讀者負擔。如果不增加而至於虧本過鉅時，刊物的本身惟有關門大吉——。真的到那時候，你們不是連文章都無法發表了嗎？所以提高稿費的結果，我們不出書倒無所謂，你們可不成！」

這樣的說來，稿費之不應增高，間接的還在有利於作家呢！

但同時我們忍不住要借問一聲：紙價漲到一二百倍，排印工也漲到一般的稿費以上，爲什麼出版家會毫無閒言的「如數照付」？答曰：是因爲紙業有同行，印刷有工會，價目有規定之故。因此他們的漲價，是通過有組織的方式，而組織就是力量。對於作家，則可用「各個擊破」之法。你如果要漲，我們就可拉他！換言之，出版家在紙老虎們的面前雖是「弱者」，但在文化人（此地姑單指賣文爲生的作家）面前却還是強者；強者自然是支配弱者的。

我想，要是出版家果然皆抱那種心理，那末，恕我套用一句粗鹵而孟浪的話：我們的出版家似乎有點「蠟燭脾氣」！因爲作家的沒有「力量」，就覺「君子可欺以其方」，而對於紙老虎們，却顯得這樣的慷慨！

我以爲今天而不辦刊物則已，否則，作家的稿費，也得像紙張印刷一般的，使之列入一筆相當的數目。但在事實上，出版家的方針總是這樣：以紙價和印刷來支配刊物售價，再由銷路的多寡來增加

稿費，如果刊物銷路永不好轉，則紙價印刷之漲雖是無法稍減，但作家的稿費却永無增加之望了——
，不管作家自身的生活指數在怎樣上升。

具體的說，一般的日用品，較戰前都漲在四十倍以上，而稿費却還不到二十倍，（以戰前千字三元計）甚至有連千字二十元還不滿的。而且目前一本刊物或報紙的成本，其最少的部分還是稿金。所以，刊物等而能謀利的固不必說，即使要虧本，又何妨多虧一點呢！

然而如是云云，我自己也知道是書生之見，不足以動任何出版家的慈悲心。而切實的辦法，惟有作家自己動手來做。記得三四年前上海也曾有過「提高稿費運動」，可惜下回沒有分解。這並不是作家要和出版家對立，倒是希望他們之能合作。但做起來却不能不用督促而集體的力量。否則叫嚷一陣就此散場，益見書生之不濟事罷了。

我們見到紙價印刷的一再高漲，在有辦法應付的雜誌日報，既都能安然的解決這些負擔，以此推之區區稿費的提高，自然不成問題。此外，像這次「戰時文化宣傳政策基本綱要」的頒布，對於文化從業者權益的保障，以及新近成立的雜誌聯合會等，倘近乎奢侈的想望，或者也能多少的予以協助。至於詳細和具體的辦法，我姑且在此「佇候明教」罷。（二十八日夜）

文藝原著的改編問題

從上述的提高稿費，改善文化人生活的一點上，使我又聯帶的想到作家的作品，也必須有一種法定的保障，不許市儈之流的糟蹋割裂。

在中國，投機的風氣，商品的觀念，以及一切媚悅流俗的行爲也着實厲害得要命。文壇據說是清高的，然而這些現象却依然「初無二致」：不論那一種小說或者劇本，只要它有相當廣大的觀衆，卽剽竊者有之，影戲者有之，加以割裂而用原著來號召者也有之。結果是噱頭滿台，笑話百出，而對於原著的精神，自然是面目全非了。這只要看一看過去巴金先生的「家」之搬上銀幕，就是實證。

其次則是秦瘦鷗先生的「秋海棠」。

「秋海棠」的本身固然有其部分的缺點，但從說部跨到舞臺，因爲改編者究竟還是藝術圈子以內的人，而且從事的態度也還純正認真，所以對於原著，總算能保持着它的嚴肅與和諧。不料居然就此天天賣起滿座來，於是便成爲今年藝壇的「紅」作品。

這樣的一「紅」，也真是所謂「人怕出名豬怕壯」罷，首先就使演越劇的老闆紅了眼，動了心，鬧哄哄的殺了進去。而美其名曰「改良越劇」。

但結果的成績却是意外的淒涼，聽說連成本也撈不回來。不過這教訓依然不能囑退後來者的雄心；繼之而來的則有「江鮑滑稽」云。

江鮑兩位大「藝術家」，在上海小市民的心中，大概不亞於西洋人之於勞來哈台之流。他們所擅長的便是插科打諢，肉麻有趣，一句話，兩者都是所謂低級趣味，不過稍有中外之分而已。我們決不抹煞喜劇的價值，小丑的地位，但要他們來搬演文藝作品，却敢於斷言永無好的把握，因為他們終不能與却利，卓別林並論。

起先，我們很感到奇訝：爲什麼原作者秦瘦鷗先生對於這些事情，彷彿熟視無覩似的，不加問聞。但自從和秦先生閑談了一回之後，這才覺得他們神通之廣大：在上海住過幾年之後，大約都知道不論生張熟魏，倘要在外面出人頭地，向上爬去，四面八方都能「兜得轉」的話，就必須一面拜把結黨，虛張聲勢，一面則捧牢一二「名流」，當作護身符——別名之曰過房爺或老頭子。這樣就上至開茶館，唱京戲，玩女人，辦公事，下至吵嘴打架，羣風生浪，甚至連辦報賣文之類，都可左右逢源，「一身是膽」了。有些社會名人，一天到晚忙得透不過氣，就正是爲的這些事情。因此之故，遂使書生的秦先生們，對之一籌莫展了。他們表面上雖顯得非常婉和，用懇商的口吻，但事實上就有不由你不得之勢！秋海棠之被任意糟蹋，有的連豫先徵求同意的手續都沒有，秦先生的難言之隱怕也在這裏，

我想。

寫到這裏，忽然記起前次某滑稽劇團曾經搬演過魯迅先生的阿Q正傳。在魯迅先生的生前，連正式的電影公司要求他改編脚本，都會予以婉拒。他逝世後，雖有田漢及許幸之先生之改編舞台劇，究以誠懇認真的態度來處理演出。尤其是後者，還得到魯迅代表人許廣平女士同意。而此次某劇團的製爲笑料，推情度理，恐連家屬的同意都未曾取得。若使魯迅先生地下有知，真不如要怎樣的悲憤不安

在西洋，凡要改編或演出文藝作品，照例須得原著者及代表人同意，否則，就須受法律的制止。中國的法律有沒有呢？我想，倘使有，就該依法執行，倘使無，自然不妨援引。至少限度，對於演出的團體，改編的人選，作者得享有選擇取舍的自由或權利。我雖然完全是一個圈外人，但對於藝術作品還有點「迷信」：有它的尊嚴與神聖！

而這和前引的文化宣傳政策中所規定的，文化從業者合法權益之保障云云，也是一個適切的例子。並應該跟提高稿費一樣的，提出來給大家討論進行。在眼前的悲慘歲月中，文化人的酬報即使不能怎樣提高，但對其作品的斷喪歪曲褻瀆種種行爲，則法律輿論之拘束督促，該是當務之急吧。同時，更望身當其事如秦先生等起而主持，周旋。（二十九日）

書評

在我們的文壇中間，需要善意的指摘，和急切的呼籲的，實在太多了。上面的幾段，不過是作者隨心想到寫到的淺近意見，到這裏我又想起一件事來：書評。

由於這幾年來的出版界的沈寂，遂使新文藝作品（指單行本）有滿目淒涼之感。書評的使命既然大部分是介紹「新」的書報，那末，在今日而談書評，自然無異於「緣木求魚」了！

然而這究竟是一時現象。在新文藝的園地中，書評還是需要耐心與熱心的作者來耕漑培植，才能使我們的新文藝日趨於葱蘢結實。

但不幸的是評論一類的詞眼，在中國因為被某些論客用得太勤力了，就使忠實的讀者對之起了反感：例如千篇一律的「社評」，駁雜猥瑣，受命於戲院，電影公司的宣傳化的「影評」，以及專門着眼於坤角的一顰一笑，類似起居注的「劇評」……，這一切無不使「評」之一字，在一般人印象中失去嚴肅愜當的內容。而文壇上的書評呢，不可諱言的，有許多也充滿各種的缺陷。不是刻意的挑剔吹求，便是盲目的崇拜抬舉。最奇怪的，書評好像也可當作「政治鬥爭」或政策宣傳的工具：在有些書評家的權威籠罩之下，作品如其不附驥於某種「思想體系」，「意識形態」——種種別出心裁的術語

——則不管這作品本身有怎樣卓越的優點，自然便失去「存在的價值」了。

總而言之，書評家的權力，有時的確變成作者及作品的主宰者，因這些「家」個人的喜怒之情，所謂不虞之譽或不虞之毀，就很容易的施之於一個平凡的作者，一部平凡的作品！於是對於惰性的作者，便在這種與奮靡醉與痺乏中排遣生涯。或者，索性以這些「家」的趣味與偏見作為「水準」，來無限制的製造媚悅流俗的作品，而在這種狀態之下，作品的差不多與公式化自然成爲事所必至，理有固然的了。

我覺得，一部作品的成功，意識雖然要緊，但技術却也萬萬不能忽略。所謂「內容決定形式」，固不失爲真理，然而它同時也帶來了極大的流弊：它使一些急於倖進的作者，以爲只要慷慨的予內容以「有血有肉」，有大衆，時代與革命等等，而在藝術方面却不妨吝嗇到零度：——但這樣的結果也不過是廉價的拍賣而已。同樣，凡是優越的書評，它對於意識和技術，也必須兼籌並顧，不可偏廢。換言之，書評的本身，也可以獨立的當作一篇文章來讀。有抒情，有說理，親切雋永，而又秩然的自有其理論和風格，而又不爲惡劣的流俗風氣所蔽。

要讀這樣的書評，在中國，恐怕還得推劉西渭先生吧。

但在另一方面，劉西渭先生却因此被判爲印象主義者，而且又招來了什麼「垂死的資產階級的擁

護者」一類毒言。甚至於因劉先生「咀華集」中所評的作者，平日都不怎麼喜歡隨波逐流，不爲社會所注意，作一窩風式活動的人，似乎更由此而使「咀華集」的價值低落了。像這樣的「書評之書評」，便是我前面所說某些權威的書評家的典型，而使我們可以看到的是，書評之在中國是怎樣的一付面目！

我以爲書評家之於作家，固然不應黨同伐異，以阿諛包庇的手段，來從事於宗派或門戶的競爭。但書評家在選擇作品的對象時，只要其態度公正磊落，却不妨以在興趣上最喜愛，在友誼上最莫逆，在性格上最切合，而在立場上最接近的人來作評論的中心。如此方使書評家對於其對象得到更多的瞭解和親近，更精闢的分析與鞭辟，即在文字上也多少能做得和諧一點，勻稱一點。所以，惟其劉西渭先生所批評的作品的作者，大部分都和他本人有友誼上的流通，故而書評也更顯出特別深沈的力量。

我記起過去魯迅先生阿Q正傳問世後，其令弟啓明先生曾經有一篇評論，對於魯迅先生個性的分解，的確有其獨到之處。這篇文章本來收在初版「自己的園地」中，後來爲了成仿吾說他是因兄弟所作才加稱贊的緣故，便在第二版上把它抽去了。這實在是很可惜的事。

要之，在將來戰事平息之後，不拘東西的出版界，自必更臻於繁榮和暢達，則以之推測書評和作家，作品以及出版家關係，也必更顯得密切。例如遠在一九三〇年，美國有過這樣一個統計表：一位

叫作都伏思的曾經向讀者調查，什麼是他們得與著作接近的媒介。結果是書評占第一位，投票人數三四五四人。次爲廣告，友人介紹……最末是「風行一時」。（見蕭乾著書評研究）這可見得書評之於文化界，確乎樹下了廣大的魔力。其次，關於怎樣寫理想的書評，在外國的期刊報紙書評欄的編者，也有下列的幾種意見：

（一）述明全書論些什麼事物，和專家對它的意見。

（二）按照評者所認爲充足的量數，介紹，詮釋並評判。

（三）避免私己偏見，對作者全部作品有相當認識，須指明原書之性質及旨趣。

（四）篇幅與書價值相襯，評論須有組織，不可作零星閑話，除非與介紹原書有關，不可另外賣弄學識。

（五）展示原書之內容及技巧至能使讀者決定「買不買」的限度，文字須既增進讀者知識，又不使他頭痛，除非評者是權威的專家，工作應側重詮釋，少作武斷的批評。

（六）一個書評應能表現評者知識是否充足；能否清晰地述明原書觀點及性質，文字夠不夠動人

（七）略

(八)當評者對自己的判斷無把握時，仍可以忠實地把書的內容介紹一下。別鈔原書目錄，更不可理會書背皮面上的廣告。

(九)多讀多寫書評是訓練的唯一途徑。先指出本書超越或異於他書的觀點。然後，依着重要性，時間性，完全性等評論上面的觀點。原書不可引用太多。

(十)略

(十一)略

(十二)誠懇：於評的書確有興趣，真實的知識，真實的意見，不爲個人好惡所左右。

(十三)批評而不刻薄，溫雅而不柔弱。

(十四)略

(十五)略

(十六)每篇書評都須回答下面諸問題：這本書究竟講些什麼？講得好不好？講的值得聽嗎？

(十七)略

以上一共十七條，爲篇幅計，經作者略去六條。其中有的意見，確有可供書評家參考處，不過還嫌太簡略一點。其嫌中也有爲我所不贊同者，像第四條所說「不可賣弄學識」云云。凡是賣弄，固然

什麼都是壞的，但評者本身的「學識」却需要充足，精深，最好自然還得「博大」。老實說，書評往往往是評者顛斤簸兩的天平，有時很易露出本人的馬脚，所以這種工作，雖賣足氣力而結果依然不能令人喝采的也很多，此所以好的書評不可多得。何況既有評隙，自不免有是非，一有是非，也就不免有了恩怨，這也成爲「智者所不爲」的理由吧？

不過「話說轉來」，無論如何書評之於出版界的得失，已經形成一種「潛勢力」，我們惟有望多造就一些新而結實的書評家，能真正的自張一軍。至於目前雖無新書可讀，但過去所出的許多佳集，其未被介紹評論的還是不尠，有志於書評者，又何妨揀幾本評一下呢！真的，我們是太需要書評了！（七月十八日夜）

林

柯

讀
劇
隨
筆

讀劇隨筆

一：「沉淵」（林柯作）

讀「沉淵」使我想起的是「雷雨」。這兩個劇本有許多很相似的地方，「雷雨」寫的是錯綜的倫常和愛情關係，「沉淵」也是基於這原因釀成的悲劇。梅采雯的後半生同藝漪有極相近的地方。趙蕃和周冲一樣的天真，無知，而富於熱情。方思源의 遭遇却像周萍。「淵沉」的故事是由於主角趙笙齋一個人構成的悲劇。

十七年前笙齋強佔了梅家的棉布莊，強使梅姓的女兒采雯作他的妻子，又把采雯的弟弟送進孤兒院。她爲他養了一個帶有遺傳病的兒子趙蕃，同時還撫養着前妻的女兒趙芝。這些就是這一個家庭裏的人物。

笙齋的商業發達起來了，棉布莊一改而爲紗廠，倪硯卿做了他的心腹人，劇本的開場就在這裏。做這個劇的主要線索的是笙齋找回他十七年前送進孤兒院去的梅家孩子，現在改名方思源做方院長的人。

養子的，來家裏教趙蕃讀書。但他却秘密着過去孤兒院的事情，結果因爲方思源和趙芝性情相近，又同富進步的理想，就很容易的發生愛情。因此使梅采雯單戀於方思源，使倪硯卿失掉了他想追求的趙芝。悲劇就在這裏產生：梅采雯和倪硯卿合謀殺死方思源，趙蕃也同時被打死，留下笙齋和采雯，揭開這一切的底細，采雯悲傷達於極點，笙齋也是「看見的東西全是那麼黑」，只有趙芝一個人望着爽快的風，新鮮的空氣，走上她自己的新路。

由這故事裏，我們可以見到一代新生和一代沒落。新生的的是趙芝，方思源和趙蕃。趙芝是「有一股情感的暗流，溪水似地在她內心的河床上游游流過，灌溉着她，浸潤着她，豐富她的夢想發揚她的生命，因此她渴慕獲得一些什麼，宣洩一些什麼，或是戰勝一些什麼，日積月累的結果，就在她心裏形成了一種凝定的忠誠，一種去奮鬥的自負，別人沒有覺察出她這種性質，連她自己也不覺得」。（頁三三）她會對方思源說過，「你說你天生是一個做工的人，難道我就是個嬌生慣養的千金小姐？別瞧我生在有錢的人家，我呀，我就沒有一刻不想走開這老房子」。（頁九〇）又說，「從我剛懂人事起，我就覺得身子裏有種不安分的力量。我要的是自由，是光明的創造，是人類的愛，我願意做一棵野草，呼吸着大地的氣息而生存。可是這兒呢，一座大樓就像一個地窖，見不着陽光，透不着空氣，犧牲的是幾千人的血汗，維持的却是幾個人又病態又虛僞的生活。我過不慣。走！思源！咱們一塊兒

走！離開這個家，到你我夢想著的地方去！思源！就是現在！」（頁九五）趙芝就是這樣一個使我們覺著值得愛的二十歲的女性。她天真活潑，還沒有被社會的惡環境腐蝕，所以她的理想終於達到了。「雷雨」裏的周冲是一個空想者，只會對四鳳說些美話，而結局還免不掉死亡。「日出」裏的陳白露雖有理想却落在命運的泥淖裏不能自拔。趙芝既不像周冲的空想，又沒有陳白露的命運。因此，她在「沉澗」裏是一個很健全的人。

但方思源就不同了，他有生以來就同着惡運。他不知道自己的生身父母，別人又欺騙他說孤兒院的院長，就是他的父親。可是「有一回孤兒院的老用人喝醉了酒，說我姓梅，說我的家產被人家奪了，說我是個沒出息的孩子……」（頁一〇五），遂使他向趙奎齋問「是不是有人害了我本生的父母，奪了他們的家庭，欺侮我是個孩子，不懂事，又捨不得把我弄死，心一軟，把我送到孤兒院。」（頁一〇六）趙奎齋當然不能告訴他實情。所以他一生是一個謎，在這謎中獲得一個愛和一個理想，然而兩樣又都沒有能達到，反被自己的親姐姐使人暗殺了。這是命運，不可支配的命運！

作者在這劇本中，多少有一些定命論的看法，方思源是這樣。他所教的趙蕃，也從小就有遺傳病，時時犯着瘋。但他的心是純潔的，他愛方思源，也愛他的異母姐姐，他却不明白那些老年人的心情和世故，「我年紀還小，沒做過壞事，也沒得罪過誰，幹麼叫我這麼受罪呢？」（頁四八）所以他終

於死在天真裏，爲教他的老師而殉命了。

趙芝，方思源，趙蕃，這三個人是新生的一代，但他們都還爭鬥不過命運，兩個悲慘的死亡，一個快樂的出走。

這個觀點，在沒落的一代中表現得更爲明顯。趙奎齋和梅采雯是兩個代表人物。

十七年前奎齋強佔過梅家的產業。十七年後他又被倪硯卿所玩弄。「絲廠賺的錢入了倪硯卿的腰包，倪硯卿把錢存到惠迪銀行，如今惠迪銀行把錢再借給絲廠。其實拿絲廠的錢向絲廠放債。所以合同到了期，絲廠還不出本利，全部廠基生財就由銀行沒收，那就是說，歸了倪硯卿。」（頁一一〇）在工場罷工時他更造工潮的謠言，使奎齋自己眼看着「把一家子帶下了地獄」，十七年前所掙來的產業又將要失掉了。

梅采雯這角色，在性格方面說很像「雷雨」裏的繁漪，她們的思想和行動都是那樣神經質的。不過，采雯比繁漪更可哀，糊塗中過了一生，做錯了一件大事。第三幕的後半就是完全揭破這十七年的歷史，這欺騙的最後結局。

「沉澗」的人物很簡單，然而他們都沒有逃出運命的手掌。整個劇本原是命定的結局，每個角色又是不能逃避的結果。這和「雷雨」的奇巧安排有很相近的地方。只有趙芝在這劇本裏充滿希望，這

希望是「下一代人不能再走上上一代人的死路。所以她最後向她的父親說，「黑的是屋子；您往遠瞧！天一點兒一點兒的亮起來啦！」（頁二一八）「沉澗」的意義也就在這裏，它把舊的破滅了，新的却展開在未來，雖然這未來是怎樣虛渺。在因此，它比「雷雨」多一層意義，同時也就是多一層空的思想。在最後却否定了命運，以奮鬥與掙扎去和它抗衝了。

這並不是比較兩個劇本的優劣，僅是說明它們各自的價值；我們所期待的新的劇作，既不是「雷雨」也不是「沉澗」，而是這趙芝這一代人活動的影子！

二：「小城故事」和「邊城故事」（袁俊作）

「小城故事」以一個名叫柳葉子的女人做主角。她「從一懂事起，就夢想着遇一個有本領，有前途，見過世面的真男子，可是——可是我生的是理在這個小城裏的命。」（頁一六八）她在不得已的情形下嫁給紳士楊繩祖。但結婚後發覺她的丈夫是一個賣古董的「空架子」。劇本一開始就是這夫妻兩人的爭吵的場面。可是這爭吵在全劇中只有一片斷，以後的故事發展就全在另外一件事上了。

這另外的一件事就是當柳葉子聽說楊繩祖的一個在南京做局長的表哥薛大要到這小城裏來，她想從他身上弄一筆錢。這也就是整個故事的線索，一切事件都在這目的之下進行着。

柳葉子替楊繩祖設法把白雲巷的房子賣給薛大，在這裏她需要女人的引誘方法。所以在薛大和他的「在上海唸過三個大學，可沒聽說他那家畢的業」的兒子小薛來到時，她就顯出身手。她一方面追求薛大，另一方面又被小薛所追逐。大薛讚美她的美麗，她的能幹，使她自己想起自己的苦命。小薛說她「上海女人全湊在一起也沒有你——沒有你窩心！」（頁一一一），柳葉子便要求他帶她一同去上海。

故事到這裏已經明白，葉子終於是「弄假成真」了。遂造成三角戀愛的戲劇。她想利用大薛，大薛却真愛了她，而小薛又對她一見鍾情。在這兩個愛情中選擇了小薛，就要同他去上海，可是她想從大薛身上敲得一筆錢的心願還沒有止息。因此，它所表現的也可以說是葉子這兩種心理的鬥爭。

在這方面的表現，這個麻木却顯得有些晦暗。幾句話說就是我們很難明白葉子的本心，她真是一個甚麼樣的人。她發覺了楊繩祖的「空架子」，又想爲他得一筆錢，她既愛小薛，乃忘不掉從大薛身上得油水（這油水也許不是給繩祖的了。）這種種方面造成了葉子的一個複雜，却也多少帶些痴呆的個性。這些固然都是女人的脾性，而葉子却全都兼有了。像是喜歡金錢，喜歡勞力，喜歡面孔……。

也許是作者想藉她來諷刺一般庸俗平凡的女人。但是，我們想若真有這樣一個柳葉子時，她恐怕不容易那樣活下去，她不能夠面面顧到。女人爲一個人的愛情，可以毅然拋開別的事，那種表面敷衍

，內心另有所企求的女子，畢竟還不多見。我這話的意思就是說，她若真愛小薛時，就應該立刻同他去上海，不必牽掛大薛的錢和楊繩祖的「空架子」。不然，那樣對立的生活，是不容易活下去的。

因此，這一個人物的產生多少是作者的臆造，在實際中不會太真。所以全劇的結局也只能打一個問號。作者在收場時却使那窮光蛋鼓上蚤露面，他摔傷了腿：

鼓（見機）就是，就是呀——哎呦！不好，真的又是他，又是這條腿！

柳 糟糕！老徐你快快扶他到門房裏去躺着。真是造孽！你不用着急，慢慢兒等腿養好了再說吧。

鼓 謝謝太太！（架着老徐，邊走邊向楊狡猾地看着說）唉：這條倒靛腿，又不知得息我多少日子！（頁一三二）這樣的結局實在和全劇沒有多少關係，而且減弱了原有的意義，使觀眾大笑一聲而已。而這一個劇本也就像一場笑話一樣的結束了。

就故事本身看，柳葉子的前途應該是一個悲劇。她失掉小薛，得罪大薛，又不得楊繩祖的諒解，完全是由於自招。但作者筆下沒肯用這大力量，僅使大薛小薛發覺了他們同被葉子所騙而逃走，僅使楊繩祖和小薛吵了幾句話，就轉到別處去了。

這樣，柳葉子在我們的腦中真是一個可疑的人物。

我對於「小城故事」想說的就是這一點意見。作者用力在這女主角身上，寫她的心理雖有成功的地方，但整個看來，實難太滿人意。至於別的人物，像貝二夫人，郎四夫婦和錢八爺在反映小城中另一方面厭權者的生活上比較有意義，而僕人老徐和王媽，只不過是藉他們來諷刺劇中人而已。

現在，我們再來談談和「小城故事」全不相同的「邊城故事」。由這劇本我想起的是「滿城風雨」和「原野」。「滿城風雨」是于伶改編的劇，它們的相近處都是把故事的頂點放在結尾。在故事進展中儘量錯綜表現一些人的活動，到末尾才揭破他們的真面孔。那所揭示的面孔又同是做「奸細」的人。不過「滿城風雨」故事的偵探氣息超過「邊城故事」，雖然題材全不相同，而後者是比較前者進步一些的。

說起「原野」，在這裏像有一點它的影子。它們的背景都同在露天的場面下；但「邊城故事」的背後表現出羣衆的力量，就不像「原野」裏仇虎那樣以個人抗強權了。這雖是一個鬧劇，若以萬老大比仇虎，鳳娃比金子，它是有一個更淒慘更有意義的結局的。

在這個劇本裏作者強調着兩方面：一是寫壞人的姿態，一是寫羣衆的力量。在前一點上他把頂點放在最後。殷科長從開場起，種種的行動都是可疑的。他站在金砂礦工方面原想利用他們，等到楊專員來他又獻鳳姐做美人計。後來又想法破壞國家的開礦工作，煽動工人，反抗技師，造成一次炸礦的

事。他把工人羣握到手後，而破壞建築工作的目的已經達到。奸人的假面目，在這時遂明白的被揭破了。

因爲描寫這一角色，需要另外許多人或正或反的幫他的忙。像工人萬老大受利用而又覺醒，楊專員以和平手段制服羣衆的暴動，鳳姐的同情楊專員……都是可以反映般科長的無恥行爲的。

在描寫羣衆力量的時候，作者的見解以爲一羣人是盲目的，聽憑煽動可以做出那煽動者要他們所做的事。劇中的幾個工人，如二牛娃、侯德立、萬老大、鼻子、李麻子都是這樣，羣衆很容易被熱情所激起。我們想起沙士比亞劇中不魯特斯刺殺凱撒時的演說，羣衆佔了怎樣大的一種力量，就可以明白這劇本在這點上的成效。

所以，「邊城故事」在取材和主題上說，是一個值得注意的戲。作者藉這些人物表現出羣衆的無知，奸細的無恥，官吏的貪污；但也有進步的分子，而結局還是正義克服了荒淫，得到真實的羣衆。

但是，就細微方面看，它也有一些欠周密的地方。做爲專員的楊城的性格，前後便有些不同。他既是一個奉公努力的人，却有時又像一個無用的青年。也許因爲作者筆下的人物過多的原故，還有幾個人的影子也都不很明顯，王工程師和張技師給我們的印象始終是淡薄的。

在這劇本裏採用地方民歌，很有鄉土色彩；在接近民衆，尤其是上演於偏僻地域時，利用當地的

謠俗、習慣是個能得到觀眾的好方法。

三：「人之初」（顧仲彝編）

「人之初」原是一本社會諷刺喜劇。原作者爲法國巴若來（Marcel Pagnol）原名爲“Topace”。這次爲演出的方便有了這個純中國化的劇本，取「人性本善」，但社會使它變惡的意思，改名「人之初」。

這本戲是以一個穆氏小學的教員張伯南爲主人公，他因爲追求校長的女兒未成，介紹貴女子蕭麗蓮的姪子入學又沒幾日而退學，遂脫離學校去蕭麗麗家教書。蕭的「外夫」郭敬亭是貪賍舞弊的人，因爲購辦掃街洒水機，想借一個人的名義，自己從國外買貨，說是某人發明的，然後再賣出去可以賺一筆錢。張伯南爲利益關係，當場代他簽了字，做了經理。後來雖自己恐懼也只好慢慢同化，認金錢爲萬能了。

由這故事看來，它的主題建築在兩件事情上：一是對於小學校長穆宗鐸的諷刺，一是教員張伯南的變化，而主要的一點還在於「黃金萬能」上。

穆宗鐸是教育界流氓，完全被金錢所指使。只要有錢有勢的人一切都好辦。所以起初對張伯南

處處都苛待，到他身爲經理時就又自己去求他。諷刺教育界的戲劇我們見過王文顯的「委曲求全」，是說明黑暗的另一力量（背後的愛情）；而「人之初」裏是又一方面的說明（黃金勢力）。

對於張伯南的描寫，着重的是心理的分析，那就是金錢和愛情的鬥爭。他參加了這犯法的事業是因爲受了蕭麗蓮愛情的欺騙，他明白了愛情的虛偽，又被金錢所支配。這對現社會的諷刺是喜劇，其實又是頂大的悲劇。

這劇本的主題雖相當的好，而它的表現方法實是不很成熟。以致使它形成了似喜劇又不全是喜劇，似心理劇又不全重心理的東西了。改編者在序文裏和導演者的話「這一次導演者的話」裏都說到這一點。觀衆怎樣理解它的意義，得到什麼效果，的確是難以預料的。因爲根本沒有表現得恰到好處。像第一幕故事太長，各幕中無用的穿插過多，心理變化的不定，都是使劇情不能緊張，性質不大明顯的原故。

我以爲這樣主題的戲劇，與其改編爲喜劇，諷刺劇，心理劇，還不如改編爲一個悲劇好。做爲主人公的張伯南原是一個極正直公平的人，可是受了社會上壞人的欺騙，空虛的愛情的憧憬使他墮落，立刻得到「死」的結局的。這雖然有一點狠心，但也是由於他自己性格不定，把握不住生活的原故。這對於觀衆也許是一個嚴重的教訓，却比原來空虛的結果好一些。張伯南是沒落了，穆宗錫也該沒落

。伯南的老同事陶康侯應該和他對比，他進步了，能在社會上做出成功的事業來。

這是對於改編上的一點意思。

退一步講，就現在改編爲「社會諷刺劇」的形式看，也有幾方面應該討論的。

最重要的是有許多沒有用處的場面應該刪除掉。那些場面不但和主題無關，而且還妨害了劇情的進展。導演者爲節省演出的時間，覺得有七個地方可以刪除，有些是很有理由的。像第一幕裏鮑大霍談教學生方法的場面，和張伯南上公民課的場面，絕對應該刪去。在第三幕開始時女打字員和張伯南的談話也可以取消。甚至這兩個女打字員根本就不可以不要，報館的敲詐也是多餘的穿插。能在兩句對話裏說出的事情，最好是可以不必再表現那個事情的。

所以，這劇本裏的人物便有許多不必需的了。像是鮑大霍，黎岳——那個只在第一幕裏領着蕭麗蓮的姪子來到教室的訓育導師，十多個小學生，女打字員等人物全都可以不要。只有幾個主要的，性格明顯的主人公就足夠了。

在主要人物的身上，應該特別發揮他們的個性。這個，在這劇本裏也不十分完善。在理論上講喜劇是針對社會某種現象的諷刺，可以沒有主人公。但這劇本裏既以張伯南爲中心，對於另外的幾個人又缺少深刻的表現。尤其是陶康侯，在第四幕中是一個重要的角色，可是他的爲人怎樣，在觀衆的印

象裏是模糊的。

這裏，牽涉到全劇結尾的問題。康侯和伯南會見之後，談了一會話，伯南因為蕭麗蓮找他有事，就告康侯說，明天上午再來。下面是康侯一個和女打字員的談話：

康侯 請問小姐，你們這裏同事的人很多嗎？

女打字員 有五個打字的。

康侯 那一位是經理先生的秘書？

女打字員 沒有秘書。

康侯 喔！沒有秘書。

在康侯一面走出去的時候，一面幕下來。這結尾比較突兀一些，和原作的結尾張伯南勸陶康侯去做他的秘書比起來，就要減少一些意義了。



著 庵 果 紀

集 都 兩

兩部集是紀果庵先生最滿意的佳作。此書包括風雋淡泊的散文隨筆雜文學等。有「論從容就死」、「小城之戀」、「夕照」、「懷舊」、「北平味兒」等數十篇。篇篇精幹短練，句扣心情。顯然是出於一對文學有修養的文壇宿將之手也。他底散文，可以說是樸實的詩行，每句都有獨到之處。他底雜文，則如鋒利的匕首，絲毫不鬆弛對舊的腐朽者的有力的突擊。我們相信，這該又是一册具有正確意識的好書。在這平靜的文壇上放一光亮之火花。

集 文 散 孫 晶 陶

集 骨 牛

版 出 日 不 · 印 編 已 現

著 原 篤 實 路 小 者 武

譯 軍 我 張

(曉) 明 黎

版 出 日 不 中 印 排 在 現

所 行 發

五 一 九 四 九 · 話 電 局 書 平 太 二 四 三 路 州 福 海 上

現代散文隨筆選

編者 迅 風

發行者 太平書局

發行所 上海福州路三四二號
太平書局

電話九四九一五

印刷所 上海西康路四八九號
太平出版印刷公司

版所不翻
權有准印

中華民國三十三年四月初版

每册定價壹百伍拾元

82

573077

